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fer Works Corporation
公開說明書

股票代碼：6182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一、公司名稱：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一)發行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 (三)股數：50,000 仟股。
 - (四)金額：新台幣 500,000 仟元。
 - (五)發行條件：
 1. 本次現金增資採總括申報發行普通股，發行總股數為 5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6.5 元，預計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1,435,000 仟元。首次發行股數 30,000 仟股，首次發行依面額計算為 300,000 仟元，首次發行後剩餘股數為 20,000 仟股，剩餘額度依面額計算為 200,000 仟元。預定發行期間為自首次發行申報生效日起二年內發行完畢。
 2. 本次現金增資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首次發行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3,000 仟股由本公司員工承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首次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3,0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餘 80% 計 24,000 仟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後續如因股本變動致認股比例發生變動，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及逾期未拼湊成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股份相同。
 - (六)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 10%，計 5,000 仟股對外公開承銷。
 -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承銷方式為包銷，並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 四、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二)發行金額：總面額為新台幣 15 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另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 102.2% 發行，實際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1,558,805,950 元。
 - (三)債券利率：票面利率 0%。
 -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五年，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 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以競價拍賣方式對外公開銷售。
 - (七)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附件二。
- 五、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74 頁。
- 六、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新臺幣伍佰萬元整。
 -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臺幣參拾陸萬肆仟元。
- 七、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八、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九、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7 頁。
- 十、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採總括申報方式辦理。
- 十一、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臺幣壹拾元。
- 十二、投資人應了解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標的證券停止過戶將使轉換公司債無法行使轉換，且當有多個停止轉換原因發生，將導致轉換公司債長期無法轉換，甚至債券到期前均不能行使轉換之情事。另依公司法第 228 條之 1 規定，公司得每季辦理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亦將可能導致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大幅增長，而大幅縮減投資人可行使轉換期間。
- 十三、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waferworks.com>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十八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資本來源	金額(新台幣仟元)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股本	5,000	0.09
現金增資	3,253,874	59.95
盈餘轉增資	701,322	12.92
資本公積轉增資	506,126	9.33
可轉債轉換股份	942,477	17.36
註銷庫藏股	(17,320)	(0.3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8,100	0.89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142)	(0.22)
合計	5,427,437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 (一)陳列處所：除依規定函送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外，另備置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供查閱。
- (二)分送方式：依照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及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 (三)索取方式：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或親洽上列陳列處所索取。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71-6888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69 號 3、4 樓 網站：<https://www.fbs.com.tw>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48-3937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46 號 網站：<https://www.landbamk.com>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89-2999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址：<https://www.kgieworld.com.tw>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鄭清標會計師、張志銘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57-8888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網站：http://www.ey.com/zh_tw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345-0016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張憲元 代理發言人：蔡仲迪
職稱：總經理 職稱：副處長
電話：(03)481-5001 電話：(03)481-5001
電子郵件信箱：public@waferworks.com 電子郵件信箱：public@waferworks.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waferworks.com>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5,427,437仟元	公司地址：桃園市龍潭區龍潭科學園區龍園一路100號	公司電話：(03)481-5001	
設立日期：86年7月24日	網址：http://www.waferworks.com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91年5月16日	公開發行日期：88年12月7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焦平海 總經理 張憲元	發言人：張憲元 代理發言人：蔡仲迪	職稱：總經理 職稱：副處長	
股票過戶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89-2999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網址：https://www.kgieworld.com.tw	
股票承銷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71-6888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169號3、4樓	網址：https://www.fbs.com.tw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張志銘會計師	電話：(02)2757-8888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網址：http://www.ey.com/zh_tw	
複核律師：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345-0016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6號12樓	網址：http://www.fsi-law.com	
信用評等機構：無	電話：無 地址：無	網址：無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13年6月21日	任期：3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3.85% (113年08月31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10%之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13年08月31日)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 事 長	焦平海	2.22%	
董 事	吳南陽	—	
董 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秀美	1.05%	
董 事	邵中和	0.28%	
董 事	偉海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鎮圖	0.30%	
獨立董事	蔡永松	—	
獨立董事	林鳳儀	—	
獨立董事	周德璋	—	
獨立董事	洪瑞華	0.00%	
工廠地址：龍潭廠-桃園市龍潭區龍潭科學園區龍園一路100號 楊梅廠-桃園市楊梅區蘋果路1號	電話：(03)481-5001		
主要產品：半導體產品及其他	市場結構(112年度)： 內銷：24.82%、外銷：75.18%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56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第2~7頁	
去(112)年度 (合併財報)	營業收入：10,047,814仟元 稅前純益：1,450,702仟元；稅後每股盈餘：1.05元	第102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 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及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 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74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3年9月18日	刊印目的：113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 目 錄 §

	<u>頁次</u>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
(四)其他重要事項.....	7
三、公司組織.....	8
(一)組織系統.....	8
(二)關係企業圖.....	11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6
(五)發起人.....	22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3
四、資本及股份.....	26
(一)股份種類.....	28
(二)股本形成經過.....	28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30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3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4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5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5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6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6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37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37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7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7
十、併購辦理情形.....	39
十一、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	39
貳、營運概況.....	40
一、公司之經營.....	40
(一)業務內容.....	4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9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57
(四)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勞資關係.....	62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67
(一)自有資產.....	67
(二)使用權資產.....	67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68
三、轉投資事業.....	68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68
(二)綜合持股比例.....	69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70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之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70
四、重要契約.....	70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71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71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73
三、本次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100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100
肆、財務狀況.....	10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101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01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104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04
(四)財務分析.....	105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108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112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2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2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 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112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112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 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12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 者，應揭露下列資訊.....	112
(三)期後事項.....	112
(四)其他.....	112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113
(一)財務狀況.....	113
(二)財務績效.....	114
(三)現金流量.....	11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116
(六)其他重要事項.....	116
伍、特別記載事項.....	117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17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等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 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17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17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117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17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 項之改進情形.....	117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18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 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22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23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23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123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123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3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126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27
陸、重要決議.....	154
附件一、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附件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件三、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附件四、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附件五、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附件六、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附件七、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附件八、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附件九、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附件十、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出具不得受理競拍對象之聲明書	
附件十一、內部控制聲明書	
附件十二、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附件十三、律師法律意見書	
附件十四、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事錄	
附件十五、公司章程及修正條文對照表	
附件十六、盈餘分配表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6 年 7 月 24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單位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桃園市龍潭區龍潭科學園區龍園一路 100 號	(03)481-5001
楊梅分公司	桃園市楊梅區蘋果路 1 號	(03)481-5001
龍潭廠	桃園市龍潭區龍潭科學園區龍園一路 100 號	(03)481-5001
楊梅廠	桃園市楊梅區蘋果路 1 號	(03)481-5001

(三)公司沿革

年度	大事紀
86 年 07 月	公司正式成立，資本額新台幣伍佰萬元整，由蔡南雄先生擔任董事長。
86 年 11 月	併購美國「Helitek Company Ltd.」。
88 年 05 月	本公司楊梅廠建廠完成，並正式生產。
90 年 10 月	董事長蔡南雄先生辭任，補選董事焦平海先生擔任董事長職務。
91 年 05 月	本公司股票掛牌上櫃。
93 年 03 月	本公司取得「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75%股權，正式取得經營權。
94 年 09 月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破土動工建廠。
95 年 10 月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建廠完成，開始生產。
96 年 06 月	成立「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生產 LED 藍白光用藍寶石基板。
96 年 06 月	磊晶片通過國際級客戶認證，量產出貨。
96 年 11 月	榮獲富比士雜誌(Forbes Asia) 評選為亞洲區『Best Under a Billion』企業之一。
97 年 03 月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陽光能源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td.」於香港掛牌上市。
98 年 08 月	8 吋重摻磊晶片量產出貨。
99 年 04 月	本公司龍潭廠破土典禮。
99 年 07 月	楊梅廠 1.5 期擴廠完畢。
100 年 01 月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磊晶產能二期擴建。
100 年 10 月	合晶科技營運總部正式啟用，龍潭廠正式生產。
102 年 12 月	本公司龍潭廠獲頒經濟部工業局「安衛楷模獎」。
104 年 08 月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取得「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51%股權，正式取得經營權。
105 年 03 月	合併本公司轉投資公司「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 05 月	成功拉出大中華區第一根 12 吋超低電阻(重摻砷)矽晶棒。
105 年 11 月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增資換股合併「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與「揚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並完成股權重整。
105 年 12 月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與鄭州航空港經濟綜合實驗區簽署策略合作協議，由「河南興港融創產業發展基金」投資人民幣 7 億元取得「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37.6%股權，募集之資金將專項用於鄭州航空港實驗區興建月產能 20 萬片的八吋矽晶圓廠。

年度	大事紀
106年02月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設立登記完成。
106年07月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破土動工建廠。
107年10月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完工啟用。
107年11月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松江廠遷廠，暫停生產。
108年07月	本公司龍潭廠「二期長晶製造暨研發中心」破土典禮。
108年11月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設立登記完成。
108年12月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改制為「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10月	本公司龍潭廠「二期長晶製造暨研發中心」完工啟用。
110年03月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松江廠完成遷廠，恢復生產。
111年04月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吸收合併「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111年10月	本公司龍潭廠「12吋研發生產線」完工啟用。
112年06月	本公司獲頒第二十屆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類)。
112年07月	本公司獲頒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TAISE)「TSAA 台灣永續獎」銅獎。
112年08月	本公司總公司遷址至新竹科學園區桃園市龍潭區龍園一路100號。
112年08月	本公司二林廠動土典禮。
112年10月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新廠動土典禮。
113年02月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正式上市。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本集團 112 年度及 113 年上半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 238,020 仟元及 95,379 仟元，佔本集團之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 2.37%及 2.50%，故利率變動對本集團之損益影響有限。

因應措施：本集團未來將視金融利率變動適時予以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集團損益產生之影響，此外亦適時利用資本市場籌資工具，以降低資金之取得成本。

(2)匯率：本集團銷售係以外銷為主，交易幣別主要以美金計價，且進口原物料亦多以外幣計價。根據本集團營業所產生之外幣淨部位進行避險，除密切觀察美日等國際外匯市場趨勢外，亦透過市場即期拋匯及承作遠期外匯合約，適時規避其風險以保障公司利潤。由下表之數據得知最近一年度及最近期匯率變動對本集團營收及獲利仍產生一定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上半年度
兌換(損)益(A)		25,054	81,871
營業收入淨額(B)		10,047,814	4,245,842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例(A)/(B)		0.25	1.93
本期利益(損失)		1,108,272	121,164
佔本期利益(損失)比例		2.26	67.57

因應措施：

- ①本集團定期編制外匯與匯率報告，掌握外匯市場瞬息萬變的波動，以做出有效之避險決策。
 - ②配合業務及採購單位調整國外客戶收付款條件，以自然避險減少匯兌風險。
 - ③調整外幣借款部位之方式規避因新台幣升值之風險。
- (3)通貨膨脹：通貨膨脹目前對本集團損益面之影響尚不明顯，本集團仍會隨時注意物價波動情形，以適當調整售價及控管相關成本，必要時將採取對應措施。

因應措施：除加強改善製程及擷節成本外，並朝向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之目標邁進。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各項投資皆經過謹慎評估後執行，有關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皆以本公司之子公司為對象，並依照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並已依規定公告相關資訊。

本集團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十二條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規定處理，而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以避險為目的，交易商品選擇使用規避本集團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為主。以上皆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或 技 術	預計完成技術開發進度	現 在 進 度	預計再投入經費
12 吋低缺陷密度矽晶圓技術	113/12	已完成 90%	80,000
功率半導體使用之 SOI 晶圓	113/12	已完成 40%	63,000
8 吋超低電阻率晶體成長技術	113/12	已完成 70%	60,000
開發適合 GaN 磊晶用矽晶片技術	113/12	已完成 80%	31,000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各相關部門除密切注意國內外產業消息及法律政策變動外，對於設有生產基地及有業務往來之國家及地區，皆有進行情報、資訊之蒐集，以掌握政策及法律之變動，以便即時通知公司高層主管及相關單位，並配合適當之避險措施，確保公司對於國內外重要政策或法律變動能有充分之準備及適當之因應。112 年度及本年度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集團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5.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因應措施等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 (1) 資安風險管理架構：成立資安委員會，檢討修訂資通安全管理辦法及相關作業細則並由資訊單位負責執行資通安全規範之建置風險評估與分析、系統安全之需求研議、管理及保護防護之因應等管理措施，並遵循公司內稽內控作業進行定期與不定期稽核檢討與改善，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 (2) 資安風險意識：定期向員工訓練宣導資通安全政策，與電腦開機登入畫面閱讀資安政策宣導文宣，訂定人員到職、異動與離職管理程序並簽署保密協議明確告知保密事項。
- (3) 外部入侵威脅：定期偵測電腦網路系統與電子郵件之安全控管機制，包括防火牆、防毒和防釣魚垃圾信件與隔絕惡意軟體入侵等之設定與漏洞修補。
- (4) 機敏資料外洩：公司機敏資料分類分級控管，依授權機制做適當的存取控管，並對重要資料錯誤修改或非經授權存取等留下系統紀錄。
- (5) 系統安全管理：建立系統存取身份認證、可攜式儲存設備(如 USB)管理與實體門禁管理、資訊設備固定資產的盤點管理，以控管人員及資訊的存取，避免未經授權的人存取系統、網路、資訊及資訊主機設備等。
- (6) 系統維運中斷：
 - ① 為確保業務永續經營，預防系統軟硬體、資料庫等故障，定期執行資訊系統備份與災難演練，以確保關鍵業務活動能及時恢復運作。
 - ② 天災或人力不可抗拒災禍：依風險分擔原則，評估投保資安險，但因保險

範圍與理賠評鑑等尚未明確，故尚未投保資安險，但已與軟硬體廠商簽訂維護合約，預防資訊系統服務中斷。

因應措施：建立資訊安全事件通報程序，並不定期進行緊急應變演練，才能快速掌握突發的資安事件，並完善處理。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秉持誠信經營守則，致力維持良好企業形象，並透過公開管道傳達公司經營理念及營運成果，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之日止，尚無損及企業形象之負面報導。

因應措施：本集團設有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和發言人制度等機制，針對各種危機迅速制定處理程序，並建立透明及時的溝通管道，並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發佈重大訊息，以保障本集團之企業形象，維護投資人權利。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集團並無進行併購之事項，故不適用。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因應未來業務拓展及提升研發動能及企業價值外，進而降低營運風險，提升公司整體之競爭力，已於111年8月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中科二林建廠案，藉以發展12吋矽晶圓產品研發及量產規劃，導入自動化生產技術，以及先進製程與發展新世代產品，該廠房並於112年8月動土興建，預計114年第三季廠房設施陸續完成後，再予以投入研發及製程相關設備，故本公司已為市場未來的需求做好準備，針對廠房擴充之可能風險皆經完整、審慎與專業的評估過程，重大資本支出亦須提報董事會審議，本公司將持續觀察市場變化，評估相關投資效益與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供應商分散、掌握主要原料料源：為確保重要原料的分散採購，每年進行供應商考核，並強化供應鏈連結、永續發展等多元合作。

(2) 客戶分散：隨著全球供應鏈重塑，建立橫跨歐美、台灣、大陸等區域市場的客戶群，且性質涵括IDM及代工大廠，減少市場或客戶過度集中的風險。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依中國大陸「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第十五條規定，發行人同時符合下列兩項情形，同時依「監管規則適用指引-境外發行上市類第1號」第四條規定，發行人不屬於「管理試行辦法」第十五條第一款規定情形，但在境外市場按照非本國（或地區）發行人有關規定要求提交發行上市申請，且依規定披露的風險因素主要和境內相關之情形，認定為境內企業間接境外發行上市，且遵循實質重於形式的原則，應向大陸證監會進行項目備案

- (1)境內企業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的營業收入、利潤總額、總資產或者淨資產，任一指標占發行人同期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資料的比例超過 50%。
- (2)經營活動的主要環節在境內開展或者主要場所位於境內，或者負責經營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多數為中國公民或者經常居住地位於境內。

茲說明及評估如下：

依上海豐調宇順律師事務所張伯男律師意見，表示本公司初步判斷本次發行不屬於「管理試行辦法」規定之備案範圍，又按照「備案4號指引」向備案管理部門提交備案溝通申請材料，並已得到本公司本次發行由於並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故而不屬於「管理試行辦法」規定的備案範圍之答覆，則本公司本次發行應無需向中國證監會進行備案。

承銷商評估意見：

經取得該公司聲明書及中國證監會回覆之備案溝通內容，該公司業於 113 年 6 月 28 日向中國證監會備案管理部門提交備案溝通申請，並已於 113 年 7 月 1 日獲得中國證監會之答覆，認為該公司為上櫃公司而非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屬於《管理試行辦法》規定之證券及備案範圍。

另該公司亦委任上海豐調宇順律師事務所張伯男律師，就本次募資之備案與否出具法律意見書，律師表示該公司已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備案溝通申請材料，並已得到本次發行因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故而不屬於《管理試行辦法》規定的備案範圍之答覆，則該公司本次發行無需向中國證監會進行備案。

綜上，該公司本次辦理 113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無需向中國證監會進行項目備案。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度與新日光(以下簡稱新日光,後 107 年 10 月昱晶能源、昇陽光及新日光完成合併,更名為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聯合再生」)修訂買賣合約,將本公司出售矽晶片予新日光之合約變更為本公司直接轉售自多晶矽原料供應商取得之原料予新日光,104 年 7 月新日光片面終止合約,本公司就未執行合約造成損失向新日光提起損害賠償之訴,請求除沒收新日光尚未抵扣之預付款約美金 16,240 仟元及新台幣 500,000 仟元之損益賠償,該案經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於 106 年 10 月 1 日 105 年度重訴字第 25 號判決新日光應給付本公司新台幣 500,000 仟元及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至清償日止之利息。新日光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向台灣高等法院提出上訴,經台灣高等法院 110 年 1 月 27 日駁回聯合再生之上訴,後聯合再生業於 110 年 2 月 23 日向最高法院提出上訴,經最高法院於 110 年 11 月 3 日判決,原判決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本公司 111 年 8 月 18 日於台灣高等法院與聯合再生能源公司依調解終結訴訟程序,同日與上游太陽能多晶矽供應商簽訂終止供貨合約協議,雙方就原合約之權利義務同時解除,由聯合再生公司沒收之客戶預收款與合晶給付上游供應商之預付款相互抵消,故本案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岳林工業有限公司(下稱「岳林公司」)以本公司為被告,向法院起訴主張,雙方就 RFID 導入專案合約有洽談,且已投入相關成本,先位之訴請求本公司給付訂金 544,110 元;備位之訴則請求本公司應負損害賠償 1,360,275 元,本案件經第一審法院於 112 年 4 月 28 日判決岳林公司敗訴,岳林公司未再上訴,本案終結。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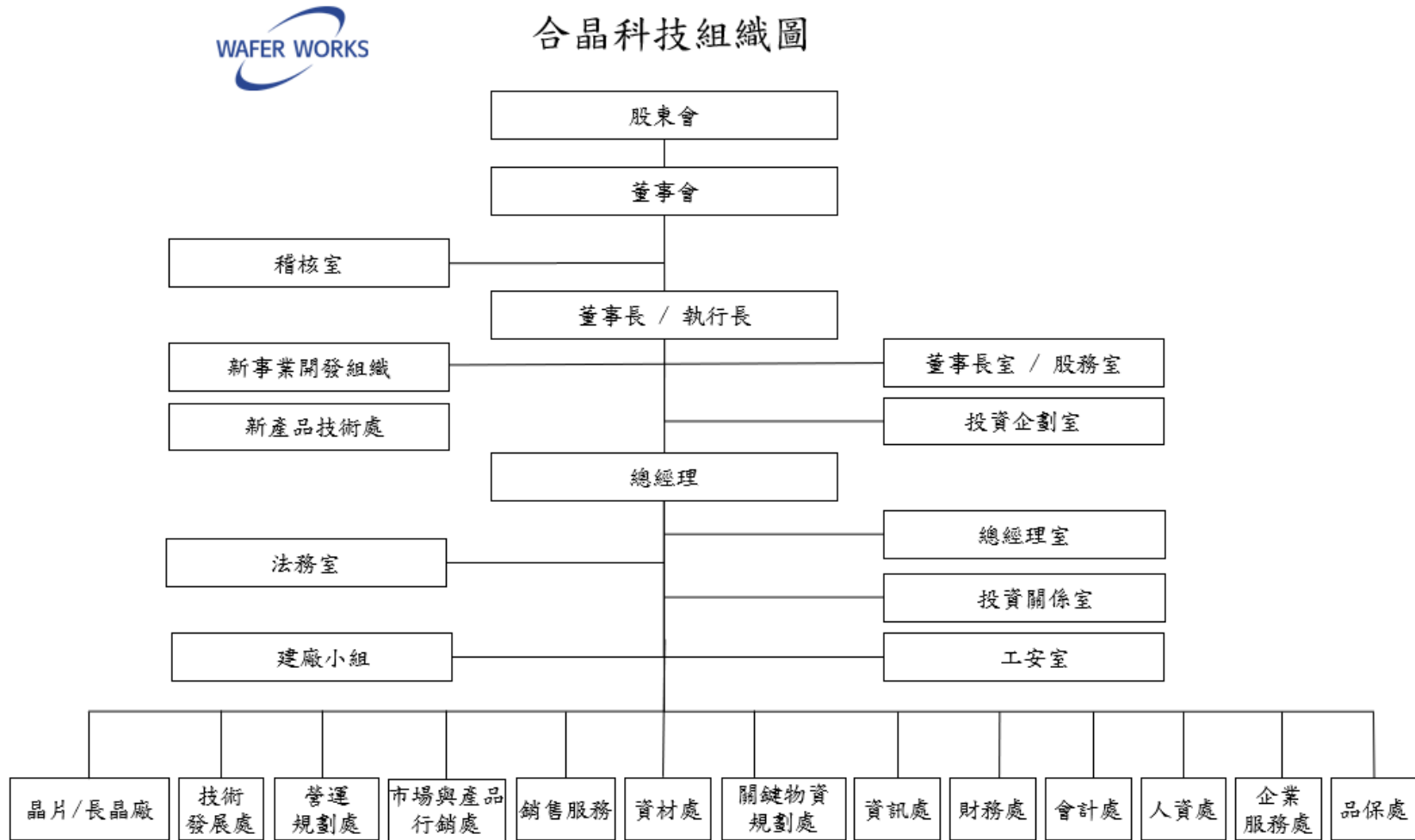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2.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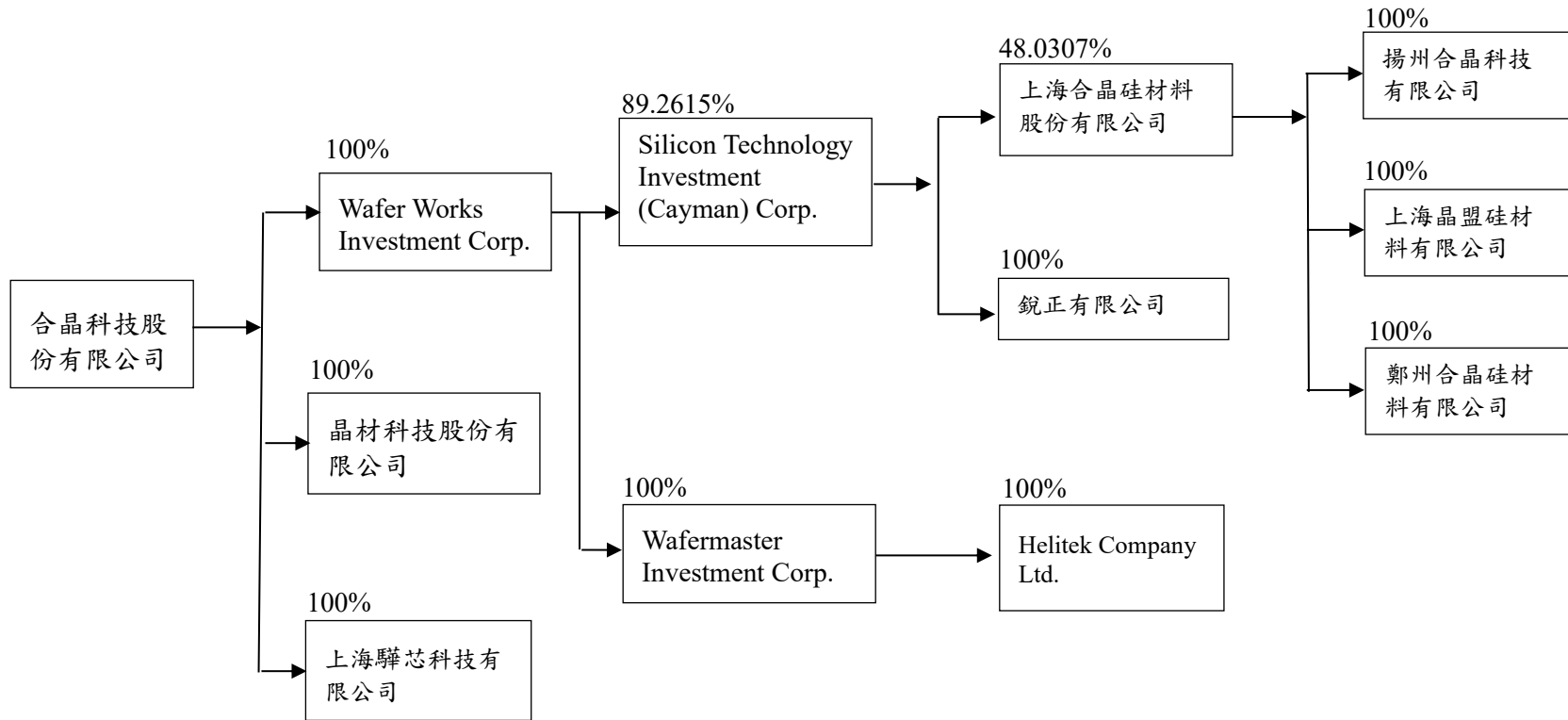
部門別	所經營之業務
董事長/執行長	1、設定公司之願景目標、經營策略、經營方針。 2、執行董事會決議及交辦事項。 3、執行股東會決議事項。
總經理	1、接受董事長指揮，執行董事會決議及交辦事項。 2、擬訂公司經營計劃並擔負所有執行責任。 3、建立制度、培植人才、厚植公司長久發展基礎。
投資關係室	1、負責公司重大訊息公告。 2、建立及維繫國內外投資人關係。 3、建立及維繫媒體關係。
稽核室	1、協助監督內部控制制度。 2、負責內部稽核作業。
營運規劃處	1、執行作業資源分析，提供主管決策參考。 2、整合、改善營運流程與系統，協助提高作業效能。
投資企劃室	1、協助主管擬訂公司未來發展目標、策略及投資計畫。 2、提供主管具策略性及投資價值之投資建議。
董事長室/服務室	1、負責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秘書事宜。 2、負責公司股務事務處理與連繫。 3、依據法令推動公司治理。
新事業開發組織	1、開發SOI相關技術(Thick/Thin SOI wafer)。 2、負責SOI產品開發與量產。 3、負責SOI新事業的市場開發及營收與獲利。
新產品技術處	1、推動新材料開發及新創事業發展。 2、規劃新材料及新創事業專利佈局。 3、負責新材料樣品追蹤及產學技術交流。
建廠小組	1、300mm新廠的規劃、設計、興建與地方公關事務。 2、確保專案時程、品質、預算目標的達成。
技術發展處	1、負責推動晶片生產技術開發與製程整合。 2、處理技術類客訴問題。
工安室	1、確保廠區安全衛生之規劃、管理及監督執行。 2、規劃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制度並執行。
法務室	1、負責各類合約與法律文件之草擬、修改與審核。 2、統籌智慧財產權之保護與管理。 3、協助法令遵循、執行法律風險管理與爭訟案件之處理。
銷售服務	1、規劃並執行公司市場及客戶開發之策略。 2、擬訂年度銷售計劃及擬訂年度產品定價政策。 3、創造並增加公司營業金額、營業利潤及營業項目。 4、管理並規劃銷售渠道。 5、協助帳款催收及客戶授信額度管制。 6、提供客戶產品應用技術支援及客戶服務及滿意度提升。 7、提供客戶專業的技術服務，並依據產品應用特性提出產品開發情報及策略。 8、依據全球市場之產品行銷策略規劃，執行新產品上市以提高市佔率。
市場與產品行銷處	1、開發新市場與新客戶。 2、制定產品發展藍圖並規劃市場行銷策略與推廣活動。 3、統籌集團行銷企劃與活動。
資訊處	1、制定資訊安全政策與稽核。 2、負責生產自動化與企業資源應用系統之規劃、執行與維護。 3、負責網管系統、OA應用系統之規劃及管理。 4、維護與更新資訊設備。

部門別	所經營之業務
財會處	1、分析匯率、利率、財務風險並加以管控。 2、負責資金規劃及管理。 3、負責會計制度之建立、維護及執行。 4、執行財報結算與分析、成本結算與分析，經營績效分析。 5、負責預算編制與管理、公開資訊揭露申報、稅務工作規劃與管理。
品保處	1、建立公司之品質政策及品質作業系統。 2、建立進料及出貨品質檢驗標準之制度。 3、負責DCC文件管制系統建立及管理。 4、負責ISO 9001、IATF 16949管理系統規劃、維護與執行。
資材處	1、負責設備、原物料、零件之採購及存貨管理。 2、協助工廠及研發單位建立原物料及設備零件供應鏈。 3、確保料帳正確。 4、負責進出口業務及年度海關盤點計劃擬定與執行。
關鍵物資規劃處	負責長晶及晶片關鍵物資規劃及採購。
人資處	1、建立公司組織系統及職務系統。 2、推動績效評核制度，建立以績效為導向的薪酬架構。 3、配合公司發展策略擬定人力計劃與人才招募。 4、制訂人才培育和學習發展體系、訓練計劃之執行與管理。 5、推動產學合作及半導體材料人才培育計劃。
企業服務處	1、負責公司涉外事務及公共關係處理。 2、建立行政服務及總務制度及推動執行方案。 3、確保廠區環境、保全與清潔管理及監督執行。
晶片/長晶廠	1、共同負責設備、原物料、零件之採購及存貨管理。 2、負責長晶&晶圓&磊晶製程、設備、製造與廠務等功能運作。 3、執行製程改善&良率提昇、設備維護&提高稼動率、生產排程、生產管理與品質提昇、廠務系統運作。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

113年8月31日



2.關係企業間之關係及相互持股情形

113年8月31日；單位：股；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持有關係企業股數或比例			關係企業對本公司之持股		
		持有股數(股)	持有比例 (%)	投資金額	股數	持有 比例	投資 金額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66,566,226	100.00	USD 66,566	—	—	—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500,000	100.00	5,000	—	—	—
上海驛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註 1	100.00	30,211	—	—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5,083,900	100.00	USD 5,084	—	—	—
Helitek Company Ltd.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3,400,000 (其中 2,000,000 股係特別股)	100.00	USD 2,200	—	—	—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普通股 1 特別股 A 6,970,327 特別股 B 38,991,198	89.26	USD 53,141	—	—	—
銳正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註 1	100.00 (註 4)	HKD 10	—	—	—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公司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註 3	42.87 (註 4)	510,951	—	—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註 1	42.87 (註 4)	516,782	—	—	—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註 1	42.87 (註 4)	— (註 2)	—	—	—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註 1	42.87 (註 4)	— (註 2)	—	—	—

註 1：為「有限公司」之組織型態者，故無面額及股數之情事。

註 2：為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資。

註 3：子公司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持有上海合晶硅材料(股)公司之股數為 319,624,122 股，持股比例為 48.0307%。

註 4：係子公司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直接間接持有之比例。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8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執行長(註1)	焦平海	男	中華民國	86.07.24	12,072,954	2.22	10,527	0.00	—	—	聖荷西州立大學化工碩士 香港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 Helitek 創始人及總經理 敦南科技資深經理 Siltec 製程工程部經理	Helitek Company Ltd. 執行長 晶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董事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公司董事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董事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	張憲元	男	中華民國	110.08.05	475,199	0.09	—	—	—	—	英國里茲大學化學工程系博士 碩磊科技總經理 益芯科技資深經理 聯華電子部門經理 台積電副理	上海驛芯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茂承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生產副總經理	宋永成	男	中華民國	110.11.04	136,848	0.03	—	—	—	—	國立中央大學碩士 中德電子工程師 工研院光電所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建廠小組副總經理	廖光忠	男	中華民國	107.11.06	234,213	0.04	—	—	—	—	國立中央大學碩士 金像電子工程師 譜榮精密工業工程師 台灣晶技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銷售服務副總經理	林隆智	男	中華民國	111.08.04	61,000	0.01	—	—	—	—	私立大葉大學碩士 遠翔科技專案副理 聯詠科技資深工程師 佳生科技資深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投資企劃室副總經理	鄒柏林	男	中華民國	111.08.04	40,000	0.01	—	—	—	—	國立政治大學碩士 中信創投業務副總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工認股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宏達電國際投資處長 久陽精密副總經理						
新事業開發組織副總經理(註2)	吳國俊	男	中華民國	112.05.05	40,000	0.01	—	—	—	—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機械工程博士、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機械工程系學士 CMC Materials-Electronic Chemicals & Substrate總經理 Ultratech研發副總 中芯國際研發總監 Mosel Vitelic研發部經理 Applied Materials 資深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資訊處協理	羅淑貞	女	中華民國	108.10.29	35,232	0.01	—	—	—	—	美國麻州州立大學魯爾分校數學系電腦應用組碩士 大魯閣纖維資訊部經理 台灣開利資訊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人資處協理	侯春妃	女	中華民國	111.09.05	20,000	0.00	—	—	—	—	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企管所碩士 創意電子人資副處長 鈺創科技人資處長 敦泰電子人資資深經理 友訊科技人資資深經理 鴻海科技人資專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品保處協理	劉振和	男	中華民國	112.10.11	190	0.00	—	—	—	—	澳洲南澳大學高科技管理碩士 漢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廠長 德基半導體光學製造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林韡倫	男	中華民國	109.05.06	1,000	0.00	751	0.00	—	—	逢甲大學財稅系學士 復華證券承銷部高級專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主任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監事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盧佳玗	女	中華民國	109.05.06	2,000	0.00	—	—	—	—	長榮大學會計資訊學系學士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財會主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優鐸電子(股)公司財會部副理 一象科技(股)公司財會部經理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同時兼任執行長，係為整體營運考量，董事長卓越的經營眼光，實際參與公司營運，以貫徹經營決策，提升經營效益，目前董事會成員中三分之二董事不具員工或經理人身分，且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等強化公司治理，持續以嚴謹的內控機制降低營運風險。

註2：新事業開發組織副總經理吳國俊先生，經112年5月5日董事會決議任命。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

113年8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及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註1)	中華民國	焦平海	男 71~80 歲	113.6.21	3年	86.11.04	12,072,954	2.22	12,072,954	2.22	10,527	0.00	—	—	聖荷西州立大學化工碩士 香港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Helitek 創始人及總經理 敦南科技資深經理 Siltec 製程工程部經理	註2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吳南陽	男 61~70 歲	113.6.21	3年	106.3.17	—	—	—	—	—	—	—	—	Stanford University Master of Science 中鑫創業投資(股)公司 總經理 宏鑫創業投資(股)公司 總經理 工研院光電所組長	註3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華榮電線電 纜(股)公司	—	113.6.21	3年	86.11.4	5,699,013	1.05	5,699,013	1.05	—	—	—	—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劉秀美	女 61~70 歲			111.2.1	—	—	—	—	—	—	—	—	—	美國紐約長島大學會計 碩士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管理部副總經理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及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中華民國	邰中和	男 71~80 歲	113.6.21	3年	95.6.23	1,518,162	0.28	1,518,162	0.28	—	—	—	—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國立交通大學電控工程學士 旭揚創投(股)公司董事長 宏基電腦公司共同創辦人	註5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偉海投資有 限公司	—	113.6.21	3年	113.6.21	1,599,484	0.30	1,599,484	0.30	—	—	—	—	不適用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劉鎮圖	男 61~70 歲				124	0.00	124	0.00	—	—	—	—	Nova Southeastern University, USA 企業經營管理博士 台聚企業集團總財務長 聯訊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聯成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神達電腦(股)公司董事 神基電腦(股)公司董事 聯成石化(股)公司董事 漢通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聯強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台灣茂矽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林鳳儀	男 61~70 歲	113.6.21	3年	107.6.27	—	—	—	—	—	—	—	天津南開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私立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旺旺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 經理	註6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蔡永松	男 61~70 歲	113.6.21	3年	104.6.25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研 究所碩士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材料科學 及工程碩士	註7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及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華登國際管理顧問(股)公司副 總經理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周德璋	男 51~60 歲	113.6.21	3年	110.7.23	—	—	—	—	—	—	—	—	Drexel University, LeBow School of Business, Ph.D., 財務博士/企 業經營管理碩士 龍德造船工業(股)公司董事(國 發基金代表)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管理學院院 長 英屬開曼群島商納諾(股)公司 獨立董事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際企業管 理雙碩士學程執行長 科技部科學與技術人員華盛頓 大學訪問學者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管理研究所 所長	註 8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洪瑞華	女 51~60 歲	113.6.21	3年	113.6.21	14,210	0.00	14,210	0.00	—	—	—	—	國立中山大學電機博士(直攻博 士)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學士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子系系主 任 國立中興大學創新產業推廣學 院院長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講座教授 泰鼎國際(股)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 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同時兼任執行長，係為整體營運考量，董事長卓越的經營眼光，實際參與公司營運，以貫徹經營決策，提升經營效益，目前董事會成員中三分之二董事不具員工或經理人身分，且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等強化公司治理，持續以嚴謹的內控機制降低營運風險。

- 註2：目前兼任合晶科技(股)公司執行長、Helitek Company Ltd.總經理、晶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董事、上海合晶硅材料(股)公司董事、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董事、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董事。
- 註3：目前兼任艾笛森光電(股)公司董事、廣東晶科電子(股)公司董事、香港微晶先進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註4：目前兼任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管理部副總經理、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金居開發(股)公司董事、華廣生技(股)公司董事、華和工程(股)公司監察人。
- 註5：目前兼任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大椽(股)公司董事、華碩電腦(股)公司獨立董事、是方電訊(股)公司董事、富爾特科技(股)公司董事、21世紀互聯寬帶數據中心有限公司董事、捷揚光電(股)公司董事、寰邦科技(股)公司董事、上海合晶硅材料(股)公司董事、竹科廣播(股)公司董事。
- 註6：目前兼任鮮活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上海冠龍閥門節能設備(股)公司董事。
- 註7：目前兼任亞洲樸格資本有限公司合夥人、矽力杰(股)公司獨立董事。
- 註8：目前兼任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管理研究所教授、臺灣董事會績效協進會監事、台灣董事學會監事、中華家族辦公室協會常務理事。

2.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113年06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其持股比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32.96%)、華鴻投資(股)公司(7.39%)、王楊碧娥(5.24%)、王鳳淑(2.55%)、王文伶(2.20%)、王宏仁(2.12%)、王宏銘(1.46%)、大通託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專戶(1.17%)、陳坤榮(0.80%)、花旗託管瑞銀歐洲 SE 投資專戶(0.78%)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Chu, Ko-Pin (33.2%)、Wang, Tai-Yuan(33.4%)、Tsai,Nan-Hsiung (33.4%)

3.各該前十名股東屬法人股東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之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113年06月2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及其持股比例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39.44%)、王楊碧娥(10.49%)、王文伶(1.82%)、傅滌塵(1.31%)、王鳳絹(0.67%)、國際拆船企業(股)公司(0.50%)、摩根大通銀行託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專戶(0.48%)、王鳳淑(0.43%)、王宏銘(0.41%)、花旗託管瑞銀歐洲 SE 投資專戶(0.36%)
華鴻投資(股)公司	香港商恭盛實業(有)公司(79.79%)、王文伶(3.19%)、王鳳絹(3.19%)、王鳳淑(3.19%)、王宏仁(3.19%)、王宏銘(2.87%)、王郁婷(2.13%)、王楊碧娥(1.60%)、王鳳琴(0.85%)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①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焦平海		<p>畢業於聖荷西州立大學化工碩士，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致力於半導體相關產業近 40 年，擁有專業領導、市場行銷、營運管理及策略規劃之能力，帶領公司走向產業領導先驅，邁向永續經營。</p>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	0
董事吳南陽		<p>畢業於 Stanford University Master of Science，現任艾笛森光電(股)公司董事、廣東晶科電子(股)公司董事、香港微晶先進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具備財務、商務、市場投資及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與管理實務經驗。</p>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	0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劉秀美		<p>畢業於美國紐約長島大學會計碩士，現任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管理部副總經理及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金居開發(股)公司等多家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具備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專精於企業財務金融及會計事務，對產業具豐富規劃經驗。</p>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	0
董事邵中和		<p>畢業於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為宏碁電腦公司共同創辦人，現任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大椽(股)公司董事、華碩電腦(股)公司獨立董事及是方電訊(股)公司、富爾特科技(股)公司等多家公司董事，具產業經驗、策略管理、市場行銷、領導及學術能力兼備。</p>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	1
偉海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鎮圖		<p>畢業於 Nova Southeastern University, USA 企業經營管理博士，曾任神達電腦(股)公司董事、神基電腦(股)公司董事、聯成石化(股)公司董事，歷任台聚企業集團總財務長，具備公司治理、會計資訊及財務分析能力、產業發展洞察力、經營管理實務能力。</p>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林鳳儀		畢業於天津南開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曾任葡萄王生技(股)公司獨立董事、現任鮮活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符合獨立性情形：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 蔡永松		畢業於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材料科學及工程碩士，為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委員、亞洲樸格資本有限公司合夥人、矽力杰(股)公司獨立董事，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市場投資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符合獨立性情形：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 周德璋		畢業於 Drexel University, LeBow School of Business, Ph.D., 財務博士/企業經營管理碩士，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任職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管理研究所教授，曾任龍德造船工業(股)公司董事、臺灣商管學院聯合會常務監事，現兼任臺灣董事會績效協進會監事、台灣董事學會監事、中華家族辦公室協會常務理事，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教授專業資格。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符合獨立性情形：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洪瑞華		畢業於國立中山大學電機博士/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學士，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任職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講座教授，曾任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子系系主任、國立中興大學創新產業推廣學院院長，現兼任泰鼎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具有公司產業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教授專業資格。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符合獨立性情形：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持有 14,210 股數，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②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董事會多元化：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0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營運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決策能力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如下：

姓名	職稱	性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兼任員工	多元化核心能力							
			51至60歲	61至70歲	71至80歲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焦平海	董事長	男			✓				✓	✓	✓	✓	✓	✓	✓	✓	✓
吳南陽	董事	男		✓						✓	✓	✓	✓	✓	✓	✓	✓
劉秀美	董事	女		✓						✓	✓	✓	✓		✓	✓	✓
邰中和	董事	男			✓					✓		✓	✓	✓	✓	✓	✓
劉鎮圖	董事	男		✓						✓	✓	✓	✓		✓	✓	✓
林鳳儀	獨立董事	男		✓				✓		✓	✓	✓	✓		✓	✓	✓
蔡永松	獨立董事	男		✓				✓		✓	✓	✓	✓	✓	✓	✓	✓
周德璋	獨立董事	男	✓					✓		✓	✓	✓	✓		✓	✓	✓
洪瑞華	獨立董事	女	✓			✓				✓		✓	✓	✓	✓	✓	✓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董事成員至少含一位女性	已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B.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9位董事組成，包含4位獨立董事占比為44%，獨立董事其資格條件均符合法令規定之獨立董事規範，董事會成員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董事間無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112)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112年度)(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2)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1)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1)				A、B、C、 D、E、F及G 等七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2)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焦平海																								
董事	吳南陽																								
董事	劉鎮圖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劉秀美	720	1,473	-	-	6,300	6,300	-	-	7,020 1.2343 %	7,773 1.3667 %	3,715	5,419	-	-	1,500	-	1,500	-	12,235 2.1511 %	14,692 2.5831 %			無	
董事	邵中和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 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春霖																								
獨立董事	蔡永松									1,800 0.3165 %	1,800 0.3165 %									1,800 0.3165 %	1,800 0.3165 %			無	
獨立董事	林鳳儀	1,800	1,800	-	-	-	-	-	-																
獨立董事	周德璋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辦法」敘明獨立董事基於職責，獨立執行業務，參與公司治理，採固定報酬，按月給付，故不參與本公司年度獲利董事酬勞分派。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112年度酬勞分配案業經本公司113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113年6月21日提報股東會報告；本次員工酬勞配發名單金額尚未決定，故上述之金額為預估之數字。

註2：112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568,755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陳春霖、蔡永松、林鳳儀、周德璋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陳春霖、蔡永松、林鳳儀、周德璋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陳春霖、蔡永松、林鳳儀、周德璋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陳春霖、蔡永松、林鳳儀、周德璋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焦平海、吳南陽、劉鎮圖、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邵中和	吳南陽、劉鎮圖、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邵中和	吳南陽、劉鎮圖、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邵中和	吳南陽、劉鎮圖、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邵中和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焦平海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焦平海	焦平海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8,820 仟元	9,573 仟元	14,035 仟元	16,492 仟元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112 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註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2)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兼執行長	焦平海														
總經理	張憲元														
生產副總經理	宋永成														
建廠小組副總經理	廖光忠														
銷售服務副總經理	林隆智	22,574	24,278	616	616	-	-	5,370	-	5,370	-	28,560 5.0215%	30,264 5.3211%	無	
投資企劃室副總經理	鄒柏林														
新事業開發組織副總經理(註3)	吳國俊														

註1:112 年度酬勞分配案業經本公司 113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113 年 6 月 21 日提報股東會報告，本次員工酬勞配發名單金額尚未決定，故上述之金額為預估之數字。

註2:112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568,755 仟元。

註3:新事業開發組織副總經理吳國俊先生，經 112 年 5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任命。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林隆智、廖光忠、鄒柏林、 吳國俊	林隆智、廖光忠、鄒柏林、 吳國俊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宋永成	宋永成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焦平海、張憲元	焦平海、張憲元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8,560 仟元	30,264 仟元

(4)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5)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2)
經理人	董事長兼執行長	焦平海	—	5,610	5,610	0.99%
	總經理	張憲元				
	生產副總經理	宋永成				
	建廠小組副總經理	廖光忠				
	銷售服務副總經理	林隆智				
	投資企劃室副總經理	鄒柏林				
	新事業開發組織副總經理	吳國俊				
	財務主管	林韡倫				
	會計主管	盧佳玗				

註1：112年度酬勞分配案業經本公司113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113年6月21日提報股東會報告，本次員工酬勞配發名單金額尚未決定，故上述之金額為預估之數字。

註2：112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568,755仟元。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職稱	111年酬金之總額佔 稅後純益比率		112年酬金之總額佔 稅後純益比率		說明
	本公司 (註1)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1)	本公司 (註2)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註2)	
董事	1.0364%	1.1506%	2.4676%	2.8996%	董事酬金依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辦法」之規定辦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依「經理人薪資獎酬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尚屬合理。主要差異係112年度稅後純益568,755仟元與111年度2,164,939仟元差距大。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1.8140%	1.8927%	5.0215%	5.3211%	

註1：111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2,164,939仟元。

註2：112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568,755仟元。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

風險之關聯性

- ①本公司董事酬勞來源係依據「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②「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規定，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執行職務時，公司得給付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支給水準議定之。
- ③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使本公司董事酬金發放有所依據，特訂定「董事酬金給付辦法」，本辦法經第四屆第一次(107/8/7)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由第九屆第二次(107/8/7)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施行。
- ④經理人報酬則係依照本公司「經理人薪資獎酬管理辦法」規定辦理，參酌公司經營策略、獲利狀況、績效表現及對公司之貢獻度等因素，並參考市場薪資水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 ⑤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以本公司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績效考核管理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 ⑥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績效評估做整體考量，考量面向如下表說明：

衡量面向	比重	說明
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	10%	誠信正直、認同與承諾為必要條件，並能實踐經營理念、企業文化，及展現領導及管理能力。
年度營運目標 KPI 達成率(財務與業務面)	40%	財務與業務指標：財務與業務績效，包含獲利能力、成長率、產品品質、銷售目標達成等。 綜合管理指標：創建能力、風險管理與資訊安全等。
永續管理推行與教育訓練	40%	董事及經理人投入企業永續經營(ESG)之發展與活動，同時遵守公司治理與永續等法規，持續進修與吸收新知。
其他特殊貢獻、或重大負面事件	10%	公司取得特殊國際認證，或獲頒獎項等。 重大負面新聞、內部管理失當、人員弊端等。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542,743,730	157,256,270	70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年07月	10	500,000	5,000	500,000	5,000	設立股本	無	
86年12月	10	80,000,000	800,000	76,854,335	768,543	現金增資 76,354,335 股	無	註 1
87年10月	10	200,000,000	2,000,000	126,966,936	1,269,670	現金增資 4,000,00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46,112,601 股	無	註 2
89年04月	10	200,000,000	2,000,000	150,000,000	1,500,000	現金增資 23,033,064 股	無	註 3
92年08月	—	250,000,000	2,500,000	150,000,000	1,500,000	係提高額定股本	無	註 4
93年10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54,500,000	1,545,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500,000 股	無	註 5
94年08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55,474,219	1,554,742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 6
94年09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64,077,060	1,640,771	盈餘轉增資 8,602,841 股	無	註 7
94年10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71,543,698	1,715,437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 8
95年02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72,690,410	1,726,904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 9
95年04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73,222,696	1,732,227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 10
95年07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78,580,288	1,785,803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 11
95年10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90,342,415	1,903,424	盈餘轉增資 11,762,127 股	無	註 12
95年11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94,187,342	1,941,873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 13
95年12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209,853,913	2,098,539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及現金增資 15,000,000 股	無	註 14
96年04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210,601,038	2,106,010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 15
96年07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211,670,560	2,116,706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 16
96年09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18,800,569	2,188,006	盈餘轉增資 7,130,009 股	無	註 17
96年10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21,330,854	2,213,309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 18
97年02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26,330,854	2,263,309	現金增資 5,000,000 股	無	註 19
97年02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26,674,145	2,266,741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 20
97年05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26,698,791	2,266,988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 21
97年09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34,536,385	2,345,364	盈餘轉增資 7,603,446 股及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 22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7年12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35,111,566	2,351,116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23
98年02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34,761,566	2,347,616	註銷庫藏股	無	註24
98年09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56,542,450	2,565,425	盈餘轉增資 21,780,884 股	無	註25
98年12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73,542,450	2,735,425	現金增資 17,000,000 股	無	註26
100年09月	10	400,000,000	4,000,000	281,748,724	2,817,487	盈餘轉增資 8,206,274 股	無	註27
101年08月	10	400,000,000	4,000,000	286,795,325	2,867,953	盈餘轉增資 5,046,601 股	無	註28
102年09月	10	400,000,000	4,000,000	336,795,325	3,367,953	現金增資 50,000,000 股	無	註29
103年10月	10	400,000,000	4,000,000	335,413,325	3,354,133	註銷庫藏股	無	註30
103年11月	10	400,000,000	4,000,000	338,413,325	3,384,133	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註31
104年1月	10	400,000,000	4,000,000	383,413,325	3,834,133	現金增資 45,000,000 股	無	註32
104年8月	10	400,000,000	4,000,000	383,173,325	3,831,73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份 2,400,000 元	無	註33
105年3月	10	500,000,000	5,000,000	413,173,325	4,131,733	現金增資 30,000,000 股	無	註34
105年9月	10	500,000,000	5,000,000	413,085,575	4,130,855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份 877,500 元	無	註35
106年5月	10	500,000,000	5,000,000	433,784,527	4,337,845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206,989,520 元	無	註36
106年8月	10	500,000,000	5,000,000	447,705,419	4,477,054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148,073,920 元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份 8,865,000 元	無	註37
106年11月	10	500,000,000	5,000,000	471,615,361	4,716,154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239,099,420 元	無	註38
107年3月	10	500,000,000	5,000,000	480,898,436	4,808,984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92,830,750 元	無	註39
107年6月	10	600,000,000	6,000,000	510,898,436	5,108,984	現金增資 30,000,000 股	無	註40
110年10月	10	600,000,000	6,000,000	540,898,436	5,408,984	現金增資 30,000,000 股	無	註41
111年4月	10	600,000,000	6,000,000	540,933,730	5,409,337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352,940 元	無	註42
111年7月	10	700,000,000	7,000,000	540,933,730	5,409,337	提高額定資本額	無	註43
112年6月	10	700,000,000	7,000,000	541,883,730	5,418,83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950,000 股	無	註44
113年1月	10	700,000,000	7,000,000	542,743,730	5,427,43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60,000 股	無	註45

註1：核准文號：經(86)商字第 123700 號。
註2：核准文號：經(87)商字第 087133073 號。
註3：核准文號：(89)台財證(一)第 113917 號。
註4：核准文號：經(92)商字第 09201237800 號。
註5：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301179830 號。
註6：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401157440 號。
註7：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401181520 號。
註8：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401207960 號。
註9：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501019030 號。
註10：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501070270 號。
註11：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501145790 號。

註24：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801018900 號。
註25：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801209250 號。
註26：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801294820 號。
註27：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001203510 號。
註28：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101179620 號。
註29：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201188190 號。
註30：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301205210 號。
註31：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301241970 號。
註32：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401003970 號。
註33：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401169160 號。
註34：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501045020 號。

註 12：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501228590 號。
 註 13：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501258760 號。
 註 14：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601011260 號。
 註 15：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601079820 號。
 註 16：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601182680 號。
 註 17：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601218610 號。
 註 18：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601255260 號。
 註 19：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701034660 號。
 註 20：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701041500 號。
 註 21：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701131930 號。
 註 22：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701236380 號。
 註 23：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701313820 號。

註 35：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501212820 號。
 註 36：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601067090 號。
 註 37：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601120240 號。
 註 38：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601158840 號。
 註 39：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701027890 號。
 註 40：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701075970 號。
 註 41：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1001197650 號。
 註 42：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1101057950 號。
 註 43：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1101122780 號。
 註 44：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1230095210 號。
 註 45：核准文號：竹商字第 1130002311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辦理情形：無。

3.總括申報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總括申報 基本資料	總括申報生效日期及文號	113 年 8 月 9 日 金管證發字第 1130351075 號	總括申報發行新股預定發行總股數及總額度	未發行股數：50,000 仟股。 未發行額度：總面額 500,000 仟元。
	總括申報發行新股之預定計畫用途	購置研發設備及相關資本支出	預定發行期間	預定發行期間自 113 年 8 月 9 日至 115 年 8 月 9 日
總括申報 發行情形	累積已發行股數及額度	累積已發行股數：尚未發行。 累積已發行額度：尚未發行。	本次發行股數及額度	股數：30,000 仟股。 金額：總面額 300,000 仟元。
		首次發行 日期：113 年 11 月 15 日 股數：30,000 仟股。 額度：總面額 300,000 仟元。 第 1 次追補發行 日期：尚未發行。 股數：20,000 仟股。 額度：總面額 200,000 仟元。	總括申報未發行餘額	未發行股數：20,000 仟股。 未發行額度：總面額 200,000 仟元。

註：有關本公司辦理總括申報發行新股之各次募資計畫執行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投資專區/募資計畫執行專區。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3 年 6 月 21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2	2	386	126,641	251	127,282
持有股數	2,014	3,792,000	56,574,064	438,204,560	44,171,092	542,743,730
持股比例(%)	0	0.70	10.42	80.75	8.13	100

2. 股權分散情形

113年6月21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4,100	3,537,902	0.65
1,000 至 5,000	66,098	136,412,719	25.13
5,001 至 10,000	9,807	75,386,075	13.89
10,001 至 15,000	2,767	34,740,844	6.40
15,001 至 20,000	1,536	28,188,622	5.19
20,001 至 30,000	1,262	31,694,745	5.84
30,001 至 40,000	534	19,051,863	3.51
40,001 至 50,000	330	15,221,497	2.80
50,001 至 100,000	522	37,060,953	6.83
100,001 至 200,000	197	27,163,483	5.00
200,001 至 400,000	68	18,090,128	3.33
400,001 至 600,000	16	7,376,942	1.36
600,001 至 800,000	8	5,856,581	1.08
800,001 至 1,000,000	9	7,989,750	1.47
1,000,001 以上	28	94,971,626	17.52
合計	127,282	542,743,730	100.00

3. 主要股東名單

113年6月21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8,814,000	3.47
焦平海		12,072,954	2.22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8,969,000	1.65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5,699,013	1.05
摩根銀行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股票指數專戶		4,768,103	0.88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3,625,312	0.67
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		3,605,462	0.66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3,545,887	0.65
大通託管先進信託股票指數 I I 投資專戶		3,485,007	0.64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05,000	0.55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13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8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焦平海	—	—	—	—	—	—
董事	吳南陽	—	—	—	—	—	—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	—	—	—	1,000,000	—
	代表人：劉秀美	—	—	—	—	—	—
董事	邵中和	—	—	(5,000)	(400,000)	—	—
董事	偉海投資有限公司 (113.06.21 新任)	—	—	—	—	—	—
	代表人：劉鎮圖	—	—	—	—	—	—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 科控股有限公司 (113.06.21 解任)	—	—	—	—	—	—
	代表人：陳春霖 (113.06.21 解任)	—	—	—	—	—	—
獨立董事	蔡永松	—	—	—	—	—	—
獨立董事	林鳳儀	—	—	—	—	—	—
獨立董事	周德璋	—	—	—	—	—	—
獨立董事	洪瑞華 (113.6.21 新任)	—	—	—	—	—	—
經理人	張憲元	—	—	—	—	120,000	—
經理人	廖光忠	—	—	—	—	—	—
經理人	宋永成	—	—	—	—	80,000	—
經理人	林隆智 (111.08.04 新任)	—	—	—	—	60,200	—
經理人	鄒柏林 (111.08.04 新任)	—	—	—	—	40,000	—
經理人	吳國俊 (112.05.05 新任)	—	—	—	—	40,000	—
經理人	林韡倫	—	—	—	—	(5,000)	—
經理人	盧佳玗	—	—	—	—	—	—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6.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年6月21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8,814,000	3.47%	—	—	—	—	無	無
焦平海	12,072,954	2.22%	10,527	0.00	—	—	無	無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8,969,000	1.65%	—	—	—	—	無	無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宏謀	股東未提供資料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5,699,013	1.05%	—	—	—	—	無	無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宏仁	股東未提供資料							
摩根銀行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股票指數專戶	4,768,103	0.88%	—	—	—	—	無	無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3,625,312	0.67%	—	—	—	—	無	無
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	3,605,462	0.66%	—	—	—	—	無	無
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美雲	股東未提供資料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3,545,887	0.65%	—	—	—	—	無	無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克蘋	股東未提供資料							
大通託管先進信託股票指數 I I 投資專戶	3,485,007	0.64	—	—	—	—	無	無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05,000	0.55	—	—	—	—	無	無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泰克	股東未提供資料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最	高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87.80	49.70
	最	低	36.20	38.70
	平	均	61.52	45.52
每股淨值 (註 2)	分	前	23.85	22.14
	分	後	21.35	21.49
每股盈餘 (註 3)	加	權	540,934	540,934
	每	股	4.00	1.05
每股股利	現	金	2.50	0.65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15.38	43.35
	本利比(註6)		24.61	70.03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4.06%	1.43%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112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本公司113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113年6月21日經股東會決議。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給付酬金政策，係依據公司章程明訂如：

第二十九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以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二十九條之一：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要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惟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分配方式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業經113年3月1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12年度盈餘分配案，擬議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352,783,425元(每股配發新台幣0.65元)，已提報113年6月21日股東常會決議。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年度未有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以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估列。

(2) 分派股票紅利之股數：無。

(3)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股東會報告之盈餘分配案若員工、董事酬勞金額有變動，其差異金額應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不影響已承認之財務報告案。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3年3月15日董事會決議配發112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45,000仟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6,300仟元，全數以現金發放，與112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一致。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股東會報告分派情形及結果：本公司112年度酬勞分配案，已提報113年股東常會報告。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費用認列金額	實際分派金額	差異數(註)
員工酬勞	150,000	150,000	—
董事酬勞	10,500	10,500	—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10/07/27	
面 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灣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發行	
總 額	新台幣參億元整	
利 率	票面利率 0%	
期 限	五年期 到期日：115/07/27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960T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羅筱靖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297,600,000 元(截至 113 年 8 月 31 日)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略	
限 制 條 款	略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新台幣 2,400,000 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略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12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8 月 31 日
		轉換公司債市值	最高 106.00
轉 換 價 格		自 110 年 8 月 15 日起，轉換價格自 70.00 元調整為 68.90 元； 自 111 年 7 月 25 日起，轉換價格自 68.90 元調整為 66.20 元； 自 112 年 7 月 25 日起，轉換價格自 66.20 元調整為 62.70 元。 自 113 年 7 月 29 日起，轉換價格自 62.70 元調整為 61.70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10.07.27 發行時轉換價格：新台幣 7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3年8月31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12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3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股數	111年12月9日，共計1,000,000股	112年10月2日，共計1,500,000股
發行日期	112年5月12日， 113年1月5日	113年1月5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950,000股及50,000股	810,000股
尚可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0股	690,000股
發行價格	無償配股	無償配股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8%	0.15%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一)高階主管自被授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之情事，並同時達成公司所設定個人績效評核指標與公司營運目標，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p> <p>A.屆滿一年：40%</p> <p>B.屆滿二年：30%</p> <p>C.屆滿三年：30%</p> <p>(二)個人績效指標：包括年度營收、年度稅前淨利、關鍵技術／產品開發及客戶滿意等，分別依高階主管職責定義不同權重的績效指標。</p> <p>(三)公司營運目標：前一年度董事會通過之營運目標。</p>	<p>(一)高階主管自被授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之情事，並同時達成公司所設定個人績效評核指標與公司營運目標，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p> <p>A.屆滿一年：40%</p> <p>B.屆滿二年：30%</p> <p>C.屆滿三年：30%</p> <p>(二)個人績效指標：包括年度營收、年度稅前淨利、關鍵技術／產品開發及客戶滿意等，分別依高階主管職責定義不同權重的績效指標。</p> <p>(三)公司營運目標：前一年度董事會通過之營運目標。</p>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p>(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保管，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高階主管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p>	<p>(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保管，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高階主管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p>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12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3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p>(二)高階主管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p> <p>(三)除前述限制外，高階主管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之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相關作業方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p> <p>(四)高階主管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p> <p>(五)既得期間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減資彌補虧損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現金須交付信託/保管，於達成既得條件後才得交付高階主管；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p>	<p>(二)高階主管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p> <p>(三)除前述限制外，高階主管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之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相關作業方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p> <p>(四)高階主管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p> <p>(五)既得期間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減資彌補虧損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現金須交付信託/保管，於達成既得條件後才得交付高階主管；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p>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交付信託保管機關共計 1,000,000 股。	交付信託保管機關共計 860,000 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由本公司無償收回已獲配股數並予以註銷；於例外情形(包括但不限於發生繼承)，則依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處理之。	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由本公司無償收回已獲配股數並予以註銷；於例外情形(包括但不限於發生繼承)，則依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處理之。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40,000 股	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340,000 股	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620,000 股	860,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1%	0.15%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故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故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113年8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註3)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經理人	總經理	張憲元	1,050,000	0.19%	380,000	0元 無償發行	0.07%	670,000	0元 無償發行	0.12%
	副總經理	宋永成								
	副總經理	吳國俊								
	副總經理	林隆智								
	副總經理	鄒柏林								
	副總經理	廖光忠								
員工	二林廠籌備小組 長晶製程處處長	林永盛	440,000	0.08%	-	-	-	440,000	0元 無償發行	0.08%
	應用工程處處長	羅梅芳 (已離職)								
	建廠小組處長	李柄樹								
	長晶製程處處長	廖家賢								
	晶片製程處處長	劉宗崇								

註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獲配或認購情形。

註2：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542,743,730 股(113/8/31)。

註3：包括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新股股數。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半導體矽晶材料、半導體磊晶材料以及化合物半導體材料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 ②前各項產品之產品技術諮詢、服務業務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 ③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年度	112 年度營業比重	
	金額	比例(%)
半導體產品	10,047,783	100.00
其他	31	0.00
合計	10,047,814	100.00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①半導體矽晶棒
- ②半導體矽晶圓(單面拋光片及雙面拋光片)
- ③SOI晶片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 ①12吋低電阻率矽晶圓技術
- ②12吋低缺陷密度矽晶圓技術
- ③8吋超低電阻率拋光矽晶圓技術
- ④8吋超低電阻率晶體成長技術
- ⑤AI/AOI大數據自動量測系統開發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受制於全球經濟放緩、地緣政治動盪和產業庫存調整等衝擊，2023 年的半導體產業面臨嚴峻挑戰。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WSTS)大幅修正 2023 年全球半導體產值至 5,201 億美元且年減 9.4%，遠低於 2022 年預估的年減 4.1%(5,566 億美元)；對應半導體元件的終端需

求萎縮，連帶影響生產端的產品庫存和銷售價格，唯獨分離式元件 (Discrete) 受惠於新能源(例如再生能源和電動汽車)及高效運算等領域而逆勢成長。多數研調機構認為庫存去化已進入尾聲，全球半導體產業即將恢復成長態勢；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預估 2024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產值將年增 13.1% 至 5,884 億美元，消費性電子的需求日益回溫，運算領域以及新興應用等需求也持續推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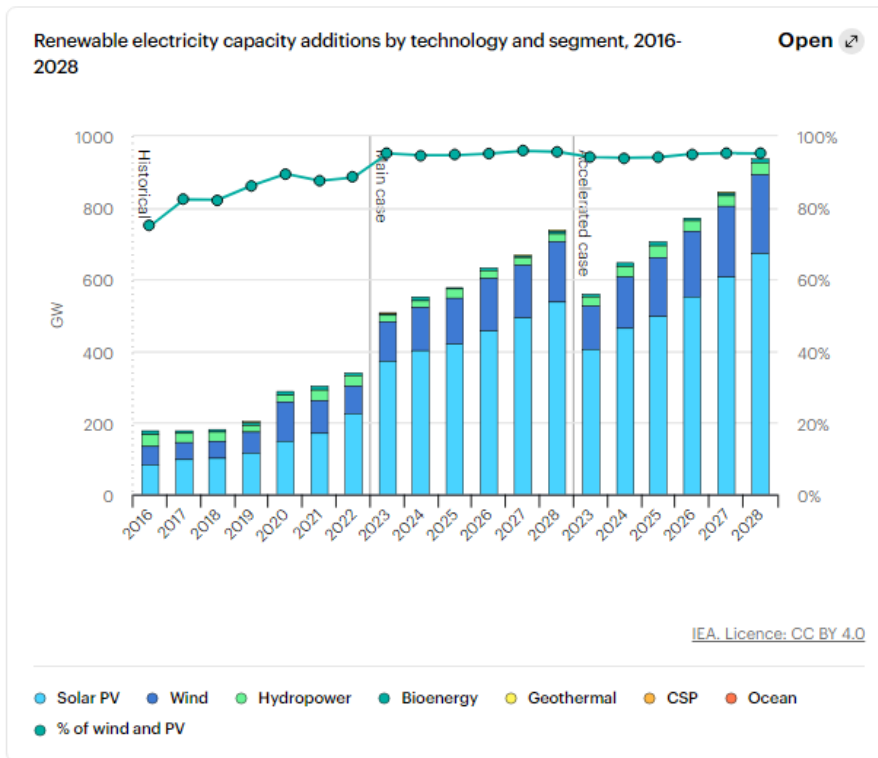
全球半導體市場營收及年成長率預估

Fall 2023	Amounts in US\$M			Year on Year Growth in %		
	2022	2023	2024	2022	2023	2024
Americas	141,136	132,536	162,154	16.2	-6.1	22.3
Europe	53,853	57,048	59,480	12.8	5.9	4.3
Japan	48,158	47,209	49,275	10.2	-2.0	4.4
Asia Pacific	330,937	283,333	317,455	-3.5	-14.4	12.0
Total World - \$M	574,084	520,126	588,364	3.3	-9.4	13.1
Discrete Semiconductors	33,993	35,951	37,459	12.0	5.8	4.2
Optoelectronics	43,908	42,583	43,324	1.2	-3.0	1.7
Sensors	21,782	19,417	20,127	13.7	-10.9	3.7
Integrated Circuits	474,402	422,174	487,454	2.5	-11.0	15.5
Analog	88,983	81,051	84,056	20.1	-8.9	3.7
Micro	79,073	76,579	81,937	-1.4	-3.2	7.0
Logic	176,578	174,944	191,693	14.0	-0.9	9.6
Memory	129,767	89,601	129,768	-15.6	-31.0	44.8
Total Products - \$M	574,084	520,126	588,364	3.3	-9.4	13.1

Note: Numbers in the table are rounded to whole millions of dollars, which may cause totals by region and totals by product group to differ slightly.

資料來源：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WSTS)於 2023 年 11 月更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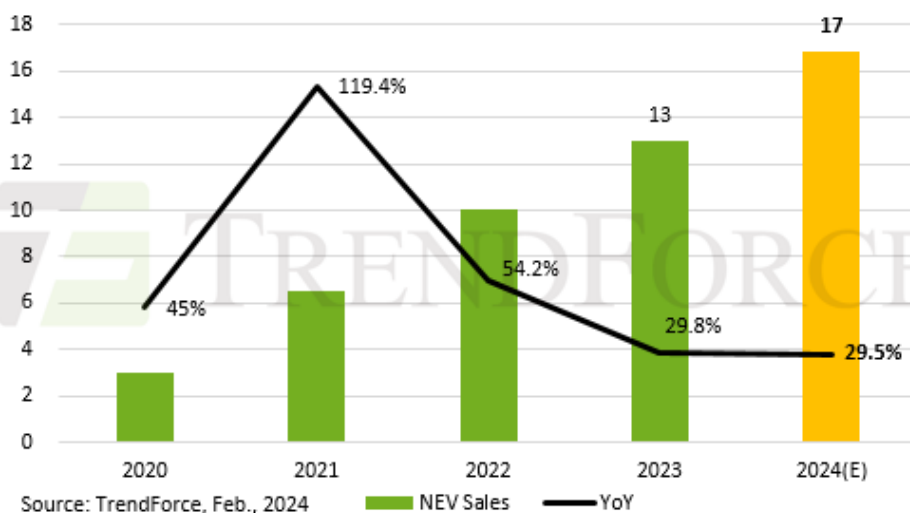
全球已進入排碳有價的時代，建立產品碳足跡與開發低碳產品勢在必行。供應鏈減碳策略包含增加再生能源使用量、優化製程技術等方法，因此建置太陽能、風力、水力、氫氣等能源需求將逐年攀升，各企業領袖更喊出「掌握能源者得天下」的口號。國際能源總署(IEA)預測太陽能 2023 年的發電量至少達 375 GW，年增 64%，而風力發電量至少達 108 GW，年增 45%，此兩大發電量於 2022 年至 2028 年的年複合成長率介於 15% 至 20% 之間。



資料來源：國際能源總署（IEA）於 2023 年更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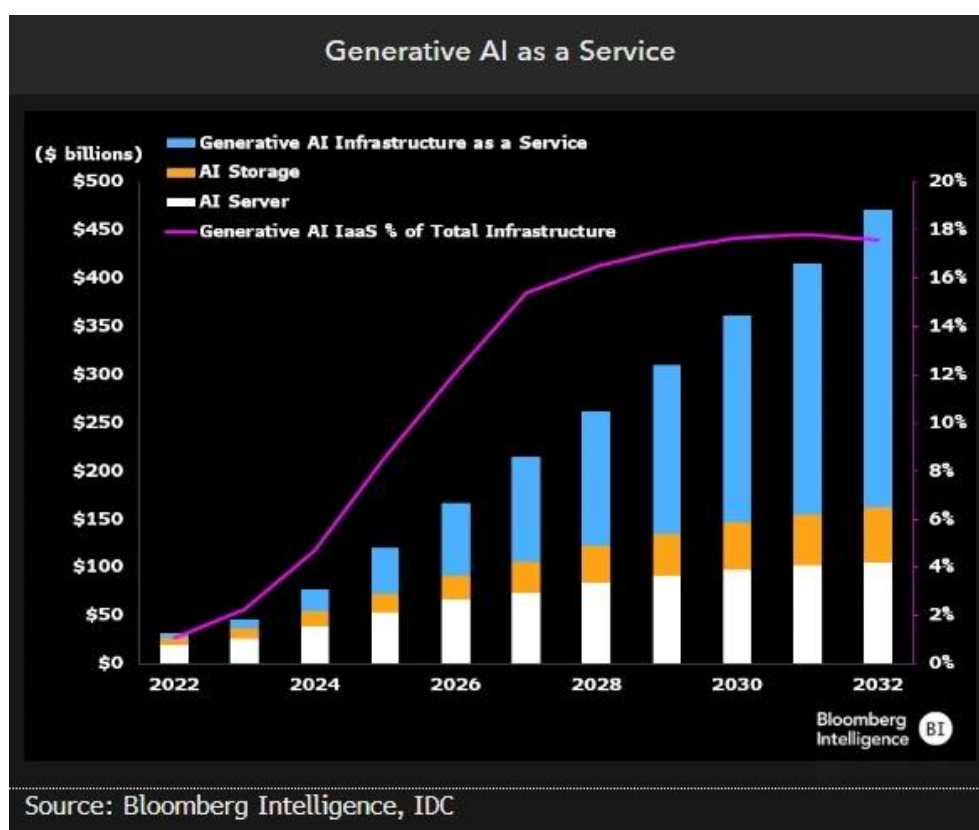
新能源汽車(包括純電動車、混合動力車及燃料電池車)的推動，亦與減碳議題息息相關，據集邦(TrendForce)調查，2023 年全球汽車銷量為 8,503 萬輛，年增 4.9%，新能源汽車的銷售量共 1,769 萬輛，占全球汽車銷量的 21%，其中降低碳排效益最高之純電動車銷售 911 萬輛(年增 15%)、次之為插電混合式電動車銷售 391 萬輛(年增 43%)。集邦預測 2023 年至 2027 年間新能源汽車預估的年複合成長率為 22%，2027 年將達到 3,966 萬輛的銷量；從銷售區域來看，未來 4 年，中國大陸仍然是最大市場，美國居次。

Global NEV Sales from 2020 to 2024 (Unit: Mill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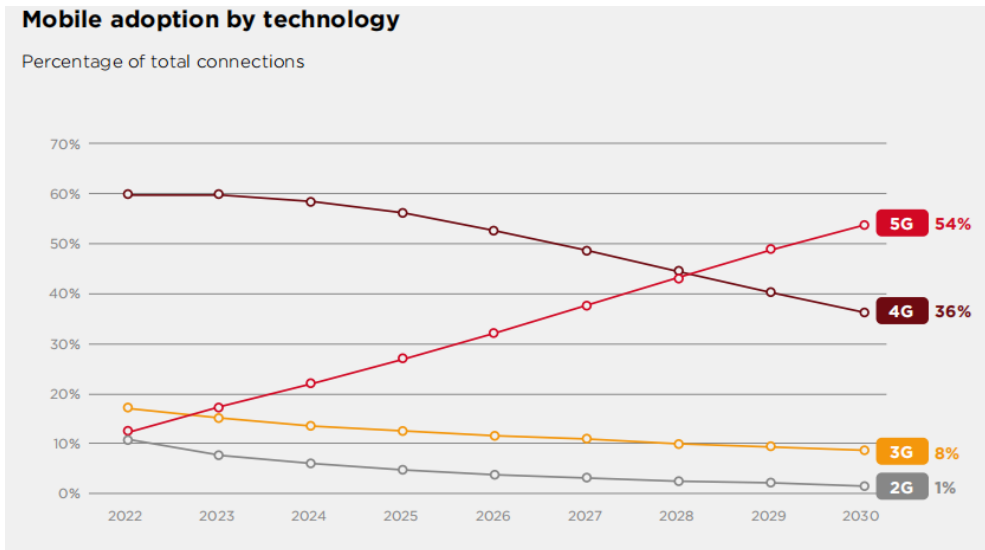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集邦 (TrendForce) 於 2024 年 2 月更新

引述彭博智庫(Bloomberg Intelligence)的分析，生成 AI(Generative AI)2022 年整體市場營收(涵蓋軟體、硬體、服務)達 398 億美元，對應的伺服器及儲存系統占比將近 8 成，預估伺服器及儲存系統於 2022 年至 2032 年的年複合成長率分別為 19%和 26%，2032 年的整體市場營收預期突破 1 兆美金。OpenAI 開發的 ChatGPT 刺激人工智慧(AI)模型訓練和執行需求，用於 ChatGPT 的圖形處理器(GPU)又驅動高規的伺服器市場成長；而運行 AI 模型的高效能運算(HPC)系統需要更高速傳輸設備的輔助，以往電的傳遞速度已無法滿足需求，因此，以光速傳遞的矽光子(Silicon Photonics)技術被寄予厚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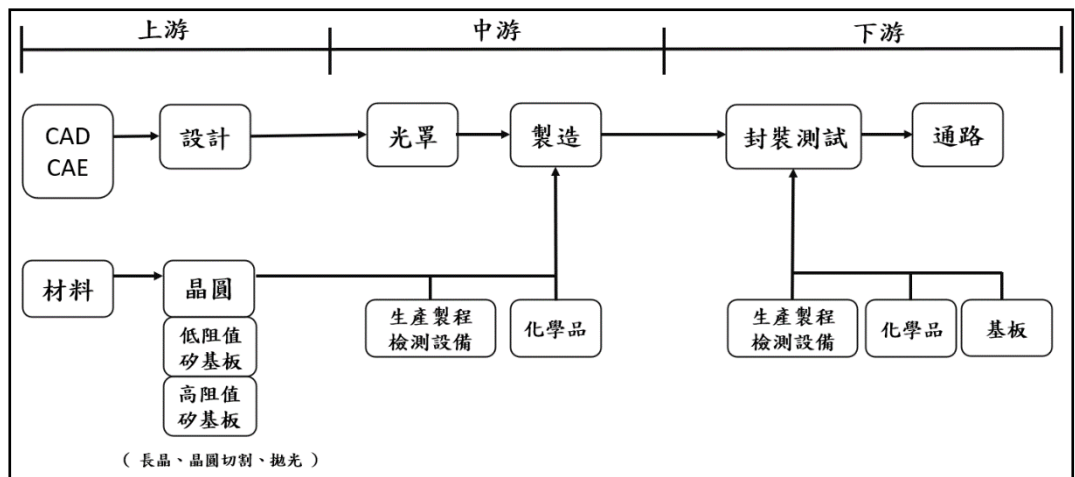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彭博智庫 (Bloomberg Intelligence) 於 2023 年更新

通訊技術方面，新的電信頻段無法與舊的基地台共用訊號，勢必要架設新的基地台，為落實節能減碳並且提升舊頻段的使用效益，國際指標電信業者自 2022 年起陸續關閉使用率較低的 3G 服務，而設備老舊的 3G 基地台移除後可供 5G/6G 基地台進駐。據全球行動通訊系統協會(GSMA)公佈的 2023 全球行動上網報告(The Mobile Economy 2023)指出，約 6 億人口還使用著傳統功能型手機裝置；以台灣為例，2024 下半年全面停用 3G 服務可能影響 180 萬的行動用戶並預期迎來一波手機換購潮。



資料來源：全球行動通訊系統協會（GSMA）於 2023 年 2 月更新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資料來源：工研院 ITIS 計劃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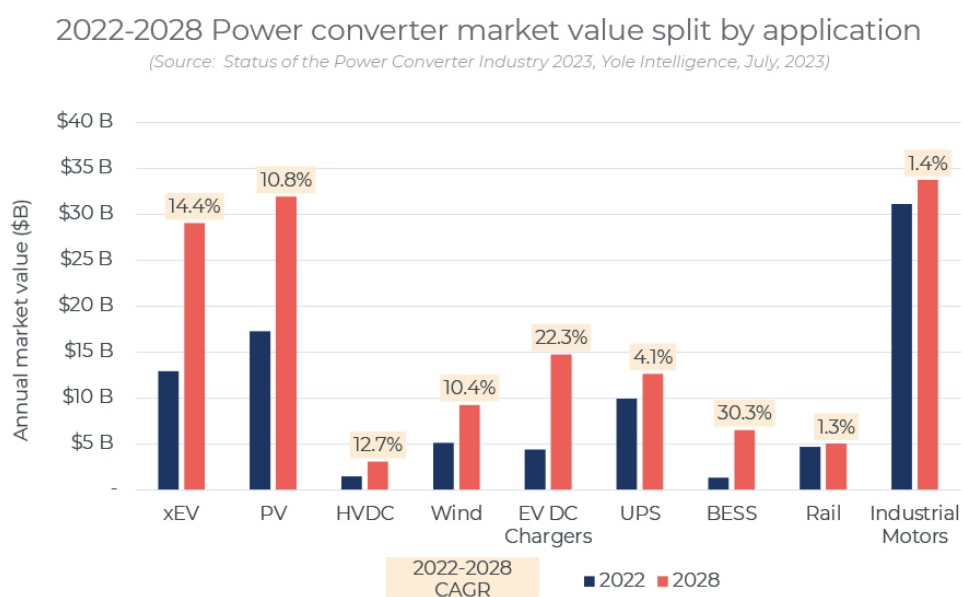
① 車載及交通運輸

新能源及生成式 AI 使得分離式元件於 2023 年仍呈現成長態勢，而新能源包含再生能源及電動車兩大部分。電動車最關鍵的三大核心技術乃電池、電機和電控系統，分別對應電池的電池管理系統(BMS)，電機的馬達動力系統，以及電控的逆變器(Inverter)及轉換器(Converter)，而主要銷售動能的純電動車和插電混合式電動車兩大車種還需要車載充電器(OBC)等額外的裝置。汽車智慧化與電動化發展趨勢明確，目前乘用車已進入 L2+ 階段，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及娛樂系統(Infotainment)持續升級，將乘用車推進至下個階段，進而達到無人自動駕駛的 L5 階段。根據研調機構 IDC 研究，先進駕駛輔助系統與娛樂系統於 2022 年占比將近五成，其 2022 年至 2027 年的年複合成長率各別約莫 20% 及 15%，為此，車載電壓必須提升，以應

付電力裝置逐漸增加的情況。所需的半導體元件包含矽基材料的 MOSFET(含 Super Junction)、IGBT、類比 IC、二極體、CMOS 影像感測器(CIS)與微機電系統(MEMS)，以及化合物半導體材料 SiC 的 MOSFET、二極體和 GaN 的 MOSFET；不僅嘉惠公司矽材的輕摻、重摻晶片，也帶動雙拋片、SOI 及 GaN-on-X 的需求。公司亦與國際大廠緊鑼密鼓開發 SiC 產品，使產品布局更完整。

②工業

再生能源乃由自然能源轉換成電能，以太陽能為例，陽光照射到太陽能板上後產生低壓直流電，先由轉換器將低壓直流電升壓至 110 V 或更高壓，再透過逆變器將直流電轉成交流電後，才能讓家電產品使用或進到電池儲能系統(BESS)。Yole 預測轉換器在新能源領域(如下圖中的 xEV、PV、HVDC、Wind、EV DC Chargers 及 BESS 應用)於 2022 年至 2028 年的年複合成長率皆高於 10%，可預期其他電子裝置的需求將同步攀升。再生能源所需的半導體元件包含矽基材料的 MOSFET、IGBT、二極體與類比 IC，以及化合物半導體材料 SiC 的 MOSFET 和二極體；公司的輕摻與重摻晶片皆將受惠。



資料來源：Yole 於 2023 年 7 月更新

③數據通訊及電信

生成式 AI 帶動伺服器及儲存裝置的需求浪潮，集邦預估 AI 伺服器 2026 年的出貨量近 263 萬台，為 2022 年的 3 倍，由此窺見 AI 伺服器搭載的高效能中央處理器(CPU)、繪圖處理器(GPU)、可編程邏輯閘陣列(FPGA)、ASIC、高頻寬記憶體及高規電源管理系統等的銷售動能。依市場趨勢來看，AI 伺服器對於電源供應器的功率要求是傳統伺服器的 2 倍以上，換句話說，當傳統的伺服器用一台 1 kW 的電源

供應器，AI 伺服器至少要用兩台 1 kW 或一台 2 kW 的電源供應器。高功率的電源供應器追求效能提升時，仍須顧及其穩定性和安全性，具有保護功能的半導體元件(即 Schottky 或快速整流二極體)的需求便急速加溫，而公司的超重摻晶片扮演著保護電路的同時又不增加能量損耗的重要角色。

輝達(NVIDIA)的繪圖處理器提升了運算能力，能快速處理 AI 模型更多的參數，但是記憶體要傳送的資料量也相對增加，要避免訊號傳遞時間拉長，必須拓寬資料傳遞通道跟強化傳遞速度；拓寬通道的方法即是增加記憶體頻寬，而強化傳遞速度的方式則是靠矽光子技術的電訊號轉成光訊號傳遞來克服。使用高階製程技術的 CPU、GPU、ASIC、記憶體等 IC，期望藉由陸續開通的 12 吋生產線逐步滲透該市場；而 SOI 是矽光子技術選用的平台之一，也具有整合的潛力，公司將持續精進製程能力以滿足客戶需求。

Growth Forecast for AI Server Market, 2022~2026 TRENDFORCE



Source: TrendForce, Oct., 2023

資料來源：集邦 (TrendForce) 於 2023 年 10 月更新。單位：千台

④ 手機及消費性電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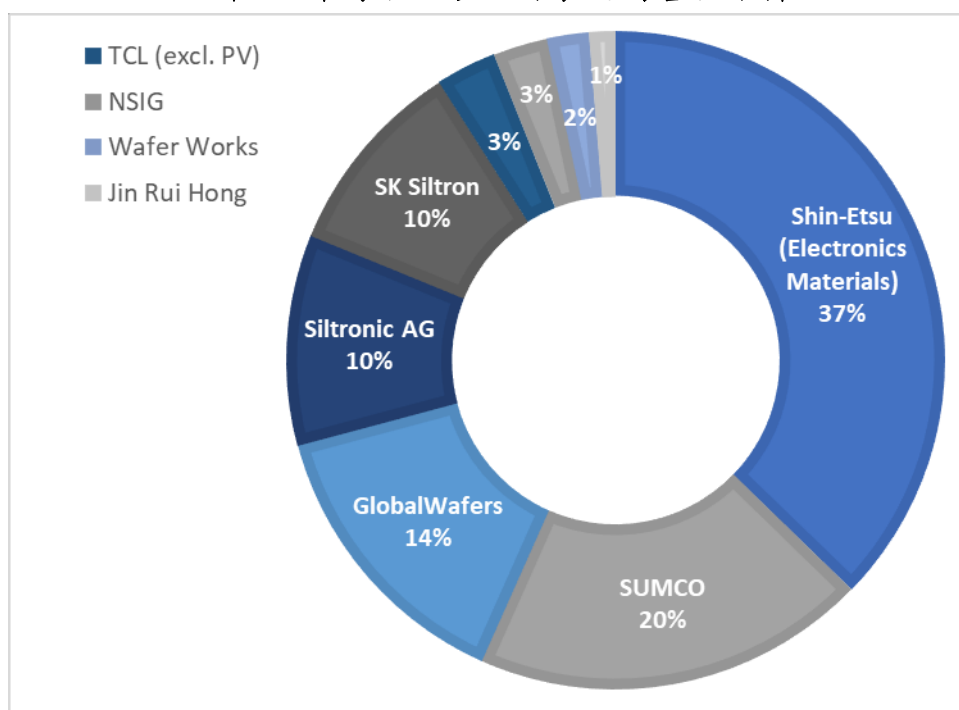
射頻前端模組(RF Front End Module)是手機及基地台收發訊號最重要的電子設備，微波前端模組可粗略分為開關(Switch/Tuner)、濾波器及放大器(Amplifier)三大部分。矽材的 RF-SOI 因為頻率限制，較適合用在訊號接收端的低雜訊放大器(LNA)，GaN-on-X 兼具高功率及高頻操作的能力，相對適合訊號發射端的功率放大器(PA)，因此，受益於 5G/6G 基地台擴增，能夠帶動公司 GaN-on-X 的訂單，電源管理器的 MOSFET、IGBT 及類比 IC 等電控類需求亦會增長。而手機換購的風潮將帶動射頻 IC、記憶體、顯示驅動 IC(DDI)、電源管理、微機電系統及 CIS 等需求，可望拉升輕摻和重摻晶片的銷售量，部分 IC 同樣倚賴 12 吋生產線穩定量產後挹注營運動能。

矽基材料為半導體的根基，但是新能源及生成 AI 等需求讓人無法忽略能源轉換效率與能量損耗帶來的影響，因此，擁有高能效及低損耗的寬能隙化合物半導體備受矚目，各大廠家在導入資源發展化合物半導體的同時，也繼續精進矽基材料的製程能力及研發新的製程技術來彌足矽材料特性的限制。GaN-on-X 的成功研發不僅展現合晶的矽材實力，也拓展材料應用的面向。

(4) 競爭情形

全球矽晶片前五大製造商排名已維持多年沒有異動，前五名分別為日本 Shin-Etsu、日本 Sumco、台灣 GlobalWafers、德國 Siltronic AG 及韓國 SK Siltron，而中國政府扶植半導體國產替代化不遺餘力，加速在地化供應鏈發展，為此，合晶科技專注產品差異化、積極規劃海內外市場布局並與策略夥伴密切合作以維持競爭力。

2023 年 H1 半導體級矽晶片製造商營收分析



資料來源：供應商官網及百度股市通營收分析，合晶科技整理(營收週期為 2023 年 1 月至 6 月)

附註：僅擷取 9 家應商的營收，且寬能隙化合物半導體晶片等收入未排除。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集團由技術發展處負責研發新產品及新技術之研究及開發，除致力於低電阻矽晶圓產品的技術與品質之提升，目前研究發展以超低功耗 MOSFET 之 8 吋矽基板、超高電壓控制元件之矽基板、矽晶圓製程技術提升

等為重心，亦加速新產品Analog IC、PMIC、MEMS所需之P型基板及12吋N與P型基板產品開發活動，以因應市場發展趨勢。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人數	111年底		112年底		113年截至8月31日止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博士	10	2.05	12	2.47	10	2.14	
碩士	112	22.95	109	22.48	112	23.98	
大專	311	63.73	316	65.15	303	64.88	
高中以下	55	11.27	48	9.90	42	9.00	
合計	488	100.00	485	100.00	467	100.00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 上半年度
研發費用(A)	323,474	372,611	687,152	838,440	934,600	437,133
營業收入淨額(B)	7,676,573	7,421,529	10,341,276	12,677,431	10,047,814	4,245,842
(A)/(B)	4.21	5.02	6.64	6.61	9.30	10.30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8年度 至 112年度	8吋超低電阻率矽晶圓(P型與N型) 8吋輕摻低缺陷密度矽晶圓 6吋/8吋雙面拋光矽晶圓 6吋/8吋射頻元件用矽晶圓(超高電阻率、超低氧含量) 8吋矽晶圓平坦化技術 8吋超薄區熔矽晶圓加工技術 8吋多元素摻雜矽晶圓 8吋多層磊晶片 8吋超厚磊晶片 6吋/8吋SOI晶片 8吋超低缺陷密度拋光矽晶圓技術 12吋磊晶技術 12吋低電阻率矽晶圓技術 AI/AOI大數據自動量測系統開發 8吋超低電阻率拋光矽晶圓技術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長期發展計劃

①目標：成為以客戶導向提供解決方案的矽晶圓供應商。

②發展策略：

A.透過獨特的生產流程及品質管理系統，達到製程優化的目標，進而提升生產良率與品質的穩定性。

- B. 順應環保節能的趨勢發展，開發高效節能晶圓材料及技術。
- C. 提升技術及研發、深耕、量產高品質產品。
- D. 結合大陸當地資源及高市場成長潛力，領先開發中國市場，搶佔在地供應鏈商機。
- E. 與國際一流大廠緊密合作，成為其策略夥伴，提升全球市場占有率。
- F. 持續關注市場趨勢並開發符合射頻應用之產品，強化產品線。

(2)短期計畫

- ①目標：專注產品差異化。
- ②發展策略：
 - A. 精進超低電阻的長晶及外延製程能力，鞏固分離式元件領域。
 - B. 積極拓展電源管理器市場，同步推升P+及P-產品市占率。
 - C. 切入利基市場，創造高附加價值產品。
 - D. 與客戶密切合作，強化既有寬能隙化合物產品GaN-on-X，並開發SiC。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台灣	3,752,956	29.6%	2,493,929	24.8%
中國大陸(含香港)	3,547,828	28.0%	2,868,198	28.6%
美國	1,770,377	14.0%	1,791,227	17.8%
其他國家	3,606,270	28.4%	2,894,460	28.8%
合計	12,677,431	100.0%	10,047,814	100.0%

(2)市場占有率

根據SEMI所統計之2023年全球矽晶圓出貨片數資料顯示，合晶科技2023年拋光片出貨量，4吋占全球市場28.6%，5吋占全球市場19.7%，6吋占全球市場7.8%，8吋佔全球市場6.0%，各類產品市場佔有率均維持一定占比。

合晶科技之 2023 年度市場佔有率

單位：千片/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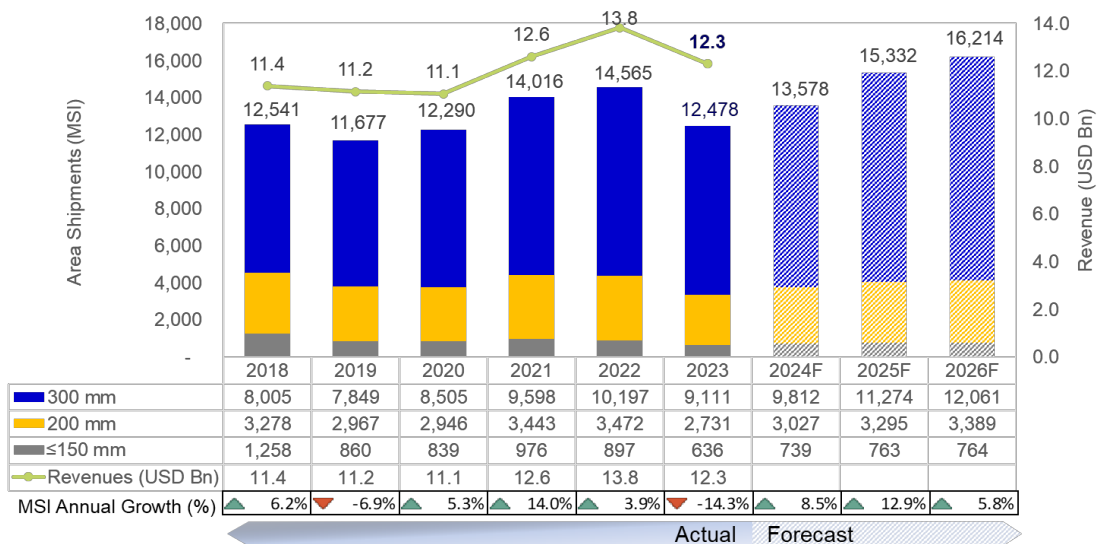
拋光片出貨量	4 吋	5 吋	6 吋	8 吋
全球	633	1,829	17,518	42,109
合晶科技	181	361	1,372	2,509
合晶於全球市佔率	28.6%	19.7%	7.8%	6.0%

附註：「全球矽拋光片出貨量」之資料來源為 SEMI，其統計範圍為名列 SMG (Silicon Manufacturers' Group) 的全球主要矽晶片製造商，故未能全然反映實際市場狀況。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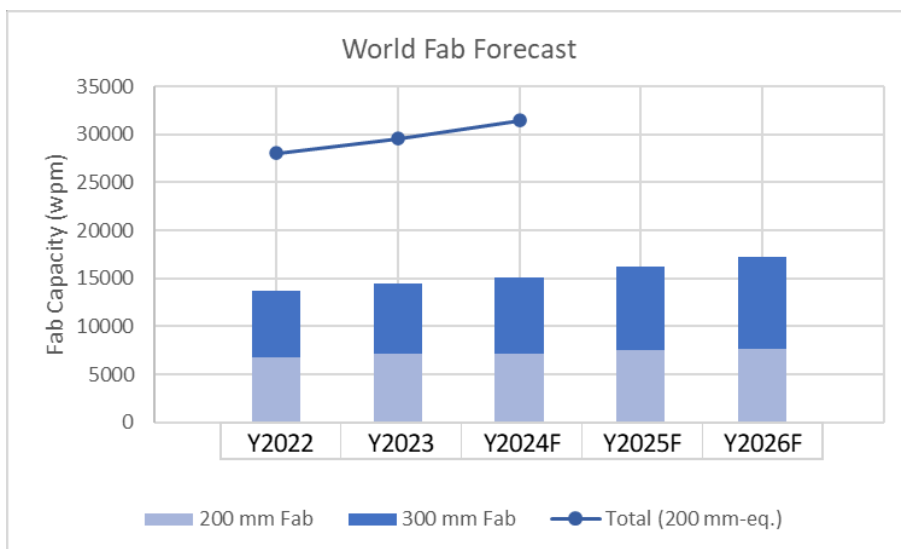
根據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SEMI)統計，2023 年全球矽晶片出貨量為 12,478 百萬平方英吋(Million Square Inch, MSI)，與 2022 年相比，下降 14.3%，預期 2024 年起半導體矽晶片出貨面積可望成長。惟終端客戶自 2023 年起修正產品庫存量，連帶影響矽晶圓廠產能利用率以及矽晶片出貨面積，且 Q1 為傳統淡季，因此 2024 年第 1 季的數字未必能反映需求回溫的預測。

2023 全球矽晶圓出貨面積統計及未來預估



資料來源：SEMI 於 2024 年 2 月更新，合晶整理

半導體元件逐步向大尺寸生產製程推進，產品結構已漸漸改變，採行的新廠建置規劃亦有不同；矽基材料已推進至 12 吋進行生產，而高能效及低損耗的寬能隙化合物半導體逐步往 8 吋邁進。SEMI 預估，全球半導體晶圓廠總產能將於 2024 年突破每月 3 千萬片(8 吋約當)，主要產能集中在亞洲地區。SEMI 表示，雖然全球晶圓廠產能擴張速度暫緩，但是半導體長期強勁的需求並未改變，因此，晶圓代工廠持續引領半導體業產能擴張；綜觀來說，中國政府資金挹注和獎勵措施，將擴大中國半導體在全球半導體產能的比重達 3 成左右，居全球之冠，其次為台灣、韓國與日本，此三個國家共佔全球 5 成產能。



資料來源：SEMI 分別於 2023 年 Q1、2024 年 1 月及 2024 年 4 月更新，合晶整理

生成式AI和高性能計算(HPC)相關應用，已於2023年底推動邏輯、記憶體等前沿需求及部分利基市場的復甦，再生能源及新能源汽車的長期需求亦會活絡市場，特別是轉換器、逆變器及電動車充電站等電子裝置。

(4)競爭利基

A.在地優勢

合晶集團發揮「在地生產，在地供應」的優勢，服務台灣、大陸的專業晶圓代工及其他 IDM 廠，迅速交付客戶所需的矽晶片產品的同時掌握在地供應鏈商機，並持續擴大合晶的市場佔有率。

B.獨立自主的研發與市場開發能力

合晶集團擁有獨特自主的晶體生長、晶片製造、同質與異質磊晶沉積等三大關鍵技術，能為策略夥伴精心打造符合市場趨勢的矽基材料與寬能隙半導體產品，以協助元件達到最佳效能。產品應用面完整，車用、工業用、數據通訊及電信、消費性電子、航太及國防皆涵蓋。

C.全球化產品服務

合晶集團與國際一流晶圓代工大廠、整合元件製造商(IDM)皆保持良好的客戶夥伴關係，銷售足跡遍布全球，不論是美國地區、歐洲地區、亞洲地區及大中華區，都有專業的業務團隊來服務不同領域的客戶。公司亦與國際級客戶建立緊密的策略夥伴關係，與客戶共同成長、達到雙贏的局面。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 A.合晶科技可配合客戶技術提供對應之輕摻或重摻矽晶片，主要產品包含電源管理 IC 及分離式功率元件，此為電子元件操作不可或缺之關鍵性材料，電源管理 IC 可提高電力轉換與使用效率，加上新能源的需求興起、市場循環週期進入復甦階段，皆有助於帶動合晶集團的晶片需求。
- B.擁有獨立自主 N 型超低阻重摻矽晶片、P 型輕摻與重摻矽晶片等產品生產技術，以及同質與異質磊晶技術，符合未來發展趨勢。
- C.長期與歐、美國際一流整合元件製造商合作，與國際接軌、瞭解國際最先進半導體元件設計，並即時掌握中國市場動態。
- D.未來半導體產業依舊能持續成長，客戶將產品推向 12 吋的動能不減，合晶科技也因應局勢，增加 12 吋產能及強化產品布局。
- E.全球半導體生產重心位於亞洲，大中華區代工廠商角色持續增加，合晶科技總部位於台灣，兩岸都有最先進的生產基地，具有絕佳的地理優勢。

②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市場需求變動快速，客戶需求交期縮短

因應對策：

- (A)隨時掌握客戶需求量，每周進行產銷協調調整產能，以符合客戶交期需求。
- (B)進行流程改善，提高品質良率。

B.國際情勢震盪，地緣政治所衍生之地區性貿易衝突

因應對策：

- (A)全球性客戶與業務布局，降低地區性貿易摩擦影響。
- (B)在多個區域設有生產據點，彈性調度生產，降低可能的衝擊。

C.產品少量多樣，生產效率提升有其限制

因應對策：

- (A)生產管理自動化，強化產銷協調，彈性調整生產。
- (B)批量集中生產，提高達交率滿足客戶需求。

D.產品組合、利率走勢與製造成本因素限制毛利率表現

因應對策：

- (A)依市場供需狀況適度調整價格，貫徹市場機制。
- (B)開發具成本優勢之多晶矽料源。
- (C)持續製程改善，並拓展規模化製造產線，降低生產成本。

(D)開發利基型產品，提高附加價值。

E. 中國大陸新競爭者加入

因應對策：

(A)持續精進技術研發與專利佈局，拉高技術門檻。

(B)持續提升品質良率，鞏固市場地位。

(C)維持與國際大廠合作關係，精進技術。

(D)寬能隙半導體材料持續研發，包含 SiC 及 GaN-on-X。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
半導體級 矽晶圓、晶棒	矽晶片是半導體產業最重要的原材料。經過適當的設計與加工（如擴散、蝕刻、顯影等）製成各種電子元件，包括邏輯 IC、記憶體、類比 IC、功率元件、光學與感測器等。這些電子元件可廣泛用於車用、工業用、數據通訊及電信、消費性電子、航太及國防等市場。

(2) 產製過程

半導體產品

長晶→切片→倒角→研磨→蝕刻→晶背加工→拋光→清洗→檢驗→包裝→出貨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矽多晶料	國際知名大廠	良好
研磨粉及拋光漿	國際知名大廠	良好
坩堝	國際知名大廠	良好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12,677,431	10,047,814
營業毛利	5,166,815	3,246,505
毛利率	40.76%	32.31%
毛利率變動率	—	(20.73)%

本集團 111 及 112 年度毛利率分別為 40.76% 及 32.31%，毛利率變動率已達 20% 以上，主要係 112 年度受半導體市場景氣下行影響，使得本集團 112 度毛利率 32.31% 較 111 年度 40.76% 大幅下滑。以下針對本集團主要產品進行價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11 及 110 年度	112 及 111 年度
半導體產品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441,202)	(3,239,050)
	Q(P' - P)	2,903,005	818,658
	<u>(P' - P)(Q' - Q)</u>	(123,877)	(209,166)
	P'Q' - PQ	2,337,926	(2,629,558)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286,615)	(1,918,892)
	Q(P' - P)	1,128,408	1,624,726
	<u>(P' - P)(Q' - Q)</u>	(48,151)	(415,116)
	P'Q' - PQ	793,642	(709,282)
	(三)毛利變動金額	1,544,284	(1,920,276)

註 1：P'Q'：最近年度單價、數量；PQ：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註 2：半導體產品銷售量為 6 吋約當數量。

註 3：其他類產品因單位不一，故擬不予分析。

(1)111 年度

111 年度雖半導體產業景氣熱絡，然因矽晶圓市場需求以 8 吋以上矽晶圓為主，而 6 吋以下矽晶圓需求呈現放緩，致該集團 6 吋以下之小尺寸拋光片銷量減少，在 6 吋以下拋光片銷量減幅高於 8 吋以上拋光片之銷量增幅下，故使 111 年度半導體產品銷量較 110 年度減少 4.27%，產生不利銷售量差 441,202 仟元；平均售價方面，由於該集團調漲產品售價，致 111 年度平均售價較 110 年度增加 28.08%，產生有利銷售價差 2,903,005 仟元；因銷售數量減少且平均銷售單價上升，產生不利銷售組合差 123,877 仟元，故使 111 年度半導體產品營業收入較 110 年度增加 2,337,926 仟元。

在營業成本方面，因銷貨數量減少，產生有利成本量差 286,615 仟元；而 111 年度受原物料價格上漲，以及當年度 6 吋以下拋光片之產能利用率下降而使平均單位成本增加，故產生不利成本價差 1,128,408 仟元；在銷量減少且單位成本增加之情況下，形成有利成本組合差 48,151 仟元，致 111 年度半導體產品營業成本較 110 年度增加 793,642 仟元。

綜上所述，111 年度半導體產品之營業毛利較 110 年度增加 1,544,284 仟元，經價量分析結果，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112 年度

112 年度因受終端消費市場需求下滑及半導體產業庫存調整影響，全球半導體市場呈現衰退，致該集團半導體產品銷量較 111 年度減少 25.55%，產生不利銷售量差 3,239,050 仟元；平均售價方面，因受 8 吋磊晶片價格微幅上升且於當年度出貨比重增加下，產生有利銷售價差 818,658 仟元；因銷售數量減少且平均售價增加，產生不利銷售組合差 209,166 仟元，致 112 年度半導體產品營業收入較 111 年度減少 2,629,558 仟元。

在營業成本方面，因銷貨數量減少，產生有利成本量差 1,918,892 仟元；而因業績衰退使產能利用率下降，同時受原物料漲價影響，致平均單位成本隨之增加，產生不利成本價差 1,624,726 仟元；在銷售量減少及單位成本增加下，產生有利成本組合差 415,116 仟元，致 112 年度半導體產品之營業成本較 111 年度減少 709,282 仟元。

綜上所述，112 年度半導體產品之營業毛利較 111 年度減少 1,920,276 仟元，經價量分析結果，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進貨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期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其他	4,002,663	100.00	無	其他	2,746,924	100.00	無	其他	1,377,020	100.00	無
	進貨淨額	4,002,663	100.00	—	進貨淨額	2,746,924	100.00	—	進貨淨額	1,377,020	100.00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期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1,926,331	15.19	無	C	1,671,160	16.63	無	A	792,990	18.68	無
2	B	1,304,435	10.29	無	A	1,499,234	14.92	無	B	601,393	14.16	無
3	—	—	—	—	B	1,182,339	11.77	無	—	—	—	無
4	其他	9,446,665	74.52	無	其他	5,695,081	56.68	無	其他	2,851,459	67.16	無
	銷貨淨額	12,677,431	100.00	—	銷貨淨額	10,047,814	100.00	—	銷貨淨額	4,245,842	100.00	—

變動分析：

A 公司為本集團在中國之代理商，112 年度由於各國政府持續採取升息手段壓制通膨，進而導致全球經濟衰退，終端客戶進行庫存調整下，致本集

團對 A 公司之銷貨金額下降；113 年上半年度對 A 公司之銷貨金額與去年同期相較變化不大，惟因受半導體產業景氣持續低迷影響，本集團整體營收衰退幅度較大下，故對 A 公司之銷售比重相對增加。

B 公司為國內上市公司，係全球最大之晶圓代工半導體製造廠，112 年度及 113 年上半年度對其銷售金額逐漸減少，主係受全球總體經濟持續疲軟、高通膨及地緣政治衝突影響，半導體產業進入庫存調整期所致。

C 公司為美國知名半導體供應商，112 年度因 C 公司採購較高單價 12 吋磊晶片產品，致本集團對其銷貨金額及比重大幅提升，躍升為當年度第一大銷售客戶。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片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半導體產品	17,300	14,516	7,637,040	17,300	10,534	6,782,907
其他	—	—	—	—	—	—
合計	—	—	7,637,040	—	—	6,782,907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註 3：半導體產品之產能及產量為 6 吋約當數量。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片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半導體產品	4,892	3,743,024	9,670	8,901,294	3,256	2,472,502	7,588	7,538,222
其他	—	9,931	—	23,182	—	21,427	—	15,663
合計	—	3,752,955	—	8,924,476	—	2,493,929	—	7,553,885

註 1：半導體產品銷售量為 6 吋約當數量。

註 2：其他類產品包含鍋底料及太陽能敲料等。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項目		年度	111 年底	112 年底	113 年 截至 8 月底
員工 人數	管 理 人 員		673	660	676
	研 發 技 術 人 員		488	485	467
	作 業 人 員		1,101	923	887
	合 計		2,262	2,068	2,030
平 均 年 歲			36.4	38.1	38.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年)			4.7	6.1	6.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5	0.3	0.4
	碩 士		8.8	6.1	6.3
	大 專		53.4	47.4	55.5
	高 中		28.7	28.1	29.8
	高 中 以 下		8.6	18.1	8.1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廠別	項目	說明
楊梅廠	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污染排放許可證	1.空氣污染防制操作許可證：操證字第 H4690-07 號，期限 113/2/6~116/7/10。 2.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桃市環排許字第 H0094-09 號，期限 113/5/13~114/5/28。 3.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核可備查核准字號：H09206230002，核准日期：113/2/7。 4.關注化學物質核可文件：桃園市關核字第 000009 號，期限 115/4/5
	環保專責人員	1.空氣污染專責人員：甲級專責人員—湯佳鴻(證號：107 環署訓證字第 FA150271)。 2.水污染防治專責人員：徐文琳(證號：(100)環署訓證 GA560283 號)。 3.廢棄物專責人員：陳文謙(證號：(110)環署訓證字第 HA010512 號)。 4.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專責人員：林國平(證號：(112)環署訓證字第 JA060389 號)。
	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	1.112 年度土壤及地下水整治基金費：20,791 元。 2.112 年度空氣污染防治費：①檢測費用 173,250 元②污染防治費用 1,000 元。
龍潭廠	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污染排放許可證	1.空氣污染防制操作許可證：竹科環空操證字第 HS232-08 號，期限 113/05/13~116/01/24。 2.水污染防治許可證：竹科環水許字第 HS010-09 號，期限 112/11/24~114/12/01。 3.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核可備查核准文號：竹環字第 1130010075 號，核准日期：113/3/29。 4.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桃園市毒核字第 000528 號，期限 113/9/10 5.關注化學物質核可文件：桃園市關核字第 000007 號，期限 115/3/25
	環保專責人員	1.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甲級專責人員—曾勇紹(證號：(112)環部研證字第 FA150591 號)。 2.水污染防治專責人員：徐明義(證號：(101)環署訓證字第 GB130610 號)。 3.廢棄物專責人員：余承澤(證號：(112)環署訓證字第 HA290117 號)。 4.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專責人員：黃威文(證號：(93)環署訓證字第 JA100060 號)。
	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	1.112 年度土壤及地下水整治基金費：58,427 元。 2.112 年度空氣污染防治費：①檢測費用 186,000 元②污染防治費用 14,171 元。
上海合晶	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污染排放許可證	1.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記表，編號：91310000607286404W001X，有效期至 2025/5/21。
	環保專責人員	張斌。
	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	112 年度繳納排污處理費用約為 RMB 184 仟元。

廠別	項目	說明
上海晶盟	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污染排放許可證	1.上海市青浦區城鎮污水排入排水管網許可證編號 210201024，有效期至 2026/11/10。 2.排污許可證，證書編號：91310000775238065L002W，有效期至 2028/7/27。
	環保專責人員	上海晶盟設有二名廢水處理專責人員： 1.馮亮(證書編號：1103000249410648)。 2.王正興(證書編號：0803000297503788)。
	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	112 年度繳納環境保護稅 RMB 431.56 元，環境監測及廢污處置費 RMB415,248 元。
揚州合晶	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污染排放許可證	1.揚州市城鎮污水排入排水管網許可證，編號：蘇 K2020 字第 019 號，有效期至 2025/6/4。 2.排污許可證，證書編號：913210915618217735001V，有效期至 2029/1/2。
	環保專責人員	揚州合晶已設置相關專責人員。
	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	112 年度繳納污水檢測及污泥處理相關費用約為 RMB 60 仟元。
鄭州合晶	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污染排放許可證	1.排污許可證，證書編號：91410100MA40K7H35C001Q，有效期至 2027/12/9。
	環保專責人員	鄭州合晶已設置相關專責人員
	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	112 年度因處理廢水、廢氣及廢污所產生之檢測費及處理費合計約為 RMB 6,022 仟元。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本公司

113 年 6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氨氣排放洗滌塔工程	1	89.01	2,280	—	去除生產線氨氣味，並降低排氣濃度
廢水系統	1	89.04	32,205	—	將高濃度廢水降低至排放標準以下
真空 Pump Local 洗滌塔裝設工程	1	89.11	1,530	—	去除長晶經真空 Pump 排出之粉塵及油氣
氨氣排放洗滌塔工程	1	92.12	1,595	—	去除生產線氨氣味，並降低排氣濃度
酸鹼回收水系統	1	94.09	2,229	—	回收成製程用水
酸排氣洗滌塔	1	95.1	1,880	—	降低化學品濃度
C 區 D 區排風改善工程	1	95.11	210	—	去除生產線氨氣味，並降低排氣濃度
廢水處理設備	1	95.12	18,139	—	擴充處理廢水水量功能
silane 氣瓶櫃排氣設備	1	96.01	2,626	—	降低排放濃度至排放標準以下
廢酸處理系統	1	98.06	1,058	—	將高濃度廢酸降低至低濃度廢酸
原水-化學需氧量 COD 監控器 UV400 Tethys 法國	1	102.1	690	—	廢水放留水水值(COD)監測
增設反洗水處理設備-30CMH 化學混凝工程	1	103.11	1,700	71	擴充處理廢水水量功能
SF.AC 逆洗水回收系統工程	1	103.12	1,760	88	回收排放廢水再利用
中繼洗滌塔工程	1	104.11	1,280	281	降低化學品濃度
楊梅廠 VOC 連續監測設備設置	1	106.12	1,950	683	監測污染物去除率
廠務冰水管及集塵排煙建置	1	107.6	1,952	279	降低生產環境粉塵量

設備名稱	數量(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60CMH 化學混凝系統新增工程	1	108.6	2,750	786	擴充處理廢水水量功能
CP006 廢水及收集工程	1	102.7	48,330	—	生產活動產生廢污水處理系統,確保排放水質符合法規
廢水區酸排洗滌塔設置工程	1	103.7	1,200	—	廢水區藥液儲槽排氣設施
逆洗廢水回收系統增設	1	103.7	3,500	—	回收排放廢水再利用
龍潭廠 VOC 連續監測設備設置	1	106.9	2,970	965	法規要求監測 VOC 排放濃度
廢水場研磨廢水處理容量擴增	1	107.6	2,000	286	產能提升,生產線增設生產設備之製程研磨系廢水處理
廢水場高氟廢水設備新設	1	107.6	1,110	159	產能提升,生產線增設生產設備之製程氟系廢水處理
酸鹼排氣管路修改工程	1	107.11	1,899	839	產能提升,生產線增設生產設備之製程酸鹼排氣
LSR 廢水回收工程	1	108.9	5,800	3,045	回收排放廢水再利用
龍潭長晶擴建-機電-洗滌塔	1	110.2	8,787	5,858	產能提升,長晶設備增設空氣污染防制設施之電盤
龍潭廠廢水高氟配方鈣系統	1	110.8	4,000	2,381	高濃度氫氟酸廢液批次處理系統,減少液鹼及氯化鈣消耗量,穩定廢水系統操作
QDR 回收水處理系統前段工程	1	111.1	3,140	2,381	提升回收水水質減少廢水排放
QDR 回收水處理系統前段工程	1	111.1	4,440	3,367	提升回收水水質減少廢水排放
柴油儲槽更換工程	1	112.9	1,330	1,164	防止貯存設施污染地下水體
含氟排水回收供應系統與回收水 Bypass 管路新增工程	1	112.9	1,270	1,111	回收排放廢水再利用
LSR-2 回收水設備(自來水轉 RO 水)(RO 系統)	1	112.11	3,600	3,390	減少污水量;自來水轉 RO 水
LSR-2 廢水回收工程 (回收水轉自來水)(UF 系統)	1	112.11	9,470	8,917	減少污水量;回收水轉自來水
龍潭廠 VOC 監控建置工程	1	112.8	2,250	2,063	法規要求監測 VOC 排放濃度
楊梅廠_A001 洗滌塔風機	1	113.6	1,600	1,600	利用風機將製程中產生的氣體排出

(2)上海合晶

113 年 6 月 30 日;單位:人民幣元

設備名稱	數量(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廢水、廢氣機電系統	1	2020.11	15,744,190	10,384,606	於生產過程中所產生之廢水及廢氣污染因子進行處理,以達到排放標準。
廢水站系統(土建)	1	2020.11	4,481,547	2,955,953	廢水處理系統之硬體配套設施。
室外雨污水處理設施	1	2020.11	2,892,039	1,907,541	將廠區雨污水進行分離排放以達當低環保標準。

(3)上海晶盟

113 年 6 月 30 日;單位:人民幣元

設備名稱	數量(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污水池潛水泵	1	2009/12/30	1,365.00	68.25	廢水排放設備
2#污水池潛水泵	1	2009/12/30	1,365.00	68.25	廢水排放設備
POU 供水管路擴充	1	2011/5/27	47,000.00	2,350.00	機台擴增配套

設備名稱	數量 (式)	取得 日期	投資 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新增 POU 平臺排水管路增設	1	2011/5/27	19,300.00	965.00	機台擴增配套
排氣新增工程	1	2009/9/30	27,000.00	1,350.00	連接生產設備與酸氣洗滌設備管路
AE 排氣主管路增設	1	2011/5/27	96,000.00	4,800.00	連接生產設備與酸氣洗滌設備管路
400CMM 的 AE 系統	1	2012/5/31	492,515.99	24,625.80	降低化學品濃度以達到排放標準
POU Scrubber--廠務	1	2012/1/20	66,789.54	3,339.48	降低化學品濃度以達到排放標準
POU Scrubber--廠務	1	2012/1/20	69,309.90	3,465.50	降低化學品濃度以達到排放標準
拋光 AE	1	2009/12/30	46,852.70	2,342.64	降低化學品濃度以達到排放標準
POU 區排風改善工程	1	2012/9/29	130,000.00	6,500.00	降低 POU 區氫氣濃度
潛水式排汗泵	1	2008/8/1	3,980.00	199.00	廢水排放設備
一般酸域廢水處理	1	2008/12/1	128,800.00	6,440.00	將高濃度廢水降低至排放標準以下
廢水/雨水排放系統	1	2008/12/1	289,500.20	14,475.01	排放泵浦及管路
含氟廢水處理系統	1	2008/12/1	7,800.00	390.00	排放泵浦及管路
廢水系統	1	2009/12/30	572,534.60	28,626.73	將高濃度廢水降低至排放標準以下
耐腐蝕泵	1	2010/1/31	3,300.00	165.00	廢水排放設備
耐腐蝕泵	1	2010/1/31	3,300.00	165.00	廢水排放設備
廢水系統擴充	1	2012/2/29	51,000.00	2,550.00	擴充處理廢水水量功能
廢水攪拌機	1	2013/2/28	7,200.00	360.00	廢水排放設備
PH 計	1	2007/7/1	6,380.00	319.00	廢水排放設備
二期中水控制櫃	1	2009/12/30	12,000.00	600.00	廢水回收再利用
1#二期中水泵	1	2009/12/30	2,500.00	125.00	廢水回收再利用
2#二期中水泵	1	2009/12/30	2,500.00	125.00	廢水回收再利用
鍋爐天然氣洩漏偵測器	1	2009/12/30	24,000.00	1,200.00	鍋爐安全保障
AE 電控盤	1	2009/12/30	46,852.70	2,342.64	酸排運行自動化
變頻恒壓控制櫃	1	2010/1/31	13,800.00	690.00	回收水再利用
1#、2# POU 改管工程	1	2011/7/29	49,500.00	2,475.00	尾氣排放處理措施
POU SCRUBBER 排放水處理回收工程	1	2014/7/24	224,133.90	12,981.09	尾氣排放處理措施
廢水放流池 SS 檢測儀	1	2019/10/29	49,500.00	5,610.00	廢水監管設施
2018 新增 EPI5 區增加 AE/GE 主管路	1	2019/10/29	166,974.27	92,949.00	酸排一般排管道
2019 擴產增加 POU 排水系統	1	2020/4/24	320,000.00	193,333.33	尾氣處理措施
廢水除二氧化矽、氨氮	1	2020/4/28	3,124,828.51	1,888,103.50	廢水處理設施
POU 供水系統	1	2020/5/25	650,000.00	397,854.17	尾氣處理措施
AE/GE 系統工程	1	2020/12/29	3,760,191.01	2,509,927.05	酸排一般排管道
2022 增加 AG/AE 主系統工程	1	2024/2/28	1,215,528.21	177,036.48	酸排一般排管道

(4)揚州合晶

113年6月30日；單位：人民幣元

設備名稱	數量(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無堵塞排汗泵	1	2017/11	6,838	342	車間污水收集
污水檢測系統	1	2019/12/19	1,558,198	892,068	污水處理
氮、氧化物處理裝置(含酸尾氣處理系統)	1	2020/4/28	353,575	213,618	廢氣處理
含砷尾氣處理系統	1	2020/6/16	1,281,655	794,626	廢氣處理
含砷廢水的處理系統	1	2020/11/26	2,066,615	1,363,105	污水處理

(5)鄭州合晶

113年6月30日；單位：人民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廢水自動監控基站設備	1	2020/9/30	338	217	污水處理
廢水系統	1	2020/9/30	11,468	7,382	污水處理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本集團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有發生污染糾紛之情事。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合晶秉持員工為公司重要資產，規劃完善且多樣化的福利，吸引並留住優秀人才。

- ①彈性工時。
- ②新人特休。
- ③員工認股。
- ④年節獎金。
- ⑤員工現金酬勞分配(員工紅利)。

- ⑥ 久任員工獎勵。
- ⑦ 禮卷。
- ⑧ 員工醫護室。
- ⑨ 餐費補助。
- ⑩ 全面性福利照護。⑪ 旺年晚會(尾牙)。
- ⑫ 員工免費團保(壽險、傷害險、意外險、醫療險、住院、癌症險、職災)/眷屬優惠自費保險。
- ⑬ 員工活動設施。
- ⑭ 員工持股信託。

(2) 進修及訓練制度

公司提供員工最完善而專業的人才訓練發展系統，從新人到高階建置完整多元訓練發展類別，滿足員工不同階段需求。依照公司營運目標及能力需求，規劃年度教育訓練目標。並依部門目標，綜合個人目標、職涯發展，訂出個人學習發展計畫。落實專業職能課程，提升員工能力，強化組織競爭力，更建立員工完整職涯體系，結合 E-Learning 平台進行學習發展。

公司致力於營造多元豐富的學習發展環境，培養高承諾與投入的員工，奠定企業卓越基石，持續於技術、產品、趨勢、心態等層面耕耘，期能達到員工成長、自我實現及公司績效提升的雙贏目標。人力資源處為促進人才培養，藉由年度訓練調查與規劃，制訂次年度的訓練計劃，並展開課程。112 年度訓練費用支出共計新台幣約 1,113,000 元，訓練類型區分為：

- ① 新人培育
- ② 核心技術
- ③ 部門專業職能
- ④ 認證/多能工
- ⑤ 品質效率
- ⑥ 領導有方
- ⑦ 核心通識

112 年度教育訓練之各項成果如下表：

課程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新台幣仟元)
新人培育	21	1,056	1,283	1,113
核心技術	10	535	437	
部門專業職能	114	806	2,087	
認證/多能工	293	2,377	11,516	
品質效率	23	2,964	2,377	
領導有方	14	402	1,321	
核心通識	37	4,600	4,711	
總計	512	12,740	23,731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制定退休金辦法，並於民國八十八年經桃園縣政府八八府勞動字第 055925 號函核准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自八十八年度起按月提撥勞工退休基金至台灣銀行專戶儲存及辦理員工退休事宜；94 年 7 月 1 日起亦按勞工退休新制規定，按月提繳每月工資 6% 勞工退休金存入勞保局勞工個人帳戶。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合晶重視與員工溝通，建立完善勞資協議溝通管道，並致力於開放、透明的溝通機制，確保所有主管、同仁在不用擔心歧視、報復、威脅或騷擾的友善工作環境中，與管理階層分享想法以及任何意見。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相處融洽，勞資雙方權益及義務事項皆依據本公司工作規則及勞資會議實施管理辦法各項規定辦理，並於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確保員工權益。2023 年共召開 6 次勞資會議，進行勞動重大議題溝通討論與年度模範勞工選舉。

合晶雖尚未成立工會組織，但勞、資方代表積極參與，討論與協商公司整體勞動條件之調整、制度宣達與勞資雙方互惠等相關事宜，故無勞資爭議事件，若出現重大營運變化而有可能影響員工時，依勞動基準法規定預告通知相關員工。

2.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勞資糾紛：本公司前員工揭員因給付資遣費案件，於 112 年 10 月 2 日申請勞資爭議調解，揭員主張資遣費短少，合晶公司認為計算資遣費之平均工

資依勞基法規定事由發生之當日前 6 個月內所得工資總額除以該期間之總日數所得之金額，資遣日期為 111 年 11 月 11 日，平均工資計算期間為 111 年 5 月到 111 年 10 月，但揭員主張 111 年 10 月 4 日為事件發生日，平均工資計算期間為 111 年 4 月到 111 年 9 月，本案經調解後，雙方達成和解，本案終結。

(2)違反勞安法規：

本公司收受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 112 年 3 月 30 日以桃檢職字第 1120003768 號函略以：「合晶公司違反特定化學物質危害預防標準第 41 條、危害性化學品評估及分級管理辦法第 4 條」等語，要求本公司改善，未遭裁罰，本公司已依據主管機關指示完成改善。

(六)資通安全管理

1.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已成立資訊安全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席，召集各單位最高主管擔任委員，共同檢討與推動各項提升資安防護之行動計畫，定期或重大異常時召開資安委員會議追蹤，並透過內稽及外部評鑑監控與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2)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遵循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規範訂定資通安全政策管理辦法及相關作業細則，由資訊單位負責執行資通安全規範之建置風險評估與分析，系統之安全需求研議、管理及防護之因應等事項，偕同相關業務單位檢討與改善強化，舉辦教育訓練課程與電腦開機登入畫面閱讀資安政策宣導提昇員工資安意識。

(3)具體管理方案：

- ①積極檢討與修訂公司資通安全政策與資訊安全相關管理辦法，包括緊急事件通報與應變處理程序。
- ②導入資安防禦技術，提升資安控管機制，包括：
 - A.定期資訊資產盤點與資安弱點漏洞風險評鑑。
 - B.使用次世代防火牆區隔強化存取控管，防止內外網與跨廠跨區病毒擴散。
 - C.強化防毒軟體更新與電腦掃毒機制。
 - D.導入機敏資料外洩防護工具，並將公司資料文件分類分級控管與強化郵件傳輸安全。

- E.導入郵件社交工程與釣魚網站惡意攻擊之防禦機制。
- F.建立機台設備入廠掃毒機制，防止內含惡意病毒軟體入侵公司。
- G.建置關鍵系統備份與雙備援機制，降低營運中斷之風險威脅。

- ③確保公司核心業務及重要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包括強化公司商業機密、客戶機密資訊、供應商合約條款、員工及股東個人資料保護等，並持續強化公司資訊安全與機密資訊保護防禦措施與管理機制。
- ④運用 PDCA 方法，持續進行各項資安防禦檢討與改善，並定期向資安委員會報告執行成效與強化改善方案

P(Plan 規劃):資訊安全風險評鑑與改善計畫制定。

D(Do 執行):強化防禦技術, 包括網路、系統、帳號權限、郵件、機密資訊與個資、機房門禁與實體安全等。

C(Check 檢核):進行各項攻擊模擬演練、測試員工資安警覺性與監控評估, 檢視資安弱點漏洞加以改善。

A(Action 行動):資安宣導、違反資安事件通報處置、執行各項改善行動計畫與持續改善成效評估。。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①編列資安專用預算，擴編資安專責人力、專業技能培訓、評估購置創新技術工具及專業顧問廠商資安諮詢健檢與風險評鑑，提升資安防護能力。
 - ②通過 ISO/IEC 27001 國際資安管理系統認證，參考"上市上櫃公司資通安全管理指引"及"SEMI 晶圓設備資安標準"，建立完整的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
 - ③加入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CC)及科學園區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SP-ISAC)會員，可以有效接收及傳遞資安情資，資安事件諮詢及協調處理服務，加強異常事件危機處理之協助資源。
- 2.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之事實，但仍編列適當預算強化資安技術，提升防護能力，以降低遭受惡意軟體攻擊的風險。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一)自有資產

- 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113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土地	M ²	21,668	87.1	259,131	—	259,131	全廠	—	—	—	設定抵押
建築物 (楊梅廠)	棟	10	87.1	221,423	—	92,897	全廠	—	—	火險 財產險	設定抵押
建築物 (龍潭廠)	棟	11	100.05	1,099,422	—	737,294	全廠	—	—	火險 財產險	設定抵押
土地 (上海合晶)	M ²	39,994.2	2019.03	RMB 66,535	—	57,117	全廠	—	—	—	—
建築物 (上海合晶)	棟	3	2019.03	RMB234,141	—	217,180	全廠	—	—	財產險	廠房及土地 抵押合庫聯 貸借款
建築物 (上海晶盟)	棟	5	2007.09	RMB 46,938	—	22,389	全廠	—	—	火險 財產險	設定抵押
		5	2020.11	RMB 43,137	—	38,286					
建築物 (揚州合晶)	棟	4	2012.12	RMB 18,230	—	8,450	全廠	—	—	火險 財產險	—
A棟廠房 (鄭州合晶)	棟	1	2019.12	RMB 112,267	—	96,269	全廠	—	—	財產險	設定抵押
無塵室及機 電工程 (鄭州合晶)	套	1	2019.12	RMB 135,556	—	116,245	全廠	—	—	財產險	設定抵押

- 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

(二)使用權資產

- 列明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名稱、數量、租賃期間、出租人名稱、原始帳面金額、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保險情形及租約之重要約定事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現況

113年6月30日

工廠/項目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桃園市楊梅區瑞坪里蘋果路(楊梅廠)	23,360.84M ²	344人	矽晶圓/晶棒	良好
桃園市龍潭區龍園一路100號(龍潭廠)	55,349.45M ²	724人	矽晶圓/晶棒	良好
上海市松江區石湖蕩鎮長塔路558號(松江廠)	37,121.91M ²	164人	矽晶圓	良好
中國上海市青浦區北青公路8228號二區48號(青浦廠)	30,064.27M ²	306人	磊晶圓	良好
揚州經濟開發區馬泊河路6號(揚州廠)	11,754.4M ²	95人	晶棒	良好
鄭州航空港經濟綜合實驗區規劃工業四路以南、華夏大道以西(鄭州合晶)	53,866.81M ²	407人	矽晶圓/晶棒	良好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11年度				112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半導體產品	17,300	14,516	83.91	7,637,040	17,300	10,534	60.89	6,782,907
其他	—	—	—	—	—	—	—	—
合計(註3)	—	—	—	7,637,040	—	—	—	6,782,907

註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註3：由於各產品之單位不一，故數量合計數不予以加總。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3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12)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總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USD 66,566	8,268,218	66,566,226	100.00	8,268,218	—	權益法	509,944	—	—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設計等經營晶圓製造	5,000	3,202	500,000	100.00	3,202	—	權益法	14	—	—
上海驛芯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銷售業務	30,211	(76,360)	註1	100.00	(76,360)	—	權益法	(3,104)	—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USD 5,084	194,214	5,083,900	100.00	194,214	—	權益法	1,424	—	—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12)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總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Helitek Company Ltd.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銷售	USD 2,200	194,205	3,400,000(其中 2,000,000 為特別股)	100.00	194,205	—	權益法	1,424	—	—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投資控股	USD 53,141	7,949,036	普通股 1 特別股 A 6,970,327 特別股 B 38,991,198	89.26	7,949,036	—	權益法	479,949	—	—
銳正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HKD 10	(100,314)	註 1	100.00	(100,314)	—	權益法	—	—	—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510,951	7,640,797	註 3	42.87	7,640,797	—	權益法	490,371	—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516,782	2,162,717	註 1	42.87	2,162,717	—	權益法	864,712	—	—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註 2	194,128	註 1	42.87	194,128	—	權益法	(28,258)	—	—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註 2	2,474,847	註 1	42.87	2,474,847	—	權益法	436,166	—	—

註1：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2：為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資。

註3：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所持有89.2615%股權之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之轉投資而持有48.0307%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6月30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66,566,226	100.00	—	—	66,566,226	100.00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	—	500,000	100.00
上海驛芯科技有限公司	註 1	100.00	—	—	註 1	100.00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	—	5,083,900	100.00	5,083,900	100.00
Helitek Company Ltd.	—	—	3,400,000 (其中 2,000,000 為特別股)	100.00	3,400,000 (其中 2,000,000 為特別股)	100.00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	—	普通股 1 特別股 A 6,970,327 特別股 B 38,991,198	89.26	普通股 1 特別股 A 6,970,327 特別股 B 38,991,198	89.26
銳正有限公司	—	—	註 1	100.00 (註 3)	註 1	100.00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公司	—	—	註 2	48.0307 (註 3)	319,624,122	42.8729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	—	註 1	48.0307 (註 3)	註 1	42.8729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	—	註 1	48.0307 (註 3)	註 1	42.8729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	—	註 1	48.0307 (註 3)	註 1	42.8729

註1：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2：子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持有上海合晶硅材料(股)公司之股數為319,624,122股，持股比例為48.0307%。

註3：係子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直接間接持有之比例。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之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應商合約	B	111.07.01~114.06.30	現場氣體供應	無
銷售合約	D	107.01.01~112.12.31	產品銷售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土地銀行	111.12.26~116.12.26	銀行聯合授信	(註)
工程承攬合約	E	112.12.29~114.12.30	營建工程	無
材料買賣合約	F	112.12.29~114.12.30	材料採購	無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與土地銀行等十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取得新台幣3,360,000千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約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均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與一定金額之淨值。

(2)該授信案各項授信之動用期間：甲項授信自該授信案簽約日起算至屆滿三個月之日止、乙項授信自該授信案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業已執行完畢，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時尚未逾三年者，計有 110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茲就其計畫內容、進度執行情形及原預定效益是否顯現，說明如下：

(一)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6 月 2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46628 號函及金管證發字第 11003466281 號函。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860,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
 - (1)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52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560,000 仟元。
 - (2)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3,000 張，每張面額 10 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300,000 仟元。

4.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第三季	110 年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0 年第四季	670,000	300,000	370,000
充實營運資金	110 年第四季	1,190,000	-	1,190,000
合計		1,860,000	300,000	1,560,000

5.預計產生效益

(1)償還銀行借款

該次籌資計畫項目中預計以 670,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擬償還銀行借款利率設算，以後每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5,008 仟元；此外，可進一步強化公司之財務結構、降低負債比率，以及提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

(2)充實營運資金

該次籌資計畫項目中預計以 1,190,00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營運所需之資金需求，所募得資金將可取代向銀行融資，有助於增進長期資金穩定度、提升短期償債能力、強化資金靈活調度能力及健全財務結構外，並可節省再融資利息支出，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以本公司短期借款平均利率 0.7470%設算，以募得之資金取代向銀行融資，預計往後每年度將可節省 8,889 仟元之再融資利息支出。

(二)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截至 110 年第四季止執行狀況			截至 111 年第一季止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670,000	670,000	支用金額	670,000	670,000	詳下方說明。
		670,000	670,000		670,000	670,000	
	執行進度 (%)	100.00%	100.00%	執行進度 (%)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1,190,000	799,709	支用金額	1,190,000	1,190,000	
		799,709	799,709		1,190,000	1,190,000	
	執行進度 (%)	100.00%	67.20%	執行進度 (%)	100.00%	100.00%	
		67.20%	67.20%		100.00%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1,860,000	1,469,709	支用金額	1,860,000	1,860,000	
		1,469,709	1,469,709		1,860,000	1,860,000	
	執行進度 (%)	100.00%	79.02%	執行進度 (%)	100.00%	100.00%	
		79.02%	79.02%		100.00%	100.00%	

本公司 110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已分別於 110 年 10 月 13 日及 110 年 7 月 23 日募集完成，於償還銀行借款方面，本公司已依預定進度於 110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於充實營運資金方面，本公司 110 年第四季實際資金運用金額及執行進度分別為 799,709 仟元及 67.20%，餘 390,291 仟元於 111 年第一季始執行完畢，主要因本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13 日收足股款，惟因本公司每月帳款、薪資及費用付款主要集中於月初，故使 110 年 10 月營運資金支用金額較少，資金運用進度因而遞延至 111 年第一季，經評估其資金運用進度落後之原因尚屬合理。另本公司已洽請主辦證券承銷商對資金運用情形及效益表示意見，並依規定於每季結束後 10 日內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效益評估

本公司 110 年度募資計畫於 110 年 7 月可轉換公司債資金到位後，隨即於 110 年第三季用以償還部分銀行借款，並於 110 年 10 月現金增資股款收足後依進度於 110 年第四季完成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部分營運資金。在節省利息支出方面，本公司 110 年度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為 32,874 仟元，較 109 年度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38,150 仟元減少 5,276 仟元，故該次募資對利息費用節省之效益業已顯現。

在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 111 年 3 月底募資後之負債比率為 28.50%，較募資前之 29.91% 為低，長短期銀行借款占總負債比率由籌資前之 54.72% 下降為籌資後之 47.4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籌資前之 295.17% 提升至籌資後之 378.89%。就償債能力觀之，本公司 111 年 3 月底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 319.58% 及 255.62%，皆較 109 年 12 月底募資前之 286.22% 及 200.28% 顯著提升，顯示該次募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對本公司償債能力之提升與財務結構之改善已產生效益。

單位：%

項目/年度		籌資前	籌資後
		109年12月底	111年3月底
財 務 結 構	負債比率	29.91	28.50
	長短期銀行借款占總負債比率	54.72	47.4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5.17	378.89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286.22	319.58
	速動比率	200.28	255.6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報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3,133,000 仟元。
2. 資金來源：

(1)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採總括申報發行新股 5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首次發行每股價格為新台幣 26.5 元，預計募集資金 1,435,000 仟元。首次發行股數 30,000 仟股，首次發行依面額計算為 300,000 仟元，本次發行後剩餘股數為 20,000 仟股，剩餘額度依面額計算為 200,000 仟元。預定發行期間為自首次發行申報生效日起二年內發行完畢。

(2)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為 15,000 張，發行總面額為 1,500,000 仟元整。另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 102.2% 發行，實際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1,558,805,950 元。

3.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計畫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購置研發設備及相關資本支出	114 年第 4 季	首次募資	2,353,806	430,000	550,000	117,000	24,000	468,000	764,806	-	-	-
	115 年第 3 季	追補	640,000	-	-	-	-	-	254,000	138,000	124,000	124,000
本支出	114 年第 4 季	自有資金或其他方式	139,194	-	-	-	-	-	139,194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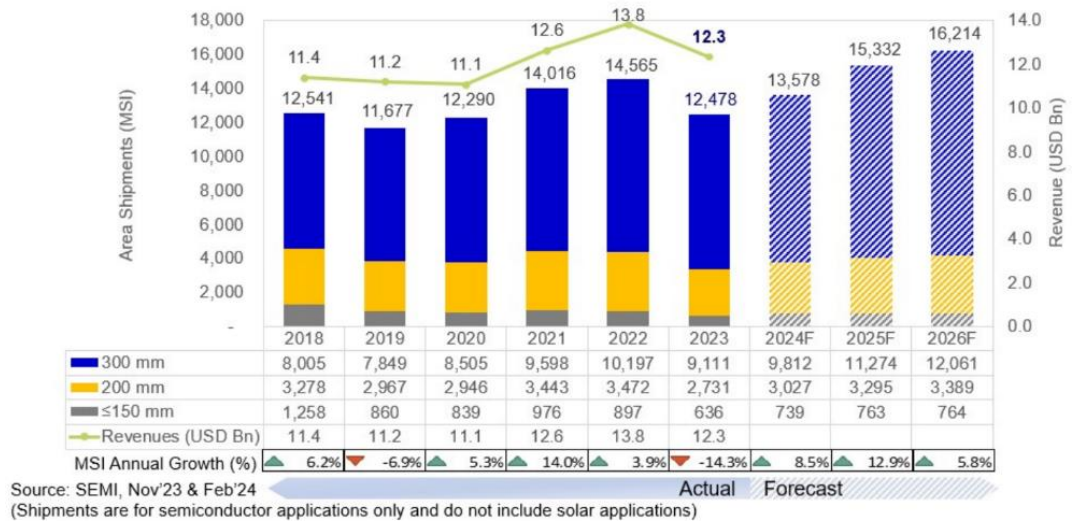
註：本次現金增資採總括申報發行，首次資金預計於113年9~11月陸續完成募集，考量籌資計畫資金到位時間落差，本公司現金增資款項未募足前，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

若本次募集資金不足時，本公司將以自有資金或其他方式支應；惟若本次募集資金超過本次計畫部分，本公司將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擬募集總金額為 3,133,000 仟元，將用於購置研發設備及相關資本支出，主要係根據 SEMI 出具有關全球矽晶圓出貨面積及銷售金額情況，顯示近年半導體矽晶圓產業成長力道主要係來自 12 吋需求，8 吋矽晶圓需求成長相對趨緩，更確立了 12 吋矽晶圓成為市場主流，故本公司購置 12 吋晶圓先期研發產品認證用設備及相關軟硬體安裝工程，以提升自主研發能力及營運效能，滿足 12 吋矽晶圓研發需求，並作為未來拓展功率元件、類比 IC、邏輯 IC 及記憶體用矽晶圓市場之準備，適時進行長晶與晶片技術研發設備/儀器設置、試驗、參數設定及製程技術模擬，以及設置其他相關軟硬體設備所需資金，以確保各項專案產品及業務能如期推進與順利發展。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主係透過長期穩定的資金挹注，順利支應各項 12 吋矽晶圓專案之先進研發設備，對本公司未來整體提升研發動能及企業價值外，進而降低營運風險，提升公司整體之競爭力。

全球矽晶圓出貨面積及銷售金額



資料來源：SEMI(2024/02)

本公司專注於半導體矽晶圓領域，屬高度資本密集及技術密集產業，由於半導體應用諸如車用、物聯網及 AI 伺服器等日新月異，對原本極重品質要求的半導體矽晶圓產業，在跨入 12 吋矽晶圓領域時對技術含量及品質穩定等要求更趨倍數嚴謹，因此即使已在既有龍潭廠獲得客戶認證的同樣產品，未來在二林廠生產仍需重新通過客戶嚴格的產品認證，故在研發產品前期即需要投注大量資金購置設備及人力，並與客戶共同合作開發精進技術能力及品質穩定度，致認證期往往長達一年或甚至數年之久，且取得產品認證僅為敲門磚，量產進程仍需小批量進行反覆試產，在技術及品質雙雙取得客戶認同後，透過複製前期製程規劃及設備參數迅速提高產能，拉升營運效能，故達經濟規模雖非一蹴可及，一旦跨過技術及品質高牆後，效益可迅速提升，為此本公司籌畫已久，首先於 111 年 8 月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中科二林建廠案，並於 112 年 8 月動土興建，112 年 12 月擇定供應商簽訂中科二林園區建廠合約，預計 114 年第三季廠房設施陸續完成，本次研發相關設備將計劃於 114 年 8~12 月間分三階段安裝，考量設備供應商自受訂至交機時間較長之特性，故已於 113 年第二季起開始與設備供應商洽談，且設備到位後自 115 年起為期 12~36 個月之客戶認證及樣品測試期間，保守估計至 119 年度前尚處於部分產品通過認證及進入小量試產階段。

綜上所述，本次購置研發設備效益係以 12 吋矽晶圓 5 項指標性產品(1)12 吋極低阻重摻 N 型矽晶圓 (2)12 吋類比模擬元件用之 PP+矽晶圓 (3)12 吋 IGBT(絕緣柵雙極電晶體元件)用之極低氧(MCZ)矽晶圓 (4)12 吋邏輯元件用之 PP-矽晶圓 (5)12 吋完美單晶矽晶圓等技術之研發成果，並提供 12 吋矽晶圓通過客戶認證為主要里程碑，亦為後續量產銷售的前哨站與關鍵所在。本計畫指標性產品開發認證後之效益，除考量全球半導體市場供需態樣，尚須

透過二林廠產能擴充營運後產生，初步推估年產量 536.10 仟片以上(最大月產能 50 仟片)可達經濟規模，依照本公司過去 12 吋矽晶圓產銷經驗，以 12 吋矽晶圓年產量 536.10 仟片(最大月產能 50 仟片)營收貢獻保守預估達到 1,639,250 仟元，若持續將年產量推升至 1,168.80 仟片(最大月產能 100 仟片)，營收貢獻預估將達到 3,469,465 仟元，呈大幅成長趨勢，以本公司多年累積之產銷經驗，其預估之營收貢獻效益應屬合理。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資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

項 目	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名稱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額：總面額為新台幣 1,500,000 仟元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000 元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 0%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1.期限：五年 2.償還方法：除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以下簡稱「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後十個營業日內(含第十個營業日)，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1.籌集計畫：本次公司債之償還資金預計由本公司每年營運及籌資活動產生之資金項下支應，並於債券還本付息日或到期日前一個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 2.保管方式：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式。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數額	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未償還 297,600 仟元。(截至 113 年 8 月 31 日)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每張以不低於票面金額之 102.2%發行。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1.股份總數：額定資本額新台幣7,000,000仟元。 2.已發行股份總數：542,743,730股。

項 目	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3.已發行股份金額：5,427,437仟元。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之餘額	依113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之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為新台幣24,503,679仟元。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肆、二、財務報告」。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地址	1.代收款項銀行名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敦南分行。 2.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1段108號。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1.承銷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主辦競價拍賣相關承銷事務。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二。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關評等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3.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二。

4.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4.」之說明。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之可行性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業經113年7月11日審計委員會及113年7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經核閱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與「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令規定並無不符，顯示該計畫內容合乎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募集暨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可行。

(2)本次募資計畫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現金增資部分預計發行普通股5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首次發行每股價格為26.5元，預計募集資金總額1,435,000仟元。而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除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總額10%由員工認購外，另依證交法第28條之1規定提撥發行總額10%，計5,000仟股委託承銷商以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發行總額80%，計40,000仟股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後續如因股本變動致認股比例發生變動，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及逾期未拼湊成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由於本公司113年7月11日董事會亦決議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擬授權董事長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以訂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70~86%內與主辦承銷商依當時市況共同議定之，故本次現金增資實際發行價格與市價尚有價差，加以半導體產業景氣熱絡，應可吸引原股東、員工及投資人認購，故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募集完成應具可行性。

另本次預計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為15,000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100仟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為0%，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面額之102.2%發行，實際發行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係經參酌未來成長潛力、所屬產業發展前景及資本市場接受度而訂定。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不僅具備債券價值之保障，亦提供債券持有人未來轉換為普通股以實現資本利得的機會，半導體貿易協會（WSTS）預估113年度半導體產業成長率有13.1%，預期半導體需求增溫，有助於本公司矽晶圓產品之銷售，並有利於本公司營運表現，應可吸引投資人之投資意願，且本次轉換公司債採承銷團全數包銷並採競價拍賣方式對外銷售，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之募集，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之計畫應具可行性。

(3) 本次募資計畫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順應產業成長趨勢，以龍潭廠 12 吋產品技術為基石，於二林廠發展 12 吋尖端產品的研發能力，維持重摻矽晶圓市場的優勢，並跨足輕摻矽晶圓市場，牢抓 12 吋矽晶圓商機，擘劃永續藍圖開創新局。

① 具備研發技術之可行性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半導體產業高品質的矽晶圓，針對客戶不同的產品應用提供客製化服務滿足客戶現在與未來的需求，除原有 4 到 8 吋半導體級矽晶圓外，為因應產業成長趨勢更積極投入開發 12 吋半導體矽晶圓。過去 20 年，本公司在功率元件用重摻矽晶圓領域，無論技術研發能力、產品品質以及市場份額，均達到世界第一級水準；在積體電路元件用矽單晶長晶技術(輕摻矽晶圓)方面，也從民國 106 年起穩定供貨全球指標客戶。隨著終端應用的不斷增加，特別是車用市場的潛在需求龐大，及相關歐美整合元件大廠(IDM 廠)製程設計已持續升級至 12 吋矽晶圓，提升長晶及晶片產製技術能力並且投入 12 吋矽晶圓的相關研發就成了刻不容緩的事情。

為此，本公司分別已在 109 年 10 月及 111 年 10 月於龍潭廠設立「二期長晶製造暨研發中心」及「12 吋研發生產線」，除了精進低阻單晶長晶技術外，更積極研究 12 吋重摻矽晶圓的基礎晶片加工技術並累積開發產品已有 11 件通過客戶認證，以及 20 件認證中之實績。有了龍潭廠 12 吋重摻矽晶圓產品認證之基礎，未來中科二林園區 12 吋矽晶圓研發中心除提升重摻矽晶圓技術能力外，同步開發輕摻矽晶圓全新系列產品，跨足 12 吋輕摻市場，以滿足國內外晶圓代工大廠強大的需求；另部分產品雖已於龍潭廠完成認證，基於該行業特性，該等產品移至二林廠生產時也需於重新認證，但有龍潭廠技術基礎支撐認證時程可望大幅縮短。舉凡 12 吋低阻矽晶圓產品所需的極低阻矽單晶長晶技術、類比元件輕重摻、邏輯及記

記憶體元件輕摻矽單晶之專精產品先進技術(如下表所示)，都將是奠定本公司跨入 12 吋矽晶圓市場的關鍵，此一計畫更是本公司擘劃企業永續藍圖開創新局的重要一頁，故本公司本次計畫所具備之 12 吋矽晶圓先進研發技術應屬可行。

技術項目	關鍵技術	預計開發技術
長晶技術	長晶爐(坩堝)熱場之設計及晶棒成長參數(溫度梯度、提拉速率、旋轉速率進行精確控制)與低阻值控制技術	12 吋 N 型極低阻和極低氧矽單晶棒成長技術開發(Discrete)
		12 吋 P 型類比元件重摻矽單晶棒製程技術開發(Analog)
		12 吋 P 型邏輯元件輕摻矽單晶棒製程技術開發(Logic)
		12 吋 P 型記憶體元件輕摻矽單晶棒製程技術開發(Memory)
晶片技術	鑲嵌鑽石鋼線搭配無漿料切割技術、鑽石砂輪自由磨粒技術固定磨粒技術、晶邊氧化矽膜去除及熱處理技術等	精進 12 吋矽晶圓切倒技術、矽晶圓研削技術、晶背氧化矽膜技術、晶邊氧化矽膜去除技術、矽晶圓熱處理技術、矽晶圓拋光技術及矽晶圓表面潔淨度處理技術

②研發設備取得、時間及建置可行性

本公司係專業半導體級矽晶圓產品製造商，因半導體客戶先進製程對於 12 吋矽晶圓缺陷大小/數量/密度、徑向電阻率均勻度、體潔淨度，以及平坦度、奈米樣貌、表面潔淨度等特性的要求，相較於中小尺吋矽晶圓更具高技術門檻及需要較長時間研發與測試，研製過程由於熱場之設計及晶棒成長複雜參數設定與高精度之產品特性，以及最頂尖的切倒、研削、晶背氧化矽膜、熱處理、拋光及矽晶圓表面潔淨度等晶片加工流程，需不斷進行實驗與研究測試，且須通過客戶嚴謹的認證方能達成研發成果，以獲取客戶訂單並投入量產銷售。

因此，面對未來在 12 吋矽晶圓市場的激烈競爭與挑戰，必先取得精密度更高且更節能的先進研發設備。以本公司多年研發及產製矽晶圓產品經驗，加上龍潭廠的 12 吋矽晶圓研發示範線基礎，已具備豐富的研發及製程機器設備採購經驗，並與國內外設備供應商(如日、德、美及中國等)保持良好關係，故本次計畫購入先期研發設備之供應來源及安裝技術應屬無虞，且已擬定資本支出計畫，本公司經內部採購作業程序後已陸續向供應商下單採購，並將依合約條件支付其款項，整體資金運用計畫預計於 115 年第三季完成，故評估本公司本次計畫之研發資本支出應具可行性。本次資金用途主要為購置研發設備及相關資本支出，相關支出彙總及預計裝機

時點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用途	研發設備名稱	金額	預計裝機時點
長晶技術	長晶設備(含長晶爐、磁場裝置及幫浦等)、熱場設備及晶棒截斷機等	439,714	114 年第三季
切倒技術	線切割設備、阻值量測儀、自動光學外觀檢查機等	277,440	114 年第四季
研削技術	研磨設備、單面及雙面研削設備等	238,659	114 年第四季
高溫技術	蝕蝕刻/薄膜前清洗設備、快速熱處理爐及紅外線檢查設備	279,923	114 年第四季
拋光技術	雙面拋光機及雙拋後單片清洗設備等	344,464	114 年第四季
低溫氧化技術	低溫氧化設備及自動光學邊緣檢查設備等	168,369	114 年第四季
清洗技術	精拋設備(含清洗)、顆粒量測儀(SP5XP)、平坦度量測儀等	706,468	114 年第四季
實驗室	感應耦合電漿質譜分析儀、表面光電壓分析儀及雷散射斷層掃描儀等	213,247	114 年第四季
智慧化運輸及儲存管理系統	資源規劃應用暨電腦整合軟硬體系統等	414,900	114 年第四季
安裝工程		49,816	114 年第三、四季
總計		3,133,000	

另就設置空間而言，因本公司始終以台灣作為營運的基地及重心，目前產能佈建仍集中在龍潭廠及楊梅廠，且該二廠房已無足夠空間容納 12 吋相關設備建置，故於 112 年 8 月於中科二林園區動土興建新廠房，預計 114 年第三季起依序完工啟用，而本次所購置之 12 吋矽晶圓先期研發設備預計裝設於該廠區研發中心一至三樓共計 4,600 平方公尺，該廠區有足夠可使用空間，故本次計畫購置先期研發設備之安裝地點應屬可行。

本公司 12 吋矽晶圓先期研發設備之建置計畫分為三階段，第一階段為長晶研發用設備，預計 114 年 8 月安裝；第二階段為非無塵區切倒磨技術研發設備，預計於 114 年 10 月進行安裝；第三階段為無塵室研削及拋光技術研發設備，預計於 114 年 12 月安裝。因此本公司於 113 年第二季

起陸續向設備廠商進行相關設備規格議定及詢比議價作業並進行採購作業，預計所需資金共計為 3,133,000 仟元，設備款項預計首次於 113 年 9 月至 11 月陸續完成募集，以及 114 年第四季募集資金追補到位後，資金運用進度配合設備合約及安裝進程於 113 年第三季至 115 年第三季陸續支付完畢，故本公司先期研發產品認證設備購置時間之規劃應屬可行。

③產品開發、通過認證及市場銷售之可行性

本公司所擬訂 12 吋矽晶圓產品之專案開發計畫，係依市場成長趨勢而策劃。SEMI 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 112 年 3 月發佈「12 吋晶圓廠至 2026 年展望報告(300mm Fab Outlook to 2026)」指出，新興科技諸如資料中心、AI 伺服器、6G、AIoT、車用電子、航空航太、元宇宙、量子電腦及 AI 人工智慧等之發展，催生各類智慧應用商機，特別是跨入智慧化時代，帶動半導體業結構性需求浮現，顯然未來終端產品中，半導體含量可望提升且價值擴張，加上新興科技領域應用蓬勃發展，皆將帶動中長期整體半導體業需求，也加速 12 吋半導體廠的擴廠需求，其中包含格羅方德(GlobalFoundries)、華虹半導體(Hua Hong Semiconductor)、英飛凌(Infinion)、英特爾(Intel)、鎧俠(Kioxia)、美光(Micron)、三星(Samsung)、SK 海力士(SK Hynix)、中芯國際(SMIC)、意法半導體(STMicroelectronics)、德州儀器(Texas Instruments)、台積電(TSMC)和聯電(UMC)等大廠，預計將有 82 座新設施和生產線於 115 年前開始運營。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2 吋矽晶圓營收		267,599	949,054
合併營收		10,341,276	12,677,431	10,047,874
佔營收比例 (%)		2.59	7.49	12.75

以全球 12 吋矽晶圓供給面而言，市占率幾乎由 Shin Etsu Handotai(信越)、Sumco(勝高)、環球晶、Siltronic(世創)及 SK Siltron(愛思開矽得榮)所瓜分，惟 SEMI 展望報告亦顯示全球 12 吋矽晶圓市場需求預估 115 年將推升至 960 萬片/月，無論在 12 吋矽晶圓既有運用及未來新興科技發展增加的需求，過去與未來 12 吋市場份額及成長均與半導體成長成正比，相較 8 吋矽晶圓成長趨緩，發展 12 吋矽晶圓實為當務之急。由上表顯示本公司近年 12 吋矽晶圓營收占比逐年上升，但 112 年度占比仍僅 12.75%，有鑑於 12 吋矽晶圓未來的巨大商機，本公司近年來已加緊腳步在龍潭廠 12 吋矽晶圓研發示範線突破技術瓶頸，並陸續獲得多家客戶產品認證，奠定初步基礎及經驗；另外，本公司可推展 12 吋矽晶圓產品擁有的優勢之一、在地化生產：憑藉著台灣半導體產業在全球所佔的重要地位，能夠就

近服務台灣晶圓代工廠，迅速交付客戶所需之晶圓產品及同時掌握在地供應鏈商機，加上產品無須海空運輸，有利於減少碳足跡，迎合客戶 ESG 規範要求；優勢之二、有獨立研發及市場開發能力：本公司擁有獨特自主之晶體生長及晶片製造技術，且擁有合作多年之晶圓代工大廠如台積電、聯電、力積電及國際 IDM 大廠如英飛凌、義法半導體等既有客戶群，並建立緊密之策略夥伴關係，產品技術及品質更深受市場肯定；優勢之三，產品差異化：本公司除鞏固分離式元件之市占外，並積極拓展高端電源管理 IC、類比 IC、邏輯 IC 及記憶體市場，產品多樣化之銷售策略，以利於切入利基市場，創造高附加價值產品。

此外，由於國際 IDM 廠及晶圓代工廠選擇晶圓供應商除了品質、交期、價格等因素，若能夠提供多元產品及服務更是優先考量，因此本公司未來在中科二林園區投入之 12 吋矽晶圓先期研發設備所預計開發之產品規格嚴謹程度及技術含量不可與現有的龍潭廠同日而語，更為精進的重摻矽晶圓產品及全新開發之輕摻矽晶圓產品應用範圍更全面且符合產業發展趨勢，有助於未來通過客戶驗證獲取訂單，進一步達成中科二林園區產線之量產契機，故本次購置研發設備用於預計開發之 12 吋矽晶圓產品通過驗證及銷售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內容，就法定程序、資金募集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應屬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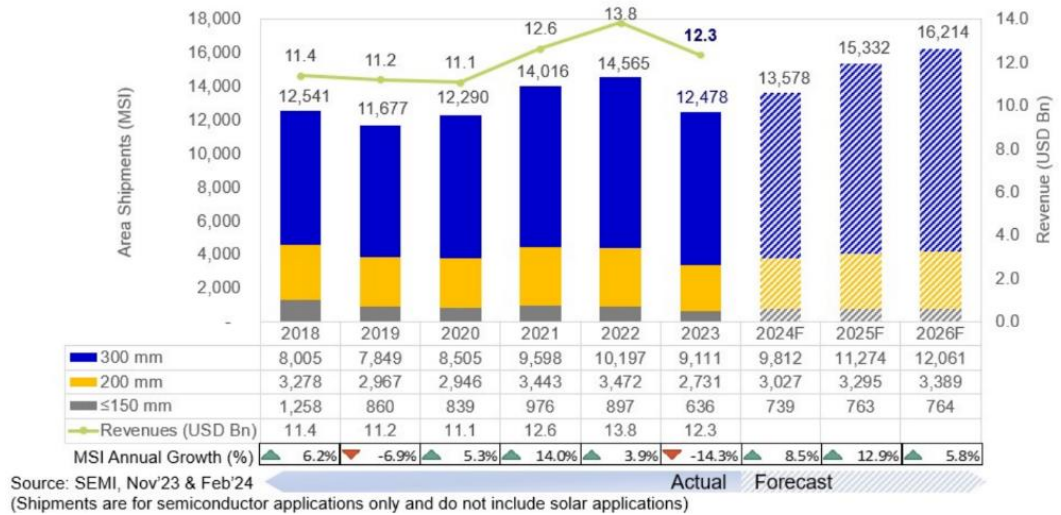
2. 本次募資計畫之必要性

(1) 發展 12 吋矽晶圓之必要性

隨著技術的推展，積體電路製造所用的晶圓大小，也從 4 吋、6 吋、8 吋到 12 吋，不斷地增大。一個具有特定功能的積體電路晶片，通常只有零點幾平方公分的大小，因此在一個矽晶圓中，可以同時製作出非常多的積體電路晶片。而越大面積的矽晶圓，矽晶圓邊緣無效耗損面積相對越小，在每個矽晶圓上可以產出的積體電路晶片也就越多，每個晶片平均生產的價格也就越低，因此在降低單位成本，以提高經濟效益之考量下，矽晶圓亦將持續朝大尺寸發展。另就產業趨勢、競爭優勢及終端應用市場成長說明如下：

① 所屬產業未來趨勢持續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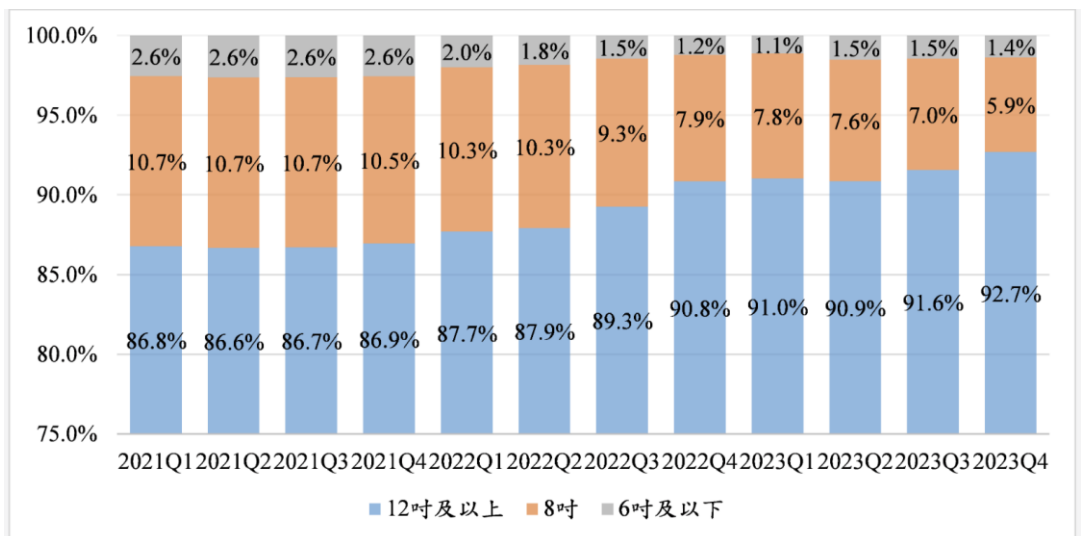
全球矽晶圓出貨面積及銷售金額



資料來源：SEMI(2024/02)

然依據上圖 SEMI 資料全球矽晶圓出貨面積及銷售金額顯示，矽晶圓各吋別出貨面積除 2023 年受景氣循環影響稍有下降之外，自 2024 年起 12 吋矽晶圓出貨面積逐年上升，反觀 8 吋及以下吋別的產品成長力道相對有限。以近年來台灣 12 吋矽晶圓在各尺吋銷售比重而言，更是逐年提升甚至已超過 9 成，成長力道更是明顯，故本公司本次所購置之研發設備及相關資本支出主要為 12 吋矽晶圓先期研發產品認證設備，用以提升自主研發能力及營運效能，藉由開發 12 吋矽晶圓產品達成未來業務目標是正確的方向。

近年來我國矽晶圓銷售比重分布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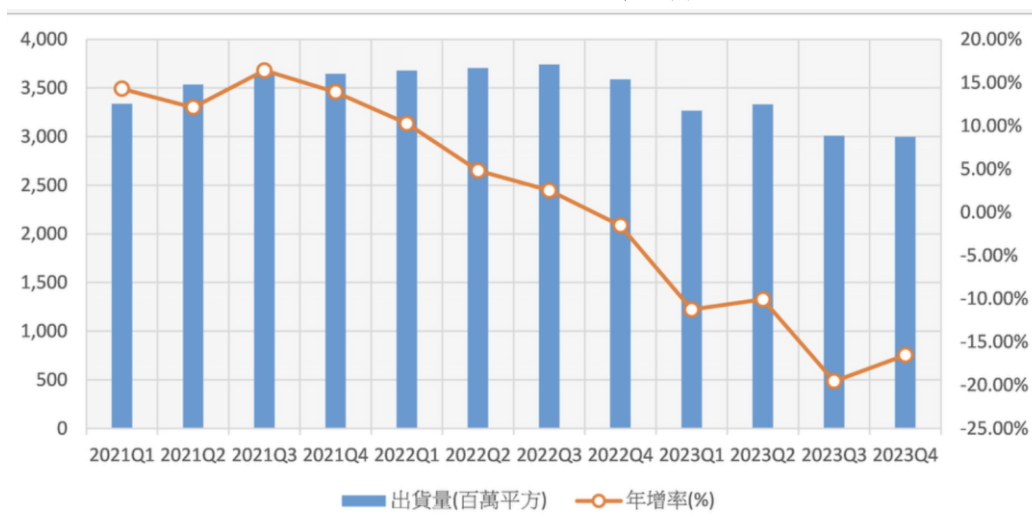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工業生產統計資料磁帶、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

受惠於半導體供應鏈庫存去化有成，加上新興應用領域穩健成長，使得 12 吋矽晶圓銷售力道轉強，根據上圖統計資料顯示，2023 年第四季 12 吋矽晶圓銷售額佔比來到 92.7%，且全球 12 吋晶圓廠陸續建成，有助於

12 吋矽晶圓銷售動能持續增加；儘管汽車市場成長放緩，導致車用半導體庫存水位提升，造成分離式元件及感測器等需求較為不足，12 吋矽晶圓銷售額所占比重仍逐年攀升；反觀需求相對疲弱的 6 吋及以下矽晶圓，2023 年第一季現貨價格波動幅度較為明顯，除了客戶庫存水位維持高檔，多數製程產能轉而採用 8 吋與 12 吋矽晶圓亦相對擠壓需求量能，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SEMI)指出，全球 12 吋晶圓廠產能經歷 2021 年和 2022 年連兩年大增後，2023 年因記憶體和邏輯元件需求疲軟，全球 12 吋晶圓廠產能擴張速度短期暫時有所趨緩，預計 2026 年將推升每月 960 萬片(wpm)，再創歷史新高。

SEMI 全球矽晶圓出貨量概況



資料來源：CTMONEY 新情報贏家、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

根據市場調查及研究機構 DIGITIMES 指出 2023 年受半導體景氣不佳，使全球晶圓代工產業營收下滑至 1,215 億美元，減少 13.8%，晶圓代工業雖在短期面臨逆風，但高效能運算(High Performance Computing; HPC)應用相關晶片需求仍強，5G、電動車(EV)等晶片用量提升也為晶圓代工業提供支撐，加上晶片自研風潮，以及 IDM 委外下單趨勢不變，而新產能也持續開出以因應產業需要，中長期晶圓代工營收成長仍可期。DIGITIMES 研究中心預估 2023~2028 年全球晶圓代工業營收複合年均成長率(CAGR)將達 11.3%，5G 與 EV 等應用需求、2024 年起成熟及先進製程產能陸續開出，皆為產業中長期成長帶來動能，顯示晶圓代工產業發展前景應屬可期。

綜上，本公司因應 12 吋半導體矽晶圓研發需求，並作為未來拓展功率元件、類比 IC、邏輯 IC 及記憶體用矽晶圓市場之準備，其中包含長晶技術開發（12 吋極低阻重摻 N 型及 P 型晶棒、類比元件重摻晶棒、邏輯元件輕摻晶棒及記憶體元件輕摻晶棒等製程技術開發）及晶片技術開發，矽晶圓係屬半導體上游供應商，其主要客戶為 IDM 廠及晶圓代工廠，因

此矽晶圓市場發展與半導體之景氣息息相關，故本次計畫購置 12 吋矽晶圓研發機器設備及其相關資本支出係順應該產業未來之需求，應有其必要性。

②提升公司競爭力

為提升公司競爭力及優勢，必須順應產業成長趨勢投注資源發展 12 吋矽晶圓產品。由於半導體產業終端產品對功能多樣性及效能提升要求日益增加，使得半導體設計日趨複雜且多變，然也同時存在著終端產品生命週期較短之特性，而對半導體晶圓製程技術及品質要求進步更是一日千里，如果只固守原有的技術跟生產，業績將會逐步萎縮，公司競爭力亦將失去，且半導體元件已逐步向大尺寸生產製程推進，產品結構已漸漸改變，採行的新廠建置規劃亦有不同。為提升生產管理效率及研發產品的品質，藉由導入先進智慧化及自動化管理系統，以降低人為干擾因素，進一步強化產品及商業的競爭力；矽基材料已推進至 12 吋進行生產，而高能效及低損耗的寬能隙化合物半導體逐步往 8 吋邁進，然而目前 8 吋矽晶圓的生產速度已經無法負荷市場的需求量，12 吋矽晶圓的面積是 8 吋矽晶圓的 2.25 倍，生產效率及成本控制更符合經濟效益。

此外，半導體矽晶圓產業是資本與技術密集的產業，由於半導體矽晶圓產業所需之研發、生產設備昂貴、IDM 委外代工訂單趨增及產品技術變化快速，需要投入之資本支出越趨龐大。另半導體矽晶圓之技術密集度高，其製程技術與產品產出良率決定生產成本高低，而研發人才、設備與製程技術具有密切關係，但研發專業人才培養及延攬不易，加上產品需經過客戶認證後方能取得訂單，造成新競爭者有較高之進入門檻。本公司擁有優秀技術研發團隊，在產業深耕多年，實務經驗豐富，充份掌握矽晶圓趨勢與需求，且本公司 6 吋及 8 吋矽晶圓產品已達經濟規模，產品製程技術亦取得國際大廠之信賴及品質認證，加上於龍潭廠設立「二期長晶製造暨研發中心」及「12 吋研發生產線」，除了精進低阻單晶長晶技術外，更積極研究 12 吋重摻矽晶圓的晶片加工技術，累積開發產品已有 11 件通過客戶認證，以及 20 件認證中之實績，顯示本公司已具備一定的市場競爭優勢。而本公司本次擬購置研發機器設備及其相關資本支出，主係考量市場需求狀況，期望預計開發之 12 吋矽晶圓新產品成功通過客戶認證及量產，跨足新興的 12 吋矽晶圓市場並且提高市佔率，以本公司具備多年研發及產製晶圓產品之基礎下，有信心及能力完成 12 吋矽晶圓開發進程及取得客戶認證，極力爭取未來產品量產銷售之機會，以提升公司競爭力。

③終端產品應用市場成長

全球消費性電子產品銷售量預估

Market Scale	TAM (Mu)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YoY ('22-'23)	YoY ('23-'24)	CAGR ('23-'28)
Shipment TAM (Mu)	LCD TV	200	198	203	207	209	207	205	-1%	3%	1%
	MNT	126	113	114	114	113	113	113	-10%	1%	-0.1%
	NB	193	180	189	206	210	213	215	-7%	5%	4%
	Tablet	148	132	134	135	136	136	136	-11%	1%	0.5%
	Smartphone	1,238	1,176	1,212	1,250	1,285	1,311	1,338	-5%	3%	3%
	5G%	47%	54%	56%	58%	60%	65%	68%			

資料來源：Omdia/Gartner/IDC，VIS 整理

本公司多年來致力於矽晶圓生產及研發，已量產 8 吋矽晶圓及自主開發 12 吋矽晶圓，經分析半導體終端市場應用，分別為消費性電子(包含手機)、數據中心(包含電腦運算及伺服器)、工業自動化及車用，對應的元件需求則以類比 IC、邏輯 IC 與記憶體需求為大宗，為符合半導體發展趨勢，本公司未來將以致力於開發應用於類比 IC、邏輯 IC 及記憶體 IC 之 12 吋矽晶圓，其中邏輯 IC 主要應用於電腦、手機、通訊設備、物聯網及醫療保健等領域；記憶體 IC 則用於電腦、伺服器、消費性電子及車用等，而類比 IC 主要為輔助系統角色，負責處理線性延續信號，類比 IC 的應用廣泛，包括擴大機、濾波器、振盪器、穩壓器，以及電源管理電路，通常用於音訊設備、射頻(RF)收發器、通訊、感應器和醫療儀器電子裝置中，在半導體產業扮演重要的角色，由於類比 IC 在相當多的即時連接設備和應用中具有明顯的優勢，因此物聯網(IoT)等新興技術的引入和採用預計將推動市場成長。由於高速連接的可用性不斷提高、雲端的採用率不斷提高以及資料處理和分析的使用不斷增加，物聯網(IoT)的採用率正在穩步成長。

此外，由於智慧型手機、消費性電器產品、電腦和儲存設備的普及，近年來類比 IC 的採用激增。智慧型手機中使用的各種 IC 包括充電 IC、顯示 PMIC、SoC PMIC、相機 PMIC 等，因此，由於配備先進技術的智慧型手機的產量和銷售增加，以及 5G 和 6G 的整合度不斷提高，類比 IC 市場預計將在全球範圍內獲得巨大的吸引力，全球類比積體電路 (IC) 市場規模將在 2024 年達到 912.6 億美元，並在 2024-2029 年預測期內以 7.28% 的複合年成長率成長，到 2029 年將達到 1296.9 億美元。

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Gartner 數據顯示，2023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為 5,340 億美元，年衰退 10.9%。主係因終端需求正從消費者蔓延至企業，造成不確定的投資環境。而晶片供過於求導致庫存增加、價格下降，晶圓廠產能利用率表現不如以往，導致 2023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呈現衰退態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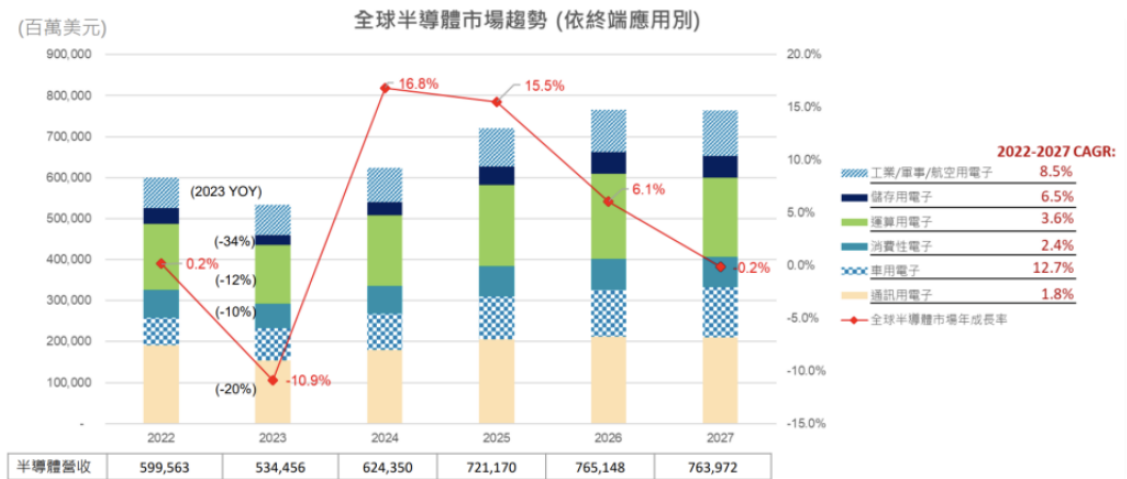
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概況



資料來源:IDC，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4年3月

根據上圖的統計資料顯示，2024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預計將成長 20%，主要有鑑於 PC、智慧型手機銷售量回溫，反映終端市場需求浮現好轉的跡象，以及記憶體市場供需狀況改善，帶動記憶體價格持續回升，加上新興應用領域蓬勃發展，可望進一步為全球半導體市場帶來新的成長動能；其中 AI 領域的發展及應用為未來市場主要的驅動力，不論是專注於 AI 研究與開發的機構以及大型 CSP 業者，對於 AI 模型的訓練及推論皆需要使用大量的 GPU、ASIC 等專用處理器，且隨著 AI 技術從資料中心擴展到邊緣運算，將使得智慧型手機、PC 等終端裝置對半導體的需求量大幅增加；全球 5G 網路的部署，有助於促進消費性電子市場的成長，並增加市場對高性能、低功耗半導體需求；汽車產業的轉變亦為全球半導體市場的成長動能，受益於電動車及自動駕駛技術的發展，不僅使得汽車對高性能半導體的需求上揚，且每台車所需的半導體含量連帶增加，有助於半導體製造廠商切入汽車市場，並與汽車製造廠商建立新的合作模式。

而國際數據資訊(IDC)的預測則是更為樂觀，預期 2024 年半導體銷售市場將重回成長趨勢，年成長率達 20%。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Gartner 預測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於 2022 年~2027 年複合成長率(CAGR)為 4.966%，全球半導體市場的前景呈現持續正成長的榮景。其中又以車用半導體市場規模的年複合成長率(2022~2027)為 12.7%、工業/軍事/航空用電子半導體市場規模的年複合成長率(2022~2027)為 8.5%及儲存用電子半導體市場規模的年複合成長率(2022~2027)為 6.5%之成長幅度較大，且預測至 2025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可以達到 7,213 億美元。



資料來源：工研院

綜上所述，就產業趨勢、競爭優勢及終端應用市場成長，本公司本次募資係用以購置研發設備及相關資本支出，對提升公司產品多元化以及增進製程技術開發，實有其必要性。

(2)購置研發設備必要性

半導體矽晶圓在產製中最主要的技術門檻之一在於長晶技術，亦即將多晶矽置入單晶爐中，透過加熱處理、接入晶種後，就可以從中拉出半導體產業所需的「單晶矽柱(晶棒)」。晶棒的品質掌控對於晶圓製造來說至關重要，拉晶的速度、溫度的控制等因子都有可能大大影響到最後的生產品質，而晶棒直徑越大，拉晶技術也就越難。晶棒生長最重要的兩大項目為熱場設計及晶棒成長參數建立，晶體的溫度梯度除了可藉由部分製程參數來調整改變外，最主要就是受熱場呈現的溫度分佈狀態所影響，因此適配的熱場設計便十分重要。在 12 吋矽晶圓研發中不論是極低阻重摻或是 P 型輕摻晶棒的生長最重要的兩大項目同樣為熱場設計及晶棒成長參數建立，這部分也是各家半導體矽晶圓廠的 Know-how 所在，因此一套合適的熱場及適切的參數建立通常都需要經過多個設計、模擬、實際長晶和晶片驗證、回饋修改熱場設計等循環才能完成。

另外，晶片加工後製程之技術門檻在於長晶完成後矽晶圓切倒技術、矽晶圓研削技術、晶背氧化矽膜技術、晶邊氧化矽膜去除技術、矽晶圓熱處理技術、矽晶圓拋光技術及矽晶圓表面潔淨度處理技術等，晶棒經加工成為片狀之晶片技術須使用鑲嵌鑽石鋼線搭配無漿料切割技術，表面處理更需透過鑽石砂輪自由磨粒技術固定磨粒技術、晶邊氧化矽膜去除及熱處理技術等，最終成為客戶得以認證之矽晶圓，以 12 吋矽晶圓客戶對於矽晶圓的平坦度、奈米形貌、缺陷、表面潔淨度及體潔淨度等特性的要求相較於中小吋矽晶圓更高。然而 12 吋矽晶圓依不同產品類型，要達成該特性要求所需

要的關鍵晶片技術亦不甚相同，對於不同產品在晶片加工站點發展出合適的加工技術便是其核心所在，因此本公司將藉由中科二林 12 吋矽晶圓研發中心的建立所購置各關鍵技術所需之先期研發設備，可增加在上述矽晶圓開發循環上的量能，以期能夠大幅縮短開發時程及技術升級，加速各相關新產品通過客戶驗證進入量產階段，以滿足國內外的客戶需求。

綜上所述，本公司因應終端應用產品市場，全球半導體12吋晶圓廠產能擴增所需，逐步建構具備全尺寸矽晶圓供給能力，透過12吋矽晶圓的加速開發，以提升公司競爭力及永續發展，藉由本次募資用以購置研發設備及相關資本支出之計畫，應有其必要性。

3.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計畫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購置研發設備及相關資本支出	114 年第 4 季	首次募資	2,353,806	430,000	550,000	117,000	24,000	468,000	764,806	-	-	-
	115 年第 3 季	追補	640,000	-	-	-	-	-	254,000	138,000	124,000	124,000
本支出	114 年第 4 季	自有資金或其他方式	139,194	-	-	-	-	-	139,194	-	-	-

註 1：本次現金增資採總括申報發行，首次資金預計於 113 年 9~11 月陸續完成募集，考量籌資計畫資金到位時間落差，本公司現金增資款項未募足前，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

註 2：若本次募集資金不足時，本公司將以自有資金或其他方式支應；惟若本次募集資金超過本次計畫部分，本公司將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用於購置研發設備及相關資本支出，考量本次向主管機關申報、審核時間、公開承銷作業及繳款作業等因素，其中現金增資採總括申報發行，首次資金預計將可於 113 年 9 月至 11 月陸續完成募資，以及 114 年第四季募集資金追補到位後，開始依資金運用進度將所募得資金投入購置研發設備及相關軟硬體安裝工程。本公司中科二林園區預計 114 年第三季廠房設施陸續完成後，研發相關設備同步於 114 年 8~12 月分三階段安裝及驗收，考量設備供應商自受訂至交機時間長之特性，本公司已於 113 年第二季起開始與設備供應商洽談，並已擬定相關資本支出計畫，將依內部作業程序下單採購，亦參考本次規劃購買設備品項之市場價格、設備商報價及過往採購紀錄等，搭配供應商準備設備之前置期間下單採購，並依中科二林廠房設施完工時點，陸續安排設備交機日期，預計於 114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陸續到廠安裝驗收。本公司依據目前設備供應商之付款條件及採購規劃，預計於 113 年第三季起開始支付設備款，至 115 年各季陸續支付尾款，故評估本公司購置研發

設備及相關資本支出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①研發產品認證預計進度

本公司本次購置研發設備及相關資本支出效益係以(1)12 吋極低阻重摻 N 型矽晶圓 (2)12 吋類比模擬元件用之 PP+矽晶圓 (3)12 吋 IGBT(絕緣柵雙極電晶體元件)用之極低氧(MCZ)矽晶圓 (4)12 吋邏輯元件用之 PP-矽晶圓(5)12 吋完美單晶矽晶圓等新產品之研發成果，並提供測試樣品通過客戶認證為主要里程碑，因此其研發進度預計本公司中科二林園區 114 年第三季廠房設施陸續完成後，研發相關設備同步於 114 年 8~12 月分三階段安裝及驗收，考量設備供應商自受訂至交機時間較長之特性，故已於 113 年第二季起開始與設備供應商洽談，且設備到位後自 115 年起為期 12~36 個月之客戶認證及樣品測試期間，保守估計至 119 年度前尚處於部分產品通過認證及進入小量試產階段，其各項產品市場應用及開發時程如下表所示：

產品開發技術專案	主要終端市場應用	產品認證期/ 時程
(1)12 吋極低阻重摻 N 型矽晶圓技術(discrete/ power device /分離式器 件)	消費性電子產品、車用及工業自動化、AI 伺 服器、5G 通訊設備及新能源領域等	(12~18 個月) 115~116 年 第二季
(2) 12 吋類比模擬元件用 之 PP+矽晶圓技術 (analog/ 模擬器件)	消費性電子、無線通訊系統、導航系統、車 聯網、車載系統、工業自動化、醫療電子領 域、訊號處理、電源管理產品、國防領域	(12~24 個月) 115~116 年
(3) 12 吋 IGBT(絕緣柵雙 極電晶體元件)用之極 低氧(MCZ)矽晶圓技術 (discrete/ power device / 分離式器件)	功率半導體、高頻器件、工業自動化、光電 探測器、汽車電子、新能源領域	(12~24 個月) 115~116 年
(4)12 吋邏輯元件用之 PP- 矽晶圓技術(logic /邏輯 元件)	電腦、手機、板電腦、手機基頻及其周 邊、高速運算、通訊設備、物聯網、IT/通 信、製造/自動化、醫療保健和航空航天領 域	(18~24 個月) 115~116 年

(5)12吋完美單晶矽晶圓技術(memory / 記憶體元件)	記憶體產業 利基型記憶體主要應用於穿戴式裝置、醫療電子、車用、智慧電視、路由器	(24~36個月) 115~117年
---------------------------------	--	-----------------------

②研發產品認證之預計效益

SEMI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於113年3月發布《12吋晶圓廠2027年展望報告》(300mm Fab Outlook Report to 2027)指出，由於記憶體市場復甦以及對高效能運算和汽車應用的強勁需求，全球用於前端設施的12吋(300mm)晶圓廠設備支出預估在114年首次突破1,000億美元，到116年將達到1,370億美元的歷史新高。本公司本次募資購置之研發設備用於12吋矽晶圓5項指標性產品之開發計畫及認證，由於即使已在既有龍潭廠獲得客戶認證的同樣產品，未來在二林廠生產仍需重新通過客戶嚴格的產品認證，故在研發產品前期即需要投注大量資金購置設備及人力，並與客戶共同合作開發精進技術能力及品質穩定度，致認證期往往長達一年或甚至數年之久，且取得產品認證僅為敲門磚，量產進程仍需小批量進行反覆試產，在技術及品質雙雙取得客戶認同後，透過複製前期製程規劃及設備參數確定下，去瓶頸及產能擴充速度會有加倍的效果，拉升營運效能。本計畫指標性產品開發認證後之效益，除考量全球半導體市場供需態樣，尚須透過二林廠產能擴充營運後產生，初步推估未來中科二林園區12吋矽晶圓年產量536.10仟片以上(最大月產能50仟片)可達經濟規模。

12吋矽晶圓產品依其應用面的不同，主要分為重摻矽晶圓及輕摻矽晶圓二大類，其中以應用於邏輯IC及記憶體IC之輕摻矽晶圓市場占比最大。本公司考量多年來致力於矽晶圓生產及研發，且重摻矽晶圓產品一直以來為公司主力產品，無論是研發能力或市場競爭力均有其優勢，另一方面為符合半導體發展趨勢，未來12吋矽晶圓產品亦將積極打入輕摻矽晶圓市場，因而擬訂未來12吋矽晶圓5項產品，其中(1)和(2)項為重摻矽晶圓產品，(3)至(5)項為輕摻矽晶圓產品，因此產品預估銷售單價主係參酌12吋矽晶圓各規格產品目前市場行情、售價未來可能漲跌及未來產品組合差異等因素酌予考量，配合各項新產品認證複雜度、時程及潛在客戶需求，推估未來新產品逐步量產達經濟效益；另考量本公司與銷貨客戶保持良好關係，長期佈局於半導體晶片製造服務，銷售政策係以訂單式生產為主，由於矽晶圓係屬高度客製化產品，其技術層次及規格係依客戶需求而訂做，故依據以往經驗銷量即產量之基礎下，以12吋矽晶圓年產量536.10仟片(最大月產能50仟片)營收貢獻保守預估達到1,639,250仟元，若持續將年產量推升至1,168.80仟片(最大月產能100仟片)，營收貢獻預估將達到3,469,465仟元，呈大幅成長趨勢，以本公司多年累積之產銷經驗，其預估之營收貢獻效益

應屬合理。

綜上，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用於購置研發設備及相關資本支出，用於 12 吋矽晶圓產品技術開發、測試及認證，其產品不僅可以與客戶需求及國際趨勢接軌，亦可提升本公司利基型產品及市占率，使本公司在面對嚴激烈的市場競爭下能維持長期競爭力，其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尚屬合理可期。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之分析比較

一般上市(櫃)公司較常用之籌資工具及融資工具，可分為股權相關之籌資工具及與債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前者如現金增資(普通股或特別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茲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

項目	名稱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債權工具	銀行借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程序簡便，資金額度運用彈性較大。 3.資金籌措因不須主管機關審核，故取得資金最迅速。 4.若能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利用較低成本，促創造較高利潤。 5.利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能力。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融通期限一般較短，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及需提供擔保品。
	普通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每股盈餘無被稀釋之虞。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3.可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4.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將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4.公司債信評等須達一定等級，或由金融機構進行擔保，否則將不利資金募集。
	轉換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與殖利率皆可較發行公司債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為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3.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影響較小。 4.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 5.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降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對於財務結構之改善仍屬有限。 2.依目前市場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人較難以掌握其資金調度計畫。 3.債權人要求贖回或到期無人轉換，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項目	名稱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權工具	海外存託憑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一般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國內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可提高自有資本率，改善財務結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目前國內法令規定，海外存託憑證雖可轉換為普通股，惟手續繁雜，買賣易受限，致流通性不高。 3.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不宜過低。 4.因股本膨脹而產生每股盈餘稀釋效果。
	現金增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強化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降低財務風險，提升競爭力。 2.為目前投資者接受程度最高之金融商品，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10%至15%，成為公司股東，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度及向心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公司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原股東有認股資金需求之壓力。

(2)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目前主要為市場使用之籌資工具及融資工具包括現金增資、海外存託憑證、銀行借款、發行公司債及轉換公司債等，其中除了現金增資及海外存託憑證外，餘均為負債性質。由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且存在資金匯兌風險，以本次募資計畫並不適合發行海外籌資工具。而採用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由於本次增資計畫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如以借新換舊對本公司並無實質意義，本公司不予考量，不擬就銀行借款及普通公司債作比較。而辦理轉換公司債其殖利率較低，雖可較普通公司債與銀行借款方式實質節省利息支出，且不致立即產生稀釋每股盈餘之效果，惟仍須按期認列公司債利息，影響公司損益，且如到期前債權人未轉換為普通股，仍須償還；若辦理股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籌募所需資金，對股本膨脹及每股盈餘稀釋將較為直接，且相較於轉換公司債，一般而言現金增資係低於市價發行，對於每股盈餘稀釋效果將大於轉換公司債，本公司經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性及財務結構後，為避免公司債利息過高造成對獲利之衝擊及全數現金增資造成盈餘立即稀釋，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等股債均衡策略，係較有利公司之中長期發展，對本公司所造成之財務負擔較有限，為本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①對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採行各種資金調度方式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假設性財務資料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現金增資暨轉換公司債		現金增資暨轉換公司債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籌資金額	2,993,806	2,993,806	2,993,806	1,435,000	1,558,806	1,435,000	1,558,806
籌資工具利率(註1)	—	2.2293%	2.2293%	—	2.2293%	—	2.2293%
資金成本(仟元)(註2)	—	—	66,741	—	31,314	—	—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註3)	542,744	542,744	542,744	542,744		542,744	
預計增發股數(註4)	112,974	88,574	—	50,000	—	50,000	44,379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註5)	655,718	631,318	542,744	592,744		637,123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	—	—	0.12	0.05		—	
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註6)	17.23%	14.03%	—	8.44%		14.81%	

註1：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現金增資為0%，而轉換公司債係依設算之實質利率為2.2293%，以直線法計算。

註2：為便於分析，資金成本及每股盈餘稀釋效果皆以一年為評估期間。另假設轉換公司債債權人全數未轉換，預估該公司以直線法估算每年需攤銷之利息費用，如所需資金全數採轉換公司債方式支應，資金成本為66,741仟元，如僅發行總額1,558,806仟元之轉換公司債，其餘以現金增資方式支應，則資金成本為31,314仟元。

註3：該公司流通在外股數為542,744仟股。

註4：增資發行新股係假設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26.5元，發行普通股股數為112,974(2,993,806/26.5)仟股；假設改採辦理現金增資暨轉換公司債方式，則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33.8元(以基準日113年9月6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格擇一為33.13元，依102%溢價率計算之)，可轉換普通股股數為44,379(1,500,000/33.8)仟股；若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則轉換公司債以募資金額計算轉換股數，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88,574(2,993,806/33.8)仟股。

註5：不考慮公司無償配股等非現金增資股數增加之稀釋效果，僅分析因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

註6：為便於分析，因此資金成本計算期間以一年估算，未考慮資金成本之節省下，則現金增資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542,744/(542,744+112,974)=17.23%】；發行轉換公司債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則為【1-542,744/(542,744+88,574)=14.03%】；辦理現金增資暨轉換公司債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則為【1-542,744/(542,744+94,379)=14.81%】。

經比較各種籌資工具對於每股盈餘之影響，採現金增資方式籌資，其資金成本低於其他籌資方式，惟立即大量膨脹股本，對每股盈餘產生稀釋效果最大且最快速；而若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轉換公司債具有轉換成普通股股權之性質，實際上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對每股盈餘之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且對每股盈餘的稀釋程度低於現金增資，惟在尚未轉換成普通股前仍屬負債，對公司負債結構並無較大改善，雖本公司營運面表現佳，惟股市仍存在整體系統風險，未來如股價下跌將不利於投資人轉換，未來到期仍需還款，不利於公司經營，加以如未全數轉換仍須認列公司債利息，預計認列公司債利息達0.12元。假設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若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之情況下，對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為14.03%，與其他籌資工具相比，其稀釋效果介於其他籌資工具之間，且結合現金增資低成本優點與轉換公司債股本膨脹

遞延效果，有效降低並遞延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將可充分掌握長期穩定資金來源、節省利息成本，並可適度減少每股盈餘稀釋效果，亦可依法藉由提撥現金增資一定比例由員工認購，以增強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與向心力，同時可提高自有資金比例，亦不致產生負債比率驟增之財務風險。故考量各工具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之影響下，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作為資金籌措工具實為較佳之選擇。

②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採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為國人普遍熟悉且易於接受之籌資方式，雖因股本膨脹而對每股盈餘產生稀釋效果，惟因係屬自有資金，既無銀行借款於發行公司債之利息支出，亦無需面對債務到期時之償還壓力，除可降低本公司之資金成本，減輕利息負擔，亦可使其資金趨向長期穩定，將可改善財務結構，並有助於公司中長期發展，使其財務風險降低、信用等級上揚，更有助於公司取得較低成本之借款額度，未來財務規劃將更加靈活。另就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為 0%，就利息支出之負擔而言，本公司於各年度雖需依規定計算應攤銷認列之利息費用，然實質上無須以現金支付此筆利息，有助於減少營運現金流出及資金成本，並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再者，由於本公司目前所處產業景氣及本公司目前營運仍持續成長，如股價上揚將增加債券持有人轉換成普通股意願，將可大幅降低每年攤銷之利息費用，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因此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除可減少公司財務負擔並降低財務風險，且採轉換公司債方式具有可緩和股本膨脹、減緩每股盈餘稀釋速度之效果，較有利於公司中長期發展，實屬本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③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對股權可能之稀釋情形

(A)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本次計畫所募集資金係併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0 仟股(每股 26.5 元溢價發行)暨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面額 1,500,000 仟元(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面額之 102.2%發行)，總募資金額為 2,993,806 仟元。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發行新股 50,000 仟股，除依法提撥發行股數 10%供員工優先認購，並提撥發行股數 10%對外公開承銷外，其餘發行股數 80%以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

載之持股比例認購。而本公司本次擬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面額為 1,500,000 仟元，其中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於日後行使轉換時，將對可轉換時點之股東股權造成稀釋效果。本公司本次以 113 年 9 月 6 日為基準日，選定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平均收盤價擇一基準價格為 33.13 元，再乘上轉換溢價率 102%，所計算得出轉換價格為 33.8 元。因此，在計算股權之稀釋效果時，假設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全部依轉換價格 33.8 元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預計最大可轉換股數為 44,379 仟股，分析其對當時股東之持股將造成之最大稀釋比率，計算式如下：

$$\begin{aligned}
 & \text{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對轉換時股東股權稀釋比率} \\
 =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原股東依股權比例認購新股}}{\text{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股數+現金增資股數}} \\
 = & 1 - \frac{542,744 \text{ 仟股} + 50,000 \text{ 仟股} \times 80\%}{542,744 \text{ 仟股} + (1,500,000 \text{ 仟元} / 33.8 \text{ 元}) + 50,000 \text{ 仟股}} \\
 = & 1 - \frac{582,744 \text{ 仟股}}{542,744 \text{ 仟股} + 44,379 \text{ 仟股} + 50,000 \text{ 仟股}} \\
 = & 1 - 91.46\% = 8.54\%
 \end{aligned}$$

註：以本公司目前登記之實收資本額 542,744 仟股為設算基礎。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暨發行國內第八次轉換公司債對原股東股權之可能最大稀釋效果為 8.54%。

(B)全數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惟若本公司計畫募集總金額 2,993,806 仟元之資金全數以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募集(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面額之 102.2%發行)，溢價率為 102%，則其轉換價格為 33.8 元，假設 113 年底前投資人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屆時最大之稀釋比率計算如下：

$$\begin{aligned}
 = & 1 - \frac{\text{發行時流通在外股數}}{\text{發行時流通在外股數+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股數}} \\
 = & 1 - \frac{542,744 \text{ 仟股}}{542,744 \text{ 仟股} + (2,993,806 \text{ 仟元} / 33.8 \text{ 元})} \\
 = & 1 - \frac{542,744 \text{ 仟股}}{542,744 \text{ 仟股} + 88,574 \text{ 仟股}} \\
 = & 1 - 86.42\% = 14.03\%
 \end{aligned}$$

註：以本公司目前登記之實收資本額 542,744 仟股為設算基礎。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公司本次計畫若以全數發行國內轉換

公司債籌資對原股東股權之可能最大稀釋效果為 14.03%。

(C)全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begin{aligned}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原股東依股權比例認購新股}}{\text{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現金增資股數}} \\ &= 1 - \frac{542,744 \text{ 仟股} + 112,974 \text{ 仟股} \times 80\%}{542,744 \text{ 仟股} + 112,974 \text{ 仟股}} \\ &= 1 - \frac{542,744 \text{ 仟股} + 90,379 \text{ 仟股}}{542,744 \text{ 仟股} + 112,974 \text{ 仟股}} \\ &= 1 - 96.55\% = 3.45\% \end{aligned}$$

註：以本公司目前登記之實收資本額 542,744 仟股為設算基礎。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公司本次計畫若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籌資對原股東股權之可能最大稀釋效果為 3.45%。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針對股權可能造成之稀釋情形分析，其對原股東之最大可能稀釋效果雖介於全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與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之間，對現有股東持股有一定程度之稀釋效果，惟仍較全數辦理轉換公司債對股權之稀釋效果為低，且不若全數發行現金增資對股本膨脹有立即性效果，可減緩股權及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有助於維持平穩之獲利能力，以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轉換公司債實為現階段較佳之籌資工具。

B.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依本公司 113 年 6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資料顯示，113 年截至 6 月底止本公司合併報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為 14,086,203 仟元，以 113 年截至 6 月底止之股數 542,744 仟股計算之每股淨值為 25.95 元。假設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26.5 元，及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5,000 張，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以面額 102.2%發行，募集金額為 1,558,806 仟元。假設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全部依轉換價格 33.8 元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預計可轉換股數為 44,379 仟股。若前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發行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其每股淨值將提升為 26.81 元。

$$(14,086,203 + 2,993,806) \text{ 仟元} / (542,744 + 50,000 + 44,379) \text{ 仟股} = 26.81 \text{ 元}$$

若以相同的資金需求預估，全數採現金增資方式募資，發行價格為 26.5 元，經設算本公司需辦理現金增資 112,974 仟股，則每股淨值之變

化計算如下：

$$(14,086,203+2,993,806)\text{仟元}/(542,744+112,974)\text{仟股}=26.05\text{元}$$

本公司每股淨值將由原來之每股 25.95 元提升至每股 26.05 元。

另以相同的資金需求預估，全數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方式募資，若以本公司計畫募集總金額 2,993,806 仟元設算，轉換價格 33.8 元，經設算本公司預計最大可轉換股數為 88,574 仟股，則每股淨值將上升至 27.05 元。

綜上評估，若依對每股淨值之影響觀之，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募資，對本公司每股淨值之提升效果較全數辦理現金增資方式為佳，雖略微不及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募資，惟兩者每股淨值差異不大。

整體而言，在考量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現有股權之可能稀釋效果與現有股東權益等方面，本公司本次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作為籌資來源，除可減少對股權之稀釋效果及降低對每股盈餘之稀釋外，並有助本公司每股淨值提升，另於轉換公司債經投資人轉換後對本公司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獲利能力亦顯具裨益，較能符合公司健全中長期發展之規劃。

-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首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26.5 元，並未低於票面金額，另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亦未低於面額，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另本次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請參閱本公司說明書附件三。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3、(2)之說明。

-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下列事項：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並非用於轉投資其他公司，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其資金用途係用於購置研發設備及相關資本支出，非用於償債、充實營運資金，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合併財務資訊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9,575,144	8,474,544	11,746,265	11,659,929	8,752,824	14,730,9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66,137	13,184,391	13,402,062	15,310,321	15,568,341	16,594,854
無形資產		25,078	51,542	49,357	56,389	48,412	46,738
其他資產		2,600,905	1,783,415	2,160,013	1,741,804	2,061,199	1,928,967
資產總額		22,267,264	23,493,892	27,357,697	28,768,443	26,430,776	33,301,48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991,229	4,794,576	4,943,226	4,913,482	4,688,296	4,797,777
	分配後	4,910,846	5,356,564	5,673,487	6,265,816	5,041,079	—
非流動負債		5,298,085	5,645,808	5,733,269	5,138,717	3,579,887	4,000,02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289,314	10,440,384	10,676,495	10,052,199	8,268,183	8,797,802
	分配後	10,208,931	11,002,372	11,406,756	11,404,533	8,620,966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281,016	9,085,451	11,460,030	12,898,953	11,996,113	14,086,203
股本		5,108,984	5,108,984	5,409,336	5,409,336	5,418,836	5,427,436
資本公積		2,641,147	2,641,147	4,147,189	4,074,419	4,105,199	6,243,27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24,465	1,719,213	2,229,962	3,680,656	2,903,189	2,554,005
	分配後	1,204,848	1,157,225	1,499,701	2,328,322	2,550,406	—
其他權益		(593,580)	(383,893)	(326,457)	(265,458)	(431,111)	(138,508)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3,696,934	3,968,057	5,221,172	5,817,291	6,166,480	10,417,47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977,950	13,053,508	16,681,202	18,716,244	18,162,593	24,503,679
	分配後	12,058,333	12,491,520	15,950,941	17,363,910	17,809,810	—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7,676,573	7,421,529	10,341,276	12,677,431	10,047,814	4,245,842
營業毛利		2,662,347	2,013,886	3,618,280	5,166,815	3,246,505	1,013,955
營業損益		1,304,994	734,327	1,989,504	3,333,754	1,365,801	106,3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4,767	197,224	(120,592)	372,628	84,901	53,319
稅前淨利(損)		1,549,761	931,551	1,868,912	3,706,382	1,450,702	159,67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1,316,154	690,966	1,541,477	3,003,291	1,108,272	121,16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316,154	690,966	1,541,477	3,003,291	1,108,272	121,1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17,702)	267,237	58,520	165,916	(246,725)	804,3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98,452	958,203	1,599,997	3,169,207	861,547	925,55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32,201	518,718	1,050,572	2,164,939	568,755	3,59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83,953	172,248	490,905	838,352	539,517	117,5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062,206	724,052	1,130,173	2,241,954	432,039	310,78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63,754)	234,151	469,824	927,253	429,508	614,768
每股盈餘(元)		2.41	1.02	2.02	4.00	1.05	0.01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個體財務資訊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5,458,871	4,607,758	6,779,543	6,540,241	4,433,7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12,595	3,845,943	3,885,107	5,082,672	5,535,494
無形資產		6,393	6,667	6,098	10,956	6,120
其他資產		4,251,760	4,501,721	5,404,431	6,028,627	6,284,082
資產總額		13,529,619	12,962,089	16,075,179	17,662,496	16,259,42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129,682	1,609,889	1,915,048	2,772,862	1,839,442
	分配後	3,049,299	2,171,877	2,645,309	4,125,196	2,192,225
非流動負債		2,118,921	2,266,749	2,700,101	1,990,681	2,423,86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248,603	3,876,638	4,615,149	4,763,543	4,263,307
	分配後	5,168,220	4,438,626	5,345,410	6,115,877	4,616,09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281,016	9,085,451	11,460,030	12,898,953	11,996,113
股本		5,108,984	5,108,984	5,409,336	5,409,336	5,418,836
資本公積		2,641,147	2,641,147	4,147,189	4,074,419	4,105,19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24,465	1,719,213	2,229,962	3,680,656	2,903,189
	分配後	1,204,848	1,157,225	1,499,701	2,328,322	2,550,406
其他權益		(593,580)	(383,893)	(326,457)	(265,458)	(431,11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281,016	9,085,451	11,460,030	12,898,953	11,996,113
	分配後	8,361,399	8,523,463	10,729,769	11,546,619	11,643,330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6,820,930	5,135,703	5,910,694	6,614,737	4,540,046
營業毛利(損)		1,975,672	987,801	1,405,960	2,438,237	1,107,551
營業損益		1,517,153	479,119	762,999	1,644,953	253,9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0,477)	138,398	441,573	1,035,667	501,167
稅前淨利(損)		1,366,676	617,517	1,204,572	2,680,620	755,14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1,232,201	518,718	1,050,572	2,164,939	568,75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232,201	518,718	1,050,572	2,164,939	568,7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9,995)	205,334	79,601	77,015	(136,7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62,206	724,052	1,130,173	2,241,954	432,039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32,201	518,718	1,050,572	2,164,939	568,75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62,206	724,052	1,130,173	2,241,954	432,03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2.41	1.02	2.02	4.00	1.05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營業毛利係以包含已(未)實現銷貨損益之金額列示。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羅筱靖、洪茂益	無保留意見-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且欲區分責任
109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羅筱靖、洪茂益	無保留意見-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且欲區分責任
110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鄭清標	無保留意見-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且欲區分責任
111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張志銘	無保留意見-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且欲區分責任
112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張志銘	無保留意見-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且欲區分責任
113年第二季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張志銘	保留意見-非重要子公司或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更換原因之說明

配合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111 度起簽證會計師由洪茂益、鄭清標會計師變更為鄭清標、張志銘會計師擔任。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資料－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3 年截至 6 月 30 日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72	44.44	39.03	34.94	31.28	26.4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1.56	141.83	167.25	155.81	139.66	171.7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9.90	176.75	237.62	237.30	186.70	307.04
	速動比率(%)		180.64	123.60	182.78	167.54	121.62	240.45
	利息保障倍數(倍)		13.27	5.95	11.45	15.20	7.09	2.67
營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4	3.99	4.44	4.88	5.04	5.03
	平均收現日數		95	91	82	75	72	73
	存貨週轉率(次)		2.44	2.44	2.88	2.76	2.32	2.3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70	9.30	11.02	10.17	11.70	14.84
	平均銷貨日數		150	150	127	132	157	1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83	0.64	0.78	0.88	0.65	0.5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7	0.32	0.41	0.45	0.36	0.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79	3.68	6.63	11.45	4.71	1.32
	權益報酬率(%)		10.20	5.31	10.37	16.97	6.01	1.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0.33	18.23	34.55	68.52	26.77	5.88
	純益率(%)		17.15	9.31	14.91	23.69	11.03	2.85
	每股盈餘(元)		2.41	1.02	2.02	4.00	1.05	0.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6.38	35.57	54.26	107.46	70.29	16.7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6.74	62.86	62.41	69.98	73.76	79.52
	現金再投資比率(%)		3.51	2.70	6.31	12.46	5.05	1.8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9	2.56	1.68	1.48	2.22	9.52
	財務槓桿度		1.11	1.34	1.10	1.08	1.21	9.6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主係因 112 年度半導體產業景氣降溫，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隨之減少，稅前淨利因而較 111 年度減少。
- 2.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主係因 112 年度獲利減少致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所致。
- 3.獲利能力指標下降：主係因 112 年度半導體產業景氣降溫，使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降低，稅前及稅後淨利亦隨之減少，致各項獲利能力指標下降。
- 4.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因稅前純益下降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
- 5.營運槓桿度比率：112 年營運槓桿度比率上升，主係營收減少及產能利用率下降致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各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表：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財務分析資料－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1.40	29.91	28.71	26.97	26.2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9.01	295.17	364.47	292.95	260.5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56.32	286.22	354.01	235.87	241.04
	速動比率(%)	187.40	200.28	280.23	166.86	151.88
	利息保障倍數(倍)	23.46	16.60	34.51	51.22	14.4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8	3.90	4.26	4.77	4.32
	平均收現日數	87	94	86	77	84
	存貨週轉率(次)	4.15	3.36	3.27	2.58	1.9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67	6.55	9.12	8.83	10.23
	平均銷貨日數	88	109	112	141	1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6	1.34	1.53	1.48	0.8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9	0.39	0.41	0.39	0.2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24	4.16	7.43	13.09	3.62
	權益報酬率(%)	13.19	5.65	10.23	17.78	4.5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6.75	12.09	22.27	49.56	13.94
	純益率(%)	18.06	10.10	17.77	32.73	12.53
	每股盈餘(元)	2.41	1.02	2.02	4.00	1.0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3.94	66.24	75.32	70.05	54.9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8.09	126.02	118.55	95.84	76.03
	現金再投資比率(%)	5.18	0.79	3.36	4.32	(1.2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0	2.16	1.79	1.33	3.15
	財務槓桿度	1.04	1.09	1.05	1.03	1.2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主係因112年度半導體產業景氣降溫，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隨之減少，稅前淨利因而較111年度減少。
- 2.經營能力指標：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下降及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因112年營收減少及平均存貨增加。
- 3.獲利能力指標下降：主係因112年度半導體產業景氣降溫，使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降低，稅前及稅後淨利亦隨之減少，致各項獲利能力指標下降。
- 4.現金流量指標下降：主係因稅前純益下降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
- 5.槓桿度比率指標上升：112年營運槓桿度比率及財務槓桿度比率上升，主係營收減少及產能利用率下降致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1：應收帳款週轉率係以總額計算；存貨週轉率係以淨額計算。

註2：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上所示。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11年度		112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1)	金額	% (註1)	金額	% (註2)	
現金及約當現金	5,423,876	18.85	3,835,472	14.51	(1,588,404)	(29.29)	主係 112 年度受全球景氣衰退影響，終端消費市場需求疲軟，該集團營收下滑，故使稅前淨利較 111 年度減少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2,452,105	8.52	1,493,580	5.65	(958,525)	(39.09)	主係該集團授信政策為月結 60~90 天，因 112 年第四季營收較 111 年第四季減少，致應收帳款餘額隨之下降。
其他應收款	3,089,355	10.74	2,779,309	10.52	(310,046)	(10.04)	主係 112 年度應收退稅款已收回，致其他應收款餘額下降。
預付設備款	400,119	1.39	853,324	3.23	453,205	113.27	主係子公司上海晶盟為擴充 12 吋磊晶片產能所需，遂增加購入外延爐機台所致。
合約負債-流動	47	—	431,022	1.63	430,975	916,968.09	主係該集團與客戶簽訂之長期銷售合約之預收貨款，大多於 113 年即將到期，依流動性分類轉列為流動負債所致。
應付帳款	806,031	2.80	356,353	1.35	(449,678)	(55.79)	主係 112 年度受半導體產業景氣衰退影響，該集團進行庫存調整而減少原物料採購，致應付帳款餘額減少。
其他應付款	1,316,480	4.58	872,343	3.30	(444,137)	(33.74)	主係因該集團 112 年度稅前淨利較 111 年度大幅減少，致使應付員工紅利減少，再加上應付設備款依合約陸續支付而下降。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92,611	3.80	1,572,524	5.95	479,913	43.92	主係合作金庫與建設銀行之長期借款分別將於 113 年 7 月及 11 月到期，故由長期借款轉列至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所致。
合約負債-非流動	708,608	2.46	65,976	0.25	(642,632)	(90.69)	主係該集團與客戶簽訂之長期銷售合約之預收貨款，大多於 113 年即將到期，依流動性分類轉列為流動負債所致。
長期借款	3,239,631	11.26	2,320,146	8.78	(919,485)	(28.38)	主係該集團於 112 年度陸續償還銀行借款，以及合作金庫與建設銀行之借款轉列至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所致。
未分配盈餘	2,853,686	9.92	1,919,123	7.26	(934,563)	(32.75)	主要因 112 年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18,095 仟元及發放現金

會計項目	111年度		112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1)	金額	%(註1)	金額	%(註2)	
							股利 1,352,334 仟元，再加上 112 年度稅後淨利較 111 年度大幅減少所致。
營業收入	12,677,431	100.00	10,047,814	100.00	(2,629,617)	(20.74)	主係 112 年度全球經濟受到高通膨、高利率及地緣政治衝突影響，終端消費市場需求疲軟下，嚴重衝擊半導體產業景氣，下游半導體廠商紛紛進入庫存調整階段，致該集團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均較 111 年度減少。
營業成本	7,510,616	59.24	6,801,309	67.69	(709,307)	(10.43)	
營業毛利	5,166,815	40.76	3,246,505	32.31	(1,920,310)	(37.17)	
營業淨利	3,333,754	26.30	1,365,801	13.59	(1,967,953)	(59.03)	
其他利益及損失	496,221	3.91	5,346	0.05	(490,875)	(98.92)	主係該集團於 111 年度因與聯合再生就太陽能產品長期供貨合約之訴訟達成和解，本公司依調解結果沒收聯合再生之預付貨款及收取損害賠償，致 111 年度產生合約負債轉列收入 433,826 仟元及賠償收入 148,571 仟元所致。
稅前淨利	3,706,382	29.24	1,450,702	14.44	(2,255,680)	(60.86)	主係 112 年度該集團業績因受半導體產業景氣衰退而下降 20.74%，且營業費用亦較 111 年度微幅增加 47,643 仟元，另加上當年度業外收入大幅減少，致 112 年度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呈現衰退。
所得稅費用	703,091	5.55	342,430	3.41	(360,661)	(51.30)	
本期淨利	3,003,291	23.69	1,108,272	11.03	(1,895,019)	(6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1,719	1.59	(204,915)	(2.04)	(409,634)	(203.07)	主係因 112 年度人民幣匯率走貶，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增加。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5,916	1.31	(246,725)	(2.46)	(412,641)	(248.70)	

註 1：%係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係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11年度		112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1)	金額	%(註1)	金額	%(註2)	
現金及約當現金	3,236,935	18.33	1,879,090	11.56	(1,357,845)	(41.95)	主要係 112 年度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 1,187,895 仟元尚不足以支付當年度支付之現金股利 1,352,334 仟元、廠房及設備維護與汰舊換新等之資本支出 1,126,062 仟元，使得 112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較 111 年底減少。
應收帳款淨額	724,962	4.10	491,396	3.02	(233,566)	(32.22)	主要係 112 年半導體市場需求下降致營收較 111 年度減少 45.70%，其對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金額大幅度減少。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56,484	3.15	327,105	2.01	(229,379)	(41.22)	
存貨淨額	1,654,778	9.37	1,425,979	8.77	(228,799)	(13.83)	主係受訂單量減少及去庫存政策影響，原料較 111 年減少 137,613 仟元
應付帳款	413,380	2.50	218,584	1.42	(194,796)	(47.12)	主係半導體景氣下滑及去化庫存為主，進貨速度放緩，致 112 年應付帳款較 111 年減少。
其他應付款	900,149	5.10	578,524	3.56	(321,625)	(35.73)	主係員工酬勞提列減少及 112 年陸續將 12 吋設備轉列固資所致。
本期所得稅負債	572,408	3.24	394,033	2.42	(178,375)	(31.16)	主係 112 年淨利較 111 年大幅下滑，相對之所得稅負債估列亦隨之減少。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329,507	1.87	107,884	0.66	(221,623)	(67.26)	主要係依長期借款合同規定，將一年內到期轉列流動負債，因本公司於 112 年向土銀等聯貸行舉借長期借款用以償還原 109 年向土銀等銀行舉借之長期借款，致 112 年底一年到期之長期負債較 111 年底減少。
長期借款	1,207,199	6.83	1,691,077	10.40	483,878	40.08	主要係為支應營運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法定盈餘公積	500,513	2.83	718,608	4.42	218,095	43.57	主係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所致。
未分配盈餘	2,853,686	16.16	1,919,123	11.80	(934,563)	(32.75)	主係 111 年股東常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 1,352,334 仟元。
其他權益	(265,458)	(1.50)	(431,111)	(2.65)	(165,653)	(62.40)	主係認列 112 年其他綜合損益及發行限制員工新股產生員工未賺得酬勞所致。
營業收入	6,614,737	100.00	4,540,046	100.00	(2,074,691)	(31.36)	主要係終端市場的消費需求變化急遽下滑，產業環境嚴峻，本公司深受影響導致營業收入減少 31.36%及營業成本減少 17.72%。
營業成本	4,171,500	63.06	3,432,495	75.60	(739,005)	(17.72)	

會計項目	111年度		112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1)	金額	%(註1)	金額	%(註2)	
營業毛利	2,443,237	36.94	1,107,551	24.40	(1,335,686)	(54.67)	主要係終端市場的消費需求變化急遽下滑，營收減少31.36%，惟固定費用未與營收等比例減少，導致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較111年度減少。
營業利益	1,644,953	24.87	253,974	5.59	(1,390,979)	(84.56)	
其他利益及損失	482,312	7.29	(510)	(0.01)	(482,822)	(100.11)	主係111年度本公司因再生能源訴訟案和解，沒收其預收貨款轉列收入\$433,826仟元及收取損失賠償認列賠償收入\$148,571仟元，亦將預付OCI的長期材料款減損帳務迴轉產生損益\$183,302仟元所致。
稅前淨利	2,680,620	40.52	755,141	16.63	(1,925,479)	(71.83)	主係受半導體市場下行影響，營收減少31.36%，惟固定費用未與營收等比例減少，導致毛利率大幅下降，連帶影響所稅費用估列。
所得稅費用	515,681	7.80	186,386	4.11	(329,295)	(63.86)	
本期淨利	2,164,939	32.73	568,755	12.53	(1,596,184)	(73.7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41,954	33.89	432,039	9.52	(1,809,915)	(80.73)	主係因匯率變動國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其他綜合損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12,818	1.71	(94,906)	(2.09)	(207,724)	(184.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7,015	1.16	(136,716)	(3.01)	(213,731)	(277.52)	

註1：%係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2：%係指以前一年為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 1.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 2.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 3.民國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六。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 1.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七。
- 2.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八。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下列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年度	111年底	112年底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1,659,929	8,752,824	(2,907,105)	(24.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310,321	15,568,341	258,020	1.69
無形資產		56,389	48,412	(7,977)	(14.15)
其他資產		1,741,804	2,061,199	319,395	18.34
資產總額		28,768,443	26,430,776	(2,337,667)	(8.13)
流動負債		4,913,482	4,688,296	(225,186)	(4.58)
非流動負債		5,138,717	3,579,887	(1,558,830)	(30.34)
負債總額		10,052,199	8,268,183	(1,784,016)	(17.75)
股本		5,409,336	5,418,836	9,500	0.18
資本公積		4,074,419	4,105,199	30,780	0.76
保留盈餘		3,680,656	2,903,189	(777,467)	(21.12)
其他權益		(265,458)	(431,111)	(165,653)	62.4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898,953	11,996,113	(902,840)	(7.00)
非控制權益		5,817,291	6,166,480	349,189	6.00
股東權益總額		18,716,244	18,162,593	(553,651)	(2.96)
<p>1. 重大變動項目(兩期增減變動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1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p> <p>(1)流動資產：主係因 112 年度獲利減少致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所致。</p> <p>(2)非流動負債：主係因 112 年陸續償還長期借款所致。</p> <p>(3)保留盈餘：主係 112 年公司獲利減少所致。</p> <p>(4)其他權益：主係 112 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期末評價損失增加所致。</p> <p>2. 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無。</p>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分析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12,677,431	10,047,814	(2,629,617)	(20.74)
營業成本		(7,510,616)	(6,801,309)	709,307	(9.44)
營業毛利		5,166,815	3,246,505	(1,920,310)	(37.17)
營業費用		(1,833,061)	(1,880,704)	(47,643)	2.60
營業利益		3,333,754	1,365,801	(1,967,953)	(59.0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2,628	84,901	(287,727)	(77.22)
本期稅前淨利		3,706,382	1,450,702	(2,255,680)	(60.86)
所得稅費用		(703,091)	(342,430)	360,661	(51.30)
本期淨利		3,003,291	1,108,272	(1,895,019)	(63.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65,916	(246,725)	(412,641)	(248.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69,207	861,547	(2,307,660)	(72.82)

1.重大變動項目(兩期增減變動達20%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 (1)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淨利、本期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主係因 112 年度半導體產業進入庫存調整階段，市場需求減少，產品價格調降，淨利較為減少；使得 112 年度之財務績效因此下滑，相關獲利數據因而降低。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因淨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 (3)所得稅費用：主係因 112 年度營收下滑，致相對稅前獲利減少，提列之所得稅費用亦減少。
- (4)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主係 112 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及對公司未來財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達成 113 年度營業目標，未來將視銷售區域市場需求情形，持續深耕半導體產品，強化與上下游廠商之關係，持續拓展市佔提升市佔率及開發新產品。在財務結構方面，將持續妥善規劃，使公司在健全之財務結構下，方足以因應未來業務成長所需。

3.對公司未來財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112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入(出)	全年投資及籌 資活動淨現金 流入(出)合計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 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3,236,935	1,010,923	(2,368,768)	1,879,090	不適用	不適用

最近年度(112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1)營業活動：112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010,923 仟元，主要係稅前淨利 755,141 仟元所致。

(2)投資活動：112 年度因增加資本支出，致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112 年度因發放現金股利，致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最近一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正數，足以因應營運所需，尚無資金流動性不足之情況。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 及融資活動之現金 流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879,090	295,270	1,727,611	3,901,971	不適用	不適用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正常投產計畫下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要來自於本公司增加資本支出，致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主要來自於本公司發行新股暨可轉換公司債，致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集團投資計畫以拓展本業相關業務之投資為主，專注本業之發展，提高整體營運之績效。

2.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報表尚無重大轉投資損益。

3 改善計畫

本集團 112 年度合併報表尚無重大轉投資虧損。

4.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未來將視營運狀況需，於適當時機持續整合上下游廠商，以擴大市場佔有率。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改善情形

年度	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改善情形
110年度	無重大缺失	—
111年度	無重大缺失	—
112年度	無重大缺失	—

2.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及其改善情形：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一。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委託會計師執行專案審查內部控制情事。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等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二。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三。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3年8月9日金管證發字第1130351075號函及金管證發字第11303510751號函，應於公開說明書揭露興建二林廠房之所需資金、資金來源、支用進度、預計效益及資金回收年限等相關說明及承銷商評估意見：

(一)二林廠房之所需資金、資金來源、支用進度

【公司說明】

單位:仟元

項目	金額	預計資金來源	預計工程或裝機完工時間
土建廠房	2,988,000	銀行長期借款及帳上現金 及約當現金	114年第三~四季
廠務設施	1,800,000		
生產設備	2,590,207	銀行借款或其他方式支應	118~120年
研發設備	3,133,000	本次募資	114年第三~四季
合計	10,511,207	-	-

本公司為提升競爭力及未來營運發展需求，已於111年8月4日經董事會決議中科二林廠之投資計畫案，112年12月29日與非關係人麗明營造(股)公司簽訂中科二林廠新建工程材料買賣及工程承攬合約書，工程總價為新台幣2,988,000仟元整(未稅)，目前已完成地下一層之建置，而一樓正在進行基礎及結構工程，此外配合土建進度預估將投入約新台幣1,800,000仟元設置機電相關工程，預計於114年第三季陸續完成廠房設施建置，及未來量產之生產設備約新台幣2,590,207仟元；為此本公司已於112年6月20日與土地銀行簽訂35億長期借款以支應二林廠土建及機電等相關工程，目前帳上經銀行核貸之中長期借款額度尚有82.7億元，並與112年12月31日帳上現金新台幣1,879,090仟元搭配應足夠支應二林廠房建廠資金。

【承銷商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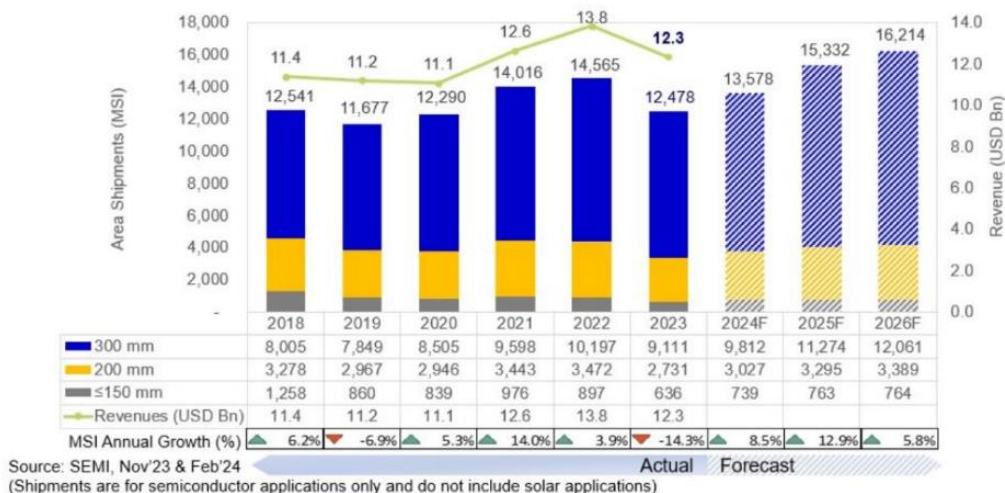
經檢視該公司董事會議事錄，該公司已於111年8月4日經董事會決議中科二林廠之投資計畫案，且該公司於112年12月29日與非關係人麗明營造(股)公司簽訂中科二林廠新建工程材料買賣及工程承攬合約書，工程總價為新台幣2,988,000仟元整(未稅)，主係參考市場行情並以公開招標方式進行比價及議價，其決策及相關作業程序係依該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該公司業已於契約簽訂日當天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進行公告申報，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另經檢視該公司與土地銀行之借款合同及112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報，該公司112年12月31日帳上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1,879,090仟元，加計向土地銀行借款之35億元，及檢視該公司中長期銀行借款額度明細，經評估應足以支應二林廠房之建廠支出。經詢問該公司財務處副處長及檢視發包工程之供應商請款進度，該公司二林廠建置進度及其資金來源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二)預計效益及資金回收年限

【公司說明】

1.年產量之推升基礎及預期營收之估列基礎

全球矽晶圓出貨面積及銷售金額



資料來源：SEMI(2024/02)

根據上圖SEMI全球矽晶圓出貨面積及銷售金額顯示，預估自113年起12吋矽晶圓出貨面積逐年上升，全球矽晶圓全球12吋矽晶圓市場需求預估115年度將推升至890萬片/月（115年12吋矽晶圓全球出貨面積為12,061百萬平方英吋，一片12吋面積為 $6 \times 6 \times 3.14 = 113.04$ 平方英吋，因此每年出貨量為 $12,061 / 113.04 = 10,670$ 萬片，約890萬片/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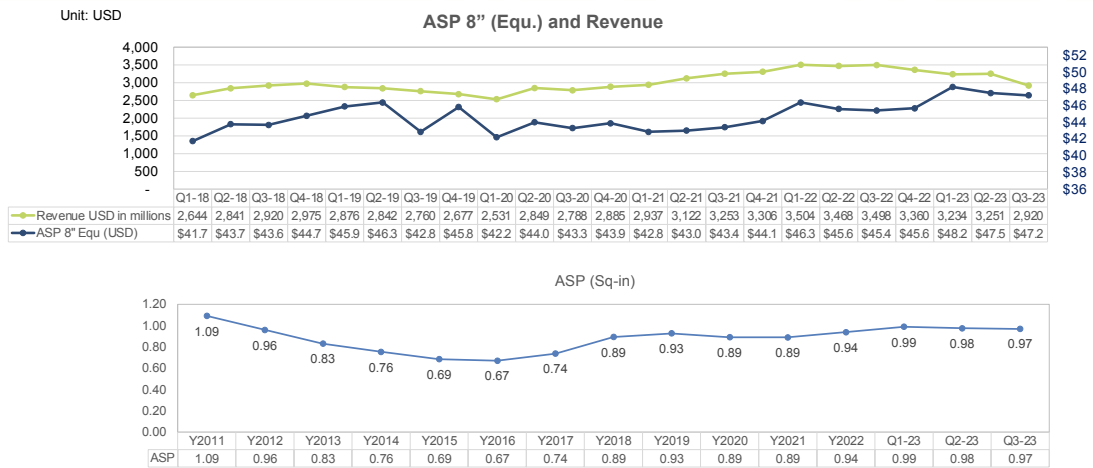
根據上方SEMI報告顯示112年度全球12吋出貨面積為8,060萬片（9,111百萬平方英吋/113.04平方英吋），而本公司112年集團銷售12吋矽晶圓銷售量為23萬片，全球市佔率僅0.29%，且主要來自子公司，未來半導體矽晶圓市場成長主要來自12吋產品，因此本公司為提升企業未來競爭力，故計畫於中科二林廠進行12吋矽晶圓研發與產品認證，透過產能營運擴充後提升市佔率。本次擬定之12吋指標產品開發認證後，年產量推升係基礎為考量未來全球12吋矽晶圓市場需求呈現逐年成長趨勢，若以115年度全球12吋矽晶圓月出貨量可達890萬片之規模下，以中科二林廠12吋矽晶圓月產能50仟片及100仟片之基礎，僅分別提升12吋矽晶圓全球市佔率至0.56%(50仟片/890萬片)及1.12%(100仟片/890萬片)，即可大幅增進本公司營運效能及產品競爭力，進而增加公司獲利能力，故本公司初步推估最大月產能50仟片時，當年度產能可達536.10仟片以上之經濟規模得以產生營業利益，若持續擴充產能至最大月產能100仟片，當年產量可推升至1,168.80仟片。

在銷售量方面，本公司與銷貨客戶保持良好關係，長期佈局於半導體晶片製造服務，銷售政策係以訂單式生產為主，由於矽晶圓係屬高度客製化產品，其技術層次及規格係依客戶需求而訂做，依據以往經驗銷量與產量之差異不大。另本次擬定之12吋指標產品之規格及技術含量不可與現有的龍潭廠同日而語，除更為精進重摻矽晶圓產品外，亦全新開發輕摻矽晶圓產品，應用範圍更全面且符合

產業發展趨勢，加以市場應用更為廣泛，故本公司採取切入既有客戶12吋產品市場為優先，分別列示其市場應用如下表：

產品開發技術專案	市場應用
(1)12吋極低阻重摻N型矽晶圓技術(discrete/ power device /分離式器件)	消費性電子產品、車用及工業自動化、AI伺服器、5G通訊設備及新能源領域等
(2)12吋類比模擬元件用之PP+矽晶圓技術(analog/ 模擬器件)	消費性電子、無線通訊系統、導航系統、車聯網、車載系統、工業自動化、醫療電子領域、訊號處理、電源管理產品、國防領域
(3)12吋IGBT(絕緣柵雙極電晶體元件)用之極低氧(MCZ)矽晶圓技術(discrete/ power device /分離式器件)	功率半導體、高頻器件、工業自動化、光電探測器、汽車電子、新能源領域
(4)12吋邏輯元件用之PP-矽晶圓技術(logic /邏輯元件)	電腦、手機、板電腦、手機基頻及其周邊、高速運算、通訊設備、物聯網、IT/通信、製造/自動化、醫療保健和航空航天領域
(5)12吋完美單晶矽晶圓技術(memory / 記憶體元件)	記憶體產業 利基型記憶體主要應用於穿戴式裝置、醫療電子、車用、智慧電視、路由器

在銷售值方面，12吋矽晶圓產品依其應用面的不同，主要分為重摻矽晶圓及輕摻矽晶圓二大類，其中以應用於邏輯IC及記憶體IC之輕摻矽晶圓市場占比最大。考量多年來致力於矽晶圓生產及研發，如上表，(1)和(2)項為重摻矽晶圓產品，(3)至(5)項為輕摻矽晶圓產品，因此銷售值主係參酌12吋矽晶圓各規格產品目前市場行情，依據下圖SEMI 2023年第三季係矽晶圓(包含拋光片及磊晶片等產品)每平方英吋0.97美元計算，12吋矽晶圓售價為 $0.97 \times 6 \times 6 \times 3.14 = 109$ 美元，本公司研發之產品主要為拋光片，因此平均售價以90~95美元計算，且考量未來售價之漲跌及產品組合差異等因素，推估新產品全部通過認證後，逐步擴充至最大月產能50仟片時，當年度可達536.10仟片，銷售金額保守預估將達到1,639,250仟元，依此計算基礎下，若持續擴充產能至最大月產能100仟片，當年產量推升至1,168.80仟片時，銷售金額預估將達到3,469,465仟元。



2. 本次興建二林廠房之資金回收年限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淨利(A)	折舊費用(B)	現金流量 (A+B)	累積現金流量
118	(374,031)	546,043	172,012	172,012
119	(259,721)	668,861	409,140	581,152
120	37,143	665,062	702,205	1,283,357
121	96,292	691,133	787,425	2,070,782
122	5,442	770,591	776,033	2,846,815
123	51,628	770,591	822,219	3,669,034
124	51,628	770,591	822,219	4,491,253
125	77,915	752,591	830,506	5,321,759
126	148,731	690,061	838,792	6,160,551
127	313,448	522,668	836,116	6,996,667
128	448,363	388,033	836,396	7,833,063
129	569,297	265,215	834,512	8,667,575
130	644,292	191,220	835,512	9,503,087
131	695,734	139,218	834,952	10,338,039
132	786,749	59,760	846,509	11,184,548

本公司二林廠已簽訂之建廠合約及未來預計投入之廠務工程、生產設備並加計本次募資用於研發設備金額3,133,000仟元，共計10,511,207仟元；根據上表所示，本公司考量設備供應商自受訂至交機時間較長之特性，故已於113年第二季起開始與設備供應商洽談，且設備到位後自115年起為期12~36個月之客戶認證及樣品測試期間，保守估計至118~119年度前尚處於部分產品通過認證及進入月產能25仟片之小量試產階段，當陸續擴增最大月產能達50仟片

開始產生營業利益，在維持該產能基礎下，預計經過14.20年可將先前投入建廠及本次籌資購置之研發設備全數回收。

【承銷商說明】

呈上如公司所述，經檢視該公司各項研發設備預計安裝時程及客戶認證及樣品測試期間，該公司預計研發設備裝機驗收完成到可小量試產時間為118年，在產量預估方面，該公司主要係參考產業發展趨勢及過去龍潭廠及楊梅廠之建廠經驗評估，量產進程需小批量進行反覆試產，在技術及品質取得客戶認同後，透過複製前期製程規劃及設備參數確定下，去瓶頸及產能擴充速度加倍，能有效提升營運效能，因此評估該公司年產量估計尚屬合理；而營收估計方面，該公司主要參考國際半導體協會(SEMI)2023年第三季係矽晶圓每平方英寸0.97美元計算，並考量該公司研發之產品組合保守估計，經評估尚屬合理。

而營業利益方面，該公司過往累積多年楊梅廠、龍潭廠之量產經驗及成本結構數據，推估120年度隨新產品逐步量產達經濟規模，可產生營業毛利，後續各年度複製前期穩定的製程規劃及設備參數，隨機器設備加速佈建量產，且製程漸趨成熟、稼動率及良率提高，有助於生產成本控制，折舊費用主要係依據直線法提列，其中廠房依據耐用年限50年提列折舊，廠務設施及研發設備依據耐用年限10年提列，因設備投入時間點差異，故每年提列折舊費用金額不同，另考量12吋矽晶圓新產品初步發展階段，產能尚未完全開出，保守推估平均毛利率約為12~13%，此外，該公司考量中科二林園區未來業務分工，廠務管理及研發規劃，營業費用率依營收之5~6%推估，故經評估該公司之營業利益推估尚屬合理。

另經詢問該公司財務處副處長表示，該公司考量研發設備交期及安裝時程長，以及後續等待客戶認證時程，保守估計118~119年度前尚處於部分產品通過認證及進入月產能25仟片之小量試產階段，而該公司本次預計購置研發設備及其相關安裝工程計畫金額為3,133,000仟元、二林廠廠房2,988,000仟元、廠務設施1,800,000仟元及未來量產之生產設備2,590,207仟元，若依營業利益計算並考量折舊費用，預估於118年開始可回收資金，直至132年可回收10,511,207仟元，資金回收年限約為14.20年，尚屬合理。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 (一)本公司於初次申請上櫃時，承諾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特定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間之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之情事；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與上述公司間之財務、業務往來均依循常規交易，並無非常規之情事。
- (二)本公司於初次申請上櫃時，承諾於91年股東會時法人董事兼監察人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辭任監察人之職務，並增加選任監察人一席，已於91年股東會時完成。
- (三)本公司於110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承諾揭露楊梅6吋晶圓廠與龍潭8吋晶圓廠

產能去瓶頸計畫所需資金、資金來源、支用進度、預計效益及資金回收年限之補充說明及承銷商評估意見，並於未來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應敘明前揭事項辦理情形，本公司業已依規定執行。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九。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0年6月22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46628號函及金管證發字第11003466281號函，未來本公司如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應敘明楊梅6吋晶圓廠與龍潭8吋晶圓廠產能去瓶頸計畫之辦理情形：

(一)楊梅6吋晶圓廠與龍潭8吋晶圓廠產能去瓶頸計畫

本公司110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編製之110及111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重大資本支出包含楊梅6吋晶圓廠與龍潭8吋晶圓廠產能去瓶頸計畫，預估110及111年度支出金額分別為458,682仟元及50,647仟元，並以自有資金支應。本公司鑒於109年半導體產業景氣逐季上揚，預期110年度半導體景氣持續熱絡，由於當時產能已逐漸趨於滿載，為因應下游半導體景氣並考量產能擴充速度，故於110年起進行楊梅6吋晶圓廠與龍潭8吋晶圓廠產能去瓶頸計畫，透過部分設備改造或增購部分設備以提升產能。

(二)實際進度及效益達成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合計數
楊梅 6 吋晶圓廠與龍潭 8 吋晶圓廠產能去瓶頸	預估數	458,682	50,647	509,329
	實際數	189,460	131,976	321,436

本公司原預估110~111年度楊梅廠及龍潭廠之產能去瓶頸合計支出金額為509,329仟元，惟其後因本公司與設備廠商議價致實際採購金額下降、部份

設備款因交期或驗收時程而遞延支付，以及後續因產品組合異動、小尺寸需求快速下滑而減少新增設備或改造之需求影響，致110~111年度楊梅廠及龍潭廠產能去瓶頸計畫之實際支出金額較原預估數減少。

單位：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	項目	產量/ 銷量(註1)	銷貨 收入	銷貨 毛利	營業 利益(A)	折舊 (B)	現金流量 (A)+(B)	累積現 金流量
110 年度	6吋矽晶圓	預估數	156,000	142,219	31,762	18,338	37,523	55,861	55,861
	8吋矽晶圓		60,000						
	6吋矽晶圓	實際數	87,457	72,052	20,523	13,749	854	14,604	14,604
	8吋矽晶圓		27,300						
	6吋矽晶圓	達成率	56.06%	50.66%	64.61%	74.98%	2.28%	26.14%	26.14%
	8吋矽晶圓		45.50%						
111 年度	6吋矽晶圓	預估數	456,000	721,520	181,236	111,466	53,038	164,504	220,365
	8吋矽晶圓		456,000						
	6吋矽晶圓	實際數	176,568	362,494	143,150	107,952	18,201	126,153	140,757
	8吋矽晶圓		217,851						
	6吋矽晶圓	達成率	38.72%	50.24%	78.99%	96.85%	34.32%	76.69%	63.87%
	8吋矽晶圓		47.77%						
112 年度	6吋矽晶圓	預估數	456,000	721,520	181,236	111,466	53,038	164,504	384,869
	8吋矽晶圓		456,000						
	6吋矽晶圓	實際數	註2	-	-	-	29,872	29,872	170,629
	8吋矽晶圓		註2						
	6吋矽晶圓	達成率	註2	-	-	-	56.32%	18.16%	44.33%
	8吋矽晶圓		註2						
113 年度	6吋矽晶圓	預估數	456,000	721,520	181,236	111,466	53,038	164,504	549,373
	8吋矽晶圓		456,000						
	6吋矽晶圓	實際數 (註3)	註2	-	-	-	33,328	33,328	203,957
	8吋矽晶圓		註2						
	6吋矽晶圓	達成率 (註3)	註2	-	-	-	62.84%	20.26%	37.13%
	8吋矽晶圓		註2						

註1：係指產能去瓶頸計畫後新增之產銷量。

註2：因產能利用率下降，致實際產量未達產能去瓶頸計畫前之原有產能30萬片。

註3：實際數及達成率係以年化計算。

本公司於110年規劃楊梅6吋晶圓廠與龍潭8吋晶圓廠之產能去瓶頸計畫時，係依據當時產能利用率及研調機構對未來半導體產業景氣之研究報告所預估。由110年5月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研究數據顯示，預估110~112年度全球矽晶圓出貨面積將較前期分別成長5.0%、5.3%及4.1%，故本公司預估110~113年度因產能去瓶頸而增加之產量應可順利銷售。於銷貨收入方面，銷售量預計將受產能提升而增加，銷售單價係依公司當時各產品銷售價格，並考量110年全球半導體市況佳，各矽晶圓廠皆表示產能滿載將調漲未來產品售價進行預估；銷貨毛利係參酌公司當時6吋及8吋矽晶圓之毛利率做為估算基礎；營業淨利則參酌過往年度之營業費用率予以估計；折舊費用係以各設備預計驗收時間做為折舊攤提時點，故本公司預估產能去瓶頸計畫之資金回收年限約為3.26年。

本公司原規劃透過部分設備改造或增購部分設備以快速擴增產能，預計於110年第三季起產能將可逐步提升，然台灣於110年5月下旬新冠肺炎疫情升

至三級警戒，本公司實施員工分流上班之防疫措施，再加上110年下半年全球航運缺櫃及塞港問題愈加嚴重，亦影響本公司設備採購交期，以致延遲本公司產能擴充之進度。

111年度本公司產能去瓶頸計畫之產銷量達成率較低，一方面係受國內新冠肺炎爆發大規模疫情之影響，另一方面則係本公司楊梅6吋廠於111下半年度受終端消費性電子及車用產品需求放緩，進而降低下游半導體客戶對本公司小尺寸矽晶圓之採購需求，以致楊梅6吋廠於111年8月起產量低於產能擴充前之30萬片產能。然在銷貨毛利及營業利益方面，由於111年度矽晶圓實際售價優於原先預估，致111年度整體銷貨毛利及營業利益之達成率分別為78.99%及96.85%，累積現金流量之達成率上升至63.87%。

112年度全球經濟受到高通膨、高利率及地緣政治衝突影響，終端消費市場需求疲軟，嚴重衝擊半導體產業景氣，致半導體廠商庫存去化速度減緩而進入庫存調整階段。根據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SEMI)統計，112年全球半導體矽晶圓出貨面積為124.78億平方英吋，年衰退14.3%，同時銷售金額亦較111年衰退10.9%。113年第一季半導體產業景氣持續低迷，由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所發佈之最新晶圓產業分析季度報告顯示，113年第一季全球矽晶圓出貨面積較上一季減少5.41%，降至2,834百萬平方英吋，亦較112年同期3,265百萬平方英吋下跌13.20%，主係受IC晶圓廠使用率持續下降及庫存調整影響，致113年第一季所有尺寸晶圓出貨均出現負成長。由於112年度及113年以來半導體產業景氣不振，本公司楊梅廠與龍潭廠之產能利用率與110年相較大幅下降，故不利112~113年度產能去瓶頸計畫之預估效益達成。

矽晶圓出貨面積走勢 - 半導體應用

百萬平方英吋 MSI						
	4Q 2022	1Q 2023	2Q 2023	3Q 2023	4Q 2023	1Q 2024
總面積	3,589	3,265	3,331	3,010	2,996	2,834

資料來源：SEMI，113年5月

與採樣同業相較，本公司111~112年度及113年第一季營收走勢與同業大致相同，112年度半導體產業景氣低迷下，僅有環球晶營收微幅成長，主係因環球晶與客戶簽訂銷售長約之比例較高，且其FZ晶圓、化合物半導體晶圓稼動率較佳所致。

單位：%

公司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第一季
	營收成長率	營收成長率	營收成長率	營收成長率
合晶		22.59	(20.74)	(27.07)
環球晶		14.98	0.52	(18.96)
台勝科		34.74	(9.25)	(19.50)

公司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第一季
	營收成長率	營收成長率	營收成長率
嘉晶	16.98	(28.19)	(6.12)

根據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發布之最新研究報告指出，113年全球半導體市場之庫存調整已近尾聲，終端應用產品出貨將恢復正成長，加上車用、高速運算(HPC)與智聯網(AIoT)等長期需求有助半導體產業復甦，預估113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可望恢復成長，並預估113年台灣半導體產業產值可達新台幣4.17兆元，年成長13.6%。此外，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亦預估，全球矽晶圓出貨量將於113年轉為正成長，主要來自人工智慧、高效能運算、5G、汽車和工業應用帶動晶片需求增加，且113年的成長動能將延續至115年，預估晶圓出貨量將於115年創下歷史新高至16,214百萬平方英吋。

另本公司楊梅廠113年截至6月之累計營收已較112年同期增加，而龍潭廠則於113年1~5月營收呈逐月成長，顯見本公司營運已隨半導體產業復甦而逐步好轉，故110及111年度產能去瓶頸計畫之效益未來應可達成。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此情事。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最近年度(112 年度)及 113 年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共計開會 11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焦平海	11	0	100.00	113.06.21 改選連任
董事	吳南陽	11	0	100.00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代表人：劉秀美	11	0	100.00	
董事	邵中和	7	4	63.64	
董事	偉海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劉鎮圖	3	3	100.00	113.06.21 改選新任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春霖	8	0	100.00	113.06.21 改選解任
董事	劉鎮圖	8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鳳儀	11	0	100.00	113.06.21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蔡永松	10	1	90.91	
獨立董事	周德璋	11	0	100.00	
獨立董事	洪瑞華	2	0	66.67	113.06.21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決議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議案內容	利害關係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2.03.15 第十屆第十二次	擬解除現任董事競業限制案	劉鎮圖	迴避之董事為本案解除競業限制之人	不參與表決
112.08.04 第十屆第十四次	本公司經理人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焦平海	迴避之董事長為本案之受分配人	不參與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	------	------	------	------

週期				
每年一次	民國112年1月1日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評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自評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已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服務專區，供投資人隨時上網查閱，其中內容包含：公司治理、財務資訊、股務資訊、新聞中心，問答集、聯絡窗口，有效提昇資訊透明度，公司網址：<http://www.waferworks.com>。
- (二)本公司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於100年12月29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制度，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是否合宜。
- (三)本公司已於107年06月27日經股東常會通過選舉第九屆董事案，依法由全體獨立董事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並制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 (四)本公司董事會之運作均依照法令、公司章程規定及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所有董事除具備執行業務所必須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外，均本著忠實誠信原則及注意義務，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 (五)本公司董事每年進修時數需達主管機關規定，且鼓勵董事參加公司治理相關課程及法令宣導活動。
- (六)本公司於110年5月6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股東常會選任四名獨立董事，並由此四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開會一次。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審議事項重點如下：

- A.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B.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C.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D.審閱公司財務報告。
- E.重大之資產、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F.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及其獨立性評估。
- G.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本公司最近年度(112 年度)及當年度(113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共計開會 11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鳳儀	11	0	100.00	113.06.21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蔡永松	10	1	90.91	
獨立董事	周德璋	11	0	100.00	
獨立董事	洪瑞華	2	0	100.00	113.06.21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12.3.15	第二屆第十次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2.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案 3.為出具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擬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申請上市案，並因應上市地法規修訂，調整及新增部分承諾事項 5.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6.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之一般政策」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均無異議通過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	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12.5.5	第二屆第十一次	1.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2.擬通過簽證會計師一一二年度報酬案 3.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 4.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	V V V V	獨立董事 均無異議通過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8.4	第二屆第十二次	1.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第二季財務報表 2.投資鴻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案，投資金額為新台幣4,550萬元，取得該公司10%股權及一席董事	V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11.3	第二屆第十三次	1.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第三季財務報表 2.擬訂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稽核計劃	V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12.22	第二屆第十四次	1.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2.訂定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並廢止原「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 3.關鍵人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案	V V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26	第二屆第十五次	1.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掛牌擬出具聲明及承諾函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2.19	第二屆第十六次	1.本公司擬在200萬美元額度內投資瑞典新創公司SweGaN AB A2輪特別股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3.15	第二屆第十七次	1.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2.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3.擬重新確認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之一般政策」 4.為出具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V V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5.10	第二屆第十八次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2.擬通過簽證會計師一一三年度報酬案 3.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V V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7.11	第三屆第一次	1.擬推選第三屆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2.本公司擬辦理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V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8.9	第三屆第二次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第二季財務報表 2.因應公司中長期發展之需，於中部科學園區二林廠區購置研發設備，擬先投入不超過新台幣31.33億元，建置大尺寸矽晶圓研發線 3.關鍵人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案	V V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就本公司財務狀況、海內外子公司財務及整體運作情形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有無影響帳列情形充分溝通。
- 2.董事會若有重要相關議題，亦會邀請會計師列席，提供專業意見，增加會計師與董事/獨立董事互動機會。
- 3.本公司內部稽核為獨立單位，直接隸屬於董事會，稽核主管除按季列席董事會例行會議，向董事及獨立董事報告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及稽核結果外，並定期或必要時與獨立董事進行相關事項之溝通。
- 4.若遇重大異常事項得隨時召集會議。

(二)112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2.3.15	1.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一一二年度第一季稽核業務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5.5	1.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 2.一一二年度第二季稽核業務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8.4	1.一一二年度第三季稽核業務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11.3	1.一一二年度第四季稽核業務報告 2.擬訂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稽核計畫	本次會議無意見

(三)112 年度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2.3.15	1.民國一一一年查核範圍及查核報告 2.會計師獨立性 3.重大會計審計議題 4.證管法令更新 5.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系統修正介紹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5.5	1.民國一一二年第一季核閱範圍及核閱報告 2.會計師獨立性 3.重大會計審計議題 4.證管法令更新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8.4	1.民國一一二年第二季核閱範圍及核閱報告 2.會計師獨立性 3.重大會計審計議題 4.證管法令更新 5.稅務法令更新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11.3	1.民國一一二年第三季核閱範圍及核閱報告 2.會計師獨立性 3.重大會計審計議題 4.證管法令更新	本次會議無意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 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 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推動公司治理運作，並於 公司網站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 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 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 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 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 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 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 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 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 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 價證券？	V V V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股務單位及電子郵件信箱等，專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 問題。 (二)本公司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及內部人定期申報董事及經理人股權異動情形，了解及掌握主要股 東結構。 (三)本公司除以財務與業務獨立之原則，作為業務往來之基礎外，另訂定「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 務相關作業規範」做為管控依據。 (四) 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和「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 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等，從中規範公司內部人不得利用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 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 實執行？	V		(一)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0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 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營運判 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 能力8.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9位董事組成，包含2位女性董事，4位獨立董事(2位大專院校講師)，董 事間未有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具備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 驗。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如下：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rowspan="2">姓名</th> <th rowspan="2">職稱</th> <th rowspan="2">性別</th> <th colspan="3">年齡</th> <th colspan="3">獨立董事任期年資</th> <th rowspan="2">兼任員工</th> <th colspan="7">多元化核心能力</th> </tr> <tr> <th>51至60歲</th> <th>61至70歲</th> <th>71至80歲</th> <th>3年以下</th> <th>3至9年</th> <th>9年以上</th> <th>營運判斷能力</th> <th>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th> <th>經營管理能力</th> <th>危機處理能力</th> <th>產業知識</th> <th>國際市場觀</th> <th>領導能力</th> <th>決策能力</th> </tr> </thead> <tbody> <tr> <td>焦平海</td> <td>董事長</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吳南陽</td> <td>董事</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劉秀美</td> <td>董事</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邵中和</td> <td>董事</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劉鎮圖</td> <td>董事</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林鳳儀</td> <td>獨立董事</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蔡永松</td> <td>獨立董事</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周德璋</td> <td>獨立董事</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洪瑞華</td> <td>獨立董事</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姓名	職稱	性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兼任員工	多元化核心能力							51至60歲	61至70歲	71至80歲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焦平海	董事長	男			✓				✓	✓	✓	✓	✓	✓	✓	✓	✓	吳南陽	董事	男		✓						✓	✓	✓	✓	✓	✓	✓	✓	劉秀美	董事	女		✓						✓	✓	✓	✓		✓	✓	✓	邵中和	董事	男			✓					✓		✓	✓	✓	✓	✓	✓	劉鎮圖	董事	男		✓						✓	✓	✓	✓		✓	✓	✓	林鳳儀	獨立董事	男		✓				✓		✓	✓	✓	✓		✓	✓	✓	蔡永松	獨立董事	男		✓					✓	✓	✓	✓	✓	✓	✓	✓	✓	周德璋	獨立董事	男	✓					✓		✓	✓	✓	✓		✓	✓	✓	洪瑞華	獨立董事	女	✓				✓			✓		✓	✓	✓	✓	✓	✓	
姓名	職稱	性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兼任員工	多元化核心能力																																																																																																																																																																																																							
			51至60歲	61至70歲	71至80歲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焦平海	董事長	男			✓				✓	✓	✓	✓	✓	✓	✓	✓	✓																																																																																																																																																																																																
吳南陽	董事	男		✓						✓	✓	✓	✓	✓	✓	✓	✓																																																																																																																																																																																																
劉秀美	董事	女		✓						✓	✓	✓	✓		✓	✓	✓																																																																																																																																																																																																
邵中和	董事	男			✓					✓		✓	✓	✓	✓	✓	✓																																																																																																																																																																																																
劉鎮圖	董事	男		✓						✓	✓	✓	✓		✓	✓	✓																																																																																																																																																																																																
林鳳儀	獨立董事	男		✓				✓		✓	✓	✓	✓		✓	✓	✓																																																																																																																																																																																																
蔡永松	獨立董事	男		✓					✓	✓	✓	✓	✓	✓	✓	✓	✓																																																																																																																																																																																																
周德璋	獨立董事	男	✓					✓		✓	✓	✓	✓		✓	✓	✓																																																																																																																																																																																																
洪瑞華	獨立董事	女	✓				✓			✓		✓	✓	✓	✓	✓	✓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colspan="2">管理目標</th> <th>達成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2">董事成員至少含一位女性</td> <td>已達成</td> </tr> <tr> <td colspan="2">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td> <td>已達成</td> </tr> </tbody> </table>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董事成員至少含一位女性		已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董事成員至少含一位女性		已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未來將視需要評估是否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p>(三)本公司董事會於109年8月6日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之範圍為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之方式採內部問卷，透過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成員自評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自評方式進行。依據112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核結果，整體評估結果良好，並已提報113年3月15日董事會，此結果將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112年度相關績效評估結果如下：</p> <p>(1)董事會績效評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項目</th> <th>分數(註)</th> <th>評估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4.87</td> <td rowspan="5">董事會績效評估 平均分數為4.93 分，評估結果良好。</td> </tr> <tr> <td>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td> <td>4.96</td> </tr> <tr> <td>董事會組成與結構</td> <td>4.97</td> </tr> <tr> <t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td> <td>4.91</td> </tr> <tr> <td>內部控制</td> <td>4.94</td> </tr> </tbody> </table> <p>註:評估分數以0~5分範圍表示，總分為5分。</p> <p>(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項目</th> <th>分數(註)</th> <th>評估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td> <td>4.96</td> <td rowspan="6">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平均分數為4.94分，評估結果良好。</td> </tr> <tr> <td>董事職責認知</td> <td>5.00</td> </tr> <tr> <td>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4.94</td> </tr> <tr> <t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td> <td>4.95</td> </tr> <tr> <td>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td> <td>4.85</td> </tr> <tr> <td>內部控制</td> <td>4.96</td> </tr> </tbody> </table> <p>註:評估分數以0~5分範圍表示，總分為5分。</p>	評估項目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87	董事會績效評估 平均分數為4.93 分，評估結果良好。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4.96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97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91	內部控制	4.94	評估項目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4.96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平均分數為4.94分，評估結果良好。	董事職責認知	5.00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9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9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85	內部控制	4.96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87	董事會績效評估 平均分數為4.93 分，評估結果良好。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4.96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97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91																																	
內部控制	4.94																																	
評估項目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4.96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平均分數為4.94分，評估結果良好。																																
董事職責認知	5.00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9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9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85																																	
內部控制	4.96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3)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項目</th> <th>分數(註)</th> <th>評估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5.00</td> <td rowspan="5">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平均分數為4.99分，評估結果良好。</td> </tr> <tr> <td>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td> <td>4.93</td> </tr> <tr> <td>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td> <td>5.00</td> </tr> <tr> <t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 <td>5.00</td> </tr> <tr> <td>內部控制</td> <td>5.00</td> </tr> </tbody> </table> <p>註:評估分數以0~5分範圍表示，總分為5分。</p> <p>(4)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項目</th> <th>分數(註)</th> <th>評估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5.00</td> <td rowspan="4">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平均分數為5.00分，評估結果良好。</td> </tr> <tr> <td>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td> <td>5.00</td> </tr> <tr> <td>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td> <td>5.00</td> </tr> <tr> <t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 <td>5.00</td> </tr> </tbody> </table> <p>註:評估分數以0~5分範圍表示，總分為5分。</p>	評估項目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5.00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平均分數為4.99分，評估結果良好。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4.9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5.00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00	內部控制	5.00	評估項目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5.00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平均分數為5.00分，評估結果良好。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00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5.00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00	
		評估項目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5.00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平均分數為4.99分，評估結果良好。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4.9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5.00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00																												
內部控制	5.00																												
評估項目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5.00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平均分數為5.00分，評估結果良好。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00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5.00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00																												
		<p>(四)本公司會計處每年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審計品質指標(AQIs)列入評估參考，評估結果將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最近一年評估結果業經112年12月22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經評估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公司評估項目如下列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簽證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未有相互融資或保證行為(屬金融機構正常借貸之商業行為，不在此限。)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間，未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間，目前未存有潛在僱傭關係。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過去兩年內未曾擔任本公司董事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 ●本公司支付會計師之審計公費係以固定金額支付，非或有公費。亦無逾期公費而影響審計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均未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科目、未涉及本公司之管理職能、未代替本公司做決策、亦未影響獨立性。 ●小組成員未受託成為本公司立場或意見之辯護者，或代表本公司區間協調與第三人發生衝突。 ●本年度委任後，會計師服務年數未超過七年。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未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人員有親屬關係。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未餽贈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價值重大之禮物。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中，並無會計師事務所退休/離職一年內之人員。 ●公司未使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承受或感受到來自本公司之恫嚇，使其無法保持客觀性及澄清專業上之懷疑。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為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經110年5月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派會計主管盧佳玗擔任公司治理主管，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其主要職權範圍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p> <p>112年度業務執行重點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安排個別董事之進修課程。(每位董事每年至少6小時，新任董事當年度至少12小時) 2.依董事要求，協助董事瞭解執行業務時應遵守之法規。 3.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並協助董事與各業務相關主管溝通、交流。 4.製作各次董事會開會通知及議程，於會議7日前通知所有董事出席，會後20日內寄發董事會議事錄。 5.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年報與議事錄。 6.確認董事會及股東會之召開、決議程序及議事錄符合相關法令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7.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8.確認公司有為董事會成員辦理「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並於董事會報告。 <p>公司治理主管除初任者應自擔任此職務之日起一年內至少進修18小時外，每年應至少進修12小時。</p> <p>112年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如下：</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進修機構	進修期間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12/3/30-112/3/31 112/7/13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12 3	15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網站等多種管道，提供本公司營運、財務相關訊息;同時設立電子信箱，對於利害關係人之意見皆有專人做妥善處理。 本公司網站於ESG永續發展專區，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設有聯絡之窗口與利害關係人(包括客戶、股東、員工、供應商、承攬商、社區居民、政府機構、社團團體、媒體、其他)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網址為 http://www.waferworks.com ，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有設置英文網站，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	V		(三) 本公司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惟已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季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一)員工權益：詳見本公開說明書營運概況與勞資關係。 (二)僱員關係：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雙方關係和諧，勞資雙方權利義務均依據本公司各項工作規則辦理，並定期有勞資會議之舉行，勞方及資方代表各半，以討論協商有關勞動條件之調整，勞資雙方互利互惠等相關事宜。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股務單位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並安排專人負責處理投資人關係相關事務。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往來已久，均維持良好之關係。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股務單位、網站等多種管道，提供本公司營運、財務相關訊息；同時設立電子信箱，對於利害關係人的意見皆有專人做妥善處理。 (六)本公司112年董事進修之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職稱</th> <th rowspan="2">姓名</th> <th colspan="2">進修日期</th> <th rowspan="2">主辦單位</th> <th rowspan="2">課程名稱</th> <th rowspan="2">進修時數</th> <th rowspan="2">112年總時數</th> </tr> <tr> <th>起</th> <th>迄</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董事</td> <td rowspan="2">焦平海</td> <td>112/09/13</td> <td>112/09/13</td> <td>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社團法人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td> <td>國內外經濟及產業趨勢暨企業因應策略</td> <td>3</td> <td rowspan="2">6</td> </tr> <tr> <td>112/06/06</td> <td>112/06/06</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信用評等之認識與運用</td> <td>3</td> </tr> <tr> <td rowspan="2">董事</td> <td rowspan="2">吳南陽</td> <td>112/06/06</td> <td>112/06/06</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信用評等之認識與運用</td> <td>3</td> <td rowspan="2">6</td> </tr> <tr> <td>112/04/13</td> <td>112/04/13</td> <td>台灣董事學會</td> <td>2023 安侯建業領袖學院論壇-淨零熱潮下的商機與挑戰</td> <td>3</td> </tr> </tbody> </table>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2年總時數	起	迄	董事	焦平海	112/09/13	112/09/13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社團法人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國內外經濟及產業趨勢暨企業因應策略	3	6	112/06/06	112/06/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信用評等之認識與運用	3	董事	吳南陽	112/06/06	112/06/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信用評等之認識與運用	3	6	112/04/13	112/04/13	台灣董事學會	2023 安侯建業領袖學院論壇-淨零熱潮下的商機與挑戰	3	無重大差異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2年總時數																												
		起	迄																																						
董事	焦平海	112/09/13	112/09/13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社團法人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國內外經濟及產業趨勢暨企業因應策略	3	6																																		
		112/06/06	112/06/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信用評等之認識與運用	3																																			
董事	吳南陽	112/06/06	112/06/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信用評等之認識與運用	3	6																																		
		112/04/13	112/04/13	台灣董事學會	2023 安侯建業領袖學院論壇-淨零熱潮下的商機與挑戰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董事 劉鎮圖	112/12/28	112/12/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王道會計與公司治理	1	23
		112/12/12		112/12/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 19 屆(2023)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開創治理新局 提升企業價值	6		
		112/10/12		112/10/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賦能之永續治理研討會	3		
		112/08/30		112/08/30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 會	上市櫃公司董事會在 ESG 永續治理的 角色與職責	3		
		112/08/30		112/08/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ChatGPT 對產業的影響與因應	1		
		112/06/06		112/06/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 場發展基金會	信用評等之認識與運用	3		
		112/03/29		112/03/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氣候變遷因應法解析及企業因應對策研 討會	2		
		112/03/27		112/03/27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企業韌性臺灣競爭力	3		
		112/03/10		112/03/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詭異的 2023 全球經濟情勢	1		
			董事 劉秀美	112/11/27	112/11/27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淨零碳排跨域管理實務	3	12
		112/11/10		112/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的趨勢及疫情環境談全球及台灣 稅制改革及企業稅務治理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12/08/11	112/08/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及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112/06/06	112/06/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信用評等之認識與運用	3			
			董事	邵中和	112/07/19	112/07/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 對產業的衝擊與機會	3	9		
						112/06/06	112/06/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信用評等之認識與運用			3
						112/05/12	112/05/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傳承與轉型之永續治理實務			3
			董事	陳春霖	112/09/13	112/09/13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社團法人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國內外經濟及產業趨勢暨企業因應策略	3	6		
						112/06/06	112/06/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信用評等之認識與運用			3
			獨立 董事	蔡永松	112/06/06	112/06/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信用評等之認識與運用	3	9		
						112/05/26	112/05/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無所不在，如何有效管理			3
						112/05/26	112/05/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管理與危機處理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獨立董事 林鳳儀	112/11/09	112/11/09	台灣董事學會	國際變局下的台灣經濟展望	3	9
				112/08/09	112/08/09	台灣董事學會	人工智慧大爆發-Chat 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	
				112/06/06	112/06/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信用評等之認識與運用	3	
			獨立董事 周德瑋	112/08/09	112/08/09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破定價對企業營運影響	3	9
				112/06/07	112/06/07	台灣董事學會	戰局下的企業未來:策略轉向&戰略轉型	3	
				112/06/06	112/06/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信用評等之認識與運用	3	
			<p>(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對風險管理一向採預防政策，除依法制定有嚴密的內控制度，且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時查核執行情形並提出報告外；在財務方面，對於匯率及相關衍生性金融商品則適時採避險措施，以降低風險，並隨時審視財務結構，避免財務風險過高。</p> <p>(八)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營業處及品保處設有專職人員，提供客訴處理及售後服務；對往來客戶提供相關服務與保證。</p> <p>(九)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本公司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皆為前5%~20%公司，針對已改善及需加強事項說明如下：</p> <p>(一)公司是否於中文版期中財務報告申報期限後兩個月內以英文揭露期中財務報告？(指標3.6已改善) 112年第1~3季英文合併財務報告皆於期限內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網站。</p> <p>(二)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指標4.5已改善) 本企業永續報告書委由香港商英國標準協會太平洋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依據 AA1000AS v3 進行 Type 1 中度保證等級查證，確認符合 GRI 準則 2021 並取得保證聲明。</p> <p>(三)公司是否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且受評年度首尾兩次法人說明會間隔三個月以上？(指標3.20已改善)</p> <p>(四)公司是否有過半數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親自出席股東常會，並於議事錄揭露出席名單？(指標1.3需加強) 提前邀請董事及審委會召集人出席股東常會。</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蔡永松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1
獨立董事		林鳳儀				1
獨立董事		周德瑋				0
獨立董事		洪瑞華				1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範圍

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13年6月21日至116年6月20日，最近年度(112年度)及當年度(113年)截至公開說明書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6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委員	蔡永松	6	0	100%	113.06.21 改選連任
委員	林鳳儀	6	0	100%	
委員	周德瑋	6	0	100%	
委員	洪瑞華	1	0	100%	113.06.21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決議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年度運作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薪酬委員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五屆 第六次 112.03.15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報告	
	2022 年度經理人年薪與福利彙整報告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討論。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 第七次 112.05.05	1.副總經理之任命及其薪資報酬案	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全體出席委員決議通過將其職稱更改為新事業開發副總經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討論。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經理人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案	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討論。	
第五屆 第八次 112.08.04	一一一年度經理人年薪薪資調查分析報告	
	1.一一一年度經理人酬勞分派案	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討論。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 第九次 112.12.22	1.經理人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案	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討論。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 第十次 113.03.15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報告	
	2023 年度經理人年薪與福利彙整報告	
	1.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討論。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 第一次 113.07.30	一一二年度經理人年薪薪資調查分析報告	
	1.經理人薪資獎酬管理辦法修訂案	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討論。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一一二年度經理人酬勞分派案	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討論。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p>遵循本公司永續政策的願景與使命，於 105 年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110 年更名為「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總經理擔任管理代表，經營管理階層主管擔任委員，企業服務單位為統籌相關工作之權責單位，共同檢視公司的核心營運能力，訂定短、中、長期永續發展計畫，並於每年定期召開管理審查會議。</p> <p>「永續發展委員會」領導推行永續發展相關事項，確保永續發展有效推行。經由管理審查會議及依議題而設的任務小組，辯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關注之永續議題，擬定相關策略與目標、編列與永續發展相關預算、規劃並執行年度永續發展方案目標，並追蹤推行績效之進度，確保永續發展有效的推行。</p> <p>「永續發展委員會」管理代表於 112 年 3 月 15 日、112 年 5 月 5 日、112 年 8 月 4 日、112 年 11 月 3 日及 112 年 12 月 12 日分別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相關事項，如環境議題之績效指標與數據及誠信經營執行狀況等。董事會扮演督導與指導之角色，評估策略方針之可行性及任務推展進度，並適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p>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p>揭露資料涵蓋 112 年 1 月至 112 年 12 月，風險評估以台灣地區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楊梅分公司為主。</p> <p>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據重大性原則分析，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利用問卷調查方法蒐集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以評估具重大性永續發展議題及對企業永續發展的影響程度。</p> <p>建置企業風險管理機制及提升企業應變能力，是企業維持競爭力的基礎，從風險管控及危害鑑別開始，將不可預期的災難衝擊降至最低。落實全員風險管理，以有效降低公司營運風險：</p> <p>1、業務風險管理：</p> <p>(1)產品多元化：隨著集團營運逐漸擴大，多樣而平衡的產品組合將可有效提升營運穩定度。除了持續深耕功率元件相應的關鍵材料，亦同時提升磊晶、SOI 等技術，並積極研發氮化鎵在各種材料上的應用，確保營運動能無虞。</p> <p>(2)客戶分散：隨著全球供應鏈重塑，建立橫跨歐美、台灣、大陸等區域市場的客戶群，且性質涵括 IDM 及代工大廠，減少市場或客戶過度集中的風險。</p> <p>(3)供應商分散、掌握主要原料料源：為確保重要原料的分散採購，每年進行供應商考核，並強化供應鏈連結、永續發展等多元合作。</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p>(4)研發與生產分工：將研發與生產單位組織分離，強化資源的利用，使生產專注效率提升，有利於儲備專利技術量能。</p> <p>(5)發展策略聯盟：找尋策略及投資夥伴，鞏固集團的經營穩定；同時積極找尋市場具潛力之新技術團隊或公司進行合作，強化水平及垂直整合。</p> <p>2、經濟風險管理：</p> <p>(1)匯率及利率風險：根據公司營業所產生之外幣淨部位進行避險，除密切觀察美日等國際外匯市場趨勢外，亦透過市場即期拋匯及承作遠期外匯合約，適時規避其風險。</p> <p>(2)通貨膨脹：加強改善製程及擷節成本與主要原物料供應商簽訂長期供料合約。</p> <p>(3)信用風險：依據公司信用規章及客戶財務業務狀況評估客戶信用額度。 (a)應收債權：控管客戶信用額度、落實收款跟催並定期評估備抵損失。 (b)金融機構：與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往來。</p> <p>(4)流動性風險管理：分散融資管道，避免單一突發事件造成短期資產價值不足以應付短期負債。 (a)編製預算：編製長短期預算，並定期進行預算與實際執行差異分析。 (b)資金管理：短期資金不做長期使用，並隨時監控現金流量。 (c)投資管理：長期投資或策略性投資乃著眼於長期發展，短期資金運用，主要係以定期存款或變現性高之固定收益債券為主，以降低其流動性風險。</p> <p>3、法律風險管理： 設有法律專責單位及專業人員並搭配外部法律顧問，密切注意可能影響公司業務、財務及經營的政策及法令變動，審核各項契約及文件並提供各部門法律諮詢及策略。</p> <p>4、作業風險管理： (1)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及標準作業流程。 (2)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品質管理、環境管理等稽核體系。 (3)每年進行內部控制制度稽核與自我評估。 (4)落實教育訓練。</p> <p>5、環境、安全及衛生管理： 對所有可能遭遇的緊急狀況、天然災害、環境衝擊及工作風險進行詳細評估，並有因應計劃及流程。</p> <p>6、資安風險管理： (1)資安風險管理架構：成立資安委員會，訂定資通安全政策由資訊單位負責執行資通安全規範之建置風險評估與分析，並遵循公司內稽內控作業進行定期與不定期稽核檢討與改善，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2)資安風險意識:向員工宣導資通安全政策。</p> <p>(3)外部入侵威脅:偵測電腦網路系統與電子郵件之安全控管機制。</p> <p>(4)機敏資料外洩: 機敏資料分類分級控管，依授權機制做適當的存取控管。</p> <p>(5)系統安全管理: 系統存取身份認證、可攜式儲存設備管理與實體門禁管理。</p> <p>(6)系統維運中斷: (a)預防系統軟硬體、資料庫等故障，確保關鍵業務活動能及時恢復運作。 (b)與軟硬體廠商簽訂維護合約，預防資訊系統服務中斷。</p> <p>(7)資安風險事件通報與處理: 建立資訊安全事件通報程序，進行緊急應變演練。 各部門進行風險評估，流程如下： (a)危害辨識 (b)風險評估 (c)風險回應</p> <p>除此之外，本公司持續推動持續營運管理(BCM)，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持續針對高風險進行營運持續管理。</p>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p>	V		<p>(一) 持續通過 ISO 14001、ISO 4500、ISO 14064 有效性認證。</p>	無重大差異
			<p>(二) 工安室持續推動「廢棄物減量」以及「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等專案。</p>	無重大差異
			<p>(三) 合晶科技已鑑別並分析可能之營運風險與潛在影響並提出相對應之策略。建立了監測及控管的機制。新的氣候變遷相關法規下，可能導致整體的能源成本提高。實體氣候風險：氣候變遷可能會增加如暴風雨、洪水和乾旱等氣候災害的頻率和嚴重程度，對營運及供應鏈上產生衝擊，例如，水資源短缺或原料供給中斷。合晶科技相信氣候變遷的挑戰必定伴隨著機會。本公司取得 ISO 50001 能源管理驗證並每年持續驗證，將持續進行節能減碳措施為環境盡一份心力，規劃建立太陽能發電系統，並於 2023 年開始購置綠電。</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本公司秉持永續發展目標，每年溫室氣體盤查，要求各單位持續制定節能減碳方案並提出七大溫室氣體排放量減量措施，也積極投入生產節能、減廢等措施邁向綠色生產，每年回收水再利用是為重要目標如：自來水用量減量、製程廢水回收再利用與水循環再利用...等；合晶科技對於事業廢棄物已有完善的廢棄物處理與回收機制。一般廢棄物由合格的垃圾清運業者運往政府指定之焚化爐，事業廢棄物如：污泥、油泥，則是經分類、收集後交給當地合格的廢棄物處理業者，合晶科技廢棄物依據處理方式可分為資源性廢棄物、一般廢棄物採取焚化方式以及事業廢棄物採取再利用可回收方式。公司對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的推動不遺餘力，積極使合晶科技成為「成為世界頂尖的綠色方案企業」，達成「世界級電子材料供應商」的願景。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依照國內相關法規規定，及配合國際人權公約等規範，定期修正或制訂公司內部管理辦法及制度，以期完善內部管理政策與程序，能與國際接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本公司依據勞基法規定並參酌同業薪資水準及福利措施，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員工的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按季結算經營績效發給之員工現金獎金，以及公司根據年度獲利狀況所發放之員工酬勞。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員工為公司重要之資產，合晶科技承諾提供一個安全舒適且健康的工作環境，對員工作業環境進行風險評估，每半年進行作業環境檢測，鑑別風險並採取對應措施。每年排訂緊急應變演練及訓練課程，包括：應變須知、裝備穿著及使用、應變演練等，讓員工了解應變程序與處置方式，進而降低危害及損失。 新進員工報到第一天立即給予3~6小時新進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暨危險物與有害物通識教育訓練；在職員工針對各工作性質之員工，接受在職教育訓練，對象及訓練時數規定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辦理，廠區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每季定期召開會議討論安全衛生相關事項，並依法推舉勞工代表，提供管理者與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員工面對面溝通安全衛生議題的正式管道及安全衛生管理經驗分享。</p> <p>合晶科技為提升員工健康管理認知，有利即早發現身體異常之預防性觀念建立，因此在健康促進，藉由與衛生機關配合在廠內推動以下活動：捐血活動、預防保健服務(流感預防針注射)、癌症篩檢、健康講座：預防心血管疾病、預防大腸癌/肺腺癌、均衡減重飲食及保健、AED急救人員訓練。</p> <p>(四) 本公司透過訓練地圖/年度訓練計畫規劃員工各階段之課程，建立完整職涯體系，透過新人培育、核心技術、部門專業職能、認證、品質效率、管理職能、核心通識等各類訓練，結合E-Learning平台進行學習發展，來強化員工之知識技能，以提升個人能力及組織競爭力。</p>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五)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確保產品及服務之資訊透明性及安全性，制定且公開其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權益保護政策，並落實於營運活動，以防止產品或服務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有事實足認其商品、服務有危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安全與健康之虞時，應即回收該批產品或停止其服務。</p>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六) 合晶科技於進行新供應商評估時，要求上游供應商需符合RoHS、ISO及法規要求相關工安規定；在出貨時落實標示危害物公告及圖示等標準條件，秉持永續經營精神之立場，以及遵守公平交易原則，致力要求往來廠商符合環保、工安及人權之需求，若不符合規定，將予以拒收並列入廠商評核作業等處分。另外，為因應近年來逐漸受重視的國際人權議題，所採購材料、零件或產品含有金屬成份時，均要求供應商詳實調查是否符合「無衝突金屬」，以確保所採購原物料均經由合法管道所取得。並確保工作環境安全無虞、員工權益受到保障與尊重、製程與產品落實污染預防及善盡社會責任。廢棄物處理商部分，為確保廠商均依法處理廢棄物，每年會針對所有廢棄物處理商進行現場稽核，以確保所委託之廢棄物均能妥善處理。</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為提升報告書的揭露品質，委由法國標準協會（艾法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依據AA1000AS v3進行Type 1中度保證等級查證，確認符合GRI準則並取得保證聲明。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p>1.響應與捐助伊甸零錢捐/發票捐：合晶科技自 105 年起，持續響應與捐助伊甸零錢捐／發票捐，由合晶科技同仁不限金額自由捐獻，藉由捐款給予失能家庭一個希望；於龍潭廠及楊梅廠設置零錢箱，固定每兩個月將員工的愛心發票及零錢捐出。</p> <p>2.鄰里溫馨關懷與活動參與：合晶科技自 102 年起，每年持續贊助社區活動，於 112 年贊助八德里及瑞坪里寒冬送暖、健走及佳節活動等共計 5 場次。</p> <p>3.社福團體物資捐助與溫馨關懷：合晶科技自 110 年起，攜手同仁一同捐贈愛心物資至社福團體，於 112 年攜手員工捐助物資至美好社會福利基金會、1919 食物銀行、樂活育幼院等共計 4 批次。</p> <p>4.響應喜憨兒烘焙活動：合晶科技自 108 年起，每年響應喜憨兒烘焙活動，購買中秋月餅捐贈社福團體及鄰里，於 112 年捐贈花園國小、社福團體及鄰里等共計 63 盒月餅。</p> <p>5.臨近國小特色教學捐贈/圖書捐贈：合晶科技自 111 年起，持續響應臨近國小特色教學捐贈/圖書捐贈。三和國小木球隊為學校發展特色課程，讓學童有多元學習的機會，擁有新的刺激就有可能打開視野，同時也讓在地特色文化得以傳承和延續，於 112 年贊助三和國小木球隊訓練經費一筆；透過捐贈好書，將書香種籽播送到更多想看書的孩童心中，幫助鄰近國小的孩童能夠快樂學習與正向成長，於 112 年捐贈三和國小及德龍國小圖書各一批。</p> <p>6.舉辦捐血活動：本公司定期舉辦捐血活動，於 112 年 9 月以「合晶有愛、好血有你」的熱情主題，號召本公司全體同仁一齊捐血，共計 19,500 CC，持續熱心公益，讓愛延伸。</p> <p>7.人才培育：</p> <p>(1)以「培育半導體人才」為宗旨，走入校園善盡培育半導體科技之種子人才責任，執行各項產學合作相關活動。112 年各項「半導體種子」產碩、產學與實習活動，成果如下：</p> <p>(a)中原大學：參與國科會培育優秀博士生計畫，合晶科技每月補助 2 名博士生研究經費並簽訂合作意向書。</p> <p>(b)台灣大學：國際引路人計劃，合晶科技 112 年提供 1 位學生暑期實習機會。</p> <p>(c)方曙商工：勞動力發展署 APO 計畫，合晶科技 112 年共 26 位建教生工作輪調。</p> <p>(d)中原大學物理系：產學實習計畫，合晶科技 112 年共提供 2 位學生暑期實習機會。</p> <p>(e)暨南大學：與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系合作自辦產碩專班，預計 113 學年度招生 10 名。</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f)中興大學：與化學工程學系、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合作自辦產碩專班，預計 113 學年度合計招生 18 名。				
(2)永續教育訓練：培育員工對於永續管理的認知能力，建立永續發展溝通之基礎，112 年參與永續課程人數為 1,007 人次。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V	<p>(一)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董事會通過，且「誠實創建」為本公司經營理念之首，於公司網站及簡介皆可得見。</p> <p>(二)本公司已制訂RBA從業道德管理辦法，內容含有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行為指南等；而教育訓練則由人資單位進行宣導。</p> <p>(三)本公司於RBA從業道德管理辦法中，明訂員工皆須迴避利益衝突，並禁止收受不符規定或超過限額之餽贈或款待。</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V	<p>(一)本公司於供應商行為準則已敘明誠信經營意旨及決心，與往來對象簽訂契約中亦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本公司由人資單位負責RBA從業道德管理辦法之制訂、宣導及相關作業之監督，以落實誠信經營之理念。本公司由稽核人員辦理相關作業之監督，如發生不誠信行為之情形，應將不誠信行為、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p> <p>(三)本公司於RBA從業道德管理辦法中，明訂員工發現不法行為時得以電子郵件或書面報告，向董事長、總經理、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檢舉之。</p> <p>(四)本公司已制訂RBA從業道德管理辦法並公告周知，稽核單位並以此作為查核依據。</p> <p>(五)本公司RBA從業道德管理辦法規定須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部教育訓練。</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規範檢舉管道；對於已發生之不誠信行為，責成相關單位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本公司於RBA從業道德管理辦法中，明訂員工發現不法行為時得以電子郵件或書面報告，向董事長、總經理、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檢舉之。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並置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規定。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制訂與誠信經營相關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RBA從業道德管理辦法、董事會議事規範、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等以資遵循，均按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原則及規範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誠實創建」為本公司經營理念之首，於公司網站及簡介皆可得見，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董事會通過，並訂立RBA從業道德管理辦法公告周知。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與公司治理相關規章部分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專區(<http://www.waferworks.com>)。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專區(<http://www.waferworks.com>)。

陸、重要決議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四。
- 二、公司章程及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五。
-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六。

附件一

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晶公司」或「該公司」)目前已發行股數為 542,743,73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目前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427,437,300 元。該公司業經 113 年 7 月 11 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辦理總括申報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發行總股數為 5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首次發行股數 30,000,000 股，首次發行後剩餘股數為 20,000,000 股，預定發行期間為自首次發行申報生效日起二年內發行完畢，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927,437,300 元。
- (二)本次辦理總括申報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首次發行保留增資發行普通股之 10%，計 3,000 仟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首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 10%，計 3,0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計 24,000 仟股，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計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及逾期未拼湊成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四)本次現金增資原股東、員工、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及本次公開承銷之申購中籤人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二、該公司最近期及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

(一)最近期及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註)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10 年度		2.02	1.35	—	—	1.35
111 年度		4.00	2.49561714	—	—	2.49561714
112 年度		1.05	0.65	—	—	0.65
113 年上半年度		0.01	—	—	—	—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係以當期稅後純益除以當期全年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每股淨值如下表

項目	金額/股數
113 年 3 月 31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新台幣仟元)	14,086,203
113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542,744
每股淨值(新台幣元)	25.95

資料來源：該公司 113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最近期及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1.合併財務報告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底	111 年底	112 年底	113 年 6 月底
流動資產	11,746,265	11,659,929	8,752,824	14,730,9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402,062	15,310,321	15,568,341	16,594,854
無形資產	49,357	56,389	48,412	46,738
其他資產	2,160,013	1,741,804	2,061,199	1,928,967
資產總額	27,357,697	28,768,443	26,430,776	33,301,481
流動負債	4,943,226	4,913,482	4,688,296	4,797,777
非流動負債	5,733,269	5,138,717	3,579,887	4,000,025
負債總額	10,676,495	10,052,199	8,268,183	8,797,80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460,030	12,898,953	11,996,113	14,086,203
股本	5,409,336	5,409,336	5,418,836	5,427,436
資本公積	4,147,189	4,074,419	4,105,199	6,243,270
保留盈餘	2,229,962	3,680,656	2,903,189	2,554,005
其他權益	(326,457)	(265,458)	(431,111)	(138,508)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5,221,172	5,817,291	6,166,480	10,417,476
股東權益總額	16,681,202	18,716,244	18,162,593	24,503,679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
營業收入	10,341,276	12,677,431	10,047,814	4,245,842
營業毛利	3,618,280	5,166,815	3,246,505	1,013,955
營業(損)益	1,989,504	3,333,754	1,365,801	106,3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0,592)	372,628	84,901	53,319
稅前淨利	1,868,912	3,706,382	1,450,702	159,67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541,477	3,003,291	1,108,272	121,16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	1,541,477	3,003,291	1,108,272	121,1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8,520	165,916	(246,725)	804,3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99,997	3,169,207	861,547	925,55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50,572	2,164,939	568,755	3,599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490,905	838,352	539,517	117,5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30,173	2,241,954	432,039	310,78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469,824	927,253	429,508	614,768
每股盈餘(元)	2.02	4.00	1.05	0.01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個體財務報告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底	111 年底	112 年底
流動資產	6,779,543	6,540,241	4,433,7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85,107	5,082,672	5,535,494
無形資產	6,098	10,956	6,120
其他資產	5,404,431	6,028,627	6,284,082
資產總額	16,075,179	17,662,496	16,259,420
流動負債	1,915,048	2,772,862	1,839,442
非流動負債	2,700,101	1,990,681	2,423,865
負債總額	4,615,149	4,763,543	4,263,307
股本	5,409,336	5,409,336	5,418,836
資本公積	4,147,189	4,074,419	4,105,199

項目	年度	110 年底	111 年底	112 年底
	保 留 盈 餘		2,229,962	3,680,656
其 他 權 益		(326,457)	(265,458)	(431,111)
庫 藏 股 票		—	—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11,460,030	12,898,953	11,996,113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 業 收 入		5,910,694	6,614,737
營 業 毛 利		1,405,960	2,438,237	1,107,551
營 業 (損) 益		762,999	1,644,953	253,974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441,573	1,035,667	501,167
稅 前 淨 利		1,204,572	2,680,620	755,141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050,572	2,164,939	568,755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本 期 淨 利		1,050,572	2,164,939	568,755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79,601	77,015	(136,716)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130,173	2,241,954	432,039
每 股 盈 餘 (元)		2.02	4.00	1.05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四)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10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鄭清標	無保留意見-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且欲區分責任
111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張志銘	無保留意見-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且欲區分責任
112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張志銘	無保留意見-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且欲區分責任
113 年第二季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張志銘	保留意見—非重要子公司或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該公司本次總括申報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113 年 7 月 11 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另該次董事會亦決議本次現金增資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以訂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 70%~86%內，與主辦承銷商依當時市況共同議定之。
- 2.該公司本次總括申報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0 仟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首次發行保留增資發行普通股之 10%，計 3,000 仟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首次增資發行普通股之 10%，計 3,0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計 24,000 仟股，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後續如因股本變動致認股比例發生變動，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及逾期未拼湊成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二)承銷價格計算之說明

- 1.該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最近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以 113 年 9 月 16 日為基準日)平均收盤價分別為 32.00 元、31.55 元及 31.42 元，三者擇其一為參考價(擇最近一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其參考價格為 32.00 元。
- 2.本次總括申報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並參酌該公司之經營績效及未來展望，經本承銷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之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6.5 元，經核算占前述參考價格 32 元之 82.81%，其承銷價格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亦符合該公司 113 年 7 月 11 日董事會之決議，其承銷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平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九 月 十 六 日

(本用印僅限於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程明乾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九 月 十 六 日

(本用印僅限於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二

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辦法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113年9月27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為五年，自113年9月27日開始發行，至118年9月27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四、發行總額及每張面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15,000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整。另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102.2%發行，實際發行金額為新台幣1,558,805,950元。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以下簡稱「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後十個營業日內(含第十個營業日)，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債券持有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公司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滿三個月之翌日(113年12月28日)起至到期日

(118年9月27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認購)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前項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將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中華民國華僑及非中華民國國籍之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113年9月6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2%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依據，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項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33.8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如有實際繳款作業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1)非股票面額變更之普通股股份增加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每股繳款金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4)}}}{\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2)股票面額變更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2)}}{\text{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於分割基準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本公司決定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照前開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者，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之訂定，係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及股票合併或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

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3.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之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1)}}}{\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股之股數。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1) 減資彌補虧損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 \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 現金減資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每股退還現金金額占換發新股票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之比率})]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 \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3) 股票面額變更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 \text{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普通股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及私募股份)，

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轉換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三、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1月1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12月31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1月1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12月31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四、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除本辦法另有約定者外，請求轉換之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其權利義務與持有本公司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股東相同。

十五、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六、轉換後新股之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櫃買中心上櫃買賣。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七、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

額予以公告，且每季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13年12月28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8年8月18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13年12月28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8年8月18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
- (四)若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執行提前贖回權，則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之第二個營業日。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之日(116年9月27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116年8月18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 二十、 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 二十一、 本轉換公司債及其所轉換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 二十二、 本轉換公司債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 二十三、 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 二十四、 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 二十五、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三

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晶公司」或「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 113 年 7 月 11 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本次發行張數為 15,000 張，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 10 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 15 億元整，發行期間為五年，票面利率為 0%，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 102.2%發行，實際發行金額為 1,558,805,950 元。

二、該公司最近期及最近三年度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期及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註)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10 年度		2.02	1.35	—	—	1.35
111 年度		4.00	2.49561714	—	—	2.49561714
112 年度		1.05	0.65	—	—	0.65
113 年上半年度		0.01	—	—	—	—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係以當期稅後純益除以當期全年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每股淨值

項目	金額/股數
113 年 6 月 30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新台幣仟元)	14,086,203
113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542,744
每股淨值(新台幣元)	25.95

資料來源：該公司 113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最近期及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底	111 年底	112 年底	113 年 6 月底
流動資產		11,746,265	11,659,929	8,752,824	14,730,9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402,062	15,310,321	15,568,341	16,594,854
無形資產		49,357	56,389	48,412	46,738
其他資產		2,160,013	1,741,804	2,061,199	1,928,967
資產總額		27,357,697	28,768,443	26,430,776	33,301,481
流動負債		4,943,226	4,913,482	4,688,296	4,797,777
非流動負債		5,733,269	5,138,717	3,579,887	4,000,025
負債總額		10,676,495	10,052,199	8,268,183	8,797,80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460,030	12,898,953	11,996,113	14,086,203
股本		5,409,336	5,409,336	5,418,836	5,427,436
資本公積		4,147,189	4,074,419	4,105,199	6,243,270
保留盈餘		2,229,962	3,680,656	2,903,189	2,554,005
其他權益		(326,457)	(265,458)	(431,111)	(138,508)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5,221,172	5,817,291	6,166,480	10,417,476
股東權益總額		16,681,202	18,716,244	18,162,593	24,503,679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
營業收入		10,341,276	12,677,431	10,047,814	4,245,842
營業毛利		3,618,280	5,166,815	3,246,505	1,013,955
營業(損)益		1,989,504	3,333,754	1,365,801	106,3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0,592)	372,628	84,901	53,319
稅前淨利		1,868,912	3,706,382	1,450,702	159,67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541,477	3,003,291	1,108,272	121,16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		1,541,477	3,003,291	1,108,272	121,1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8,520	165,916	(246,725)	804,3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99,997	3,169,207	861,547	925,55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50,572	2,164,939	568,755	3,599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490,905	838,352	539,517	117,565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130,173	2,241,954	432,039	310,787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469,824	927,253	429,508	614,768
每 股 盈 餘 (元)	2.02	4.00	1.05	0.01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5,000 張，發行期間為五年，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 15 億元整，票面利率為 0%，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 102.2% 發行，實際發行金額為 1,558,805,950 元。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配合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發行之相關法令，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之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計算方法及訂立原則為：

(一) 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 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訂定原則)

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向金管會申報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時，用以計算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採競拍方式辦理者，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計算方式如下：

亦即，基準價格 $\Rightarrow (MA^1, MA^3, MA^5)$ ，其中，

MA^1 =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MA^3 =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MA^5 =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以上基準價格 \times 轉換溢價率為本轉換公司債 102% 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2. 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 (1)採用向金管會申報日或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主要是反映目前交易市場狀況，並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
- (2)取上述三者擇一基準價格，係為了避免投資人權益受股票市場波動影響，並且能充分反應市場狀況。
- (3)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概況、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次級市場交易情況及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暨保障債券持有人及現有股東權益，將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溢價率訂為 102%，其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3.轉換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①總體經濟

觀察近期國際經濟情勢，在美國方面，美國 3 月 ISM 製造業 PMI 指數由 2 月的 47.8 上升至 50.3，結束先前連續 16 個月萎縮態勢轉為擴張，主因係新訂單指數、生產指數、就業指數及價格指數皆明顯回升，顯示美國製造業景氣有觸底回溫的跡象。在歐元區方面，3 月經濟信心指數(ESI)由 95.5 上升至 96.3，其中工業、服務業與消費者信心指數均呈小幅回升態勢。在日本方面，日本 3 月製造業 PMI 終值為 48.2，為連續第 10 個月萎縮，然產出和新訂單兩項主要分項指標跌勢放緩，顯示日本製造業表現雖低迷，但下滑的狀況已出現緩和態勢。在中國方面，中國第一季經濟成長率由 2023 年第四季的 5.2% 上升至 5.3%，儘管房地產市場銷售仍未見起色，仍受惠於全球需求恢復，提振中國出口表現，亦令製造業投資上升，加上基建投資亦受政府政策支撐，令中國 3 月製造業 PMI 重返擴張區間。

在我國經濟成長方面，隨著國內景氣復甦，民間消費成長動能仍穩健，民間投資雖重拾成長動能，然受到地緣政治風險和貿易摩擦等不確定因素持續升溫，企業資本支出態度仍顯審慎，故民間投資成長表現不如預期強勁。受惠於人工智慧等新興科技應用需求強勁，加以部分產業鏈庫存回補效益陸續浮現，加上全球商品需求復甦，2024 年第一季進出口、製造業生產與外銷訂單表現均明顯改善，故台灣經濟研究院預測下修民間投資與上修國外淨需求表現。整體來看，台經院預期今年台灣經濟成長模式呈現內外皆溫，受惠於人工智慧(AI)商機大爆發，主計總處於今年 6 月大幅上修 2024 年經濟成長率至 3.94%。



資料來源：主計總處

②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2024 年全球半導體銷售額預估

Fall 2023	Amounts in US\$M			Year on Year Growth in %		
	2022	2023	2024	2022	2023	2024
Americas	141,136	132,536	162,154	16.2	-6.1	22.3
Europe	53,853	57,048	59,480	12.8	5.9	4.3
Japan	48,158	47,209	49,275	10.2	-2.0	4.4
Asia Pacific	330,937	283,333	317,455	-3.5	-14.4	12.0
Total World - \$M	574,084	520,126	588,364	3.3	-9.4	13.1
Discrete Semiconductors	33,993	35,951	37,459	12.0	5.8	4.2
Optoelectronics	43,908	42,583	43,324	1.2	-3.0	1.7
Sensors	21,782	19,417	20,127	13.7	-10.9	3.7
Integrated Circuits	474,402	422,174	487,454	2.5	-11.0	15.5
Analog	88,983	81,051	84,056	20.1	-8.9	3.7
Micro	79,073	76,579	81,937	-1.4	-3.2	7.0
Logic	176,578	174,944	191,693	14.0	-0.9	9.6
Memory	129,767	89,601	129,768	-15.6	-31.0	44.8
Total Products - \$M	574,084	520,126	588,364	3.3	-9.4	13.1

Note: Numbers in the table are rounded to whole millions of dollars, which may cause totals by region and totals by product group to differ slightly.

資料來源：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局(WSTS)，2023/11

受制於全球經濟放緩、地緣政治動盪和產業庫存調整等衝擊，2023 年的半導體產業面臨嚴峻挑戰。依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WSTS)於 2023 年 11 月發布 2023 年度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約 5,201 億美元，較 2022 年下滑 9.4%，主係因個人電腦和智慧手機等消費性電子產品供過於求，且各國經濟復甦緩慢及政經局勢不穩亦拉低整體市場需求；對應半導體元件的終端需求萎縮，連帶影響生產端的產品庫存和銷售價格，唯獨分離式元件(Discrete)受惠於新能源(例如再生能源和電動汽車)及高效運算等領域而逆勢成長。多數研調機構認為庫存去化已進入尾聲，全球半導體產業即將恢復成長態勢；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WSTS)預估 2024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將較 2023 年成長 13.1%，銷售額預估將達到 5,884 億美元，主係生成式 AI(人工智慧)拉動半導體之需求，消費性電子產品如智慧手機、個人電腦和消費品需求也將復甦。根據 WSTS 統計全球半導體

銷售額區域及產品別分析中顯示，晶片(IC)市場年增幅度為15.5%，其中記憶體晶片將帶動全球半導體市場成長，相較2023年銷售額預估成長44.8%；其次為邏輯晶片市場預估成長9.6%。銷售區域別中，美洲預計增長22.3%，增幅最大；亞太地區預計將增長12.0%；歐洲及日本僅有個位數增長。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說明如下：

①財務結構

該公司110~112年度及113年上半年度之權益占資產比率分別為60.97%、65.06%、68.72%及73.58%；110~112年度及113年上半年度之負債比率則分別為39.03%、34.94%、31.28%及26.42%，負債比率呈逐漸下降趨勢。110~112年度負債比率逐年減少，主係因該公司陸續償還銀行借款；113年上半年度因子公司上海合晶於113年2月辦理現金增資6,158,263仟元，致負債比率大幅下降。

該公司110~112年度及113年上半年度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167.25%、155.81%、139.66%及171.76%，111年度因該公司擴充廠房及機器設備，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112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要因長期借款減少而下降；113年上半年度因上海合晶辦理現金增資致非控制權益大幅增加4,250,996仟元，且加上該公司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2,109,648仟元，致113年上半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大幅提升。整體而言，該公司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均高於100%，顯示其固定資產之購置尚能以長期資金支應，並無以短支長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110~112年度及113年上半年度之負債比率及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尚屬穩健，顯示其財務結構尚屬良好。

②經營績效

該公司110~112年度及113年上半年度之資產報酬率分別為6.63%、11.45%、4.71%及0.30%；權益報酬率分別為10.37%、16.97%、6.01%及0.41%；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36.78%、61.63%、25.20%及1.96%；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34.55%、68.52%、26.77%及2.94%；純益率分別為14.91%、23.69%、11.03%及2.85%；每股盈餘分別為2.02元、4.00元、1.05元及0.01元。111年度該公司受惠於半導體產業景氣成長，矽晶圓市場供不應求，該公司調升產品價格致營業收入大幅成長22.59%，且於當年度營業費用控管得宜下，致111年度營業利益及營業利益率大幅提升；另因該公司於111年8月與聯合再生之訴訟達成和解，該公司依調解結果沒收聯合再生之預付貨款及收取損害賠償，致當年度營業外收入大幅增加，故使111年度獲利能力各項指標均較110年度提升。112年度全球經濟受到高通膨、高利率及地緣政治衝突影響，終端消費市場需求

疲軟，嚴重衝擊半導體產業景氣，而因當年度上海合晶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加上該公司積極投入12吋矽晶圓之技術開發，營業費用因而較111年度增加；另111年度該公司因訴訟調解結果而產生營業外收入金額較高，且112年度受美元匯率升值趨緩，淨外幣兌換利益大幅減少，致112年度獲利能力各項指標均較111年度下降。113年上半年度因全球半導體產業景氣持續低迷，下游半導體廠仍在進行庫存調整而對矽晶圓之採購需求下降，致該公司113年上半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均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雖113年上半年度美元匯率走升而產生淨外幣兌換利益，惟因受113年上半年度營收及毛利衰退幅度較大之影響，故使113年上半年度各項獲利能力指標皆較去年同期下降。

綜上所述，該公司110~112年度及113年上半年度之獲利能力各項指標變化分析與採樣同業比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故不適用。

②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票面利率為0%，主要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及國內股票市場變化，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主要係鼓勵投資人著重未來轉換價值，故對著眼於股票轉換價值之投資人而言，應屬合理。

B.發行年限

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三十條規定，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還期限不得超過十年，且以近年來上市及上櫃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以三至五年期最多，顯示投資人對此年限接受程度高，故經參考市場之發行條件並考量公司本身之財務規劃後，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年限訂為五年應屬合理。

C.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限制轉換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理。其轉換期間已涵蓋發行年限之絕大部分，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利甚具便利性，其規

定應屬合理。

D.轉換價格重設

為保障該公司股東之權益，並降低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損益對該公司損益表造成之波動影響，該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機制除因普通股股份變動或配發現金股利之反稀釋調整外，並無設計轉換價格向下重設之條件。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於該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之轉換價格反稀釋調整設計，主要係為避免該公司普通股股份之變動而損害債券投資人之權益；另於未來不致因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有損害其原賦予債券投資人之債權情事，將現金股利納入轉換價格調整機制，因此對原股東權益並無重大影響。另該反稀釋條款訂定之原則，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五條之規定，故其應屬合理。

E.賣回權

依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九條有關該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規定為：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之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該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該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該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F.公司贖回權

依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有關該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規定為：

(A)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

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B)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C)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運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該公司將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一律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

(D)若該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執行提前贖回權，則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之第二個營業日。

上述贖回條款第(A)項之規定主要目的係在投資人若將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獲利至少 30%以上時，以債券面額收回全部債券，一方面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一方面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第(B)項之規定主要目的，則使公司收回少量在外流通之公司債以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綜上，本項贖回條款之規定應屬合理。

G.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該公司以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做為本次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以銀行一年期定存利率 1.7%折現流動性貼水之調整，並以相關法令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該調整後理論價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約為 94,416 元，惟此價格僅一參考值。

本案係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票面金額之 102.2%發行，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故未來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了參考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外，主要係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十六條規定若得標總數量達該次

競價拍賣數量，則該有價證券之首日掛牌價格及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之承銷價格，以各得標之價格及其數量加權平均所得之價格（分以下四捨五入）為之。以及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十八條規定，若得標總數量未達該次競價拍賣之數量，則以最低承銷價格作為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競價拍賣贖餘部分之承銷價格及公開申購配售之承銷價格。

(4)其他：無。

綜上，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定原則、方式及其他發行條件，係參考該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暨參考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將轉換溢價比率訂為 102%，其轉換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考量該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與發展潛力等因素，以及未來國內債券市場利率走勢，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摘要如下：

債券名稱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總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為 15,000 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整。另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 102.2%發行，實際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1,558,805,950 元。
發行期間	五年
票面利率	0%
到期還本	除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以下簡稱「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該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該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該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後十個營業日內(含第十個營業日)，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擔保情形	無擔保債券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該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認購)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前項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該公司將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轉換價格	依訂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乘以溢價率 102%，轉換價格為 33.8 元。
轉換價格調整	反稀釋調整： 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所載有關轉換公司債反稀釋調整之方式辦理。
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之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該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該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該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發行公司之贖回權	若符合下列條件該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 1.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該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2.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3.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該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 4.若該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執行提前贖回權，則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之第二個營業日。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

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 (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 f.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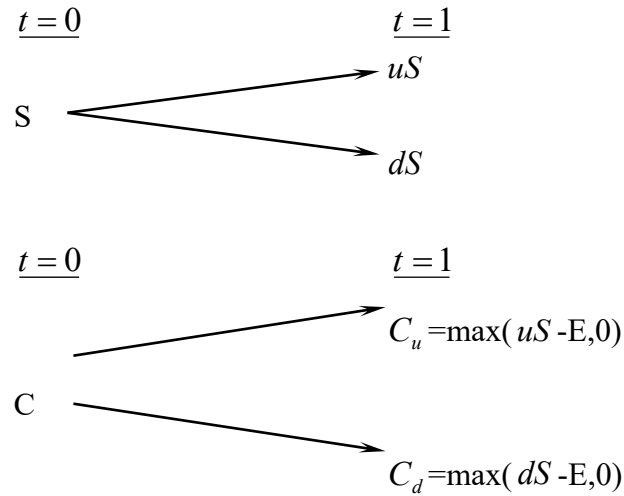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 < 1$)，(1-q)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 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u-1$)百分比或下降($d-1$)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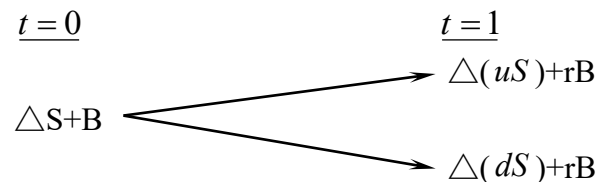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Δ)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u-1$)或下降($d-1$)，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i =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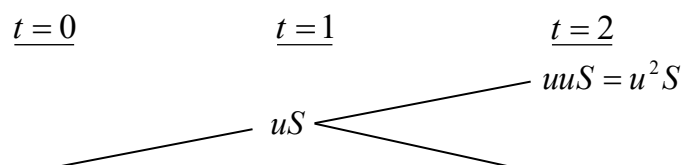
此處， $p=(r-d)/(u-d)$, $1-p=(u-r)/(u-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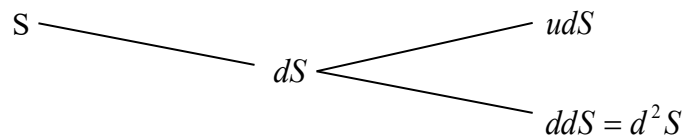
公式(f)或(f')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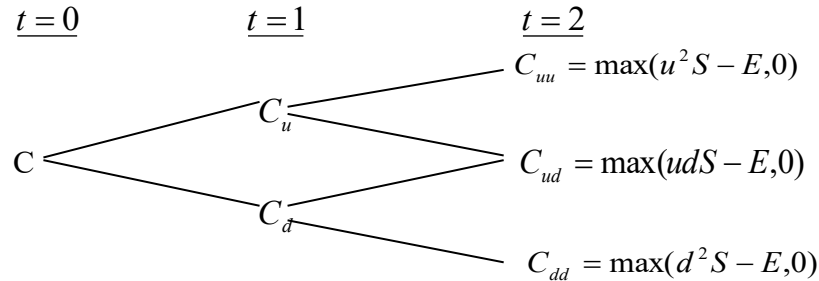
B. 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 ，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 Δ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於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c = \frac{1}{r^2} [p^2 C_{uu} + 2p(1-p)C_{du} + (1-p)^2 C_{dd}] \quad (j)$$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1-p)^2 \max(d^2 S - X, 0)] \quad (j^1)$$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¹)如下：

$$c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right. \\ \left.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right. \\ \left. + \binom{2}{0} (1-p)^2 \max(d^2 u^0 S - X, 0) \right] \quad (k)$$

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 $\binom{2}{0} = 1$ ， $\binom{2}{1} = 2$ ， $\binom{2}{2} = 1$ 。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cdo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cdo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¹)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 ≥ 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¹)內的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cdo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d^n)}{\ln(u / 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爲：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cdo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cdot u^j d^{n-j} S \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cdot u^j d^{n-j}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o) \end{aligned}$$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cdo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三)理論價值之計價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13/09/05	
基準價格	33.13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13/9/6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三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平均值為基準價格 33.13 元。
轉換價格	33.8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訂定轉換溢價率102%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33.8元。
發行期間	5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5年。
股價波動度	25.54%	樣本期間-(112/9/6-113/9/5)，樣本數-244 1.採113/9/5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244，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1.4626%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113/9/4，5年及10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113央債甲5(剩餘年限約為4.638年)及113央債甲7(剩餘年限約為9.793年)之1.4560%及1.5500%，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5年殖利率為1.4626%，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2.2293%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2.2293%，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76.67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分割期數	1825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1825期。
賣回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債券面額加計0%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賣回。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之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5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發行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2.2293% (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frac{100,000}{(1 + 2.2293\%)^5} = 89,570$$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105,950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89,570

元，得轉換權價值 16,380 元。

(3)賣回權

賣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賣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 810 元即為賣回權的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7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茲將各權利價值占理論價值的百分比表列如下：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例
純債券價值	89,570	83.95%
轉換權價值	16,380	15.35%
賣回權價值	810	0.76%
買回權價值	(70)	(0.06)%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6,69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06,690 元，以 113 年 9 月 5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7% 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4,907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2,2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4,907 \times 0.9 = 94,416$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平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九 月 十 八 日

(本用印僅限於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程明乾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九 月 十 八 日

(本用印僅限於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使用)

附件四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 師查核報告書

股票代碼：618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楊梅區瑞坪里蘋果路1號
公司電話：(03)481-5001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10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4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7-38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9-76
(七)關係人交易	76
(八)質押之資產	7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7-7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7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79-80
(十二)其他	80-9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9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2-93
3.大陸投資資訊	94-97
4.主要股東資訊	97
(十四)部門資訊	97-99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平海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12,677,431仟元。由於銷售地點包含台灣、中國大陸、亞洲及歐洲等多國市場，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需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致其營業收入之認列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抽選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其交易條件，確認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合約或訂單所載之履約義務及滿足時點一致，針對每月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評價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存貨淨額為新台幣3,089,355仟元，佔合併總資產比例為11%，係屬重大。由於原料價格受市場供需影響變動頻繁，可能導致存貨價格波動幅度大，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之適當性(包括管理階層考量存貨之預期需求及市場價值所估計之淨變現價值)、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評價所估計之淨變現價值(包括銷售價格)，並抽選樣本加以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的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子公司Helitek Company Ltd.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子公司Helitek Company Ltd.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529,520仟元及新台幣445,562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84%及1.63%，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1,816,629仟元及新台幣1,471,149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14.33%及14.23%。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包含其他事項段之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鄭清標

鄭清標



會計師：

張志銘

張志銘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5,423,876	19	\$5,736,575	2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4及八	203,775	1	75,614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及八	21,815	-	219,80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6	2,452,105	9	2,401,995	9
1200	其他應收款		88,535	-	37,427	-
1310	存貨	四及六.7	3,089,355	11	2,359,750	9
1410	預付款項	六.8	338,561	1	351,18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1,907	-	563,918	2
	流動資產合計		11,659,929	41	11,746,265	43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六.15	119	-	2,113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112,141	-	149,325	1
15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4及八	21,967	-	9,96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八及九	15,310,321	53	13,402,062	49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22及八	1,035,899	4	592,240	2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56,389	-	49,35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6	43,433	-	40,918	-
1915	預付設備款	九	400,119	2	1,034,928	4
1920	存出保證金	八	79,222	-	34,04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九	48,904	-	296,473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108,514	59	15,611,432	57
	資產總計		\$28,768,443	100	\$27,357,697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1及八	\$999,704	3	\$1,976,531	7
2130	合約負債	六.20	47	-	132,431	-
2170	應付帳款		806,031	3	671,247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2	1,316,480	5	1,277,593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629,560	2	241,934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16及八	1,092,611	4	633,865	3
2281	租賃負債－非關係人	四及六.22	64,352	-	5,68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四及六.13	4,697	-	3,944	-
	流動負債合計		4,913,482	17	4,943,226	18
25xx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	六.20及九	708,608	2	699,478	3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15	288,510	1	284,385	1
2540	長期借款	六.16及八	3,239,631	11	4,167,002	15
2581	租賃負債－非關係人	四及六.22	447,953	2	43,956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四及六.14	357,556	1	392,181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及六.17	29,694	-	50,276	-
2645	存入保證金		66,765	-	95,991	-
	非流動負債合計		5,138,717	17	5,733,269	21
	負債總計		10,052,199	34	10,676,495	3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8				
3110	普通股股本		5,409,336	19	5,408,984	20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	352	-
3200	資本公積	六.18	4,074,419	14	4,147,189	15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00,513	2	393,239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6,457	1	383,89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853,686	11	1,452,830	6
3400	其他權益		(265,458)	(1)	(326,457)	(1)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12,898,953	46	11,460,030	42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8	5,817,291	20	5,221,172	19
	權益總計		18,716,244	66	16,681,202	61
	負債及權益總計		\$28,768,443	100	\$27,357,697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20	\$12,677,431	100	\$10,341,27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7	(7,510,616)	(59)	(6,722,996)	(65)
5900	營業毛利		5,166,815	41	3,618,280	35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39,906)	(2)	(271,855)	(3)
6200	管理費用		(753,895)	(6)	(670,860)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38,440)	(7)	(687,152)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21	(820)	-	1,091	-
	營業費用合計		(1,833,061)	(15)	(1,628,776)	(16)
6900	營業淨利		3,333,754	26	1,989,504	1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24	34,819	-	10,765	-
7010	其他收入	六.24	102,646	1	81,45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4	496,221	4	(34,047)	-
7050	財務成本	六.24	(261,058)	(2)	(178,76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72,628	3	(120,592)	(1)
7900	稅前淨利		3,706,382	29	1,868,912	18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6	(703,091)	(5)	(327,435)	(3)
8200	本期淨利		3,003,291	24	1,541,477	1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5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016	-	4,61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1,819)	-	105,861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1,719	1	(51,954)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5,916	1	58,52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69,207	25	\$1,599,997	15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164,939	17	\$1,050,572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838,352	7	490,905	5
			\$3,003,291	24	\$1,541,477	15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2,241,954	18	\$1,130,173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927,253	7	469,824	4
			\$3,169,207	25	\$1,599,997	1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7	\$4.00		\$2.0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7	\$3.95		\$2.0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珣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債券換股權 利證書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3100	313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5,108,984	\$-	\$2,641,147	\$341,802	\$593,580	\$783,831	\$(272,372)	\$(111,521)	\$9,085,451	\$3,968,057	\$13,053,508	
B1	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1,437		(51,437)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09,687)	209,687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561,988)			(561,988)		(561,988)	
C5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12,787						12,787		12,787	
D1	民國一〇一〇年度淨利						1,050,572			1,050,572	490,905	1,541,477	
D3	民國一〇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613	(30,873)	105,861	79,601	(21,081)	58,520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55,185	(30,873)	105,861	1,130,173	469,824	1,599,997	
E1	現金增資	300,000		1,255,255						1,555,255		1,555,255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52	1,938						2,290		2,29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12,446						212,446	742,124	954,57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3,616						23,616		23,616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41,167	41,167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7,552		(17,552)	-		-	
Z1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408,984	352	4,147,189	393,239	383,893	1,452,830	(303,245)	(23,212)	11,460,030	5,221,172	16,681,202	
B1	一〇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7,274		(107,274)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7,436)	57,436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730,261)			(730,261)		(730,261)	
D1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淨利						2,164,939			2,164,939	838,352	3,003,291	
D3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6,016	112,818	(51,819)	77,015	88,901	165,91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180,955	112,818	(51,819)	2,241,954	927,253	3,169,207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52	(352)							-		-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72,770)						(72,770)	(218,294)	(291,064)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112,840)	(112,840)	
Z1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409,336	\$-	\$4,074,419	\$500,513	\$326,457	\$2,853,686	\$(190,427)	\$(75,031)	\$12,898,953	\$5,817,291	\$18,716,24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惠元



會計主管：盧佳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3,706,382	\$1,868,912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0,912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40,161)	75,49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94,125)	(2,253,834)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1,603,359	1,348,89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052	32,890
A20200	攤銷費用	11,275	12,43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5,173)	4,21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820	(1,09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7,628)	(10,48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1,994	(682)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22,048	106,621
A20900	利息費用	261,058	178,76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55,987)	(1,874,177)
A21200	利息收入	(34,819)	(10,76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540	64,783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8,484	122,609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976,827)	(229,050)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618)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296,434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2,196)	(129,993)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23,388	357,481
A29900	其他項目－政府補助收入	(63,177)	(50,18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20,704)	(748,950)
A29900	其他項目－長期預付材料款轉列損失	183,302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9,226)	76,219
A29900	其他項目－合約負債轉列收入	(433,826)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6,386)	(6,84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30,261)	(561,988)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9,480	C04600	現金增資	-	1,555,255
A31130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197,986	(60,066)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409,444)	954,57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1,065)	(715,24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09,460)	1,693,125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0,038)	441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729,605)	(55,846)	DDDD	匯率變動影響數	172,689	(21,229)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76,891	(126,24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22,011	68,13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12,699)	2,479,738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310,572	278,29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736,575	3,256,837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4,784	121,88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23,876	\$5,736,575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49,714	192,84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50	(23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4,566)	(3,99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5,805,530	3,112,50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3,787	10,24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40,013)	(175,41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19,245)	(265,3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280,059	2,682,01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主要業務如下：

1. 半導體及其材料之研發、設計、製造、進出口及代理銷售。
2. 半導體晶圓材料及晶圓加工設備與零組件之設計、加工、進出口銷售及售後服務。
3. 前各項產品之技術移轉及其諮詢顧問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經櫃檯買賣中心(九一)證櫃上字第一八三六四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其註冊地為桃園市楊梅區瑞坪里蘋果路1號，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龍潭區龍園一路100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2)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3)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第 15 及 24 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 106 年 5 月發布後，另於民國 109 年及 110 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 2 年(亦即由原先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延後至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3)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 設計等經營晶圓製造	100.00%	100.00%
"	上海驛芯科技有限 公司	經營銷售業務	100.00%	100.00%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投資控股	89.2615% (註2)	85.38%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 產及銷售	53.6413% (註)	53.6413% (註)
"	銳正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銷售	100.00%	100.00%
上海合晶硅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 公司	半導體矽晶棒研發、生 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上海合晶硅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 限公司	半導體磊晶片研發、生 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上海合晶硅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 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 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1.12.31	110.12.3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	100.00%
			(註1)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為因應策略聯盟發展或充實營運資金或購料或償還銀行借款或購置機器設備或轉投資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以強化公司競爭力，於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增加注冊資本人民幣32,609仟元，募集資金人民幣219,999仟元，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放棄其優先認股權利，增資後，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對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則由56.7469%減少至53.6413%。

註1：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八日經股東會決議由子公司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合併子公司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為合併存續公司，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為合併消滅公司，業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完成註銷登記。

註2：為本公司之長期策略發展布局，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擬透過子公司Wafer Work Investment Crop.收購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不超過2,600,000股之特別股B股，其每股收購價格不超過美金4.8元，收購總金額不超過美金12,480,000元，本次收購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股權之金額為美金9,600,000元，收購股權比率為3.8815%，收購後本公司對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持股比率為89.2615%，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5～55年

機器設備：2～15年

運輸設備：5～10年

辦公設備：2～10年

其他設備：2～2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集團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3.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二年至三年)採直線法攤提。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多晶矽，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60天~9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16.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7.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5)虧損性合約

當所簽訂之合約履行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視為存在虧損性合約。本集團係依據合約中企業不可避免之成本予以估列，任何合約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估列金額。

(6)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現金及零用金	\$629	\$474
支票及活期存款	2,910,998	3,420,230
定期存款	2,452,249	2,205,871
附賣回商業票券	60,000	110,000
合 計	\$5,423,876	\$5,736,575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119	\$2,113
流 動	\$-	\$-
非 流 動	119	2,113
合 計	\$119	\$2,113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171,485	\$155,12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8,426	16,6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7,770)	(22,403)
合 計	\$112,141	\$149,32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本集團考量投資策略出售並除列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與除列相關資訊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度
於除列日之公允價值	\$170,122
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之處分之累積利益	17,552

(2)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4.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225,742	\$85,581
流動	\$203,775	\$75,614
非流動	21,967	9,967
合計	\$225,742	\$85,581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5.應收票據淨額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	\$21,815	\$219,801
減：備抵損失	-	-
合計	\$21,815	\$219,801

本集團應收票據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累計減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應收帳款淨額

(1)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總額	\$2,460,536	\$2,495,737
減：備抵損失	(8,431)	(93,742)
合 計	\$2,452,105	\$2,401,995

(2) 本集團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3)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60天至90天。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2,460,536仟元及2,495,737仟元，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 存貨

(1) 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原 料	\$639,080	\$873,286
物 料	948,771	407,859
在 製 品	885,350	718,306
製 成 品	604,075	356,817
商 品	12,079	3,482
淨 額	\$3,089,355	\$2,359,750

(2)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7,510,616仟元及6,722,996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 目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42,340	\$(57,564)
存貨報廢損失	2,866	4,099
合 計	\$45,206	\$(53,465)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因評估原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之部分存貨已處分，故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預付款項

	111.12.31	110.12.31
用品盤存	\$135,753	\$114,314
其他預付費用	124,287	120,527
預付貨款	78,521	116,344
合 計	\$338,561	\$351,185

9.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12.31	110.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310,321	\$13,402,062

(1)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1.01.01	\$259,131	\$3,365,549	\$17,939,345	\$34,831	\$294,882	\$354,546	\$2,348,516	\$24,596,800
增添	-	(913)	-	-	-	-	3,317,978	3,317,065
重分類	-	1,039,665	2,664,749	1,614	99,787	57,944	(3,863,759)	-
處分	-	(3,489)	(146,720)	(2,665)	(5,469)	(1,068)	(8,957)	(168,368)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29,520	147,420	378	2,266	1,929	30,446	211,959
111.12.31	\$259,131	\$4,430,332	\$20,604,794	\$34,158	\$391,466	\$413,351	\$1,824,224	\$27,957,456
折舊及減損：								
111.01.01	\$-	\$683,955	\$10,040,119	\$26,788	\$224,235	\$219,641	\$-	\$11,194,738
折舊	-	154,580	1,305,685	3,038	42,254	27,971	-	1,533,528
減損迴轉 利益	-	-	(2,196)	-	-	-	-	(2,196)
處分	-	(801)	(131,241)	(2,576)	(5,338)	(876)	-	(140,832)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4,033	54,979	260	1,497	1,128	-	61,897
111.12.31	\$-	\$841,767	\$11,267,346	\$27,510	\$262,648	\$247,864	\$-	\$12,647,13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0.01.01	\$259,131	\$3,332,170	\$16,231,863	\$32,562	\$306,318	\$316,166	\$3,124,110	\$23,602,320
增添	-	-	514	-	-	-	1,620,457	1,620,971
重分類	-	43,281	2,217,542	2,387	15,078	88,822	(2,367,110)	-
處分	-	-	(468,886)	-	(25,811)	(49,772)	(14,495)	(558,96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902)	(41,688)	(118)	(703)	(670)	(14,446)	(67,527)
110.12.31	\$259,131	\$3,365,549	\$17,939,345	\$34,831	\$294,882	\$354,546	\$2,348,516	\$24,596,800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	\$579,665	\$9,340,004	\$23,498	\$221,570	\$253,192	\$-	\$10,417,929
折舊	-	105,413	1,176,999	3,366	28,873	14,110	-	1,328,761
減損損失	-	-	(129,993)	-	-	-	-	(129,993)
處分	-	-	(330,420)	-	(25,781)	(47,264)	-	(403,46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23)	(16,471)	(76)	(427)	(397)	-	(18,494)
110.12.31	\$-	\$683,955	\$10,040,119	\$26,788	\$224,235	\$219,641	\$-	\$11,194,738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259,131	\$3,588,565	\$9,337,448	\$6,648	\$128,818	\$165,487	\$1,824,224	\$15,310,321
110.12.31	\$259,131	\$2,681,594	\$7,899,226	\$8,043	\$70,647	\$134,905	\$2,348,516	\$13,402,062

(2)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出售部分閒置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而認列減損迴轉利益分別為2,196仟元及129,993仟元，該減損迴轉利益已認列至綜合損益表。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如下：

項 目	民國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房屋及建築物及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	\$84,666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區間	-	5.00%~5.7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已按其適用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10.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 本：	
111.01.01	\$63,766
增添－單獨取得	17,628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4,3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832
111.12.31	\$77,869
成 本：	
110.01.01	\$67,141
增添－單獨取得	10,482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13,5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8)
110.12.31	\$63,766
攤銷及減損：	
111.01.01	\$14,409
攤銷及減損	11,275
到期除列	(4,3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3
111.12.31	\$21,480
攤銷及減損：	
110.01.01	\$15,599
攤銷及減損	12,435
到期除列	(13,5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46)
110.12.31	\$14,409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56,389
110.12.31	\$49,357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營業成本	\$306	\$765
管理費用	10,693	11,403
研發費用	276	267
合 計	<u>\$11,275</u>	<u>\$12,435</u>

11.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1.12.31	110.12.31
金融機構無擔保借款	1.3169%~3.95%	\$901,481	\$1,684,505
金融機構擔保借款	1.667%~2.61%	98,223	292,026
合 計		<u>\$999,704</u>	<u>\$1,976,531</u>

(1)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6,804,412仟元及5,551,741仟元。

(2)有關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2.其他應付款

	111.12.31	110.12.31
應付費用	\$919,442	\$769,728
應付設備款	379,074	490,943
應付利息	17,964	16,922
合 計	<u>\$1,316,480</u>	<u>\$1,277,593</u>

13.其他流動負債

(1)其他流動負債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其他流動負債	\$3,881	\$3,231
遞延政府補助利益	816	713
合 計	<u>\$4,697</u>	<u>\$3,944</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有關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遞延政府補助利益變動說明，請參閱附註六.14。

(3)有關遞延政府補助利益之借款利率情形，請參閱附註六.16。

14.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392,894	\$336,269
本年度收取政府補助	22,545	108,536
認列至損益者	(63,177)	(50,184)
匯率變動影響數	6,110	(1,727)
期末餘額	<u>\$358,372</u>	<u>\$392,894</u>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	\$816	\$713
非流動	357,556	392,181
合計	<u>\$358,372</u>	<u>\$392,894</u>

本集團因大陸當地半導體產業發展扶持而投入建設生產獲取政府補助，該補助與資產相關，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

15.應付公司債

(1)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297,600	\$297,600
減：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9,090)	(13,215)
小計	288,510	284,38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淨額	<u>\$288,510</u>	<u>\$284,385</u>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	\$119	\$2,113
權益要素－轉換權	<u>\$12,685</u>	<u>\$12,685</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關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評價損益及公司債認列利息費用金額，請參閱附註六.24。

(2)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七日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發行總額： 新台幣 300,000 仟元
- (B)發行日： 110.07.27
- (C)發行價格： 按票面價格發行
- (D)票面利率： 0%
- (E)發行期間： 110.07.27~115.07.27
- (F)到期償還：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及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後十五個營業日內以債券面額之 102.016%(實質年收益率為 0.4%)將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 (G)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5 年 7 月 27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H)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轉換價格於發行時定為每股新台幣 70.0 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間因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1.1 元，依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五日起轉換價格 70.0 元調整為 68.9 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間因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1.35 元，依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66.2 元。

(I)本公司之贖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5 年 6 月 17 日)

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5 年 6 月 17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贖回權之行使。本公司執行收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收回基準日之次一個營業日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債權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惟債權人最遲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後次一個營業日前向原交易券商申請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如債權人未於前述期限內申請轉換，本公司將按債券面額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2) 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申請轉換金額2,400仟元，換發普通股35仟股。該項轉換而應轉銷之淨額(包括轉換公司債面額及折價等)高於股票面額部分金額為1,938仟元，列為資本公積之加項。

16.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1.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土地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1,300,000	自109年3月23日至114年3月23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三個月為一期分13期償還，第1~4期各清償本金3%、第5~8期各清償本金5%、第9~12期各清償本金7%，餘到期一次清償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90,171	自109年7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96,491	自110年6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1.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16,316	自109年10月19日至114年10月19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本金攤還日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4,948	自111年3月10日至116年3月10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28,780	自111年5月20日至116年5月20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485,037	自108年7月30日至113年7月30日，首次提款日起算屆滿42個月之日(即，112年1月30日)償還第一期款，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攤還本金，第1~3期各清償本金10%，餘到期一次清償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564,493	自108年7月30日至113年7月30日，首次提款日起算屆滿42個月之日(即，112年1月30日)償還第一期款，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攤還本金，第1~3期各清償本金10%，餘到期一次清償
國家開發銀行擔保借款	921,571	自107年9月25日至115年9月25日，寬限期一年，每六個月為一期分15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國家開發銀行擔保借款	780,340	自108年10月23日至114年10月22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一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六個月為一期分9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建設銀行信用借款	44,095	自111年11月14日至113年11月13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半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六個月為一期分4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合 計	4,332,242	
減：一年內到期	(1,092,611)	
一年以上到期	<u>\$3,239,631</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0.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土地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1,500,000	自109年3月23日至114年3月23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三個月為一期分13期償還，第1~4期各清償本金3%、第5~8期各清償本金5%、第9~12期各清償本金7%，餘到期一次清償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89,721	自109年7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95,972	自110年6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22,018	自109年10月19日至114年10月19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本金攤還日
合作金庫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1,033,361	自108年7月30日至113年7月30日，首次提款日起算屆滿42個月之日(即，112年1月30日)償還第一期款，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攤還本金，第1~3期各清償本金10%，餘到期一次清償
合作金庫銀行擔保借款	7,698	自108年5月9日至111年5月6日，第一年按季繳息，第二年起本金共分8期按季清償，第1~4期各清償本金8.33%、第5~7期各清償本金16.66%，餘到期一次清償
國家開發銀行擔保借款	1,202,595	自107年9月25日至115年9月25日，寬限期一年，每六個月為一期分15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國家開發銀行擔保借款	849,502	自108年10月23日至114年10月22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一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六個月為一期分9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合計	4,800,867	
減：一年內到期	(633,865)	
一年以上到期	<u>\$4,167,002</u>	

(1)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與土地銀行及七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就上述聯合借款未清償餘額暨充實營運之所需資金與土地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融資額度 3,000,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授信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

本公司提供之財務報告未能符合上述任一項財務比率或限制規定時，本公司應於查核年度次年四月一日起算於五個月內完成改善，並以本公司提供經會計師出具之證明文件為準，改善期間暫不視為違反財務承諾。

(2)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六日與合作金庫銀行及三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幣 370,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財務報表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且有形淨值不得低於人民幣 1,000,000 仟元。

(3)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九日與國家開發銀行簽訂借款合同，取得美金 50,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財務報表應維持特定之負債比率。

(4)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1.33%~5.70% 及 0.70%~5.70%。

(5)本集團取得經濟部之低利政府貸款，貸款期間為 5~7 年，貸款金額為 253,200 仟元，年息 1.33%，每月 15 日繳付本金。該低利政府貸款之政府補助金額已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遞延政府補助利益及遞延收入項下，本集團所收到之政府補助係於可合理確信能同時符合本集團遵循政府補助之條件及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認列。

(6)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8,819仟元及35,211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5,081仟元。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分別於民國一二五年及一二六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29	\$13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387	253
前期服務成本	-	-
清償	-	-
合計	\$516	\$38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110.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73,454	\$86,160	\$90,36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3,760)	(35,884)	(31,476)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29,694	\$50,276	\$58,88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0.01.01	\$90,364	\$(31,476)	\$58,888
當期服務成本	132	-	132
利息費用(收入)	388	(135)	253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 計	520	(135)	385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37	-	437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630)	-	(4,630)
經驗調整	10	-	10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430)	(430)
小 計	(4,183)	(430)	(4,613)
支付之福利	(541)	541	-
雇主提撥數	-	(4,384)	(4,3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10.12.31	86,160	(35,884)	50,276
當期服務成本	129	-	129
利息費用(收入)	663	(276)	387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 計	792	(276)	516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2,986)	-	(12,986)
經驗調整	(512)	-	(51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2,518)	(2,518)
小 計	(13,498)	(2,518)	(16,016)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5,082)	(5,08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11.12.31	\$73,454	\$(43,760)	\$29,694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43%	0.77%
預期薪資增加率	2.50%	3.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4,890	\$-	\$6,333	\$-
折現率減少0.5%	-	5,331	-	6,946
預期薪資增加0.5%	5,246	-	6,754	-
預期薪資減少0.5%	-	4,864	-	6,231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8.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6,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600,000仟股；業已發行股本分別為5,409,336仟元及5,408,984仟元，分為540,933仟股及540,898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30,000仟股，以每股52元為發行價格，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100352533號函申報生效，其現金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十三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一〇年度申請轉換金額為2,400仟元，換發普通股35仟股，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為增資基準日。

(2)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發行溢價	\$3,065,181	\$3,065,18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965,314	1,038,084
認股權	12,685	12,685
其他	31,239	31,239
合計	\$4,074,419	\$4,147,189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額、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要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惟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B.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要，以穩健平衡為股利發放政策，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C.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皆為 175,749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18,096	\$107,274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迴轉)	(60,999)	(57,436)		
普通股現金股利	1,352,334	730,261	\$2.5	\$1.35
合計	<u>\$1,509,431</u>	<u>\$780,099</u>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3。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5,221,172	\$3,968,05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838,352	490,90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8,901	(21,08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218,294)	742,124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	5,540	41,167
非控制權益盈餘分配	(118,380)	-
期末餘額	<u>\$5,817,291</u>	<u>\$5,221,172</u>

19.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集團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集團母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並保留部分作為員工認購。

A.上述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資料彙總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認股權計畫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股)
1月1日流通在外	-	\$-
本期發行	3,600	52
本期執行	(3,600)	52
12月31日流通在外	<u>-</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公平價 值(元/股)	<u>\$6.56</u>	

B.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給與之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10.8.17
給與日股票市價(元/股)	\$56
行使價格(元/股)	\$52
預期波動率	54.85%
預期存續期間	0.13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099%

給與日股票市價係以收益法及市場法評估。

預期波動率係以本公司48個交易日股價計算。

(2)集團子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8,080仟單位，每單位可認購子公司1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十二個月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依據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此計畫所給與之股票選擇權合約期間為六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集團對此等計畫所給與之報酬，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七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4,450仟單位，每單位可認購子公司1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十二個月後且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行並上市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依據Black-Scholes評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此計畫所給與之股票選擇權合約期間為八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集團對此等計畫所給與之報酬，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仟單位)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
109.05.15	8,080	人民幣 3.13
111.11.18	4,450	人民幣 3.79

針對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預期波動率(%)	43.36%	52.3%~59.0%
無風險利率(%)	2.43%	1.54%~1.77%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8年	6年
使用之定價模式	Black-Scholes評價模式	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A.集團子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8,080	人民幣 3.13	8,080	人民幣 3.13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4,450	人民幣 3.79	-	-
本期喪失認股選擇權	(1,466)	-	-	-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選擇權	-	-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u>11,064</u>	人民幣 3.40	<u>8,080</u>	人民幣 3.13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之區間	加權平均剩餘 存續期間(年)
111.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人民幣3.13	3年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人民幣3.79	8年
110.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人民幣3.13	4年

(3)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5,540	\$64,783

(4)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對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五日發行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進行修改，股票選擇權合約期間自六年修改為八年。

(5)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度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20. 營業收入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12,677,431	\$10,341,276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一一一年度

	半導體部門	太陽能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12,677,431	\$-	\$12,677,431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2,677,431	\$-	\$12,677,431

一一〇年度

	半導體部門	太陽能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10,341,276	\$-	\$10,341,276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0,341,276	\$-	\$10,341,276

(2)合約餘額

A.合約負債

	111.12.31	110.12.31	110.01.01
銷售商品	\$708,655	\$831,909	\$553,611
流動	\$47	\$132,431	\$25,622
非流動	708,608	699,478	527,989
合計	\$708,655	\$831,909	\$553,611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641,414)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 並轉列收入)	518,16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79,896)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358,194

2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帳款	\$820	\$(1,091)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 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1.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1-90天	91-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021,936	\$459,295	\$180	\$91	\$849	\$-	\$2,482,351
損失率	0.17%	1%	5%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395)	(4,593)	(9)	(9)	(425)	-	(8,431)
帳面金額	\$2,018,541	\$454,702	\$171	\$82	\$424	\$-	\$2,473,920

110.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1-90天	91-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418,255	\$208,648	\$871	\$-	\$-	\$87,764	\$2,715,538
損失率	0.16%	1%	5%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848)	(2,086)	(44)	-	-	(87,764)	(93,742)
帳面金額	\$2,414,407	\$206,562	\$827	\$-	\$-	\$-	\$2,621,796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2)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1.01.01	\$-	\$93,742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820
本期沖銷	-	(86,266)
匯率影響數	-	135
111.12.31 餘額	\$-	\$8,431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0.01.01	\$-	\$94,904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1,091)
匯率影響數	-	(71)
110.12.31 餘額	\$-	\$93,742

22.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機器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50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1.01.01	\$652,150	\$-	\$-	\$652,150
增添	191,318	27,610	295,154	514,082
處分	-	-	-	-
移轉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9,137	-	-	9,137
111.12.31	<u>\$852,605</u>	<u>\$27,610</u>	<u>\$295,154</u>	<u>\$1,175,369</u>
110.01.01	\$655,285	\$-	\$-	\$655,285
增添	-	-	-	-
處分	-	-	-	-
移轉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35)	-	-	(3,135)
110.12.31	<u>\$652,150</u>	<u>\$-</u>	<u>\$-</u>	<u>\$652,150</u>
折舊及減損：				
111.01.01	\$59,910	\$-	\$-	\$59,910
折舊	23,498	2,052	44,281	69,831
處分	-	-	-	-
移轉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623	62	9,044	9,729
111.12.31	<u>\$84,031</u>	<u>\$2,114</u>	<u>\$53,325</u>	<u>\$139,470</u>
110.01.01	\$39,931	\$-	\$-	\$39,931
折舊	20,134	-	-	20,134
處分	-	-	-	-
移轉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5)	-	-	(155)
110.12.31	<u>\$59,910</u>	<u>\$-</u>	<u>\$-</u>	<u>\$59,910</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設備	合計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768,574	\$25,496	\$241,829	\$1,035,899
110.12.31	\$592,240	\$-	\$-	\$592,240

使用權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b)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租賃負債	\$512,305	\$49,637
流動	\$64,352	\$5,681
非流動	447,953	43,956
合計	\$512,305	\$49,637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4(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租金支出)	\$58,191	\$81,738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承諾之短期租賃組合，與前述短期租賃費用相關之租賃標的類別並非類似，相關租賃承諾金額為0元。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24,577仟元及88,584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81,575	\$463,651	\$1,545,226	\$891,857	\$491,676	\$1,383,533
勞健保費用	77,512	14,861	92,373	70,331	13,179	83,510
退休金費用	31,163	8,172	39,335	28,366	7,230	35,59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1,192	95,266	316,458	200,814	29,315	230,129
折舊費用	1,333,437	269,922	1,603,359	1,127,611	221,284	1,348,895
攤銷費用	306	10,969	11,275	765	11,670	12,435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5.28%及0.37%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50,000仟元及10,500仟元；民國一一〇年度分別以5.82%及0.6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75,000仟元及8,400仟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期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為150,000仟元及10,500仟元，其與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為75,000仟元及8,400仟元，其與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並無差異。

2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34,819	\$10,76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其他收入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其他收入－其他	\$102,646	\$81,455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合約負債轉列收入	\$433,826	\$-
長期預付材料款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83,302)	34,615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52,045	(26,128)
賠償收入	148,571	-
什項支出	(46,637)	(51,2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484)	(122,6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2,196	129,9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損失)	(1,994)	682
處分投資利益	-	618
合 計	\$496,221	\$(34,047)

(4)財務成本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241,964	\$175,693
租賃負債之利息	14,969	1,304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4,125	1,768
合 計	\$261,058	\$178,76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5.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 計	所得稅利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益(費用)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016	\$-	\$16,016	\$-	\$16,0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1,819)	-	(51,819)	-	(51,81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01,719	-	201,719	-	201,719
合 計	<u>\$165,916</u>	<u>\$-</u>	<u>\$165,916</u>	<u>\$-</u>	<u>\$165,916</u>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 計	所得稅利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益(費用)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613	\$-	\$4,613	\$-	\$4,6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05,861	-	105,861	-	105,86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51,954)	-	(51,954)	-	(51,954)
合 計	<u>\$58,520</u>	<u>\$-</u>	<u>\$58,520</u>	<u>\$-</u>	<u>\$58,520</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6. 所得稅

(1) 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714,464	\$333,81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9,256)	(6,91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117)	531
所得稅費用	\$703,091	\$327,435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3,706,382	\$1,868,912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205,225	\$597,327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476,066)	(204,475)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12,282)	(69,01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80,838	4,982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14,632	5,53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9,256)	(6,91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703,091	\$327,43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稅率變動 影響數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274	\$(148)	\$-	\$-	\$23,126
兌換損(益)	2,204	(723)	-	-	1,481
退休金費用	1,967	-	-	-	1,967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7,400	1,000	-	-	8,400
逾兩年應付款項	275	-	-	-	275
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費用	3,051	74	-	-	3,125
應付獎金	2,315	1,687	-	-	4,002
其他損失	432	227	-	398	1,05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2,117</u>	<u>\$-</u>	<u>\$398</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40,918</u>				<u>\$43,43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40,918</u>	<u>\$43,43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民國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稅率變動 影響數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260	\$14	\$-	\$-	\$23,274
兌換損(益)	748	1,456	-	-	2,204
退休金費用	1,967	-	-	-	1,967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9,400	(2,000)	-	-	7,400
逾兩年應付款項	275	-	-	-	275
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費用	3,040	11	-	-	3,051
應付獎金	1,942	373	-	-	2,315
呆帳損失	769	(769)	-	-	-
其他損失	144	384	-	(96)	43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531)</u>	<u>\$-</u>	<u>\$(96)</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41,545</u>				<u>\$40,918</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期初餘額	認列於	稅率變動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損益	影響數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545				\$40,91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4)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為302,904仟元及300,295仟元。

(5)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分別為516,484仟元及353,685仟元。

(6)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子公司

發生年度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 減年度
	111.12.31	110.12.31	
101	\$-	\$164	111
102	186	186	112
103	121	121	113
104	190	190	114
108	-	230	113
109	146,801	148,994	114
110	189,080	226,028	115
111	202,139	-	116
合計	\$538,517	\$375,913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子公司－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27.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2,164,939	\$1,050,57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0,934	519,592
基本每股盈餘(元)	\$4.00	\$2.02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2,164,939	\$1,050,572
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贖賣回權評價損益	1,595	(682)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	3,300	1,414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2,169,834	\$1,051,30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0,934	519,59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3,895	1,130
轉換公司債(仟股)	4,495	1,90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 權平均股數(仟股)	549,324	522,624
稀釋每股盈餘(元)	\$3.95	\$2.01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8.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辦理現金增資，本集團並未參與增資，增資後，本集團對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因而減少至 53.64%。本集團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 954,570 仟元，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淨資產帳面金額(原始取得且不含商譽)為 5,058,436 仟元，所減少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相關權益包含非控制權益增加數調整數如下：

集團取得之增資現金	\$954,570
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742,124)
認列於權益中資本公積之差異數	\$212,446

收購子公司已發行之股份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額外收購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3.8815% 股權，收購後持股比率為 89.2615%。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東之現金對價為美金 9,600,000 元(折合新台幣 207,096 仟元)，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之淨資產帳面金額(原始取得且不含商譽)為 5,870,282 仟元，額外取得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之相關權益包含非控制權益減少數調整數如下：

集團支付予非控制股東之現金對價	\$(297,096)
非控制權益減少數	(224,326)
認列於權益中資本公積之差異數	\$(72,77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9.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非控制權益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子公司名稱	公司及營運所在 國家	111.12.31		110.12.31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Cayman	10.74%		14.62%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	46.36%		46.36%	
重大非控制權益之累積餘額：			111.12.31		110.12.31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635,697		\$746,767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181,594		\$4,474,405
分攤予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利益(損失)：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105,602		\$77,799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32,750		\$413,106

此等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提供如下，此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為基礎。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及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損益彙總性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Silicon	上海合晶	Silicon	上海合晶
營業收入	\$6,853,029	\$6,853,029	\$5,771,086	\$5,771,08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526,102	1,580,612	945,149	946,5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76,158	1,737,695	906,551	906,578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111.12.31	110.12.31
流動資產	\$5,171,463	\$4,841,518
非流動資產	11,288,117	10,929,812
流動負債	2,342,174	3,229,700
非流動負債	3,126,080	3,033,168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111.12.31	110.12.31
流動資產	\$5,153,642	\$4,806,917
非流動資產	11,288,117	10,929,812
流動負債	2,249,360	3,145,998
非流動負債	3,126,080	3,033,168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及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Silicon	上海合晶	Silicon	上海合晶
營運活動	\$3,464,080	\$ 3,520,295	\$1,361,929	\$2,176,445
投資活動	(1,176,531)	(1,176,531)	(1,515,365)	(1,515,365)
籌資活動	(2,092,549)	(2,128,196)	483,237	483,237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80,743	201,311	298,812	300,247

七、關係人交易

(1)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2,550	\$30,539
退職後福利	736	659
合 計	\$43,286	\$31,198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1.12.31	110.12.31	
存出保證金	\$-	\$3,872	法院訴訟保證金
應收票據	6,093	125,945	短期擔保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291	21,056	開狀額度及海關保證金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6,484	54,558	長期擔保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967	9,967	土地租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帳面價值)	259,131	259,131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物(帳面價值)	2,810,003	2,557,692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帳面價值)	1,780,174	450,130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辦公設備(帳面價值)	2,457	3,804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帳面價值)	3,456	4,906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帳面價值)	-	455,415	長期擔保借款
使用權資產－土地	263,911	267,759	長期擔保借款
使用權資產－土地	274,089	276,012	履約保證
合 計	<u>\$5,625,056</u>	<u>\$4,490,24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外幣單位：仟元)如下：

幣 別	信用狀總額	已繳保證金
美 金	USD 1,323 仟元	RMB 6,390 仟元
日 元	JPY 24,000 仟元	

上列已繳保證金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及設備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預付金額	未付金額
工 程	\$571,735	\$398,017	\$173,718
設 備	1,947,165	1,467,214	479,951
合 計	<u>\$2,518,900</u>	<u>\$1,865,231</u>	<u>\$653,669</u>

上述已付金額帳列預付設備款、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項下。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甲供應商簽訂兩紙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分別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八年，及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七年，另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簽延合約期間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

本公司與甲供應商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八日簽定終止供貨合約協議，雙方就原合約之權利義務同時解除，甲供應商同意返回部分貨款，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認列長期預付材料款損失 183,302 仟元，該損失帳列其他損失科目項下。

4.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間與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六日至一一三年八月十六日止，為期三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

5.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間與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五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

6.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 A 客戶簽訂長期銷貨合約。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本公司供應太陽能多晶矽，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惟 A 客戶於合約期間，未依照合約內容履行義務，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十三日向新竹地方法院提起損害賠償訴訟，本案件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三日經新竹地方法院宣判本公司一審勝訴，本公司除得沒收 A 客戶美金 1,624 萬元預付款外，A 客戶另須給付本公司新台幣 500,000 仟元及自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A 客戶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三十一日向臺灣高等法院提出上訴，經臺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七日判決上訴駁回，A 客戶業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三日向最高法院提出上訴，經最高法院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三日判決，原判決廢棄，發回臺灣高等法院，雙方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八日於臺灣高等法院依調解終結訴訟程序，本公司業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八日依調解結果沒收 A 客戶預付貨款及收取損害賠償。

7. 本集團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約負債餘額明細如下：

客戶	合約期間	合約負債餘額
B 客戶	107.10.01~111.12.31	\$3,806
C 客戶	111.01.01~113.12.31	149,747
D 客戶	110.10.01~112.09.30	23,877
E 客戶	111.01.01~113.12.31	84,650
F 客戶	111.01.01~112.12.01	50,988
G 客戶	111.01.01~113.12.31	57,786
H 客戶	111.04.26~113.12.31	337,754
合計		<u>\$708,608</u>

8.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請求銀行開立關稅局之履約保證函金額為 29,00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預計發行股數不超過 1,500 仟股，實際發行認購條件尚待股東會同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決議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擬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申請上市案，因應上市地法規修訂，調整及新增部分承諾事項，本公司評估對本公司、子公司財務、業務或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相關承諾事項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9	\$2,1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41	149,3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423,876	5,736,575
受限制銀行存款	225,742	85,581
應收票據	21,815	219,801
應收帳款	2,452,105	2,401,995
其他應收款	88,535	37,427
合 計	\$8,324,333	\$8,632,817

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999,704	\$1,976,531
應付款項	2,122,511	1,948,84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4,332,242	4,800,867
應付公司債	288,510	284,385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512,305	49,637
合 計	\$8,255,272	\$9,060,260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24,144仟元及8,598仟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6,778仟元及18,473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326仟元及6,609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122仟元及1,495仟元。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62.01%及44.80%，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及融資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1.12.31							
借款	\$2,302,065	\$2,022,727	\$1,238,233	\$166,116	\$33,504	\$-	\$5,762,645
應付款項	2,122,511	-	-	-	-	-	2,122,511
應付公司債	-	-	-	297,600	-	-	297,600
租賃負債	80,614	80,824	80,998	80,883	46,922	226,746	596,987
110.12.31							
借款	\$2,801,079	\$1,209,522	\$2,149,648	\$946,182	\$173,637	\$-	\$7,280,068
應付款項	1,948,840	-	-	-	-	-	1,948,840
應付公司債	-	-	-	-	297,600	-	297,600
租賃負債	6,846	6,846	6,846	6,846	6,846	20,538	54,768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應付			存入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公司債	長期借款	保證金	租賃負債	
111.01.01	\$1,976,531	\$284,385	\$4,800,867	\$95,991	\$49,637	\$7,207,411
現金流量	(976,827)	-	(597,316)	(29,226)	(66,386)	(1,669,755)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	-	514,082	514,082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	-	14,969	14,969
利息費用	-	4,125	-	-	-	4,125
其他	-	-	595	-	-	595
匯率影響數	-	-	128,096	-	3	128,099
111.12.31	\$999,704	\$288,510	\$4,332,242	\$66,765	\$512,305	\$6,199,526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應付			存入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公司債	長期借款	保證金	租賃負債	
110.01.01	\$2,205,581	\$-	\$5,221,176	\$19,772	\$55,179	\$7,501,708
現金流量	(229,050)	296,434	(391,469)	76,219	(6,846)	(254,712)
非現金之變動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	-	1,304	1,304
其他	-	(13,817)	-	-	-	(13,817)
利息費用	-	1,768	(1,135)	-	-	633
匯率影響數	-	-	(27,705)	-	-	(27,705)
110.12.31	\$1,976,531	\$284,385	\$4,800,867	\$95,991	\$49,637	\$7,207,411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下表所述外，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111.12.31	110.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288,510	\$284,385
	<u> </u>	<u> </u>
	公允價值	
	111.12.31	110.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282,512	\$284,714
	<u> </u>	<u> </u>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衍生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

9.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119	\$1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107,075	\$-	\$5,066	\$112,141
110.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	\$-	\$2,113	\$2,1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144,759	\$-	\$4,566	\$149,325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衍生工具
	股票	衍生工具
111.01.01	\$4,566	\$2,113
111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1,99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	-	-
匯率影響數	500	-
111.12.31	<u>\$5,066</u>	<u>\$119</u>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衍生工具
	股票	衍生工具
110.01.01	\$4,698	\$-
本期發行	-	1,260
110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85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	-
匯率影響數	(132)	-
110.12.31	<u>\$4,566</u>	<u>\$2,113</u>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損益金額分別為(1,994)仟元及853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關係之敏感度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25%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507仟元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	二元樹可轉	波動率	43.08%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降)5%，對本公司損益將增加/減少10仟元
融工具	債評價模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25%	缺乏流通性之 程度越高，公 允價值估計數 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 分比上升(下 降)10%，對本集 團權益將減少/增 加457仟元

	評價技術	重大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 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 債評價模型	波動率	54.38%	波動率越高， 公允價值估計 數越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 降)5%，對本公司 損益將增加/減少 150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5)	\$-	\$-	\$282,512	\$282,512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5)	\$-	\$-	\$284,714	\$284,714

10.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38,917	30.71	\$4,266,148	\$130,958	27.68	\$3,624,934
人民幣	\$241,001	4.41	\$1,063,314	\$312,350	4.33	\$1,352,48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0,297	30.71	\$1,851,739	\$99,905	27.68	\$2,765,152
人民幣	\$621,638	4.41	\$2,741,070	\$737,867	4.34	\$3,023,448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 152,045 仟元及(26,128)仟元。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三。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九。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四。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五。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參閱附表六。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七。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八。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註 10)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2,627,380 (註 1 及 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0,951	\$-	\$-	\$510,951	\$1,628,534	47.88%	\$779,760 (註 3、4 及 14)	\$5,250,379 (註 3、4 及 14)	\$-	\$510,951	\$681,037	無上限 (註 5)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半導體磊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2,152,022 (註 3 及 6)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6,782	\$-	\$-	\$516,782	\$1,099,295	47.88%	\$1,097,559 (註 3、4 及 14)	\$1,693,811 (註 3、4 及 14)	\$-	\$516,782	\$1,484,699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棒研發、生產及銷售	\$480,629 (註 3 及 7)	(註 2)	\$-	\$-	\$-	\$-	\$35,365	47.88%	\$35,365 (註 3、4 及 14)	\$236,888 (註 3、4 及 14)	\$-	\$-	\$-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4,497,623 (註 3 及 8)	(註 8)	\$-	\$-	\$-	\$-	\$666,986	47.88%	\$666,986 (註 3、4 及 14)	\$2,375,189 (註 3、4 及 14)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鄭州空港合晶 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 片研發、生 產及銷售	\$- (註 3、9 及 13)	(註 9)	\$-	\$-	\$-	\$-	\$(13,886)	-% (註 13)	\$(13,886) (註 3、4、 13 及 14)	\$- (註 3、4、 13 及 14)	\$-	\$-	\$-
上海驛芯科技 有限公司	經營銷售業 務	\$30,211 (註 11)	(註 12)	\$30,211	\$-	\$-	\$30,211	\$(115,158)	100.00%	\$(115,158) (註 3、4 及 14)	\$(68,166) (註 3、4 及 14)	\$-	\$30,211	\$30,211

註1：係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所持有89.2615%股權之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之轉投資而持有53.6413%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2：係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資。

註3：外幣金額已依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4：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採用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

註5：本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投資金額無上限。

註6：原由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所持有85.38%股權之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之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由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以持有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權增資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後係由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註7：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由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取得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30%股權，持有股權由70%增加至100%。

註8：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由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設立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註9：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增資設立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註10：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間申請股份改制，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完成變更登記，變更後名稱為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註11：實收資本額為美金1,000仟元(折合新台幣30,211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12：以本公司自有資金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13：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八日經股東會決議由子公司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合併子公司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為合併存續公司，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為合併消滅公司，業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完成註銷登記。

註14：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請參閱附表九。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請參閱附表九。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 (4)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請參閱附表一。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請參閱附表九。
- (7)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請參閱附表九。

(四)主要股東資訊

無此事項。

十四、部門資訊

- 1.為管理之目的，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半導體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半導體晶圓等生產製造，銷售予晶圓廠商。

太陽能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多晶矽的業務買賣。

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稅前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半導體部門	太陽能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併
民國一一一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2,677,431	\$-	\$-	\$12,677,431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12,677,431	\$-	\$-	\$12,677,431
部門損益	\$3,003,291	\$-	\$-	\$3,003,291

	半導體部門	太陽能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併
民國一一〇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341,276	\$-	\$-	\$10,341,276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10,341,276	\$-	\$-	\$10,341,276
部門損益	\$1,534,178	\$7,299	\$-	\$1,541,477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運部門資產相關之資訊：

	半導體部門	太陽能部門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11.12.31 部門資產	\$28,768,443	\$-	\$-	\$28,768,443
110.12.31 部門資產	\$27,357,697	\$-	\$-	\$27,357,697

2.地區別資訊：

(A)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台灣	\$3,752,956	\$3,002,631
中國大陸(含香港)	3,547,828	3,544,739
美國	1,770,377	1,251,464
其他國家	3,606,270	2,542,442
合計	\$12,677,431	\$10,341,276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非流動資產：

	111.12.31	110.12.31
台 灣	\$5,616,448	\$4,478,557
中國大陸	11,288,142	10,929,823
美 國	26,264	729
合 計	\$16,930,854	\$15,409,109

3.重要客戶資訊：

客戶名稱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A 客戶	\$1,925,335	\$1,106,82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註 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 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 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證書保 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1	上海合晶硅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5,159,581	\$1,969,122	\$1,582,472	\$1,005,584	\$-	12.27%	\$5,159,581	N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子公司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計入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銷貨	\$463,796	7.01%	交貨後60天以電 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86,443	6.75%	註4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銷貨	\$1,713,537	25.90%	交貨後60天以電 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287,633	22.45%	註4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銷貨	\$115,847	1.75%	交貨後60天以電 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35,799	2.79%	註4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進貨	\$280,017	12.21%	交貨後60天以電 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 相當	與一般廠商 相當	\$(24,999)	(5.67)%	註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
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287,633 (註3)	6.17	\$-	-	\$163,539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103,195 (註3)	0.49	\$-	-	\$585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四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註2)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66,566	USD 62,766	66,566,226	100.00%	\$5,509,855	\$701,938	\$697,704	註3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楊梅區瑞坪里蕙 果路1號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 、設計等經營晶 圓製造	5,000	5,000	500,000	100.00%	4,159	-	-	註3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P.O. Box 31119,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投資控股	USD 53,141	USD 43,541	普通股 1 特別股A 6,970,327 特別股B 38,991,198	89.26%	5,174,036	793,351	687,749	註3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5,084	USD 5,084	5,083,900	100.00%	190,548	16,534	16,534	註3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銳正有限公司	Rooms 2006-8.20/F., Two Chinachem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oad	國際貿易	HKD 10	HKD 10	-	100.00%	(94,936)	-	-	註3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4033 Clipper CT Fremint, CA 94538-6540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 銷售	USD 2,200	USD 2,200	3,400,000 (其中2,000,000係特別股)	100.00%	190,540	16,541	16,541	註3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五

對他人資金融通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	資金貸與總 限額
													名稱	價值		
1	上海晶盟硅材料 有限公司	鄭州空港合晶科技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80,240	\$-	\$-	4.35%	2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708,577 (註3)	\$708,577 (註3)
1	上海晶盟硅材料 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80,240	\$-	\$-	4.35%	2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708,577 (註3)	\$708,577 (註3)
2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硅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0,554	\$-	\$-	4.35%	2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1,161,946 (註4)	\$1,161,946 (註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貸與非子公司個別對象之融資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十，並限於

借款人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以內，融資金額係指短期資金融通之累計餘額。

註4：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貸與非子公司個別對象之融資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十，並限於

借款人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以內，融資金額係指短期資金融通之累計餘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六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香港瓏揚投資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153,488	\$18,426	0.20%	<u>\$5,066</u>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 額				(13,360)		<u>\$5,066</u>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96,227,822	\$165,863	2.8951%	<u>\$104,209</u>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 額				(61,654)		<u>\$104,209</u>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138,747	\$5,622	0.01%	<u>\$2,866</u>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 額				(2,756)		<u>\$2,866</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七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 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336,823	84.18%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35,778	35.67%	註4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2,540,777	87.36%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469,283	92.92%	註4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280,017	72.41%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24,999	53.44%	註4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143,997	2.26%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25,654	1.87%	註4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463,796	12.14%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86,443)	(12.02)%	註4
Helitek Company Ltd.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1,713,537	98.25%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287,633)	(99.37)%	註4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115,847	9.65%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35,799)	(11.57)%	註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註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469,283 (註3)	6.30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

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九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一一一年度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61,586	交貨後150天電匯	0.49%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463,796	交貨後60天電匯	3.6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營業收入	1,713,537	交貨後60天電匯	13.5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115,847	交貨後60天電匯	0.9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11,700	交貨後60天電匯	0.09%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1	進貨	67,679	交貨後60天電匯	0.5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進貨	21,951	交貨後60天電匯	0.17%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1	進貨	280,017	交貨後60天電匯	2.2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03,196	交貨後150天電匯	0.3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86,443	交貨後60天電匯	0.30%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應收帳款	287,633	交貨後60天電匯	1.00%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3,468	交貨後60天電匯	0.15%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5,799	交貨後60天電匯	0.1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9,301	-	0.17%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4,999	交貨後60天電匯	0.09%
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336,823	交貨後60天電匯	2.66%
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22,137	交貨後60天電匯	0.17%
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41,183	交貨後60天電匯	0.32%
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3	進貨	67,320	交貨後60天電匯	0.53%
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5,778	交貨後60天電匯	0.12%
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6,521	交貨後60天電匯	0.16%
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股利	149,921	-	0.52%
2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進貨	2,540,777	交貨後60天電匯	20.04%
2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3	進貨	36,901	交貨後60天電匯	0.29%
2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5,654	交貨後60天電匯	0.09%
2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143,997	交貨後60天電匯	1.14%
2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469,283	交貨後60天電匯	1.63%
3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28,805	交貨後60天電匯	0.23%
3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5,892	交貨後60天電匯	0.06%
4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3	進貨	55,907	交貨後60天電匯	0.44%
4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22,263	-	0.18%
5	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17,573	-	0.1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五：上開揭露標準金額，係以交易金額達10,000仟元以上為揭露標準。

社團法人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20359

號

會員姓名：
(1) 鄭清標
(2) 張志銘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九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五七八八八八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會員證書字號：
(1) 台省會證字第四二四二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五二五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6138282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度（自民國 一一一 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一一 年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鄭清標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張志銘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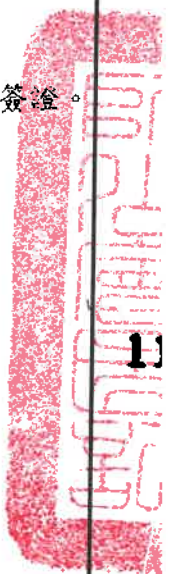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日

9

日



附件五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 師核閱報告書

股票代碼：618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龍潭區龍園一路100號
公司電話：(03)481-5001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10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4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7-38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9-76
(七)關係人交易	77
(八)質押之資產	7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7-7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7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79
(十二)其他	79-9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9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2-93
3.大陸投資資訊	94-97
4.主要股東資訊	97
(十四)部門資訊	97-98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平海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10,047,814仟元。由於銷售地點包含台灣、中國大陸、亞洲及歐洲等多國市場，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需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致其營業收入之認列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抽選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其交易條件，確認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合約或訂單所載之履約義務及滿足時點一致，針對每月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評價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存貨淨額為新台幣2,779,309仟元，佔合併總資產比例為10%，係屬重大。由於原料價格受市場供需影響變動頻繁，可能導致存貨價格波動幅度大，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之適當性(包括管理階層考量存貨之預期需求及市場價值所估計之淨變現價值)、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評價所估計之淨變現價值(包括銷售價格)，並抽選樣本加以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的適當性。

其他事項一提及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子公司Helitek Company Ltd.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子公司Helitek Company Ltd.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388,754仟元及529,520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47%及1.84%，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1,277,086仟元及1,816,629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12.71%及14.33%。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包含其他事項段之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鄭清標

鄭清標



會計師：

張志銘

張志銘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3,835,472	15	\$5,423,876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	4,165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4及八	315,799	1	203,775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及八	5,107	-	21,81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6	1,493,580	6	2,452,105	9
1200	其他應收款		28,167	-	88,535	-
1310	存貨	四及六.7	2,779,309	10	3,089,355	11
1410	預付款項	六.8	271,756	1	338,56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9,469	-	41,907	-
	流動資產合計		<u>8,752,824</u>	<u>33</u>	<u>11,659,929</u>	<u>41</u>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六.15	-	-	119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109,694	-	112,141	-
15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4及八	21,967	-	21,96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八及九	15,568,341	59	15,310,321	53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22及八	928,129	4	1,035,899	4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48,412	-	56,38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6	42,547	-	43,433	-
1915	預付設備款	九	853,324	4	400,119	2
1920	存出保證金	九	85,039	-	79,22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九	20,499	-	48,904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7,677,952</u>	<u>67</u>	<u>17,108,514</u>	<u>59</u>
	資產總計		<u>\$26,430,776</u>	<u>100</u>	<u>\$28,768,443</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玟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1及八	\$961,218	4	\$999,704	3
2130	合約負債	六.20及九	431,022	2	47	-
2170	應付帳款		356,353	1	806,031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2	872,343	3	1,316,480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420,857	2	629,560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16及八	1,572,524	6	1,092,611	4
2281	租賃負債—非關係人	四及六.22	69,735	-	64,35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六.13	4,244	-	4,697	-
	流動負債合計		4,688,296	18	4,913,482	17
25xx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	六.20及九	65,976	-	708,608	2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15	292,695	1	288,510	1
2540	長期借款	六.16及八	2,320,146	9	3,239,631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6	95,649	-	-	-
2581	租賃負債—非關係人	四及六.22	381,870	2	447,953	2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四及六.14	356,759	1	357,556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及六.17	18,684	-	29,694	-
2645	存入保證金		48,108	-	66,765	-
	非流動負債合計		3,579,887	13	5,138,717	17
	負債總計		8,268,183	31	10,052,199	3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8				
3110	普通股股本		5,418,836	21	5,409,336	19
3200	資本公積	六.18	4,105,199	16	4,074,419	14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18,608	3	500,51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5,458	1	326,45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919,123	7	2,853,686	11
3400	其他權益		(431,111)	(2)	(265,458)	(1)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11,996,113	46	12,898,953	46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8	6,166,480	23	5,817,291	20
	權益總計		18,162,593	69	18,716,244	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26,430,776	100	\$28,768,443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20	\$10,047,814	100	\$12,677,43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7及六.23	(6,801,309)	(68)	(7,510,616)	(59)
5900	營業毛利		3,246,505	32	5,166,815	41
6000	營業費用	六.23				
6100	推銷費用		(172,396)	(2)	(239,906)	(2)
6200	管理費用		(774,326)	(8)	(753,895)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34,600)	(9)	(838,440)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21	618	-	(820)	-
	營業費用合計		(1,880,704)	(19)	(1,833,061)	(15)
6900	營業淨利		1,365,801	13	3,333,754	2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4				
7100	利息收入		63,749	1	34,819	-
7010	其他收入		253,826	2	102,64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346	-	496,221	4
7050	財務成本		(238,020)	(2)	(261,058)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4,901	1	372,628	3
7900	稅前淨利		1,450,702	14	3,706,382	29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6	(342,430)	(3)	(703,091)	(5)
8200	本期淨利		1,108,272	11	3,003,291	2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5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112	-	16,01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7,922)	-	(51,81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4,915)	(2)	201,719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6,725)	(2)	165,91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61,547	9	\$3,169,207	25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568,755	6	\$2,164,939	17
8620	非控制權益		539,517	5	838,352	7
			\$1,108,272	11	\$3,003,291	2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432,039	5	\$2,241,954	18
8720	非控制權益		429,508	4	927,253	7
			\$861,547	9	\$3,169,207	2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7	\$1.05		\$4.0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7	\$1.05		\$3.9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 計		
		普通股股本	債券換股權 利證書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 勞成本			
3100	313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49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5,408,984	\$352	\$4,147,189	\$393,239	\$383,893	\$1,452,830	\$(303,245)	\$(23,212)	\$-	\$11,460,030	\$5,221,172	\$16,681,202
	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7,274		(107,274)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7,436)	57,436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730,261)				(730,261)		(730,261)
D1	民國一一一年度淨利						2,164,939				2,164,939	838,352	3,003,291
D3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6,016	112,818	(51,819)		77,015	88,901	165,91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180,955	112,818	(51,819)	-	2,241,954	927,253	3,169,207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52	(352)								-		-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72,770)							(72,770)	(218,294)	(291,064)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112,840)	(112,840)
Z1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409,336	-	4,074,419	500,513	326,457	2,853,686	(190,427)	(75,031)	-	12,898,953	5,817,291	18,716,244
	一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18,095		(218,095)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0,999)	60,999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352,334)				(1,352,334)		(1,352,334)
D1	民國一一二年度淨利						568,755				568,755	539,517	1,108,272
D3	民國一一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6,112	(94,906)	(47,922)		(136,716)	(110,009)	(246,72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74,867	(94,906)	(47,922)	-	432,039	429,508	861,547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80,319)	(80,319)
T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其他	9,500		30,780						(22,825)	17,455		17,455
Z1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418,836	\$-	\$4,105,199	\$718,608	\$265,458	\$1,919,123	\$(285,333)	\$(122,953)	\$(22,825)	\$11,996,113	\$6,166,480	\$18,162,59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1,450,702	\$3,706,382	B000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5,500)	-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12,024)	(140,16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46,270)	(3,428,934)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1,653,037	1,603,35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392	19,052
A20200	攤銷費用	12,927	11,27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817)	(45,17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618)	82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574)	(17,62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046)	1,99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453,205)	634,809
A20900	利息費用	238,020	261,058	B09900	處分使用權資產	24,341	-
A21200	利息收入	(63,749)	(34,819)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64,773	22,048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3,352	5,54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61,884)	(2,955,98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408	8,484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11,841	(2,196)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9900	其他項目—政府補助收入	(63,458)	(63,177)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8,486)	(976,827)
A29900	其他項目—長期預付材料款轉列損失	-	183,30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81,314	123,388
A29900	其他項目—合約負債轉列收入	-	(433,82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74,445)	(720,704)
A29900	其他項目—處分使用權資產損失	545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8,657)	(29,22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82,094)	(66,386)
A31130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16,708	197,98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488,550)	(848,641)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959,248	(51,065)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	(291,064)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9,704	(50,03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020,918)	(2,809,460)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310,046	(729,605)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95,210	76,891	DDDD	匯率變動影響數	(100,884)	172,68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2,438	522,011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11,657)	310,57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588,404)	(312,699)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49,678)	134,78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23,876	5,736,575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05,702)	149,71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35,472	\$5,423,87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87)	65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4,898)	(4,56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3,900,093	5,805,53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3,840	33,78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17,774)	(240,01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50,877)	(319,24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295,282	5,280,05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主要業務如下：

1. 半導體矽晶材料、半導體磊晶材料以及化合物半導體材料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2. 前各項產品之產品技術諮詢、服務業務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經櫃檯買賣中心(九一)證櫃上字第一八三六四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龍潭區龍園一路 100 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1)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 69 段至 76 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2)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3)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4)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此修正除增加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說明外，並就供應商融資安排新增相關之揭露。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準則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發布後，另於民國一〇九及一一〇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延後至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該等修正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 (6)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 設計等經營晶圓製造	100.00%	100.00%
"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 公司	經營銷售業務	100.00%	100.00%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投資控股	89.2615%	89.2615% (註1)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 產及銷售	53.6413%	53.6413%
"	銳正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2.12.31	111.12.31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銷售	100.00%	100.00%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 公司	半導體矽晶棒研發、生 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 限公司	半導體磊晶片研發、生 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 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 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	鄭州空港合晶科技 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 產及銷售	- %	- % (註)

註：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八日經股東會決議由子公司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合併子公司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為合併存續公司，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為合併消滅公司，業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完成註銷登記。

註1：為本公司之長期策略發展布局，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擬透過子公司Wafer Work Investment Crop.收購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不超過2,600,000股之特別股B股，其每股收購價格不超過美金4.8元，收購總金額不超過美金12,480,000元，本次收購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股權之金額為美金9,600,000元，收購股權比率為3.8815%，收購後本公司對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持股比率為89.2615%，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4.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5～55年
機器設備：2～15年
運輸設備：5～10年
辦公設備：2～10年
其他設備：2～2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二年至三年)採直線法攤提。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多晶矽，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60天~9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16.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7.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18.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5)虧損性合約

當所簽訂之合約履行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視為存在虧損性合約。本集團係依據合約中企業不可避免之成本予以估列，任何合約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估列金額。

(6)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現金及零用金	\$410	\$629
支票及活期存款	2,973,380	2,910,998
定期存款	831,682	2,452,249
附賣回商業票券	30,000	60,000
合 計	\$3,835,472	\$5,423,876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119
遠期外匯合約	4,165	-
合 計	\$4,165	\$119
流 動	\$4,165	\$-
非 流 動	-	119
合 計	\$4,165	\$119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171,458	\$171,485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63,923	18,4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25,687)	(77,770)
合 計	\$109,694	\$112,141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4.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337,766	\$225,742
流動	\$315,799	\$203,775
非流動	21,967	21,967
合計	\$337,766	\$225,742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5.應收票據淨額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	\$5,107	\$21,815
減：備抵損失	-	-
合計	\$5,107	\$21,815

本集團應收票據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累計減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應收帳款淨額

(1)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總額	\$1,501,288	\$2,460,536
減：備抵損失	(7,708)	(8,431)
合計	\$1,493,580	\$2,452,105

(2)本集團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60天至90天。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501,288仟元及2,460,536仟元，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原 料	\$432,268	\$639,080
物 料	884,809	948,771
在 製 品	815,497	885,350
製 成 品	621,143	604,075
商 品	25,592	12,079
淨 額	<u>\$2,779,309</u>	<u>\$3,089,355</u>

(2)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6,801,309仟元及7,510,616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 目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36,511	\$42,340
存貨報廢損失	191	2,866
合 計	<u>\$36,702</u>	<u>\$45,206</u>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預付款項

	112.12.31	111.12.31
用品盤存	\$124,848	\$135,753
其他預付費	80,666	124,287
預付貨款	66,242	78,521
合 計	<u>\$271,756</u>	<u>\$338,561</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12.31	111.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68,341	\$15,310,321

(1)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2.01.01	\$259,131	\$4,430,332	\$20,604,794	\$34,158	\$391,466	\$413,351	\$1,824,224	\$27,957,456
增添	-	(1,339)	(1,234)	-	-	-	2,015,971	2,013,398
重分類	-	711	2,299,887	-	102,185	29,840	(2,432,623)	-
處分	-	-	(122,876)	(549)	(9,914)	(6,448)	(1,603)	(141,390)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49,677)	(192,622)	(395)	(3,244)	(2,412)	(6,155)	(254,505)
112.12.31	\$259,131	\$4,380,027	\$22,587,949	\$33,214	\$480,493	\$434,331	\$1,399,814	\$29,574,959
折舊及減損：								
112.01.01	\$-	\$841,767	\$11,267,346	\$27,510	\$262,648	\$247,864	\$-	\$12,647,135
折舊	-	129,534	1,357,832	2,425	52,457	30,022	-	1,572,270
減損損失	-	-	11,839	-	-	2	-	11,841
處分	-	-	(106,027)	(513)	(9,629)	(6,421)	-	(122,590)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8,265)	(89,694)	(334)	(2,254)	(1,491)	-	(102,038)
112.12.31	\$-	\$963,036	\$12,441,296	\$29,088	\$303,222	\$269,976	\$-	\$14,006,618
成本：								
111.01.01	\$259,131	\$3,365,549	\$17,939,345	\$34,831	\$294,882	\$354,546	\$2,348,516	\$24,596,800
增添	-	(913)	-	-	-	-	3,317,978	3,317,065
重分類	-	1,039,665	2,664,749	1,614	99,787	57,944	(3,863,759)	-
處分	-	(3,489)	(146,720)	(2,665)	(5,469)	(1,068)	(8,957)	(168,368)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29,520	147,420	378	2,266	1,929	30,446	211,959
111.12.31	\$259,131	\$4,430,332	\$20,604,794	\$34,158	\$391,466	\$413,351	\$1,824,224	\$27,957,456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11.01.01	\$-	\$683,955	\$10,040,119	\$26,788	\$224,235	\$219,641	\$-	\$11,194,738
折舊	-	154,580	1,305,685	3,038	42,254	27,971	-	1,533,528
減損迴轉								
利益	-	-	(2,196)	-	-	-	-	(2,196)
處分	-	(801)	(131,241)	(2,576)	(5,338)	(876)	-	(140,832)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4,033	54,979	260	1,497	1,128	-	61,897
111.12.31	\$-	\$841,767	\$11,267,346	\$27,510	\$262,648	\$247,864	\$-	\$12,647,135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259,131	\$3,416,991	\$10,146,653	\$4,126	\$177,271	\$164,355	\$1,399,814	\$15,568,341
111.12.31	\$259,131	\$3,588,565	\$9,337,448	\$6,648	\$128,818	\$165,487	\$1,824,224	\$15,310,321

(2)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將部分設備沖減至可收回金額，產生11,841仟元之減損損失，該減損損失淨額已認列至綜合損益表。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出售部分閒置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而認列減損迴轉利益2,196仟元，該減損迴轉利益已認列至綜合損益表。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4)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已按其適用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 本：	
112.01.01	\$77,869
增添－單獨取得	5,574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4,02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37)
112.12.31	\$78,381
成 本：	
111.01.01	\$63,766
增添－單獨取得	17,628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4,3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832
111.12.31	\$77,869
攤銷及減損：	
112.01.01	\$21,480
攤銷及減損	12,927
到期除列	(4,025)
匯率變動之影響	(413)
112.12.31	\$29,969
攤銷及減損：	
111.01.01	\$14,409
攤銷及減損	11,275
到期除列	(4,3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3
111.12.31	\$21,480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48,412
111.12.31	\$56,38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營業成本	\$1,013	\$306
管理費用	11,850	10,693
研發費用	64	276
合 計	\$12,927	\$11,275

11.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2.12.31	111.12.31
金融機構無擔保借款	1.32%~5.9725%	\$961,218	\$901,481
金融機構擔保借款	1.667%~2.61%	-	98,223
合 計		\$961,218	\$999,704

(1)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7,773,711仟元及6,804,412仟元。

(2)有關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2.其他應付款

	112.12.31	111.12.31
應付費用	\$713,740	\$919,442
應付設備款	146,202	379,074
應付利息	12,401	17,964
合 計	\$872,343	\$1,316,480

13.其他流動負債

(1)其他流動負債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其他流動負債	\$2,594	\$3,881
遞延政府補助利益	1,650	816
合 計	\$4,244	\$4,697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有關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遞延政府補助利益變動說明，請參閱附註六.14。

(3)有關遞延政府補助利益之借款利率情形，請參閱附註六.16。

14.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358,372	\$392,894
本年度收取政府補助	68,331	22,545
認列至損益者	(63,458)	(63,177)
匯率變動影響數	(4,836)	6,110
期末餘額	\$358,409	\$358,372
	112.12.31	111.12.31
流 動	\$1,650	\$816
非 流 動	356,759	357,556
合 計	\$358,409	\$358,372

本集團因大陸當地半導體產業發展扶持而投入建設生產獲取政府補助，該補助與資產相關，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

15.應付公司債

(1)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297,600	\$297,600
減：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4,905)	(9,090)
小 計	292,695	288,51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淨 額	\$292,695	\$288,510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	\$-	\$119
權益要素－轉換權	\$12,685	\$12,68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關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評價損益及公司債認列利息費用金額，請參閱附註六.24。

(2)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七日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A)發行總額：新台幣 300,000 仟元

(B)發行日： 110.07.27

(C)發行價格：按票面價格發行

(D)票面利率：0%

(E)發行期間：110.07.27~115.07.27

(F)到期償還：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及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後十五個營業日內以債券面額之 102.016%(實質年收益率為 0.4%)將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G)轉換期間：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5 年 7 月 27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H)轉換價格 轉換價格於發行時定為每股新台幣 70.0 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及其調整：權或認股權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間因配發現金股利每股1.1元，依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五日起轉換價格70.0元調整為68.9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間因配發現金股利每股1.35元，依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66.2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間因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2.50 元，依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62.7 元。

- (I)本公司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5 年 6 月 17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5 年 6 月 17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贖回權之行使。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收回基準日之次一個營業日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債權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惟債權人最遲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後次一個營業日前向原交易券商申請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如債權人未於前述期限內申請轉換，本公司將按債券面額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3)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申請轉換金額2,400仟元，換發普通股35仟股。該項轉換而應轉銷之淨額(包括轉換公司債面額及折價等)高於股票面額部分金額為1,938仟元，列為資本公積之加項。

16.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2.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土地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1,300,000	自112年1月16日至117年1月16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三個月為一期分13期償還，第1~4期各清償本金3%、第5~8期各清償本金5%、第9~12期各清償本金7%，餘到期一次清償
土地銀行信用借款	5,120	自112年9月8日至115年9月8日，按月付息，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到期清償本金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79,187	自109年7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84,739	自110年6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10,583	自109年10月19日至114年10月19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本金攤還日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38,492	自111年3月10日至116年3月10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227,771	自111年5月20日至116年5月20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2.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12,326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台灣銀行信用借款	4,821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16,621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華南銀行信用借款	11,184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信用借款	8,117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381,498	自108年7月30日至113年7月30日，首次提款日起算屆滿42個月之日(即，112年1月30日)償還第一期款，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攤還本金，第1~3期各清償本金10%，餘到期一次清償
合作金庫銀行等聯合信用借款	443,993	自108年7月30日至113年7月30日，首次提款日起算屆滿42個月之日(即，112年1月30日)償還第一期款，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攤還本金，第1~3期各清償本金10%，餘到期一次清償
國家開發銀行擔保借款	615,600	自107年9月25日至115年9月25日，寬限期一年，每六個月為一期分15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建設銀行信用借款	86,704	自112年5月24日至113年11月23日，按季付息，利息按季按本金餘額計算，到期清償本金
國家開發銀行擔保借款	526,898	自108年10月23日至114年10月22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一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六個月為一期分9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建設銀行信用借款	39,017	自111年11月14日至113年11月13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半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六個月為一期分4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合 計	3,892,670	
減：一年內到期	(1,572,524)	
一年以上到期	\$2,320,146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1.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土地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1,300,000	自109年3月23日至114年3月23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三個月為一期分13期償還，第1~4期各清償本金3%、第5~8期各清償本金5%、第9~12期各清償本金7%，餘到期一次清償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90,171	自109年7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96,491	自110年6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16,316	自109年10月19日至114年10月19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本金攤還日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4,948	自111年3月10日至116年3月10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28,780	自111年5月20日至116年5月20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485,037	自108年7月30日至113年7月30日，首次提款日起算屆滿42個月之日(即，112年1月30日)償還第一期款，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攤還本金，第1~3期各清償本金10%，餘到期一次清償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564,493	自108年7月30日至113年7月30日，首次提款日起算屆滿42個月之日(即，112年1月30日)償還第一期款，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攤還本金，第1~3期各清償本金10%，餘到期一次清償
國家開發銀行擔保借款	921,571	自107年9月25日至115年9月25日，寬限期一年，每六個月為一期分15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國家開發銀行擔保借款	780,340	自108年10月23日至114年10月22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一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六個月為一期分9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建設銀行信用借款	44,095	自111年11月14日至113年11月13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半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六個月為一期分4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合 計	4,332,242	
減：一年內到期	<u>(1,092,611)</u>	
一年以上到期	<u>\$3,239,631</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本公司業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與土地銀行及九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就上述聯合借款未清償餘額暨充實營運之所需資金與土地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融資額度3,360,000仟元之授信合約，授信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

本公司提供之財務報告未能符合財務比率或限制規定時，本公司應於查核年度次年四月一日起算於五個月內完成改善，並以本公司提供經會計師出具之證明文件為準，改善期間暫不視為違反財務承諾。

(2)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六日與合作金庫銀行及三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幣370,000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集團於借款期間，財務報表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且有形淨值不得低於人民幣1,000,000仟元。

(3)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九日與國家開發銀行簽訂借款合同，取得美金50,000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集團於借款期間，財務報表應維持特定之負債比率。

(4)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1.2%~7.88%及 1.33%~5.70%。

(5)本集團取得經濟部之低利政府貸款，貸款期間為5~7年，貸款金額為至542,690仟元，年息1.20%~1.50%，每月15日繳付本金。該低利政府貸款之政府補助金額已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遞延政府補助利益及遞延收入項下，本集團所收到之政府補助係於可合理確信能同時符合本集團遵循政府補助之條件及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認列。

(6)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6,023仟元及38,819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5,448仟元。

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分別於民國一二四年及一二五年到期。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26	\$12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424	387
前期服務成本	-	-
清償	-	-
合計	<u>\$550</u>	<u>\$516</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111.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66,042	\$73,454	\$86,16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7,358)	(43,760)	(35,884)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u>\$18,684</u>	<u>\$29,694</u>	<u>\$50,27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1.01.01	\$86,160	\$(35,884)	\$50,276
當期服務成本	129	-	129
利息費用(收入)	663	(276)	387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u>792</u>	<u>(276)</u>	<u>516</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2,986)	-	(12,986)
經驗調整	(512)	-	(51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2,518)	(2,518)
小計	<u>(13,498)</u>	<u>(2,518)</u>	<u>(16,016)</u>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5,082)	(5,0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11.12.31	73,454	(43,760)	29,694
當期服務成本	126	-	126
利息費用(收入)	1,050	(626)	42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1,176	(626)	550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07	-	107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628)	-	(3,628)
經驗調整	(2,517)	-	(2,517)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74)	(74)
小計	(6,038)	(74)	(6,112)
支付之福利	(2,550)	(2,550)	-
雇主提撥數	-	(5,448)	(5,4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12.12.31	\$66,042	\$(47,358)	\$18,684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2.12.31	111.12.31
折現率	1.26%	1.43%
預期薪資增加率	1.92%	2.5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3,694	\$-	\$4,890	\$-
折現率減少0.5%	-	4,536	-	5,331
預期薪資增加0.5%	4,482	-	5,246	-
預期薪資減少0.5%	-	3,690	-	4,864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7,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700,000仟股；業已發行股本分別為5,418,836仟元及5,409,336仟元，分別為541,884仟股及540,934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不超過1,000,000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九日金管證發字第1110365780號函准予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分別以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二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每股面額為10元，分別發行950仟股及50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不超過1,500,000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一二年十月二日金管證發字第1120356740號函准予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每股面額為10元，發行810仟股。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一〇年度申請轉換金額為2,400仟元，換發普通股35仟股，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為增資基準日。

(2) 資本公積

	112.12.31	111.12.31
發行溢價	\$3,065,181	\$3,065,18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965,314	965,314
認股權	12,685	12,685
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30,780	-
其他	31,239	31,239
合計	\$4,105,199	\$4,074,419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額、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要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惟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B. 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要，以穩健平衡為股利發放政策，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C.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皆為 175,749 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	\$57,487	\$218,095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迴轉)	142,828	(60,999)		
普通股現金股利	352,783	1,352,334	\$0.65	\$2.5
合 計	\$553,098	\$1,509,430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3。

(4)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5,817,291	\$5,221,17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539,517	838,35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009)	88,90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	(218,294)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	55,897	5,540
非控制權益盈餘分配	(136,216)	(118,380)
期末餘額	\$6,166,480	\$5,817,291

19.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1)集團母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酬勞性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超過1,000仟股，採無償發行，授予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股數為950仟股，並訂定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二日，實際增資發行新股總數為950仟股，給與日之股價為每股42.4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獲配之股份，並自認購日起既得條件如下：

既得條件	發行既得股份比例
自給與日起算，屆滿1年時	40%
自給與日起算，屆滿2年時	30%
自給與日起算，屆滿3年時	30%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A.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保管，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高階主管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B. 高階主管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C. 除前述限制外，高階主管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之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相關作業方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D. 高階主管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 E. 既得期間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減資彌補虧損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現金須交付信託/保管，於達成既得條件後才得交付高階主管；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

員工若有自願離職、退休及被資遣等情形者，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生效日起視為未符既得條件，其股份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民國一十二年五月十二日增資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950仟股，產生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30,780仟元。截至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為22,825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集團子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8,080仟單位，每單位可認購子公司1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十二個月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依據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此計畫所給與之股票選擇權合約期間為六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集團對此等計畫所給與之報酬，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七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4,450仟單位，每單位可認購子公司1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十二個月後且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行並上市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依據Black-Scholes評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此計畫所給與之股票選擇權合約期間為八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集團對此等計畫所給與之報酬，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仟單位)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
109.05.15	8,080	人民幣 3.13
111.11.18	4,450	人民幣 3.79

針對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預期波動率(%)	43.36%	52.3%~59.0%
無風險利率(%)	2.43%	1.54%~1.77%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8年	6年
使用之定價模式	Black-Scholes評價模式	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A. 集團子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11,064	人民幣 3.40	8,080	人民幣 3.13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	-	4,450	人民幣 3.79
本期喪失認股選擇權	-	-	(1,466)	-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選擇權	-	-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u>11,064</u>	人民幣 3.40	<u>11,064</u>	人民幣 3.40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

B.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之區間	加權平均剩餘 存續期間(年)
112.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人民幣3.13	2年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人民幣3.79	7年
111.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人民幣3.13	3年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人民幣3.79	8年

(3)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u>\$73,352</u>	<u>\$5,540</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度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5)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對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五日發行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進行修改，股票選擇權合約期間自六年修改為八年。

20.營業收入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10,047,814	\$12,677,431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一部門	民國一一一年度 單一部門
銷售商品		
商品銷售收入	\$10,047,814	\$12,677,431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0,047,814	\$12,677,431

(2)合約餘額

A.合約負債

	112.12.31	111.12.31	111.01.01
銷售商品	\$496,998	\$708,655	\$831,909
流動	\$431,022	\$47	\$132,431
非流動	65,976	708,608	699,478
合計	\$496,998	\$708,655	\$831,90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212,003)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 並轉列收入)	346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641,414)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 並轉列收入)	518,160

2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帳款	\$(618)	\$820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 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2.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1-90天	91-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366,726	\$128,628	\$1,294	\$4,994	\$3,736	\$1,017	\$1,506,395
損失率	0.22%	1%	5%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973)	(1,286)	(65)	(499)	(1,868)	(1,017)	(7,708)
帳面金額	\$1,363,753	\$127,342	\$1,229	\$4,495	\$1,868	\$-	\$1,498,687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1.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計
	(註)	1-90天	91-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021,936	\$459,295	\$180	\$91	\$849	\$-	\$2,482,351
損失率	0.17%	1%	5%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395)	(4,593)	(9)	(9)	(425)	-	(8,431)
帳面金額	\$2,018,541	\$454,702	\$171	\$82	\$424	\$-	\$2,473,920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2)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2.01.01	\$-	\$8,431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618)
匯率影響數	-	(105)
112.12.31 餘額	\$-	\$7,708
111.01.01	\$-	\$93,742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820
本期沖銷	-	(86,266)
匯率影響數	-	135
111.12.31 餘額	\$-	\$8,431

22.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50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2.01.01	\$852,605	\$27,610	\$-	\$295,154	\$1,175,369
增添	-	-	10,112	-	10,112
處分	(27,910)	-	-	-	(27,910)
其他變動	(981)	-	-	282	(699)
匯率變動之影響	(9,473)	(4)	-	(13,876)	(23,353)
112.12.31	<u>\$814,241</u>	<u>\$27,606</u>	<u>\$10,112</u>	<u>\$281,560</u>	<u>\$1,133,519</u>
折舊及減損：					
112.01.01	\$84,031	\$2,114	\$-	\$53,325	\$139,470
折舊	30,227	5,078	590	44,872	80,767
處分	(3,024)	-	-	-	(3,02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25)	(74)	-	(10,624)	(11,823)
112.12.31	<u>\$110,109</u>	<u>\$7,118</u>	<u>\$590</u>	<u>\$87,573</u>	<u>\$205,390</u>
成本：					
111.01.01	\$652,150	\$-	\$-	\$-	\$652,150
增添	191,318	27,610	-	295,154	514,0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9,137	-	-	-	9,137
111.12.31	<u>\$852,605</u>	<u>\$27,610</u>	<u>\$-</u>	<u>\$295,154</u>	<u>\$1,175,369</u>
折舊及減損：					
111.01.01	\$59,910	\$-	\$-	\$-	\$59,910
折舊	23,498	2,052	-	44,281	69,8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623	62	-	9,044	9,729
111.12.31	<u>\$84,031</u>	<u>\$2,114</u>	<u>\$-</u>	<u>\$53,325</u>	<u>\$139,470</u>
帳面金額：					
112.12.31	<u>\$704,132</u>	<u>\$20,488</u>	<u>\$9,522</u>	<u>\$193,987</u>	<u>\$928,129</u>
111.12.31	<u>\$768,574</u>	<u>\$25,496</u>	<u>\$-</u>	<u>\$241,829</u>	<u>\$1,035,899</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使用權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b)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租賃負債	\$451,605	\$512,305
流 動	\$69,735	\$64,352
非 流 動	381,870	447,953
合 計	\$451,605	\$512,305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4(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租金支出)	\$31,668	\$58,191

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承諾之短期租賃組合，與前述短期租賃費用相關之租賃標的類別並非類似，相關租賃承諾金額為0元。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13,762仟元及124,577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65,160	\$508,491	\$1,473,651	\$1,081,575	\$463,651	\$1,545,226
勞健保費用	71,811	16,983	88,794	77,512	14,861	92,373
退休金費用	27,720	8,853	36,573	31,163	8,172	39,33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3,789	30,169	173,958	221,192	95,266	316,458
折舊費用	1,325,255	327,782	1,653,037	1,333,437	269,922	1,603,359
攤銷費用	1,013	11,914	12,927	306	10,969	11,275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5.58%及0.78%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45,000仟元及6,300仟元；民國一一一年度分別以5.28%及0.37%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50,000仟元及10,500仟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45,000仟元及6,300仟元，其與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50,000仟元及10,500仟元，其與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無差異。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63,749	\$34,819

(2)其他收入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其他收入－其他	\$253,826	\$102,646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25,054	\$152,0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1,841)	2,196
什項支出	(9,960)	(46,6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益(損失)	4,046	(1,9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408)	(8,484)
處分使用權資產損失	(545)	-
合約負債轉列收入	-	433,826
長期預付材料款減損損失	-	(183,302)
賠償收入	-	148,571
合 計	\$5,346	\$496,221

(4)財務成本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217,397	\$241,964
租賃負債之利息	16,438	14,969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4,185	4,125
合 計	\$238,020	\$261,058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5.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計	所得稅利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益(費用)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112	\$-	\$6,112	\$-	\$6,1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7,922)	-	(47,922)	-	(47,92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04,915)	-	(204,915)	-	(204,915)
合 計	<u>\$ (246,725)</u>	<u>\$-</u>	<u>\$ (246,725)</u>	<u>\$-</u>	<u>\$ (246,725)</u>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計	所得稅利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益(費用)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016	\$-	\$16,016	\$-	\$16,0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1,819)	-	(51,819)	-	(51,81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01,719	-	201,719	-	201,719
合 計	<u>\$165,916</u>	<u>\$-</u>	<u>\$165,916</u>	<u>\$-</u>	<u>\$165,916</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6. 所得稅

(1) 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282,246	\$714,46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36,363)	(9,25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96,547	(2,117)
所得稅費用	\$342,430	\$703,091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1,450,702	\$3,706,382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627,069	\$1,205,225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92,968)	(476,066)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52,400)	(112,28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63,516	80,838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33,576	14,63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36,363)	(9,25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342,430	\$703,091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二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期末餘額
		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126	\$(5,003)	\$-	\$18,123
兌換損失	1,481	4,941	-	6,422
退休金費用	1,967	-	-	1,967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8,400	-	-	8,400
逾兩年應付款項	275	-	-	275
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費用	3,125	(80)	-	3,045
應付獎金	4,002	(194)	-	3,808
其他損(益)	1,057	(562)	12	507
投資收益	-	(95,649)	-	(95,64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96,547)</u>	<u>\$12</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43,433</u>			<u>\$(53,10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43,433</u>	<u>\$42,54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95,649</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期末餘額
		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274	\$(148)	\$-	\$23,126
兌換損(益)	2,204	(723)	-	1,481
退休金費用	1,967	-	-	1,967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7,400	1,000	-	8,400
逾兩年應付款項	275	-	-	275
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費用	3,051	74	-	3,125
應付獎金	2,315	1,687	-	4,002
其他損失	432	227	398	1,05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2,117</u>	<u>\$398</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40,918</u>			<u>\$43,43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40,918</u>			<u>\$43,43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4)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為392,620仟元及302,904仟元。

(5)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對於國外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前述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均為516,484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子公司

發生年度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
	112.12.31	111.12.31	減年度
102	\$-	\$186	112
103	121	121	113
104	190	190	114
109	224,014	146,801	114
110	223,997	189,080	115
111	297,330	202,139	116
112	212,282	-	117
合計	\$957,934	\$538,517	

(7)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子公司－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27.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 淨利(仟元)	\$568,755	\$2,164,93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 均股數(仟股)	540,934	540,934
基本每股盈餘(元)	\$1.05	\$4.00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 淨利(仟元)	\$568,755	\$2,164,939
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贖賣回 權評價損益	95	1,595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	3,348	3,300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歸屬於母 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 元)	\$572,198	\$2,169,83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 均股數(仟股)	540,934	540,934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1,707	3,895
限制型員工新股(仟股)	112	-
轉換公司債(仟股)	4,746	4,495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 權平均股數(仟股)	547,499	549,324
稀釋每股盈餘(元)	\$1.05	\$3.95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8.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收購子公司已發行之股份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年八月額外收購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3.8815%股權，收購後持股比率為 89.2615%。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東之現金對價為美金 9,600,000 元(折合新台幣 207,096 仟元)，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之淨資產帳面金額(原始取得且不含商譽)為 5,870,282 仟元，額外取得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之相關權益包含非控制權益減少數調整數如下：

集團支付予非控制股東之現金對價	\$(297,096)
非控制權益減少數	(224,326)
認列於權益中資本公積之差異數	<u>\$ (72,770)</u>

29.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非控制權益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子公司名稱	公司及營運所在 國家	112.12.31	111.12.31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Cayman	10.74%	10.74%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	46.36%	46.36%
重大非控制權益之累積餘額：		112.12.31	111.12.31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u>\$669,082</u>	<u>\$635,697</u>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u>\$5,497,398</u>	<u>\$5,181,594</u>
分攤予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利益(損失)：		民國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u>\$57,740</u>	<u>\$105,602</u>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u>\$481,777</u>	<u>\$732,750</u>

此等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提供如下，此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為基礎。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及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二及一一一年度損益彙總性資訊：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Silicon	上海合晶	Silicon	上海合晶
營業收入	\$5,927,745	\$5,927,745	\$6,853,029	\$6,853,02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019,467	1,039,240	1,526,102	1,580,6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08,648	828,122	1,676,158	1,737,695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民國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4,247,263	\$5,171,463
非流動資產	11,465,204	11,288,117
流動負債	2,955,083	2,342,174
非流動負債	1,139,340	3,126,080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4,226,946	\$5,153,642
非流動資產	11,465,205	11,288,117
流動負債	2,862,292	2,249,360
非流動負債	1,139,340	3,126,080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及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二及一一一年度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Silicon	上海合晶	Silicon	上海合晶
營運活動	\$2,319,419	\$2,338,912	\$3,464,080	\$3,520,295
投資活動	(1,646,871)	(1,646,871)	(1,176,531)	(1,176,531)
籌資活動	(946,327)	(968,320)	(2,092,549)	(2,128,196)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292,319)	(294,818)	180,743	201,311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7,356	\$42,550
退職後福利	749	736
合 計	<u>\$48,105</u>	<u>\$43,286</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	\$-	\$6,093	短期擔保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828	47,291	開狀額度及海關保證金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3,915	156,484	長期擔保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967	21,967	土地租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帳面價值)	259,131	259,131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物(帳面價值)	2,645,646	2,810,003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帳面價值)	1,504,205	1,780,174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辦公設備(帳面價值)	1,033	2,457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帳面價值)	1,896	3,456	長期擔保借款
使用權資產－土地	251,566	263,911	長期擔保借款
使用權資產－土地	201,981	274,089	履約保證
合 計	<u>\$5,073,168</u>	<u>\$5,625,05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外幣單位：仟元)如下：

幣 別	信用狀總額	已繳保證金
美 金	USD - 仟元	RMB 200 仟元
日 元	JPY - 仟元	RMB 1,981 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列已繳保證金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 2.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及設備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預付金額	未付金額
工 程	\$434,533	\$323,222	\$111,311
設 備	2,078,257	1,532,126	546,131
合 計	<u>\$2,512,790</u>	<u>\$1,855,348</u>	<u>\$657,442</u>

上述已付金額帳列預付設備款、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項下。

- 3.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間與甲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六日至一一三年八月十六日止，為期三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
- 4.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間與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五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
- 5.本集團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約負債餘額明細如下：

客 戶	合約期間	合約負債餘額
A 客戶	111.04.26~113.12.31	\$239,667
B 客戶	111.01.01~113.12.31	112,854
C 客戶	111.01.01~113.12.31	57,277
D 客戶	111.01.01~113.12.31	53,122
E 客戶	110.10.01~113.12.31	20,534
F 客戶	111.01.01~113.12.01	13,081
合 計		<u>\$496,535</u>

- 6.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請求銀行開立關稅局之履約保證函金額為 38,500 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1.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八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正式上市掛牌交易(股票簡稱上海合晶，股票代號為 688584)，發行價格為每股人民幣 22.66 元，首次公開發行後總股本為 662,060,352 股，本公司評估對本公司、子公司財務、業務或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預計發行股數不超過 2,500 仟股，實際發行認購條件尚待股東會同意。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165	\$1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694	112,1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835,472	5,423,876
受限制銀行存款	337,766	225,742
應收票據	5,107	21,815
應收帳款	1,493,580	2,452,105
其他應收款	28,167	88,535
合 計	<u>\$5,813,951</u>	<u>\$8,324,333</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961,218	\$999,704
應付款項	1,228,696	2,122,51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3,892,670	4,332,242
應付公司債	292,695	288,510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451,605	512,305
合 計	\$6,826,884	\$8,255,272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8,333仟元及24,144仟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8,472仟元及16,778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4,854仟元及5,326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098仟元及1,122仟元。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5.64%及62.01%，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及融資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2.12.31							
借款	\$2,700,962	\$906,834	\$540,907	\$455,065	\$544,795	\$14,813	\$5,163,376
應付款項	1,228,696	-	-	-	-	-	1,228,696
應付公司債	-	-	297,600	-	-	-	297,600
租賃負債	83,412	83,586	80,709	46,380	30,025	195,634	519,746
111.12.31							
借款	\$2,302,065	\$2,022,727	\$1,238,233	\$166,116	\$33,504	\$-	\$5,762,645
應付款項	2,122,511	-	-	-	-	-	2,122,511
應付公司債	-	-	-	297,600	-	-	297,600
租賃負債	80,614	80,824	80,998	80,883	46,922	226,746	596,987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應付		存入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公司債	長期借款	保證金	租賃負債	之負債總額
112.01.01	\$999,704	\$288,510	\$4,332,242	\$66,765	\$512,305	\$6,199,526
現金流量	(38,486)	-	(393,131)	(18,657)	(82,094)	(532,368)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	-	9,413	9,413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	-	16,438	16,438
利息費用	-	4,185	-	-	-	4,185
其他	-	-	(1,730)	-	-	(1,730)
匯率影響數	-	-	(44,711)	-	(4,457)	(49,168)
112.12.31	\$961,218	\$292,695	\$3,892,670	\$48,108	\$451,605	\$5,646,296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應付			存入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公司債	長期借款	保證金	租賃負債	
111.01.01	\$1,976,531	\$284,385	\$4,800,867	\$95,991	\$49,637	\$7,207,411
現金流量	(976,827)	-	(597,316)	(29,226)	(66,386)	(1,669,755)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	-	514,082	514,082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	-	14,969	14,969
利息費用	-	4,125	-	-	-	4,125
其他	-	-	595	-	-	595
匯率影響數	-	-	128,096	-	3	128,099
111.12.31	\$999,704	\$288,510	\$4,332,242	\$66,765	\$512,305	\$6,199,526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下表所述外，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112.12.31	111.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292,695	\$288,510
	公允價值	
	112.12.31	111.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288,464	\$282,512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衍生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遠期外匯合約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112.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USD 7,220	112.11.21~113.02.29
111.12.31		
無此情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益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

9.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12.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4,165	\$-	\$4,1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59,129	\$-	\$50,565	\$109,694
 111.12.3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119	\$1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107,075	\$-	\$5,066	\$112,141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股票	衍生工具
112.01.01	\$5,066	\$119
112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119)
112年取得	45,500	-
匯率影響數	(1)	-
112.12.31	<u>\$50,565</u>	<u>\$-</u>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股票	衍生工具
111.01.01	\$4,566	\$2,113
111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1,994)
匯率影響數	500	-
111.12.31	<u>\$5,066</u>	<u>\$119</u>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損益金額分別為(119)仟元及(1,994)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25%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5,057仟元

	評價技術	重大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波動率	23.14%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降)5%，對本集團損益將增加/減少0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25%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507仟元

	評價技術	重大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波動率	43.08%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降)5%，對本集團損益將增加/減少10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5)	\$-	\$-	\$288,464	\$288,464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5)	\$-	\$-	\$282,512	\$282,512

10.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2.12.31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6,373	30.705	\$2,652,088	\$138,917	30.71	\$4,266,148
人民幣	\$328,539	4.335	\$1,424,270	\$241,001	4.41	\$1,063,314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6,668	30.705	\$818,834	\$60,297	30.71	\$1,851,739
人民幣	\$523,951	4.335	\$2,271,434	\$621,638	4.41	\$2,741,070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 25,054 仟元及 152,045 仟元。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參閱附表五。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二。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三。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請參閱附註十二.8。
- 10.其他：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八。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四。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一。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參閱附表五。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六。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七。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司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司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註10)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2,583,152 (註1及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0,951	\$-	\$-	\$510,951	\$1,024,144	47.88%	\$490,371 (註3、4及12)	\$5,525,659 (註3、4及12)	\$117,468	\$510,951	\$2,206,113	無上限 (註5)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半導體磊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2,115,796 (註3及6)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6,782	\$-	\$-	\$516,782	\$864,712	47.88%	\$864,712 (註3、4及12)	\$1,776,273 (註3、4及12)	\$-	\$516,782	\$562,736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棒研發、生產及銷售	\$472,538 (註3及7)	(註2)	\$-	\$-	\$-	\$-	\$(28,258)	47.88%	\$(28,258) (註3、4及12)	\$209,199 (註3、4及12)	\$-	\$-	\$-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4,421,912 (註3及8)	(註8)	\$-	\$-	\$-	\$-	\$436,166	47.88%	\$436,166 (註3、4及12)	\$2,357,230 (註3、4及12)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司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司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上海驛芯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銷售業務	\$30,211 (註 10)	(註 11)	\$30,211	\$-	\$-	\$30,211	\$(3,104)	100.00%	\$(3,104) (註 3、4 及 12)	\$(70,065) (註 3、4 及 12)	\$-	\$30,211	\$30,211	

註1：係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所持有89.2615%股權之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之轉投資而持有53.6413%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2：係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資。

註3：外幣金額已依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4：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採用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

註5：本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投資金額無上限。

註6：原由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所持有85.38%股權之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之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由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以持有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權增資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後係由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註7：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由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取得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30%股權，持有股權由70%增加至100%。

註8：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由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設立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9：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間申請股份改制，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完成變更登記，變更後名稱為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註10：實收資本額為美金1,000仟元(折合新台幣30,211仟元)。

註11：以本公司自有資金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12：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請參閱附表八。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請參閱附表八。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 (4)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請參閱附表一。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請參閱附表八。
- (7)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請參閱附表八。

(四)主要股東資訊

無此事項。

十四、部門資訊

1.本集團之營收主要來自於半導體晶圓之製造及銷售業務，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覆核整體公司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之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並採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會總說明相同之基礎編製。

2.地區別資訊：

(A)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台灣	\$2,493,929	\$3,752,956
中國大陸(含香港)	2,868,198	3,547,828
美國	1,791,227	1,770,377
其他國家	2,894,460	3,606,270
合計	<u>\$10,047,814</u>	<u>\$12,677,431</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B)非流動資產：

	112.12.31	111.12.31
台 灣	\$6,017,270	\$5,616,448
中國大陸	11,465,218	11,288,142
美 國	21,256	26,264
合 計	\$17,503,744	\$16,930,854

3.重要客戶資訊：

客戶名稱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A 客戶	\$1,499,234	\$1,925,33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註 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 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 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證書保 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1	上海合晶硅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4,798,445	\$929,005	\$614,434	\$614,434	\$-	5.12%	\$4,798,445	N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子公司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計入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銷貨	\$1,218,820	26.85%	交貨後60天以電 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152,914	18.66%	註4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 限公司	從屬公司	銷貨	\$282,672	6.23%	交貨後60天以電 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35,932	4.38%	註4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進貨	\$100,993	7.30%	交貨後60天以電 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 相當	與一般廠商 相當	\$(11,678)	(5.07)%	註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

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152,914 (註3)	5.53	\$-	-	\$152,914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四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註2)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66,566	USD 66,566	66,566,226	100.00%	\$5,769,804	\$509,944	\$509,944	註3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楊梅區瑞坪里蘋 果路1號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 、設計等經營晶 圓製造	5,000	5,000	500,000	100.00%	3,347	14	14	註3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P.O. Box 31119,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投資控股	USD 53,141	USD 53,141	普通股 1 特別股A 6,970,327 特別股B 38,991,198	89.26%	5,451,566	537,689	479,949	註3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5,084	USD 5,084	5,083,900	100.00%	191,920	1,424	1,424	註3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銳正有限公司	Rooms 2006-8.20/F., Two Chinachem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oad	國際貿易	HKD 10	HKD 10	-	100.00%	(94,920)	-	-	註3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4033 Clipper CT Fremint, CA 94538-6540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 銷售	USD 2,200	USD 2,200	3,400,000 (其中2,000,000係特別股)	100.00%	191,912	1,424	1,424	註3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五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4,550,000	\$45,500	10.00%	<u>\$45,500</u>	
	-				<u>\$45,500</u>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香港璨揚投資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153,488	\$18,423	0.20%	<u>\$5,065</u>	
	(13,358)				<u>\$5,065</u>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96,227,822	\$165,836	2.90%	<u>\$57,090</u>	
	(108,746)				<u>\$57,090</u>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138,747	\$5,622	0.01%	<u>\$2,039</u>	
	(3,583)				<u>\$2,039</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六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229,262	82.11%	交貨後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29,104	93.61%	註4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2,328,533	91.83%	交貨後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324,411	100.00%	註4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100,993	54.24%	交貨後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11,678	32.17%	註4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282,672	8.74%	交貨後6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35,932)	(8.94)%	註4
Helitek Company Ltd.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1,218,820	98.70%	交貨後6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152,914)	(99.82)%	註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註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七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鄭州合晶硅 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324,411 (註3)	5.87	\$-	-	\$213,359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

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八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一一二年度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23,663	交貨後150天電匯	0.2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282,672	交貨後60天電匯	2.8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營業收入	1,218,820	交貨後60天電匯	12.1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86,876	交貨後60天電匯	0.8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1	進貨	100,993	交貨後60天電匯	1.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94,853	交貨後150天電匯	0.3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5,932	交貨後60天電匯	0.1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應收帳款	152,914	交貨後60天電匯	0.58%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3,461	交貨後60天電匯	0.1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9,295	-	0.19%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1,678	交貨後60天電匯	0.04%
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229,262	交貨後60天電匯	2.28%
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19,856	交貨後60天電匯	0.20%
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29,831	交貨後60天電匯	0.30%
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3	進貨	37,994	交貨後60天電匯	0.38%
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9,104	交貨後60天電匯	0.11%
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股利	632,940	-	2.39%
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股利	561,843	-	2.13%
2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89,103	交貨後60天電匯	0.89%
2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進貨	2,328,533	交貨後60天電匯	23.17%
2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324,411	交貨後60天電匯	1.23%
3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33,631	交貨後60天電匯	0.33%
3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8,360	-	0.0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五：上開揭露標準金額，係以交易金額達10,000仟元以上為揭露標準。

社團法人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30401** 號

會員姓名：
(1) 鄭清標
(2) 張志銘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九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五七八八八八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會員證書字號：
(1) 台省會證字第四二四二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五二五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6138282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度（自民國 一一二 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一二 年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鄭清標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張志銘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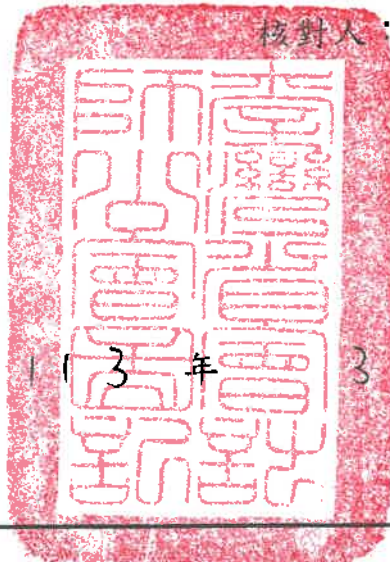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6 日



附件六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股票代碼：618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桃園市龍潭區龍園一路100號

公司電話：(03)481-5001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56
(七)關係人交易	56
(八)質押之資產	5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5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9
(十二)其他	59-7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3-7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4-75
3.大陸投資資訊	76-79
4.主要股東資訊	79
(十四)部門資訊	79

會計師核閱報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450,634仟元及476,991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1.35%及1.69%，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21,480仟元及26,343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0.24%及0.25%，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6,716)仟元、5,737仟元、(6,149)仟元及2,965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2.46)%、15.55%、(0.66)%及0.64%。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鄭清標

鄭清標



會計師：

張志銘

張志銘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九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會計項目	附註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6,950,684	21	\$3,835,472	15	\$4,848,897	17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2	102,860	-	4,165	-	10,385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4及八	2,505,876	8	315,799	1	194,778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5	9,394	-	5,107	-	9,79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6	1,853,278	6	1,493,580	6	2,097,735	8
1200	其他應收款		62,533	-	28,167	-	102,862	-
1310	存貨	六.7	2,805,761	8	2,779,309	10	3,215,215	11
1410	預付款項	六.8	388,966	1	271,756	1	307,020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1,570	-	19,469	-	23,835	-
	流動資產合計		<u>14,730,922</u>	<u>44</u>	<u>8,752,824</u>	<u>33</u>	<u>10,810,520</u>	<u>39</u>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2	-	-	-	-	60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3	164,625	-	109,694	-	101,547	-
15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4及八	21,967	-	21,967	-	21,96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9、八及九	16,594,854	50	15,568,341	59	15,318,849	5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24及八	944,884	3	928,129	4	965,506	4
1780	無形資產	六.10	46,738	-	48,412	-	53,43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42,812	-	42,547	-	43,511	-
1915	預付設備款	九	622,183	3	853,324	4	793,632	3
1920	存出保證金	九	85,530	-	85,039	-	80,86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九	46,966	-	20,499	-	34,702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8,570,559</u>	<u>56</u>	<u>17,677,952</u>	<u>67</u>	<u>17,414,076</u>	<u>61</u>
	資產總計		<u>\$33,301,481</u>	<u>100</u>	<u>\$26,430,776</u>	<u>100</u>	<u>\$28,224,596</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1	\$436,949	1	\$961,218	4	\$948,097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12	-	-	-	-	50,000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13	2,318	-	-	-	345	-
2130	合約負債	六.22及九	478,040	1	431,022	2	3,903	-
2170	應付帳款		514,957	2	356,353	1	547,476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4	1,787,252	6	872,343	3	2,523,295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333,918	1	420,857	2	428,233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18及八	1,163,580	3	1,572,524	6	795,634	3
2281	租賃負債－非關係人	六.24	75,624	-	69,735	-	68,27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六.15	5,139	-	4,244	-	2,842	-
	流動負債合計		<u>4,797,777</u>	<u>14</u>	<u>4,688,296</u>	<u>18</u>	<u>5,368,102</u>	<u>20</u>
25xx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	六.22及九	-	-	65,976	-	563,154	2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17	294,804	1	292,695	1	290,578	1
2540	長期借款	六.18及八	2,779,338	9	2,320,146	9	3,248,511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	113,148	-	95,649	-	60,386	-
2581	租賃負債－非關係人	六.24	374,022	1	381,870	2	416,733	1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16	391,711	1	356,759	1	336,145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	15,986	-	18,684	-	27,238	-
2645	存入保證金		31,016	-	48,108	-	60,144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000,025</u>	<u>12</u>	<u>3,579,887</u>	<u>13</u>	<u>5,002,889</u>	<u>17</u>
	負債總計		<u>8,797,802</u>	<u>26</u>	<u>8,268,183</u>	<u>31</u>	<u>10,370,991</u>	<u>37</u>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20						
3110	普通股股本		5,427,436	17	5,418,836	21	5,418,836	19
3200	資本公積	六.20	6,243,270	19	4,105,199	16	4,105,199	15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76,095	2	718,608	3	718,608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08,286	1	265,458	1	265,45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369,624	4	1,919,123	7	1,783,317	6
3400	其他權益		(138,508)	-	(431,111)	(2)	(432,740)	(2)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u>14,086,203</u>	<u>43</u>	<u>11,996,113</u>	<u>46</u>	<u>11,858,678</u>	<u>42</u>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20	10,417,476	31	6,166,480	23	5,994,927	21
	權益總計		<u>24,503,679</u>	<u>74</u>	<u>18,162,593</u>	<u>69</u>	<u>17,853,605</u>	<u>6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33,301,481</u>	<u>100</u>	<u>\$26,430,776</u>	<u>100</u>	<u>\$28,224,596</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113.04.01~113.06.30		112.04.01~112.06.30		113.01.01~113.06.30		112.01.01~112.06.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22	\$2,272,981	100	\$2,544,029	100	\$4,245,842	100	\$5,249,11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7及六.25	(1,694,545)	(75)	(1,626,412)	(64)	(3,231,887)	(76)	(3,341,983)	(64)
5900	營業毛利		578,436	25	917,617	36	1,013,955	24	1,907,133	36
6000	營業費用	六.25								
6100	推銷費用		(38,706)	(2)	(40,473)	(2)	(78,035)	(2)	(81,687)	(2)
6200	管理費用		(190,491)	(8)	(199,748)	(8)	(389,458)	(9)	(385,863)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9,031)	(10)	(263,934)	(10)	(437,133)	(9)	(505,199)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23	(1,163)	-	1,402	-	(2,971)	-	1,481	-
	營業費用合計		(459,391)	(20)	(502,753)	(20)	(907,597)	(20)	(971,268)	(18)
6900	營業淨利		119,045	5	414,864	16	106,358	4	935,865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6								
7100	利息收入		36,200	2	19,125	1	68,693	1	34,209	-
7010	其他收入		29,540	1	18,518	1	51,295	1	75,21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640)	(1)	63,639	2	28,710	-	24,350	-
7050	財務成本		(46,030)	(2)	(59,099)	(2)	(95,379)	(2)	(121,343)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0	-	42,183	2	53,319	-	12,435	(1)
7900	稅前淨利		119,115	5	457,047	18	159,677	4	948,300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8	(18,552)	(1)	(104,126)	(4)	(38,513)	(1)	(221,741)	(4)
8200	本期淨利		100,563	4	352,921	14	121,164	3	726,559	1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7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198)	(1)	(10,497)	-	(16,597)	-	(12,67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7,476	8	(305,525)	(12)	820,988	19	(254,127)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2,278	7	(316,022)	(12)	804,391	19	(266,797)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2,841	11	\$36,899	2	\$925,555	22	\$459,762	9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037	-	\$168,820	7	\$3,599	-	\$439,061	8
8620	非控制權益		98,526	4	184,101	7	117,565	3	287,498	5
			\$100,563	4	\$352,921	14	\$121,164	3	\$726,559	1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69,626	2	\$16,305	1	\$310,787	7	\$307,695	6
8720	非控制權益		203,215	9	20,594	1	614,768	15	152,067	3
			\$272,841	11	\$36,899	2	\$925,555	22	\$459,762	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9	\$-		\$0.31		\$0.01		\$0.8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9	\$-		\$0.31		\$0.01		\$0.8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 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成本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49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5,409,336	\$4,074,419	\$500,513	\$326,457	\$2,853,686	\$(190,427)	\$(75,031)	\$-	\$12,898,953	\$5,817,291	\$18,716,244	
B1	一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18,095		(218,095)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0,999)	60,999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352,334)				(1,352,334)		(1,352,334)	
D1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淨利					439,061				439,061	287,498	726,559	
D3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						(118,696)	(12,670)		(131,366)	(135,431)	(266,79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9,061	(118,696)	(12,670)	-	307,695	152,067	459,762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25,569	25,569	
T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其他	9,500	30,780						(35,916)	4,364		4,364	
Z1	民國一十二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5,418,836	\$4,105,199	\$718,608	\$265,458	\$1,783,317	\$(309,123)	\$(87,701)	\$(35,916)	\$11,858,678	\$5,994,927	\$17,853,605	
A1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5,418,836	\$4,105,199	\$718,608	\$265,458	\$1,919,123	\$(285,333)	\$(122,953)	\$(22,825)	\$11,996,113	\$6,166,480	\$18,162,593	
B1	一一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7,487		(57,487)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42,828	(142,828)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352,783)				(352,783)		(352,783)	
D1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淨利					3,599				3,599	117,565	121,164	
D3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						323,785	(16,597)		307,188	497,203	804,391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599	323,785	(16,597)	-	310,787	614,768	925,555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109,648							2,109,648	4,096,872	6,206,520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460,644)	(460,644)	
T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其他	8,600	28,423						(14,585)	22,438		22,438	
Z1	民國一十三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5,427,436	\$6,243,270	\$776,095	\$408,286	\$1,369,624	\$38,452	\$(139,550)	\$(37,410)	\$14,086,203	\$10,417,476	\$24,503,67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113.01.01~113.06.30	112.01.01~112.06.30	代碼	項 目	113.01.01~113.06.30	112.01.01~112.06.30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159,677	\$948,300	B000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63,100)	-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190,077)	8,99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95,422)	(1,142,817)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899,725	806,10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12	647
A20200	攤銷費用	6,374	6,66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91)	(1,64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2,971	(1,48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630)	(4,67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6,110	40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231,141	(393,513)
A20900	利息費用	95,379	121,343	B09900	處分使用權資產	-	24,165
A21200	利息收入	(68,693)	(34,209)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47,581	16,36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3,072	29,93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270,786)	(1,492,47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792)	1,942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	11,744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9900	其他項目—政府補助收入	(35,850)	(31,806)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524,269)	(51,607)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50,000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02,480)	(10,385)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06,100	128,690
A31130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4,287)	12,02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60,714)	(342,277)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63,055)	355,971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7,092)	(6,621)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5,560)	(14,052)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4,795)	(40,401)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26,452)	(125,860)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6,206,520	-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43,677)	45,74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565,750	(262,21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2,101)	18,072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8,958)	(141,598)	DDDD	匯率變動影響數	419,674	(107,227)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58,604	(258,555)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002	(10,58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115,212	(575,97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62)	(2,22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35,472	5,423,87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698)	(2,45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950,684	\$4,847,89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527,949	1,725,02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0,695	33,69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8,403)	(113,07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9,667)	(359,70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00,574	1,285,94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玟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主要業務如下：

1. 半導體矽晶材料、半導體磊晶材料以及化合物半導體材料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2. 前各項產品之產品技術諮詢、服務業務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經櫃檯買賣中心(九一)證櫃上字第一八三六四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龍潭區龍園一路 100 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九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

以上之修正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會計年度適用，本集團評估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
4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9 號)	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
5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發布後，另於民國一〇九及一一〇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 2 年(亦即由原先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延後至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4)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9 號)

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5)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釐清金融負債係於交割日除列，並對於交割日前使用電子支付結清之金融負債說明會計處理。
- (b)對具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連結特性或其他類似或有特性之金融資產，釐清如何評估其現金流量特性。
- (c)釐清無追索權資產及合約連結工具之處理。
- (d)對於條款與或有特性相關(包括與 ESG 連結)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要求額外揭露。

(6)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a)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主要係對首次採用者適用此準則之避險會計之說明修正為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一致。

(b)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對除列利益或損失更新過時之交互索引。

(c)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施行指引之修正

此修正改善施行指引中之部分文字說明，包括前言、遞延公允價值及交易價格差異揭露，以及信用風險揭露。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此修正新增交互索引以解決承租人租賃負債除列疑義，以及釐清交易價格。

(e)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之修正

此修正消除準則中第B74段與第B73段間之不一致。

(f)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刪除準則中第37段提及之成本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3)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除下列四.4~四.6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3。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本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 設計等經營晶圓製造	100.00%	100.00%	100.00%
"	上海驛芯科技有限 公司	經營銷售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投資控股	89.2615%	89.2615%	89.2615%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 產及銷售	48.0307% (註)	53.6413%	53.6413%
"	銳正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100.00%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上海合晶硅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 公司	半導體矽晶棒研發、生 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 限公司	半導體磊晶片研發、生 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 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 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八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正式上市掛牌，辦理現金增資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66,206仟股，以及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部分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3,398仟股，本公司之子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未參與現金增資及執行轉換，致對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53.6413%下降至48.0307%，雖僅持有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48.0307%權益，惟經考量本集團對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絕對持股比率、其他股東之相對持股比率與股權分散程度，判斷對其具有控制。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450,634仟元及476,991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21,480仟元及26,343仟元，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6,716)仟元、5,737仟元、(6,149)仟元及2,965仟元。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5.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6.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導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現金及零用金	\$437	\$410	\$409
支票及活期存款	4,006,127	2,973,380	2,306,280
定期存款	2,884,120	831,682	2,402,208
附賣回商業票券	60,000	30,000	140,000
合 計	<u>\$6,950,684</u>	<u>\$3,835,472</u>	<u>\$4,848,897</u>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60
結構性存款	91,444	-	-
遠期外匯合約	-	4,165	-
股 票	11,416	-	10,385
合 計	<u>\$102,860</u>	<u>\$4,165</u>	<u>\$10,445</u>
流 動	\$102,860	\$4,165	\$10,385
非 流 動	-	-	60
合 計	<u>\$102,860</u>	<u>\$4,165</u>	<u>\$10,445</u>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180,883	\$171,458	\$173,807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28,070	63,923	18,6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44,328)	(125,687)	(90,944)
合 計	<u>\$164,625</u>	<u>\$109,694</u>	<u>\$101,547</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4.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1,234	\$207,710	\$216,745
定期存款	2,276,609	130,056	-
合 計	<u>\$2,527,843</u>	<u>\$337,766</u>	<u>\$216,745</u>
流 動	\$2,505,876	\$315,799	\$194,778
非 流 動	21,967	21,967	21,967
合 計	<u>\$2,527,843</u>	<u>\$337,766</u>	<u>\$216,745</u>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5.應收票據淨額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應收票據	\$9,394	\$5,107	\$9,793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u>\$9,394</u>	<u>\$5,107</u>	<u>\$9,793</u>

本集團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累計減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3，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應收帳款淨額

(1)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應收帳款總額	\$1,864,343	\$1,501,288	\$2,104,565
減：備抵損失	(11,065)	(7,708)	(6,830)
合 計	<u>\$1,853,278</u>	<u>\$1,493,580</u>	<u>\$2,097,735</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集團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3)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60天至90天。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864,343仟元、1,501,288仟元及2,104,565仟元，於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上半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23，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原 料	\$360,672	\$432,268	\$581,238
物 料	887,091	884,809	941,147
在 製 品	816,888	815,497	932,274
製 成 品	718,970	621,143	733,742
商 品	22,140	25,592	26,814
合 計	<u>\$2,805,761</u>	<u>\$2,779,309</u>	<u>\$3,215,215</u>

(2)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694,545仟元、1,626,412仟元、3,231,887仟元及3,341,983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 目	113.04.01~	112.04.01~	113.01.01~	112.01.01~
	113.06.30	112.06.30	113.06.30	112.06.30
存貨跌價損失	<u>\$2,355</u>	<u>\$22,970</u>	<u>\$7,509</u>	<u>\$35,127</u>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預付款項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用品盤存	\$120,763	\$124,848	\$134,047
其他預付費用	96,428	80,666	99,749
預付貨款	171,775	66,242	73,224
合 計	<u>\$388,966</u>	<u>\$271,756</u>	<u>\$307,020</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594,854	\$15,568,341	\$15,318,849

(1)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3.01.01	\$259,131	\$4,380,027	\$22,587,949	\$33,214	\$480,493	\$434,331	\$1,399,814	\$29,574,959
增添	-	-	-	-	-	-	1,389,411	1,389,411
重分類	-	10,351	1,149,974	3,469	4,148	1,380	(1,169,322)	-
處分	-	-	(33,295)	(5,233)	(2,276)	(7,009)	-	(47,813)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145,886	623,873	1,104	10,420	7,471	11,161	799,915
113.06.30	\$259,131	\$4,536,264	\$24,328,501	\$32,554	\$492,785	\$436,173	\$1,631,064	\$31,716,472
折舊及減損：								
113.01.01	\$-	\$963,036	\$12,441,296	\$29,088	\$303,222	\$269,976	\$-	\$14,006,618
折舊	-	64,520	746,671	749	29,638	16,120	-	857,698
處分	-	-	(32,104)	(5,034)	(2,250)	(7,005)	-	(46,393)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24,586	266,718	930	6,880	4,581	-	303,695
113.06.30	\$-	\$1,052,142	\$13,422,581	\$25,733	\$337,490	\$283,672	\$-	\$15,121,618
成本：								
112.01.01	\$259,131	\$4,430,332	\$20,604,794	\$34,158	\$391,466	\$413,351	\$1,824,224	\$27,957,456
增添	-	(1,331)	(1,836)	-	-	-	1,014,984	1,011,817
重分類	-	707	1,050,002	-	50,929	8,918	(1,110,556)	-
處分	-	-	(45,338)	-	(8,144)	(5,939)	(1,603)	(61,024)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66,847)	(260,141)	(545)	(4,397)	(3,216)	(8,277)	(343,423)
112.06.30	\$259,131	\$4,362,861	\$21,347,481	\$33,613	\$429,854	\$413,114	\$1,718,772	\$28,564,826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12.01.01	\$-	\$841,767	\$11,267,346	\$27,510	\$262,648	\$247,864	\$-	\$12,647,135
折舊	-	64,800	661,127	1,364	24,511	14,408	-	766,210
減損損失	-	-	11,742	-	-	2	-	11,744
處分	-	-	(44,564)	-	(7,948)	(5,923)	-	(58,435)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9,476)	(106,497)	(429)	(2,571)	(1,704)	-	(120,677)
112.06.30	\$-	\$897,091	\$11,789,154	\$28,445	\$276,640	\$254,647	\$-	\$13,245,977
淨帳面金額：								
113.06.30	\$259,131	\$3,484,122	\$10,905,920	\$6,821	\$155,295	\$152,501	\$1,631,064	\$16,594,854
112.12.31	\$259,131	\$3,416,991	\$10,146,653	\$4,126	\$177,271	\$164,355	\$1,399,814	\$15,568,341
112.06.30	\$259,131	\$3,465,770	\$9,558,327	\$5,168	\$153,214	\$158,467	\$1,718,772	\$15,318,849

(2)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將部分設備沖減至可收回金額，產生13,347仟元之減損損失；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將部分設備沖減至可收回金額，產生11,744仟元之減損損失，該減損損失淨額已認列至綜合損益。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4)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已按其適用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10.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 本：	
113.01.01	\$78,381
增添－單獨取得	2,630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1,1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3,266
113.06.30	\$83,16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電腦軟體
成 本：	
112.01.01	\$77,869
增添－單獨取得	4,672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1,36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95)
112.06.30	\$79,782
攤銷及減損：	
113.01.01	\$29,969
攤銷	6,374
到期除列	(1,1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96
113.06.30	\$36,422
攤銷及減損：	
112.01.01	\$21,480
攤銷	6,662
到期除列	(1,364)
匯率變動之影響	(431)
112.06.30	\$26,347
淨帳面金額：	
113.06.30	\$46,738
112.12.31	\$48,412
112.06.30	\$53,435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3.04.01~ 113.06.30	112.04.01~ 112.06.30	113.01.01~ 113.06.30	112.01.01~ 112.06.30
營業成本	\$295	\$248	\$592	\$486
管理費用	3,008	3,045	5,772	6,122
研發費用	5	5	10	54
合 計	\$3,308	\$3,298	\$6,374	\$6,66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金融機構無擔保借款	1.78%~7.23%	\$436,949	\$961,218	\$948,097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7,531,530仟元、7,773,711仟元及8,327,986仟元。

12.應付短期票券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應付短期票券餘額，另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短期票券餘額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2.06.30	期間	利率	擔保品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12.06.15-112.07.07	1.30%	無

1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遠期外匯合約	\$2,318	\$-	\$345
流動	\$2,318	\$-	\$345
非流動	-	-	-
合計	\$2,318	\$-	\$345

14.其他應付款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應付費用	\$714,742	\$713,740	\$908,862
應付設備款	240,191	146,202	248,074
應付利息	9,547	12,401	14,025
應付股利	822,772	-	1,352,334
合計	\$1,787,252	\$872,343	\$2,523,29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其他流動負債

(1)其他流動負債明細如下：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其他流動負債	\$2,232	\$2,594	\$1,652
遞延政府補助利益	2,907	1,650	1,190
合 計	\$5,139	\$4,244	\$2,842

(2)有關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遞延政府補助利益變動說明，請參閱附註六.16。

(3)有關遞延政府補助利益之借款利率情形，請參閱附註六.18。

16.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

	一一三年上半年度	一一二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358,409	\$358,372		
本年度收取政府補助	54,833	18,276		
認列至損益者	(35,850)	(31,806)		
匯率變動影響數	17,226	(7,507)		
期末餘額	\$394,618	\$337,335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流 動	\$2,907	\$1,650	\$1,190	
非 流 動	391,711	356,759	336,145	
合 計	\$394,618	\$358,409	\$337,335	

本集團因大陸當地半導體產業發展扶持而投入建設生產獲取政府補助，該補助與資產相關，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應付公司債

(1)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297,600	\$297,600	\$297,600
減：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2,796)	(4,905)	(7,022)
小計	294,804	292,695	290,57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
淨額	\$294,804	\$292,695	\$290,578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	\$-	\$-	\$60
權益要素－轉換權	\$12,685	\$12,685	\$12,685

有關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評價損益及公司債認列利息費用金額，請參閱附註六.26。

(2)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七日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A)發行總額：新台幣 300,000 仟元

(B)發行日： 110.07.27

(C)發行價格：按票面價格發行

(D)票面利率：0%

(E)發行期間：110.07.27~115.07.27

(F)到期償還：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及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後十五個營業日內以債券面額之 102.016%(實質年收益率為 0.4%)將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G)轉換期間：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5 年 7 月 27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H)轉換價格 轉換價格於發行時定為每股新台幣 70.0 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及其調整：權或認股權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間因配發現金股利每股1.1元，依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五日起轉換價格70.0元調整為68.9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間因配發現金股利每股1.35元，依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66.2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間因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2.50 元，依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62.7 元。

(I)本公司之 贖回權：(一)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5 年 6 月 17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5 年 6 月 17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贖回權之行使。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三)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收回基準日之次一個營業日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債權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惟債權人最遲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後次一個營業日前向原交易券商申請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如債權人未於前述期限內申請轉換，本公司將按債券面額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 (3)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申請轉換金額 2,400 仟元，換發普通股 35 仟股。該項轉換而應轉銷之淨額(包括轉換公司債面額及折價等)高於股票面額部分金額為 1,938 仟元，列為資本公積之加項。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3.06.30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土地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1,300,000	自112年1月16日至117年1月16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三個月為一期分13期償還，第1~4期各清償本金3%、第5~8期各清償本金5%、第9~12期各清償本金7%，餘到期一次清償
土地銀行信用借款	5,120	自112年9月8日至115年9月8日，按月付息，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到期清償本金，或俟廠房興建完成後轉貸長期興建廠房擔保放款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67,957	自109年7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72,721	自110年6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7,706	自109年10月19日至114年10月19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本金攤還日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32,453	自111年3月10日至116年3月10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221,967	自111年5月20日至116年5月20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60,765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台灣銀行信用借款	54,289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16,653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3.06.30	償還期間及辦法
華南銀行信用借款	60,309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信用借款	260,340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350,598	自108年7月30日至115年7月30日，首次提款日起算屆滿42個月之日(即，112年1月30日)償還第一期款，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攤還本金，第1~3期各清償本金10%，剩餘於第4~8期平均攤還
合作金庫銀行等聯合信用借款	408,031	自108年7月30日至115年7月30日，首次提款日起算屆滿42個月之日(即，112年1月30日)償還第一期款，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攤還本金，第1~3期各清償本金10%，剩餘於第4~8期平均攤還
國家開發銀行擔保借款	509,961	自107年9月25日至115年9月25日，寬限期一年，每六個月為一期分15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建設銀行信用借款	91,064	自112年5月24日至113年11月23日，按季付息，利息按季按本金餘額計算，到期清償本金
國家開發銀行擔保借款	422,984	自108年10月23日至114年10月22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一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六個月為一期分9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合 計	3,942,918	
減：一年內到期	(1,163,580)	
一年以上到期	<u>\$2,779,338</u>	

債權人	112.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土地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1,300,000	自112年1月16日至117年1月16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三個月為一期分13期償還，第1~4期各清償本金3%、第5~8期各清償本金5%、第9~12期各清償本金7%，餘到期一次清償
土地銀行信用借款	5,120	自112年9月8日至115年9月8日，按月付息，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到期清償本金，或俟廠房興建完成後轉貸長期興建廠房擔保放款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2.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79,187	自109年7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84,739	自110年6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10,583	自109年10月19日至114年10月19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本金攤還日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38,492	自111年3月10日至116年3月10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227,771	自111年5月20日至116年5月20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12,326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台灣銀行信用借款	4,821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16,621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華南銀行信用借款	11,184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信用借款	8,117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381,498	自108年7月30日至113年7月30日，首次提款日起算屆滿42個月之日(即，112年1月30日)償還第一期款，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攤還本金，第1~3期各清償本金10%，餘到期一次清償
合作金庫銀行等聯合信用借款	443,993	自108年7月30日至113年7月30日，首次提款日起算屆滿42個月之日(即，112年1月30日)償還第一期款，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攤還本金，第1~3期各清償本金10%，餘到期一次清償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2.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國家開發銀行擔保借款	615,600	自107年9月25日至115年9月25日，寬限期一年，每六個月為一期分15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建設銀行信用借款	86,704	自112年5月24日至113年11月23日，按季付息，利息按季按本金餘額計算，到期清償本金
國家開發銀行擔保借款	526,897	自108年10月23日至114年10月22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一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六個月為一期分9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建設銀行信用借款	39,017	自111年11月14日至113年11月13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半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六個月為一期分4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合 計	3,892,670	
減：一年內到期	(1,572,524)	
一年以上到期	\$2,320,146	

債權人	112.06.30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土地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1,300,000	自112年1月16日至117年1月16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三個月為一期分13期償還，第1~4期各清償本金3%、第5~8期各清償本金5%、第9~12期各清償本金7%，餘到期一次清償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90,391	自109年7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96,727	自110年6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16,353	自109年10月19日至114年10月19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本金攤還日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4,360	自111年3月10日至116年3月10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100,053	自111年5月20日至116年5月20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12,308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2.06.30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銀行信用借款	4,819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16,590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華南銀行信用借款	11,169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信用借款	8,108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426,646	自108年7月30日至113年7月30日，首次提款日起算屆滿42個月之日(即，112年1月30日)償還第一期款，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攤還本金，第1~3期各清償本金10%，餘到期一次清償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496,537	自108年7月30日至113年7月30日，首次提款日起算屆滿42個月之日(即，112年1月30日)償還第一期款，其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攤還本金，第1~3期各清償本金10%，餘到期一次清償
國家開發銀行擔保借款	756,328	自107年9月25日至115年9月25日，寬限期一年，每六個月為一期分15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國家開發銀行擔保借款	662,815	自108年10月23日至114年10月22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一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六個月為一期分9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建設銀行信用借款	40,941	自111年11月14日至113年11月13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半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六個月為一期分4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合 計	4,044,145	
減：一年內到期	(795,634)	
一年以上到期	<u>\$3,248,511</u>	

(1)本公司業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與土地銀行及九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就上述聯合借款未清償餘額暨充實營運之所需資金與土地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融資額度 3,360,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授信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提供之財務報告未能符合財務比率或限制規定時，本公司應於查核年度次年四月一日起算於五個月內完成改善，並以本公司提供經會計師出具之證明文件為準，改善期間暫不視為違反財務承諾。

- (2)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六日與合作金庫銀行及三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幣 370,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集團於借款期間，財務報表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且有形淨值不得低於人民幣 1,000,000 仟元。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年四月十五日簽訂增補合約，經授信聯貸總行同意將原始授信期間由 5 年展延為 7 年。

- (3)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九日與國家開發銀行簽訂借款合同，取得美金 50,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集團於借款期間，財務報表應維持特定之負債比率。

- (4)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長期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1.33%~7.73%、1.2%~7.88%及 1.20%~7.56%。

- (5)本公司取得經濟部之低利政府貸款，貸款期間為 5~7 年，貸款金額為 948,790 仟元，年息 1.33%~1.63%，每月 15 日繳付本金。該低利政府貸款之政府補助金額已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遞延政府補助利益及遞延收入項下，本公司所收到之政府補助係於可合理確信能同時符合本公司遵循政府補助之條件及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認列。

- (6)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8,412 仟元及 9,141 仟元，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16,691 仟元及 18,372 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89仟元及137仟元，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79仟元及275仟元。

20.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7,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700,000 仟股；業已發行股本分別為 5,427,436 仟元、5,418,836 仟元及 5,418,836 仟元，分別為 542,744 仟股、541,884 仟股及 541,884 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不超過1,000,000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九日金管證發字第1110365780號函准予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分別以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二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每股面額為10元，分別發行950仟股及50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不超過1,500,000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一二年十月二日金管證發字第1120356740號函准予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每股面額為10元，發行810仟股。

(2) 資本公積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發行溢價	\$3,065,181	\$3,065,181	\$3,065,18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3,074,962	965,314	965,314
認股權	12,685	12,685	12,685
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59,203	30,780	30,780
其他	31,239	31,239	31,239
合計	<u>\$6,243,270</u>	<u>\$4,105,199</u>	<u>\$4,105,199</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額、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要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惟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B. 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要，以穩健平衡為股利發放政策，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C.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皆為175,749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	\$57,487	\$218,095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迴轉)	142,828	(60,999)		
普通股現金股利	352,783	1,352,334	\$0.65	\$2.5
合 計	<u>\$553,098</u>	<u>\$1,509,430</u>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5。

(4)非控制權益

	一一三年上半年度	一一二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6,166,480	\$5,817,29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117,565	287,49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97,203	(135,431)
子公司現金增資	6,206,520	-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2,109,648)	-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	10,634	25,569
子公司盈餘分配	(471,278)	-
期末餘額	<u>\$10,417,476</u>	<u>\$5,994,927</u>

21.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1) 集團母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酬勞性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超過1,000仟股，採無償發行，授予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五日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股數為950仟股及50仟股，並訂定增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二日及一一三年一月五日，實際增資發行新股總數分別為950仟股及50仟股，給與日之股價分別為每股42.4元及43.05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超過1,500仟股，採無償發行，授予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股數為810仟股，並訂定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五日，實際增資發行新股總數為810仟股，給與日之股價為每股43.05元。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獲配之股份，並自認購日起既得條件如下：

既得條件	發行既得股份比例
自給與日起算，屆滿1年時	40%
自給與日起算，屆滿2年時	30%
自給與日起算，屆滿3年時	30%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A.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保管，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高階主管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B. 高階主管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C. 除前述限制外，高階主管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之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相關作業方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高階主管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E.既得期間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減資彌補虧損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現金須交付信託/保管，於達成既得條件後才得交付高階主管；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

員工若有自願離職、退休及被資遣等情形者，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生效日起視為未符既得條件，其股份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二日增資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950仟股，產生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30,780仟元。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為12,420仟元。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五日增資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860仟股，產生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28,423仟元。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為24,990仟元。

(2)集團子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8,080仟單位，每單位可認購子公司1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十二個月後且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行並上市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依據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此計畫所給與之股票選擇權合約期間為六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集團對此等計畫所給與之報酬，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七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4,450仟單位，每單位可認購子公司1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十二個月後且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行並上市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股權依據Black-Scholes評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此計畫所給與之股票選擇權合約期間為八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集團對此等計畫所給與之報酬，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仟單位)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
109.05.15	8,080	人民幣 3.13
111.11.18	4,450	人民幣 3.79

針對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預期波動率(%)	43.36%	52.3%~59.0%
無風險利率(%)	2.43%	1.54%~1.77%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8年	6年
使用之定價模式	Black-Scholes評價模式	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集團子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民國一一三年上半年度		民國一一二年上半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11,064	人民幣 3.40	11,064	人民幣 3.40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喪失認股選擇權	(430)	-	-	-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3,398)	人民幣 3.23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選擇權	-	-	-	-
6月30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u>7,236</u>	人民幣 3.40	<u>11,064</u>	人民幣 3.40
6月30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元)		-		-

B.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之區間	加權平均剩餘 存續期間(年)
113.06.30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人民幣3.13	2年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人民幣3.79	6.5年
112.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人民幣3.13	2年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人民幣3.79	7年
112.06.30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人民幣3.13	3年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人民幣3.79	7.5年

(3)本集團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民國一一三年上半年度	民國一一二年上半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u>\$33,072</u>	<u>\$29,933</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上半年間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22.營業收入

	113.04.01~ 113.06.30	112.04.01~ 112.06.30	113.01.01~ 113.06.30	112.01.01~ 112.06.30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2,272,981	\$2,544,029	\$4,245,842	\$5,249,116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上半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113.04.01~ 113.06.30	112.04.01~ 112.06.30	113.01.01~ 113.06.30	112.01.01~ 112.06.30
銷售商品	單一部門	單一部門	單一部門	單一部門
	\$2,272,981	\$2,544,029	\$4,245,842	\$5,249,116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272,981	\$2,544,029	\$4,245,842	\$5,249,116

(2)合約餘額

A.合約負債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銷售商品	\$478,040	\$496,998	\$567,057
流動	\$478,040	\$431,022	\$3,903
非流動	-	65,976	563,154
合計	\$478,040	\$496,998	\$567,057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9,861)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 並轉列收入)	903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45,458)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 並轉列收入)	3,860

2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3.04.01~ 113.06.30	112.04.01~ 112.06.30	113.01.01~ 113.06.30	112.01.01~ 112.06.30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帳款	\$1,163	\$(1,402)	\$2,971	\$(1,481)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 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3.06.30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1-90天	91-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595,376	\$257,129	\$-	\$14,019	\$6,288	\$925	\$1,873,737
損失率	0.19%	1%	5%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023)	(2,571)	-	(1,402)	(3,144)	(925)	(11,065)
帳面金額	\$1,592,353	\$254,558	\$-	\$12,617	\$3,144	\$-	\$1,862,67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1-90天	91-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366,726	\$128,628	\$1,294	\$4,994	\$3,736	\$1,017	\$1,506,395
損失率	0.22%	1%	5%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973)	(1,286)	(65)	(499)	(1,868)	(1,017)	(7,708)
帳面金額	\$1,363,753	\$127,342	\$1,229	\$4,495	\$1,868	\$-	\$1,498,687

112.06.30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1-90天	91-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866,677	\$246,195	\$48	\$-	\$608	\$830	\$2,114,358
損失率	0.17%	1%	5%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232)	(2,462)	(2)	-	(304)	(830)	(6,830)
帳面金額	\$1,863,445	\$243,733	\$46	\$-	\$304	\$-	\$2,107,528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2)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上半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3.01.01	\$-	\$7,708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2,971
匯率影響數	-	386
113.06.30 餘額	\$-	\$11,065
112.01.01	\$-	\$8,431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1,481)
匯率影響數	-	(120)
112.06.30 餘額	\$-	\$6,83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50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使用權資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3.01.01	\$814,241	\$27,606	\$10,112	\$281,560	\$1,133,519
增添	23,649	-	-	-	23,649
重分類	-	-	-	-	-
處分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944	1,569	-	14,159	43,672
113.06.30	<u>\$865,834</u>	<u>\$29,175</u>	<u>\$10,112</u>	<u>\$295,719</u>	<u>\$1,200,840</u>
折舊及減損：					
113.01.01	\$110,109	\$7,118	\$590	\$87,573	\$205,390
折舊	16,118	2,651	506	22,752	42,027
重分類	-	-	-	-	-
處分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3,357	450	-	4,732	8,539
113.06.30	<u>\$129,584</u>	<u>\$10,219</u>	<u>\$1,096</u>	<u>\$115,057</u>	<u>\$255,956</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2.01.01	\$852,605	\$27,610	\$-	\$295,154	\$1,175,369
增添	-	-	10,112	-	10,112
重分類	-	-	-	-	-
處分	(27,101)	-	-	-	(27,10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973)	387	-	(15,540)	(28,126)
112.06.30	\$812,531	\$27,997	\$10,112	\$279,614	\$1,130,254
折舊及減損：					
112.01.01	\$84,031	\$2,114	\$-	\$53,325	\$139,470
折舊	15,135	2,474	84	22,197	39,890
重分類	-	-	-	-	-
處分	(2,936)	-	-	-	(2,9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15)	77	-	(10,438)	(11,676)
112.06.30	\$94,915	\$4,665	\$84	\$65,084	\$164,748
帳面金額：					
113.06.30	\$736,250	\$18,956	\$9,016	\$180,662	\$944,884
112.12.31	\$704,132	\$20,488	\$9,522	\$193,987	\$928,129
112.06.30	\$717,616	\$23,332	\$10,028	\$214,530	\$965,506

使用權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b)租賃負債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租賃負債	\$449,646	\$451,605	\$485,010
流動	\$75,624	\$69,735	\$68,277
非流動	374,022	381,870	416,733
合計	\$449,646	\$451,605	\$485,010

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上半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6(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3.04.01~ 113.06.30	112.04.01~ 112.06.30	113.01.01~ 113.06.30	112.01.01~ 112.06.30
短期租賃之費用(租金支出)	\$7,868	\$8,049	\$21,375	\$13,892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承諾之短期租賃組合，與前述短期租賃費用相關之租賃標的類別並非類似，相關租賃承諾金額為0元。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上半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66,170仟元及54,293仟元。

25.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3.04.01~113.06.30			112.04.01~112.06.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38,477	\$122,862	\$361,339	\$244,248	\$141,983	\$386,231
勞健保費用	15,981	4,144	20,125	17,523	4,157	21,680
退休金費用	6,315	2,186	8,501	7,023	2,255	9,27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5,721	6,917	42,638	38,578	8,029	46,607
折舊費用	370,274	89,123	459,397	323,099	79,641	402,740
攤銷費用	295	3,013	3,308	248	3,050	3,298

功能別 性質別	113.01.01~113.06.30			112.01.01~112.06.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66,312	\$250,921	\$717,233	\$507,434	\$257,971	\$765,405
勞健保費用	31,871	8,408	40,279	36,348	8,104	44,452
退休金費用	12,478	4,392	16,870	14,305	4,342	18,64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9,889	13,568	83,457	81,084	15,072	96,156
折舊費用	723,526	176,199	899,725	649,435	156,665	806,100
攤銷費用	592	5,782	6,374	486	6,176	6,66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依民國一一三年上半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5.568%及0.863%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000仟元及155仟元；民國一一二年上半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6.932%及0.75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41,500仟元及4,500仟元，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皆為0元；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000仟元及2,250仟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45,000仟元及6,300仟元，與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為150,000仟元及10,500仟元，其與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並無差異。

26.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3.04.01~ 113.06.30	112.04.01~ 112.06.30	113.01.01~ 113.06.30	112.01.01~ 112.06.3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36,200	\$19,125	\$68,693	\$34,209

(2)其他收入

	113.04.01~ 113.06.30	112.04.01~ 112.06.30	113.01.01~ 113.06.30	112.01.01~ 112.06.30
其他收入—其他	\$29,540	\$18,518	\$51,295	\$75,21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04.01~ 113.06.30	112.04.01~ 112.06.30	113.01.01~ 113.06.30	112.01.01~ 112.06.30
淨外幣兌換利益	\$24,852	\$79,496	\$81,871	\$42,209
災害損失	(39,431)	-	(39,431)	-
什項支出	(5,973)	(2,090)	(8,412)	(3,7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583	(463)	(6,110)	(40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29	43	792	(1,9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	(13,347)	-	(11,744)
合 計	<u>\$ (19,640)</u>	<u>\$ 63,639</u>	<u>\$ 28,710</u>	<u>\$ 24,350</u>

(4)財務成本

	113.04.01~ 113.06.30	112.04.01~ 112.06.30	113.01.01~ 113.06.30	112.01.01~ 112.06.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41,086	\$53,938	\$85,666	\$110,848
租賃負債之利息	3,888	4,119	7,604	8,427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1,056	1,042	2,109	2,068
合 計	<u>\$46,030</u>	<u>\$59,099</u>	<u>\$95,379</u>	<u>\$121,343</u>

27.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小 計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198)	\$-	\$(15,198)	\$-	\$(15,19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7,476	-	187,476	-	187,476
合 計	<u>\$172,278</u>	<u>\$-</u>	<u>\$172,278</u>	<u>\$-</u>	<u>\$172,278</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十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計	所得稅利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益(費用)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0,497)	\$-	\$(10,497)	\$-	\$(10,49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05,525)	-	(305,525)	-	(305,525)
合 計	<u>\$ (316,022)</u>	<u>\$-</u>	<u>\$ (316,022)</u>	<u>\$-</u>	<u>\$ (316,022)</u>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計	所得稅利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益(費用)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597)	\$-	\$(16,597)	\$-	\$(16,59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820,988	-	820,988	-	820,988
合 計	<u>\$ 804,391</u>	<u>\$-</u>	<u>\$ 804,391</u>	<u>\$-</u>	<u>\$ 804,391</u>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計	所得稅利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益(費用)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670)	\$-	\$(12,670)	\$-	\$(12,67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54,127)	-	(254,127)	-	(254,127)
合 計	<u>\$ (266,797)</u>	<u>\$-</u>	<u>\$ (266,797)</u>	<u>\$-</u>	<u>\$ (266,797)</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8.所得稅

(1)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上半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3.04.01~ 113.06.30	112.04.01~ 112.06.30	113.01.01~ 113.06.30	112.01.01~ 112.06.30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0,119	\$109,637	\$25,003	\$202,63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 於本期之調整	(3,913)	(41,176)	(3,989)	(41,28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 稅費用(利益)	12,346	35,665	17,499	60,386
所得稅費用	<u>\$18,552</u>	<u>\$104,126</u>	<u>\$38,513</u>	<u>\$221,741</u>

(2)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子公司一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29.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3.04.01~ 113.06.30	112.04.01~ 112.06.30	113.01.01~ 113.06.30	112.01.01~ 112.06.30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 淨利(仟元)	\$2,037	\$168,820	\$3,599	\$439,06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 均股數(仟股)	540,934	540,934	540,934	540,934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31	\$0.01	\$0.81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 淨利(仟元)	\$2,037	\$168,820	\$3,599	\$439,061
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贖賣回 權評價損益	-	96	-	48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	845	833	1,687	1,654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 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2,882	\$169,749	\$5,286	\$440,763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 均股數(仟股)	540,934	540,934	540,934	540,934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27	877	488	2,225
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仟股)	240	27	119	27
轉換公司債(仟股)	4,746	4,495	4,746	4,495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 權平均股數(仟股)	545,947	546,333	546,287	547,681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31	\$0.01	\$0.80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八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正式上市掛牌交易，以及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部分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首次公開發行及執行轉換後，本集團對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因而減少至 48.0307%。本集團所取得增資及轉換之現金為 6,206,520 仟元，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淨資產帳面金額(原始取得且不含商譽)為 8,744,000 仟元，所減少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相關權益包含非控制權益增加數調整數如下：

集團取得之增資現金	\$6,206,520
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u>(4,096,872)</u>
認列於權益中資本公積之差異數	<u>\$2,109,648</u>

31.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非控制權益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子公司名稱	公司及營運 所在國家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Cayman	10.74%	10.74%	10.74%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	51.97%	46.36%	46.36%
重大非控制權益之累積餘額：		<u>113.06.30</u>	<u>112.12.31</u>	<u>113.06.30</u>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u>\$970,288</u>	<u>\$669,082</u>	<u>\$651,909</u>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u>\$9,447,188</u>	<u>\$5,497,398</u>	<u>\$5,343,018</u>
		113.01.01~	112.01.01~	
分攤予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利益：		<u>113.06.30</u>	<u>112.06.30</u>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u>\$10,392</u>	<u>\$31,291</u>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u>\$107,173</u>	<u>\$256,207</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等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提供如下，此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為基礎。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及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損益彙總性資訊：

	113.01.01~ 113.06.30		112.01.01~ 112.06.30	
	Silicon	上海合晶	Silicon	上海合晶
營業收入	\$2,434,122	\$2,434,122	\$3,764,392	\$3,764,39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03,951	206,424	547,602	552,6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02,590	1,081,672	285,291	291,498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流動資產	\$10,401,230	\$4,247,263	\$4,901,937
非流動資產	11,815,719	11,465,204	11,182,574
流動負債	2,491,495	2,955,083	2,213,285
非流動負債	1,358,943	1,139,340	2,569,039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流動資產	\$10,382,280	\$4,226,946	\$4,889,032
非流動資產	11,815,719	11,465,205	11,182,574
流動負債	2,828,997	2,862,292	2,119,181
非流動負債	1,358,943	1,139,340	2,569,03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及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
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113.01.01~ 113.06.30		112.01.01~ 112.06.30	
	Silicon	上海合晶	Silicon	上海合晶
營運活動	\$1,100,478	\$1,573,095	\$877,095	\$882,260
投資活動	(2,608,698)	(2,608,698)	(729,960)	(729,960)
籌資活動	5,032,301	4,562,275	(377,766)	(377,766)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3,496,209	3,498,730	(282,302)	(277,136)

七、關係人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3.04.01~ 113.06.30	112.04.01~ 112.06.30	113.01.01~ 113.06.30	112.01.01~ 112.06.30
	短期員工福利	\$11,000	\$7,854	\$17,819
退職後福利	196	190	392	357
合 計	<u>\$11,196</u>	<u>\$8,044</u>	<u>\$18,211</u>	<u>\$15,992</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975	\$41,828	\$47,419	開狀額度及海關保證金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4,292	143,915	147,359	長期擔保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967	21,967	21,967	土地租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帳面價值)	259,131	259,131	259,131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物 (帳面價值)	2,683,350	2,645,646	2,680,549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帳面 價值)	1,567,792	1,504,205	1,622,708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辦公設備(帳面 價值)	454	1,033	1,714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帳面 價值)	1,203	1,896	2,631	長期擔保借款
使用權資產－土地	260,067	251,566	254,006	長期擔保借款
使用權資產－土地	209,653	201,981	203,137	履約保證
合 計	<u>\$5,232,884</u>	<u>\$5,073,168</u>	<u>\$5,240,62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外幣單位：仟元)如下：

幣 別	信用狀總額	已繳保證金
美 金	USD 498 仟元	RMB 4,000 仟元

上列已繳保證金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及設備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預付金額	未付金額
工 程	\$3,400,860	\$730,042	\$2,670,818
設 備	1,454,950	1,096,859	358,091
合 計	<u>\$4,855,810</u>	<u>\$1,826,901</u>	<u>\$3,028,909</u>

上述已付金額帳列預付設備款、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項下。

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間與甲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六日至一一三年八月十六日止，為期三年，並於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五日簽延合約期間至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另於民國一一三年間簽訂第二紙合約，期間自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五日至一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四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

4.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間與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五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

5. 本集團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合約負債餘額明細如下：

客戶	合約期間	合約負債餘額
A 客戶	111.04.26~113.12.31	\$251,719
B 客戶	111.01.01~113.12.31	101,328
C 客戶	111.01.01~113.12.31	45,992
D 客戶	111.01.01~113.12.31	55,751
E 客戶	110.10.01~113.12.31	15,008
F 客戶	111.01.01~113.12.01	6,989
合 計		<u>\$476,787</u>

6.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請求銀行開立關稅局之履約保證函金額為32,000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三日發生地震，導致部分存貨及設備毀損損失金額為39,431仟元，業已認列於民國一一三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災害損失項下。本公司有投保商業火災綜合保險，目前正在申請理賠中。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為購置研發設備及相關資本支出，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0,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俟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依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之；暨同時辦理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15,000張，每張面額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15億元整，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0%，擬全數採競價拍賣方式對外辦理公開承銷。截至財務報表發布日止，尚待主管機關核准發行。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2,860	\$4,165	\$10,4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625	109,694	101,5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950,684	3,835,472	4,848,8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27,843	337,766	216,745
應收票據	9,394	5,107	9,793
應收帳款	1,853,278	1,493,580	2,097,735
其他應收款	62,533	28,167	102,862
合 計	<u>\$11,671,217</u>	<u>\$5,813,951</u>	<u>\$7,388,024</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318	\$-	\$345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36,949	961,218	948,097
應付短期票券	-	-	50,000
應付款項	2,302,209	1,228,696	3,070,77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3,942,918	3,892,670	4,044,145
應付公司債	294,804	292,695	290,578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449,646	451,605	485,010
合 計	\$7,428,844	\$6,826,884	\$8,888,946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上半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4,538仟元及19,424仟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上半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6,197仟元及增加/減少9,190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上半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4,380仟元及4,992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上半年度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647仟元及1,015仟元。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8.61%、55.64%及56.6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及融資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3.06.30							
借款	\$1,720,669	\$1,144,996	\$745,072	\$837,332	\$116,193	\$76,501	\$4,640,763
應付款項	2,302,209	-	-	-	-	-	2,302,209
應付公司債	-	-	297,600	-	-	-	297,600
租賃負債	88,845	88,109	73,838	35,078	31,921	198,019	515,810
112.12.31							
借款	\$2,700,962	\$906,834	\$540,907	\$455,065	\$544,795	\$14,813	\$5,163,376
應付款項	1,228,696	-	-	-	-	-	1,228,696
應付公司債	-	-	297,600	-	-	-	297,600
租賃負債	83,412	83,586	80,709	46,380	30,025	195,634	519,746
112.06.30							
借款	\$1,930,670	\$1,576,707	\$619,765	\$528,586	\$752,361	\$-	\$5,408,089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	-	-	-	50,000
應付款項	3,070,771	-	-	-	-	-	3,070,771
應付公司債	-	-	-	297,600	-	-	297,600
租賃負債	83,254	83,427	82,683	69,029	32,288	210,242	560,923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三年上半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應付		存入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公司債	長期借款	保證金		
113.01.01	\$961,218	\$292,695	\$3,892,670	\$48,108	\$451,605	\$5,646,296
現金流量	(524,269)	-	(54,614)	(17,092)	(44,795)	(640,770)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	-	23,649	23,649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	-	7,604	7,604
利息費用	-	2,109	-	-	-	2,109
其他	-	-	(5,742)	-	-	(5,742)
匯率影響數	-	-	110,604	-	11,583	122,187
113.06.30	\$436,949	\$294,804	\$3,942,918	\$31,016	\$449,646	\$5,155,333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十二年上半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應付		應付	長期借款	存入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短期票券	公司債		保證金	租賃負債	
112.01.01	\$999,704	\$-	\$288,510	\$4,332,242	\$66,765	\$512,305	\$6,199,526
現金流量	(51,607)	50,000	-	(213,587)	(6,621)	(40,401)	(262,216)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	-	-	10,112	10,112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	-	-	8,427	8,427
利息費用	-	-	2,068	-	-	-	2,068
其他	-	-	-	(1,017)	-	-	(1,017)
匯率影響數	-	-	-	(73,493)	-	(5,433)	(78,926)
112.06.30	\$948,097	\$50,000	\$290,578	\$4,044,145	\$60,144	\$485,010	\$5,877,974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下表所述外，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294,804	\$292,695	\$290,578
	公允價值		
	113.06.30	112.12.31	112.06.30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289,743	\$288,464	\$286,023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衍生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持有遠期外匯合約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113.06.30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USD 8,376	113.04.17~113.09.04
112.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USD 7,220	112.11.21~113.02.29
112.06.30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USD 2,300	112.06.26~112.08.25

前述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

9.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13.06.30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性存款	\$-	\$-	\$91,444	\$91,444
股 票	\$11,416	\$-	\$-	\$11,4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50,672	\$-	\$113,953	\$164,62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2,318	\$-	\$2,318
112.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4,165	\$-	\$4,1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59,129	\$-	\$50,565	\$109,69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06.30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60	\$60
股 票	\$10,385	\$-	\$-	\$10,38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96,410	\$-	\$5,137	\$101,547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345	\$-	\$345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股票	結構性存款
113.01.01	\$50,565	\$-
113年上半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373
113年取得	63,100	91,064
匯率影響數	288	7
113.06.30	\$113,953	\$91,44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股票	衍生工具
112.01.01	\$5,066	\$119
112年上半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59)
匯率影響數	71	-
112.06.30	\$5,137	\$60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損益金額分別為373仟元及(59)仟元。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重大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25%	缺乏流通性之 程度越高，公 允價值估計數 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 分比上升(下 降)10%，對本集團 權益將減少/增加 11,395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評價技術	重大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關係之敏感度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分析價值關係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波動率	21.64%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降)5%，對本集團損益將增加/減少0元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關係之敏感度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分析價值關係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25%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5,057仟元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波動率	23.14%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降)5%，對本集團損益將增加/減少0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評價技術	重大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25%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514仟元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波動率	33.99%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降)5%，對本集團損益將增加/減少20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7)	\$-	\$-	\$289,743	\$289,743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7)	\$-	\$-	\$288,464	\$288,464

民國一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7)	\$-	\$-	\$286,023	\$286,023

10.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3.06.30			11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3,430	32.45	\$3,031,815	\$86,373	30.705	\$2,652,088
人民幣	\$1,632,455	4.55	\$7,432,699	\$328,539	4.335	\$1,424,270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811	32.45	\$577,973	\$26,668	30.705	\$818,834
人民幣	\$398,219	4.55	\$1,812,990	\$523,951	4.335	\$2,271,43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06.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7,452	31.14	\$3,034,644
人民幣	\$373,209	4.31	\$1,608,258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5,076	31.14	\$1,092,279
人民幣	\$586,430	4.31	\$2,527,248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 81,871 仟元及 42,209 仟元。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參閱附表五。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二。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三。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請參閱附註十二.8。
- 10.其他：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八。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應揭露其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請參閱附表四。
-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參閱附表五。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六。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七。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司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司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3,029,980 (註 1 及 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0,951	\$-	\$-	\$510,951	\$210,044	42.87%	\$90,116 (註 3、4 及 12)	\$7,640,797 (註 3、4 及 12)	\$117,468	\$510,951	\$2,331,489	無上限 (註 5)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半導體磊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3,132,842 (註 3 及 6)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6,782	\$-	\$-	\$516,782	\$237,512	42.87%	\$237,512 (註 3、4 及 12)	\$2,162,717 (註 3、4 及 12)	\$-	\$516,782	\$594,717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棒研發、生產及銷售	\$496,302 (註 3 及 7)	(註 2)	\$-	\$-	\$-	\$-	\$(6,089)	42.87%	\$(6,089) (註 3 及 12)	\$194,128 (註 3 及 12)	\$-	\$-	\$-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5,205,446 (註 3 及 8)	(註 8)	\$-	\$-	\$-	\$-	\$40,682	42.87%	\$40,682 (註 3、4 及 12)	\$2,474,847 (註 3、4 及 12)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司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司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上海驛芯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銷售業務	\$30,211 (註 10)	(註 11)	\$30,211	\$-	\$-	\$30,211	\$(2,732)	100.00%	\$(2,732) (註 3、4 及 12)	\$(76,360) (註 3、4 及 12)	\$-	\$30,211	\$30,211	

註1：係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所持有89.2615%股權之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之轉投資而持有48.0307%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2：係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資。

註3：外幣金額已依民國一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4：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採用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表。

註5：本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投資金額無上限。

註6：原由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所持有85.38%股權之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之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由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以持有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權增資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後係由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註7：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由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取得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30%股權，持有股權由70%增加至100%。

註8：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由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設立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註9：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間申請股份改制，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完成變更登記，變更後名稱為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10：實收資本額為美金1,000仟元(折合新台幣30,211仟元)。

註11：以本公司自有資金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12：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請參閱附表八。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請參閱附表八。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 (4)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請參閱附表一。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請參閱附表八。
- (7)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請參閱附表八。

(四)主要股東資訊

無此事項。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之營收主要來自於半導體晶圓之製造及銷售業務，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覆核整體公司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之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並採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之基礎編製。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 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 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1	上海合晶硅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6,667,500	\$637,154	\$497,840	\$497,840	\$-	3.53%	\$6,667,500	N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依子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對外擔保管理制度」規定，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以不超過人民幣十五億元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計入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銷貨	\$355,466	17.78%	交貨後60天以電 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54,324	5.96%	註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
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收 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107,934 (註3)	0.33	\$-	-	\$4,816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66,566	USD 66,566	66,566,226	100.00%	\$8,268,218	\$79,596	\$79,596	註3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楊梅區瑞坪里蘋 果路1號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 、設計等經營晶 圓製造	5,000	5,000	500,000	100.00%	3,202	-	-	註3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P.O. Box 31119,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投資控股	USD 53,141	USD 53,141	普通股 1 特別股A 6,970,327 特別股B 38,991,198	89.26%	7,949,036	96,778	86,385	註3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5,084	USD 5,084	5,083,900	100.00%	194,214	(8,468)	(8,468)	註3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銳正有限公司	Rooms 2006-8.20/F., Two Chinachem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oad	國際貿易	HKD 10	HKD 10	-	100.00%	(100,314)	-	-	註3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4033 Clipper CT Fremint, CA 94538-6540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 銷售	USD 2,200	USD 2,200	3,400,000 (其中2,000,000係特別股)	100.00%	194,205	(8,468)	(8,468)	註3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五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4,550,000	\$45,500	10.00%	<u>\$45,500</u>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淨額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weGaN AB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33,945	\$63,100	5.40%	<u>\$63,100</u>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淨額				-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香港瓏揚投資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153,488	\$19,470	0.20%	<u>\$5,353</u>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淨額				(14,117)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96,227,822	\$175,261	2.90%	<u>\$48,779</u>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淨額				(126,482)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138,747	\$5,622	0.01%	<u>\$1,893</u>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淨額				(3,729)		
Helitek Company Ltd.	SCHWAB VARIABLE SHARE PR:SVUXX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351,747	\$11,416	-%	<u>\$11,416</u>
	減：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淨額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建設銀行－結構性存款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	\$91,064	-%	<u>\$91,444</u>
	減：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淨額				38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六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141,672	77.52%	交貨後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49,860	79.82%	註4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913,902	90.83%	交貨後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326,426	86.70%	註4
Helitek Company Ltd.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355,466	97.25%	交貨後6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進貨產品規格不同，無法合理比較	無非關係人可資比較	\$(54,324)	(98.41)%	註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註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七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鄭州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326,426 (註3)	5.62	\$-	-	\$80,543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八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三)
	<u>一一三年上半年度</u>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驛芯科技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16,593	交貨後60天電匯	0.39%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71,936	交貨後60天電匯	1.69%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營業收入	355,466	交貨後60天電匯	8.37%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31,168	交貨後60天電匯	0.7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1	進貨	77,804	交貨後60天電匯	1.8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進貨	23,439	交貨後60天電匯	0.55%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驛芯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07,934	交貨後150天電匯	0.3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0,261	交貨後60天電匯	0.0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應收帳款	54,324	交貨後60天電匯	0.1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0,999	交貨後60天電匯	0.0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5,931	交貨後60天電匯	0.1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1,524	-	0.15%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9,667	交貨後60天電匯	0.0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6,352	交貨後60天電匯	0.08%
1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股利	435,561	-	1.31%
2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141,672	交貨後60天電匯	3.34%
2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32,688	交貨後60天電匯	0.77%
2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3	進貨	26,004	交貨後60天電匯	0.61%
2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9,860	交貨後60天電匯	0.15%
2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股利	664,770	-	2.00%
2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股利	476,267	-	1.43%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八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三)
2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0,838	交貨後60天電匯	0.03%
3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29,439	交貨後60天電匯	0.69%
3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進貨	913,902	交貨後60天電匯	21.52%
3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9,161	交貨後60天電匯	0.06%
3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326,426	交貨後60天電匯	0.98%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五：上開揭露標準金額，係以交易金額達10,000仟元以上為揭露標準。

附件七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 師查核報告書

股票代碼：618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楊梅區瑞坪里蘋果路1號
公司電話：(03)481-5001

**個體財務報告
目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5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3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3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63
(七)關係人交易	64-66
(八)質押之資產	6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7-6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9
(十二)其他	69-7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9-8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0-81
3.大陸投資資訊	82-85
4.主要股東資訊	86
(十四)部門資訊	86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5-123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6,614,737仟元。由於銷售地點包含台灣、中國大陸、亞洲及歐洲等多國市場，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需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致其營業收入之認列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抽選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其交易條件，確認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合約或訂單所載之履約義務及滿足時點一致，針對每月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評價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淨額為新台幣1,654,778仟元，佔個體總資產比例為9%，係屬重大。由於原料價格受市場供需影響變動頻繁，可能導致存貨價格波動幅度大，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之適當性(包括管理階層考量存貨之預期需求及市場價值所估計之淨變現價值)、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評價所估計之淨變現價值(包括銷售價格)，並抽選樣本加以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的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中，間接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190,540仟元及新台幣156,379仟元，分別占個體資產總額之1.08%及0.97%，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6,541仟元及新台幣13,169仟元，分別占個體稅前淨利之0.62%及1.09%。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鄭清標

鄭清標



會計師：

張志銘

張志銘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3,236,935	19	\$3,862,033	2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3及八	14,695	-	7,00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4	724,962	4	781,606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4及七	556,484	3	620,522	4
1200	其他應收款		42,701	-	22,75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七	49,449	-	70,930	-
1310	存貨淨額	四及六.5	1,654,778	9	1,197,880	7
1410	預付款項		258,556	1	215,13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81	-	1,68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540,241</u>	<u>36</u>	<u>6,779,543</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六.12	119	-	2,113	-
15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3及八	21,967	-	9,967	-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6	5,445,848	32	4,767,126	3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7、七、八及九	5,082,672	29	3,885,107	24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9	230,575	2	48,469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8	10,956	-	6,09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3	37,873	-	37,873	-
1915	預付設備款		171,501	1	215,565	1
1920	存出保證金	八	71,840	-	26,84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及九	48,904	-	296,473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122,255</u>	<u>64</u>	<u>9,295,636</u>	<u>58</u>
1xxx	資產總計		<u>\$17,662,496</u>	<u>100</u>	<u>\$16,075,179</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玟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9	\$513,372	3	\$291,083	2
2130	合約負債	四及六.17	44	-	4,483	-
2170	應付帳款		413,380	2	361,704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7,316	-	142,564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0	900,149	5	729,749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469	-	3,28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572,408	3	189,489	1
2281	租賃負債—非關係人	四及六.19	14,312	-	5,681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3及八	329,507	2	184,79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六.11	1,905	-	2,21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772,862</u>	<u>15</u>	<u>1,915,048</u>	<u>12</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	四及六.17	177,430	1	699,478	4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12	288,510	2	284,385	2
2540	長期借款	六.13及八	1,207,199	8	1,522,917	10
2581	租賃負債—非關係人	四及六.19	218,359	1	43,956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11	2,724	-	3,09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及六.14	29,694	-	50,276	-
2645	存入保證金		66,765	-	95,99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990,681</u>	<u>12</u>	<u>2,700,101</u>	<u>17</u>
2xxx	負債總計		<u>4,763,543</u>	<u>27</u>	<u>4,615,149</u>	<u>29</u>
	權益					
3100	股本	六.15				
3110	普通股股本		5,409,336	31	5,408,984	34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	352	-
3200	資本公積	六.15	4,074,419	23	4,147,189	26
3300	保留盈餘	六.1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00,513	3	393,239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6,457	2	383,89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853,686	16	1,452,830	9
3400	其他權益		(265,458)	(2)	(326,457)	(2)
3xxx	權益總計		<u>12,898,953</u>	<u>73</u>	<u>11,460,030</u>	<u>7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17,662,496</u>	<u>100</u>	<u>\$16,075,179</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惠元



會計主管：盧佳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7及七	\$6,614,737	100	\$5,910,694	100
5000	營業成本	七	(4,171,500)	(63)	(4,514,734)	(76)
5900	營業毛利		2,443,237	37	1,395,960	24
5930	已(未)實現銷貨損益		(5,000)	-	10,000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438,237	37	1,405,960	24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07,854)	(3)	(195,055)	(3)
6200	管理費用		(319,212)	(5)	(293,109)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7,632)	(4)	(154,797)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四及六.18	1,414	-	-	-
	營業費用合計		(793,284)	(12)	(642,961)	(11)
6900	營業淨利		1,644,953	25	762,999	1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21	18,625	-	5,214	-
7010	其他收入	六.21	5,557	-	13,93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1及七	482,312	7	(15,640)	-
7050	財務成本	六.21	(53,373)	(1)	(35,94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6	582,546	9	474,012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35,667	15	441,573	7
7900	稅前淨利		2,680,620	40	1,204,572	20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3	(515,681)	(7)	(154,000)	(2)
8200	本期淨利		2,164,939	33	1,050,572	1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2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016	-	4,613	-
831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1,819)	(1)	105,861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12,818	2	(30,873)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7,015	1	79,60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41,954	34	\$1,130,173	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4	\$4.00		\$2.0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4	\$3.95		\$2.0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玕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本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00	313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XXX
A1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5,108,984	\$-	\$2,641,147	\$341,802	\$593,580	\$783,831	\$(272,372)	\$(111,521)	\$9,085,451
	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1,437		(51,437)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09,687)	209,687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561,988)			(561,988)
C5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12,787						12,787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212,446						212,446
D1	民國一〇一〇年度淨利						1,050,572			1,050,572
D3	民國一〇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613	(30,873)	105,861	79,601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55,185	(30,873)	105,861	1,130,173
E1	現金增資	300,000		1,255,255						1,555,255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52	1,938						2,29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3,616						23,616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7,552		(17,552)	-
Z1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408,984	352	4,147,189	393,239	383,893	1,452,830	(303,245)	(23,212)	11,460,030
	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7,274		(107,274)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7,436)	57,436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730,261)			(730,261)
D1	民國一一一年度淨利						2,164,939			2,164,939
D3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6,016	112,818	(51,819)	77,01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180,955	112,818	(51,819)	2,241,954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52	(352)							-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72,770)						(72,770)
Z1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409,336	\$-	\$4,074,419	\$500,513	\$326,457	\$2,853,686	\$(190,427)	\$(75,031)	\$12,898,95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惠元



會計主管：盧佳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2,680,620	\$1,204,572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689)	(3)
A20000	調整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947)	-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61,103)	(683,81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1,994	(682)	B02800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8	7,888
A21200	利息收入	(18,625)	(5,21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4,995)	127
A20900	利息費用	53,373	35,94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385)	(5,046)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531,141	605,40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47,901)	(680,844)
A20200	攤銷費用	4,527	5,61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414)	-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23,616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22,289	(213,256)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82,546)	(474,012)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296,43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154	126,82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5,200	97,700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618)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06,800)	(5,800)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196)	(129,99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9,226)	79,515
A2400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損失(利益)	5,000	(1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期償還	(10,651)	(6,846)
A29900	其他項目—政府補助收入	(769)	(55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30,261)	(561,988)
A29900	其他項目—長期預付材料款轉列損失	183,302	-	C04600	現金增資	-	1,555,255
A29900	其他項目—合約負債轉列收入	(433,826)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19,449)	1,241,014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9,618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25,098)	2,002,543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8,058	(227,25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62,033	1,859,49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4,038	22,99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36,935	\$3,862,033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8,877)	2,95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1,481	51,450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456,898)	(373)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0,842	(48,90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1,456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92,661)	175,379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1,676	3,44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15,248)	15,145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52,949	137,949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813)	2,83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17)	(58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4,566)	(3,99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2,100,299	1,523,02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555	4,70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2,840)	(32,54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32,762)	(52,80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42,252	1,442,37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玕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主要業務如下：

1. 半導體及其材料之研發、設計、製造、進出口及代理銷售。
2. 半導體晶圓材料及晶圓加工設備與零組件之設計、加工、進出口銷售及售後服務。
3. 前各項產品之技術移轉及其諮詢顧問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經櫃檯買賣中心(九一)證櫃上字第一八三六四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其註冊地為桃園市楊梅區瑞坪里蘋果路1號，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龍潭區龍園一路100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5)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公司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0.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公司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5～55年

機器設備：1～15年

運輸設備：5年

辦公設備：2～7年

其他設備：2～2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公司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13.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二年至三年)採直線法攤提。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多晶矽，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公司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60天~9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16.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7.政府補助

本公司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18.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5)虧損性合約

當所簽訂之合約履行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視為存在虧損性合約。本公司係依據合約中企業不可避免之成本予以估列，任何合約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估列金額。

(6)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現金及零用金	\$265	\$265
支票及活期存款	1,115,281	1,551,768
定期存款	2,061,389	2,200,000
附賣回商業票券	60,000	110,000
合 計	<u>\$3,236,935</u>	<u>\$3,862,033</u>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u>\$119</u>	<u>\$2,113</u>
流 動	\$-	\$-
非 流 動	<u>119</u>	<u>2,113</u>
合 計	<u>\$119</u>	<u>\$2,113</u>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3.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u>\$36,662</u>	<u>\$16,973</u>
流 動	\$14,695	\$7,006
非 流 動	<u>21,967</u>	<u>9,967</u>
合 計	<u>\$36,662</u>	<u>\$16,973</u>

本公司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4. 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總額	\$725,955	\$870,279
減：備抵損失	(993)	(88,673)
小計	724,962	781,606
應收帳款－關係人總額	556,484	620,522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556,484	620,522
合計	<u>\$1,281,446</u>	<u>\$1,402,128</u>

(2) 本公司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60天至90天。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282,439仟元及1,490,801仟元，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存貨

(1) 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原料	\$332,903	\$300,422
物料	466,221	244,082
在製品	652,260	552,163
製成品	203,394	101,213
合計	<u>\$1,654,778</u>	<u>\$1,197,880</u>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4,171,500仟元及4,514,734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 目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0,000	\$(13,415)
存貨報廢損失	2,866	4,099
合計	<u>\$32,866</u>	<u>\$(9,316)</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因評估原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部分存貨已處分，故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1.12.31		110.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5,509,855	100.00%	\$4,716,573	100.00%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59	100.00%	4,325	100.00%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68,166)	100.00%	46,228	100.00%
合計	<u>\$5,445,848</u>		<u>\$4,767,126</u>	

(1)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12.31	110.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5,082,672</u>	<u>\$3,885,107</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1.01.01	\$259,131	\$1,479,099	\$8,572,906	\$10,747	\$164,531	\$245,709	\$403,089	\$11,135,212
增添	-	-	-	-	-	-	1,719,670	1,719,670
處分	-	-	(77,447)	(899)	(2,947)	(676)	-	(81,969)
其他變動	-	-	613,140	265	28,776	21,792	(663,973)	-
111.12.31	<u>\$259,131</u>	<u>\$1,479,099</u>	<u>\$9,108,599</u>	<u>\$10,113</u>	<u>\$190,360</u>	<u>\$266,825</u>	<u>\$1,458,786</u>	<u>\$12,772,913</u>
折舊及減損：								
111.01.01	\$-	\$423,632	\$6,512,476	\$10,108	\$142,373	\$161,516	\$-	\$7,250,105
折舊	-	37,600	456,995	262	13,923	13,149	-	521,929
減損迴轉								
利益	-	-	(2,196)	-	-	-	-	(2,196)
處分	-	-	(75,076)	(899)	(2,947)	(675)	-	(79,597)
111.12.31	<u>\$-</u>	<u>\$461,232</u>	<u>\$6,892,199</u>	<u>\$9,471</u>	<u>\$153,349</u>	<u>\$173,990</u>	<u>\$-</u>	<u>\$7,690,241</u>
成本：								
110.01.01	\$259,131	\$1,478,801	\$8,421,132	\$10,407	\$185,061	\$197,717	\$417,457	\$10,969,706
增添	-	-	-	-	-	-	643,227	643,227
處分	-	-	(417,538)	-	(25,259)	(32,924)	(2,000)	(477,721)
其他變動	-	298	569,312	340	4,729	80,916	(655,595)	-
110.12.31	<u>\$259,131</u>	<u>\$1,479,099</u>	<u>\$8,572,906</u>	<u>\$10,747</u>	<u>\$164,531</u>	<u>\$245,709</u>	<u>\$403,089</u>	<u>\$11,135,212</u>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	\$383,466	\$6,387,006	\$9,881	\$155,557	\$187,853	\$-	\$7,123,763
折舊	-	40,166	541,381	227	12,075	5,499	-	599,348
減損迴轉								
利益	-	-	(129,993)	-	-	-	-	(129,993)
處分	-	-	(285,918)	-	(25,259)	(31,836)	-	(343,013)
110.12.31	<u>\$-</u>	<u>\$423,632</u>	<u>\$6,512,476</u>	<u>\$10,108</u>	<u>\$142,373</u>	<u>\$161,516</u>	<u>\$-</u>	<u>\$7,250,105</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259,131</u>	<u>\$1,017,867</u>	<u>\$2,216,400</u>	<u>\$642</u>	<u>\$37,011</u>	<u>\$92,835</u>	<u>\$1,458,786</u>	<u>\$5,082,672</u>
110.12.31	<u>\$259,131</u>	<u>\$1,055,467</u>	<u>\$2,060,430</u>	<u>\$639</u>	<u>\$22,158</u>	<u>\$84,193</u>	<u>\$403,089</u>	<u>\$3,885,107</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出售部分閒置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而認列減損迴轉利益分別為2,196仟元及129,993仟元，該減損迴轉利益已認列至綜合損益表。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4)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已按其適用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8.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 本：	
111.01.01	\$10,561
增添－單獨取得	9,385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3,656)
111.12.31	<u>\$16,290</u>
110.01.01	\$15,082
增添－單獨取得	5,046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9,567)
110.12.31	<u>\$10,561</u>
攤銷及減損：	
111.01.01	\$4,463
攤銷及減損	4,527
到期除列	(3,656)
111.12.31	<u>\$5,334</u>
110.01.01	\$8,415
攤銷及減損	5,615
到期除列	(9,567)
110.12.31	<u>\$4,463</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10,956</u>
110.12.31	<u>\$6,098</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營業成本	\$103	\$765
管理費用	4,159	4,585
研發費用	265	265
合 計	\$4,527	\$5,615

9.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1.12.31	110.12.31
金融機構無擔保借款	4.9894%~5.9725%	\$513,372	\$291,083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3,177,818仟元及3,338,917仟元。

10.其他應付款

	111.12.31	110.12.31
應付費用	\$676,483	\$523,534
應付利息	3,788	840
應付設備款	219,878	205,375
合 計	\$900,149	\$729,749

11.其他流動負債

(1)其他流動負債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其他流動負債	\$1,089	\$1,506
遞延政府補助利益	816	713
合 計	\$1,905	\$2,21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遞延政府補助利益變動說明如下：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3,811	\$2,446
於本年度收取之政府補助	498	1,915
認列至損益者	(769)	(550)
期末餘額	\$3,540	\$3,811
流 動	\$816	\$713
非 流 動	\$2,724	\$3,098

(3)有關遞延政府補助利益之借款利率情形，請參閱附註六.13。

12.應付公司債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297,600	\$297,600
減：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9,090)	(13,215)
小 計	288,510	284,38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淨 額	288,510	\$284,385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	\$119	\$2,113
權益要素－轉換權	\$12,685	\$12,685

有關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評價損益及公司債認列利息費用金額，請參閱附註六.21。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七日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A)發行總額： 新台幣 300,000 仟元

(B)發行日： 110.07.27

- (C)發行價格： 按票面價格發行
- (D)票面利率： 0%
- (E)發行期間： 110.07.27~115.07.27
- (F)到期償還：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及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後十五個營業日內以債券面額之 102.016%(實質年收益率為 0.4%)將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 (G)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5 年 7 月 27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 (H)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轉換價格於發行時定為每股新台幣 70.0 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間因配發現金股利每股1.1元，依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五日起轉換價格70.0元調整為68.9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間因配發現金股利每股1.35元，依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66.2元。

- (I)本公司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5 年 6 月 17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5 年 6 月 17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贖回權之行使。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三)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收回基準日之次一個營業日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債權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惟債權人最遲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後次一個營業日前向原交易券商申請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如債權人未於前述期限內申請轉換，本公司將按債券面額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申請轉換金額2,400仟元，換發普通股35仟股。該項轉換而應轉銷之淨額(包括轉換公司債面額及折價等)高於股票面額部分金額為1,938仟元，列為資本公積之加項。

13.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1.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土地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1,300,000	自109年3月23日至114年3月23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三個月為一期分13期償還，第1~4期各清償本金3%、第5~8期各清償本金5%、第9~12期各清償本金7%，餘到期一次清償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90,171	自109年7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96,491	自110年6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16,316	自109年10月19日至114年10月19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本金攤還日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4,948	自111年3月10日至116年3月10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28,780	自111年5月20日至116年5月20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 計	1,536,706	
減：一年內到期	(329,507)	
一年以上到期	<u>\$1,207,199</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0.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土地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1,500,000	自109年3月23日至114年3月23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三個月為一期分13期償還，第1~4期各清償本金3%、第5~8期各清償本金5%、第9~12期各清償本金7%，餘到期一次清償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89,721	自109年7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95,972	自110年6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22,018	自109年10月19日至114年10月19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本金攤還日
合計	1,707,711	
減：一年內到期	(184,794)	
一年以上到期	<u>\$1,522,917</u>	

(1)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2)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1.33%~2.56%及0.70%~1.80%。

(3)本公司取得經濟部之低利政府貸款，貸款期間為5~7年，貸款金額為253,200仟元，年息1.33%，每月15日繳付本金。該低利政府貸款之政府補助金額已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遞延政府補助利益及遞延收入項下，本公司所收到之政府補助係於可合理確信能同時符合本公司遵循政府補助之條件及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認列。

(4)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與土地銀行及七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就上述聯合借款未清償餘額暨充實營運之所需資金與土地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融資額度3,000,000仟元之授信合約，授信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

本公司提供之財務報告未能符合上述任一項財務比率或限制規定時，本公司應於查核年度次年四月一日起算於五個月內完成改善，並以本公司提供經會計師出具之證明文件為準，改善期間暫不視為違反財務承諾。

14.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8,819仟元及35,211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5,081仟元。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民國一二五及一二六年到期。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29	\$13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387	253
前期服務成本	-	-
清償	-	-
合計	<u>\$516</u>	<u>\$385</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110.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73,454	\$86,160	\$90,36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3,760)	(35,884)	(31,476)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u>\$29,694</u>	<u>\$50,276</u>	<u>\$58,88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0.01.01	\$90,364	\$(31,476)	\$58,888
當期服務成本	132	-	132
利息費用(收入)	388	(135)	253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u>520</u>	<u>(135)</u>	<u>385</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37	-	437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630)	-	(4,630)
經驗調整	10	-	10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430)	(430)
小計	<u>(4,183)</u>	<u>(430)</u>	<u>(4,613)</u>
支付之福利	(541)	541	-
雇主提撥數	-	(4,384)	(4,3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10.12.31	86,160	(35,884)	50,276
當期服務成本	129	-	129
利息費用(收入)	663	(276)	387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792	(276)	516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2,986)	-	(12,986)
經驗調整	(512)	-	(51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2,518)	(2,518)
小計	(13,498)	(2,518)	(16,016)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5,082)	(5,0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11.12.31	\$73,454	\$(43,760)	\$29,694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43%	0.77%
預期薪資增加率	2.50%	3.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4,890	\$-	\$6,333	\$-
折現率減少0.5%	-	5,331	-	6,946
預期薪資增加0.5%	5,246	-	6,754	-
預期薪資減少0.5%	-	4,864	-	6,231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5.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6,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600,000仟股；業已發行股本分別為5,409,336仟元及5,408,984仟元，分為540,933仟股及540,898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30,000仟股，以每股52元為發行價格，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100352533號函申報生效，其現金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十三日。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一〇年度申請轉換金額為2,400仟元，換發普通股35仟股，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為增資基準日。

(2) 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發行溢價	\$3,065,181	\$3,065,18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965,314	1,038,084
認股權	12,685	12,685
其他	31,239	31,239
合計	<u>\$4,074,419</u>	<u>\$4,147,189</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額、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要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惟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B. 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要，以穩健平衡為股利發放政策，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C.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皆為175,749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18,096	\$107,274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迴轉)	(60,999)	(57,436)		
普通股現金股利	1,352,334	730,261	\$2.5	\$1.35
合計	\$1,509,431	\$780,099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詳附註六.20。

16.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並保留部分作為員工認購。

A. 上述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資料彙總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認股權計畫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股)
1月1日流通在外	-	\$-
本期發行	3,600	52
本期執行	(3,600)	52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公平價 值(元/股)	\$6.56	

B.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給與之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10.8.17
給與日股票市價(元/股)	\$56
行使價格(元/股)	\$52
預期波動率	54.85%
預期存續期間	0.13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099%

給與日股票市價係以收益法及市場法評估。

預期波動率係以本公司48個交易日股價計算。

(2) 民國一一〇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而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3,616 仟元。

17.營業收入

	<u>民國一一一年度</u>	<u>民國一一〇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u>\$6,614,737</u>	<u>\$5,910,694</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一一一年度

	<u>半導體部門</u>	<u>太陽能部門</u>	<u>合計</u>
銷售商品	<u>\$6,614,737</u>	<u>\$-</u>	<u>\$6,614,737</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6,614,737</u>	<u>\$-</u>	<u>\$6,614,737</u>

一一〇年度

	<u>半導體部門</u>	<u>太陽能部門</u>	<u>合計</u>
銷售商品	<u>\$5,910,694</u>	<u>\$-</u>	<u>\$5,910,694</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5,910,694</u>	<u>\$-</u>	<u>\$5,910,694</u>

(2)合約餘額

A.合約負債

	<u>111.12.31</u>	<u>110.12.31</u>	<u>110.01.01</u>
銷售商品	<u>\$177,474</u>	<u>\$703,961</u>	<u>\$528,582</u>
流動	\$44	\$4,483	\$593
非流動	177,430	699,478	527,989
合計	<u>\$177,474</u>	<u>\$703,961</u>	<u>\$528,582</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526,487)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 並轉列收入)	-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54,870)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 並轉列收入)	230,249

1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帳款	\$(1,414)	\$-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 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1.12.31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1-90天	91-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260,013	\$22,246	\$180	\$-	\$-	\$-	\$1,282,439
損失率	0.06%	1%	5%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62)	(222)	(9)	-	-	-	(993)
帳面金額	\$1,259,251	\$22,024	\$171	\$-	\$-	\$-	\$1,281,446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0.12.31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1-90天	91-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357,324	\$45,798	\$-	\$-	\$-	\$87,679	\$1,490,801
損失率	0.04%	1%	5%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36)	(458)	-	-	-	(87,679)	(88,673)
帳面金額	\$1,356,788	\$45,340	\$-	\$-	\$-	\$-	\$1,402,128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111.01.01	\$88,673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1,414)
本期沖銷	(86,266)
111.12.31	\$993
110.01.01	\$88,673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110.12.31	\$88,673

19.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土地。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為20年間，其中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u>土地</u>
成本：	
111.01.01	\$68,226
增添	191,318
重分類	-
處分	-
移轉	-
111.12.31	<u>\$259,544</u>
110.01.01	\$68,226
增添	-
處分	-
移轉	-
110.12.31	<u>\$68,226</u>
折舊及減損：	
111.01.01	\$19,757
折舊	9,212
處分	-
移轉	-
111.12.31	<u>\$28,969</u>
110.01.01	\$13,699
折舊	6,058
處分	-
移轉	-
110.12.31	<u>\$19,757</u>
帳面金額：	
111.12.31	<u>\$230,575</u>
110.12.31	<u>\$48,469</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租賃負債	\$232,671	\$49,637
流動	\$14,312	\$5,681
非流動	218,359	43,956
合計	\$232,671	\$49,637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1(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租金支出)	\$14,992	\$16,153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承諾之短期租賃組合，與前述短期租賃費用相關之租賃標的類別並非類似，相關租賃承諾金額為0元。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5,643仟元及22,999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40,481	\$177,400	\$817,881	\$526,717	\$183,959	\$710,676
勞健保費用	77,512	14,861	92,373	70,331	13,179	83,510
退休金費用	31,163	8,172	39,335	28,366	7,230	35,596
董事酬金	-	10,500	10,500	-	8,400	8,4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12,345	92,475	304,820	193,575	26,435	220,010
折舊費用	475,573	55,568	531,141	563,444	41,962	605,406
攤銷費用	103	4,424	4,527	764	4,851	5,615

附註：

1.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244 人及 1,15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8 人。

2.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015 仟元及 919 仟元。
- (2)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662 仟元及 622 仟元。
- (3)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6%。
- (4)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故未認列監察人酬勞。
- (5)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依本公司章程第 29 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5% 為員工酬勞以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員工薪酬除基本薪資外，公司另依據營運績效發放獎金，以激勵士氣並留任優秀員工；調薪政策則依員工績效及職等擬訂薪資調整項目及金額；另依本公司章程第 25 條規定，董事長及董事執行職務時，公司得給付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支給水準議定之；董事酬金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均依規定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通過。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5.28%及0.37%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50,000仟元及10,500仟元；民國一一〇年度分別以5.82%及0.6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75,000仟元及8,400仟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為150,000仟元及10,500仟元，其與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為75,000仟元及8,400仟元，其與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並無差異。

2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18,625	\$5,214

(2)其他收入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其他收入－其他	\$5,557	\$13,933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合約負債轉列收入	\$433,826	\$-
長期預付材料款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83,302)	34,615
賠償收入	148,571	-
淨外幣兌換(損)益	111,392	(13,873)
什項支出	(26,223)	(40,8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損失)	2,196	129,9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2,154)	(126,8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損)益	(1,994)	682
處分投資利益	-	618
合 計	<u>\$482,312</u>	<u>\$(15,640)</u>

(4)財務成本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46,881	\$32,874
租賃負債之利息	2,367	1,304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4,125	1,768
合 計	<u>\$53,373</u>	<u>\$35,946</u>

22.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 計	所得稅利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016	\$-	\$16,016	\$-	\$16,01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1,819)	-	(51,819)	-	(51,81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12,818	-	112,818	-	112,8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77,015</u>	<u>\$-</u>	<u>\$77,015</u>	<u>\$-</u>	<u>\$77,015</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計	所得稅利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613	\$-	\$4,613	\$-	\$4,6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05,861	-	105,861	-	105,86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0,873)	-	(30,873)	-	(30,8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79,601	\$-	\$79,601	\$-	\$79,601

23.所得稅

(1)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515,681	\$154,00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 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
所得稅費用	\$515,681	\$154,00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2,680,620	\$1,204,572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536,124	\$240,915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14,632	5,531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41,612)	(95,062)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825	38,76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5,712	(36,14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515,681	\$154,000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稅率變動 影響數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263	\$(260)	\$-	\$23,003
兌換損(益)	2,221	(740)	-	1,481
退休金費用	1,967	-	-	1,967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7,400	1,000	-	8,400
逾兩年應付款項	275	-	-	275
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費用	2,747	-	-	2,74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37,873			\$37,873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873	\$37,8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稅率變動 影響數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719	\$544	\$-	\$23,263
兌換損(益)	765	1,456	-	2,221
退休金費用	1,967	-	-	1,967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9,400	(2,000)	-	7,400
逾兩年應付款項	275	-	-	275
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費用	2,747	-	-	2,74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37,873</u>			<u>\$37,87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7,873</u>			<u>\$37,87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4)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為62,109仟元及103,786仟元。

(5)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分別為516,484仟元及353,685仟元。

(6)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24.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2,164,939	\$1,050,57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0,934	519,592
基本每股盈餘(元)	\$4.00	\$2.02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2,164,939	\$1,050,572
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贖賣回權評價損益	1,595	(682)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	3,300	1,414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本期淨利(仟元)	\$2,169,834	\$1,051,30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0,934	519,592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3,895	1,130
轉換公司債(仟股)	4,495	1,90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9,324	522,624
稀釋每股盈餘(元)	\$3.95	\$2.01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u>民國一一一年度</u>	<u>民國一一〇年度</u>
Helitek Company Ltd.	\$1,713,537	\$1,373,021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463,796	757,370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61,586	299,305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15,847	-
子公司	11,700	23,122
合 計	<u>\$2,366,466</u>	<u>\$2,452,818</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條件為交貨後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期末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為子公司代購原物料金額分別為0元及203,771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進貨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428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67,679	513,867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280,017	263,586
子公司	21,951	14,567
合 計	\$369,647	\$792,448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限為交貨後 30~60 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3)應收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86,443	\$151,960
Helitek Company Ltd.	287,633	267,883
銳正有限公司	43,468	39,179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5)	(49)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	73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5,799	-
鄭州空港科技有限公司	-	12,129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103,196	149,347
合 計	556,484	620,522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556,484	\$620,522

(4)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銳正有限公司	\$49,301	\$45,432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7	299
Helitek Company Ltd.	111	133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	25,066
合 計	\$49,449	\$70,93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應付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24,999	\$41,536
Helitek Company Ltd.	2,317	3,402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	97,626
合 計	<u>\$27,316</u>	<u>\$142,564</u>

(6)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Helitek Company Ltd.	\$469	\$688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594
合 計	<u>\$469</u>	<u>\$3,282</u>

(7)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購買價格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u>一一一年度</u>			
無此事項。			
<u>一一〇年度</u>			
機器設備	子公司	<u>\$2,594</u>	議價

(8)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0,013	\$28,612
退職後福利	736	659
合 計	<u>\$40,749</u>	<u>\$29,27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1.12.31	110.12.31	
存出保證金	\$-	\$3,872	法院訴訟保證金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8,195	7,006	長期擔保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6,500	-	海關保證金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1,967	9,967	土地租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帳 面價值)	259,131	259,131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 建築物(帳面價值)	1,017,579	1,158,060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 備(帳面價值)	91,662	-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u>\$1,405,034</u>	<u>\$1,438,03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及設備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預付金額	未付金額
設 備	\$1,471,850	\$1,054,775	\$417,075
工 程	571,735	398,017	173,718
合 計	<u>\$2,043,585</u>	<u>\$1,452,792</u>	<u>\$590,793</u>

上述已付金額帳列預付設備款、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項下。

2.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甲供應商簽訂兩紙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分別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八年，及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七年，另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簽延合約期間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與甲供應商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八日簽定終止供貨合約協議，雙方就原合約之權利義務同時解除，甲供應商同意返回部分貨款，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認列長期預付材料款損失 183,302 仟元，該損失帳列其他損失科目項下。

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間與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六日至一一三年八月十六日止，為期三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
4.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間與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五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
5.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 A 客戶簽訂長期銷貨合約。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本公司供應太陽能多晶矽，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

惟 A 客戶於合約期間，未依照合約內容履行義務，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十三日向新竹地方法院提起損害賠償訴訟，本案件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三日經新竹地方法院宣判本公司一審勝訴，本公司除得沒收 A 客戶美金 1,624 萬元預付款外，A 客戶另須給付本公司新台幣 500,000 仟元及自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A 客戶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三十一日向臺灣高等法院提出上訴，經臺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七日判決上訴駁回，A 客戶業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三日向最高法院提出上訴，經最高法院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三日判決，原判決廢棄，發回臺灣高等法院，雙方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八日於臺灣高等法院依調解終結訴訟程序，本公司業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八日依調解結果沒收 A 客戶預付貨款及收取損害賠償。

6.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約負債餘額明細如下：

客戶	合約期間	合約負債餘額
B 客戶	107.10.01~111.12.31	\$3,806
C 客戶	111.01.01~113.12.31	149,747
D 客戶	110.10.01~112.09.30	23,877
合計		<u>\$177,430</u>

7.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請求銀行開立關稅局之履約保證函金額為 29,00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預計發行股數不超過 1,500 仟股，實際發行認購條件尚待股東會同意。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決議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擬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申請上市案，因應上市地法規修訂，調整及新增部分承諾事項，本公司評估對本公司、子公司財務、業務或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相關承諾事項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9	\$2,11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236,935	3,862,033
受限制銀行存款	36,662	16,973
應收帳款	724,962	781,606
應收帳款－關係人	556,484	620,522
其他應收款	42,701	22,75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449	70,930
合 計	<u>\$4,647,312</u>	<u>\$5,376,931</u>

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13,372	\$291,083
應付款項	1,341,314	1,237,29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1,536,706	1,707,711
應付公司債	288,510	284,385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232,671	49,637
合 計	<u>\$3,912,573</u>	<u>\$3,570,115</u>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8,681仟元及12,694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050仟元及1,999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帳款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4.04%及71.95%，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除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外，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應付公司債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1.12.31							
借款	\$891,038	\$513,249	\$664,302	\$63,642	\$33,504	\$-	\$2,165,735
應付款項	1,341,314	-	-	-	-	-	1,341,314
租賃負債	19,595	19,595	19,595	19,595	19,595	182,301	280,276
110.12.31							
借款	\$509,905	\$357,663	\$494,873	\$665,632	\$72,742	\$-	\$2,100,815
應付款項	1,237,299	-	-	-	-	-	1,237,299
租賃負債	6,846	6,846	6,846	6,846	6,846	20,538	54,768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應付			存入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公司債	長期借款	保證金	租賃負債	
111.01.01	\$291,083	\$284,385	\$1,707,711	\$95,991	\$49,637	\$2,428,807
現金流量	222,289	-	(171,600)	(29,226)	(10,651)	10,812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	-	191,318	191,318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	-	2,367	2,367
利息費用	-	4,125	595	-	-	4,720
111.12.31	\$513,372	\$288,510	\$1,536,706	\$66,765	\$232,671	\$2,638,024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應付			存入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公司債	長期借款	保證金	租賃負債	
110.01.01	\$504,339	\$-	\$1,616,946	\$16,476	\$55,179	\$2,192,940
現金流量	(213,256)	296,434	91,900	79,515	(6,846)	247,747
非現金之變動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	-	1,304	1,304
其他	-	(13,817)	-	-	-	(13,817)
利息費用	-	1,768	(1,135)	-	-	633
110.12.31	\$291,083	\$284,385	\$1,707,711	\$95,991	\$49,637	\$2,428,807

7.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下表所述外，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111.12.31	110.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288,510	\$284,385
	公允價值	
	111.12.31	110.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282,512	\$284,714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119	\$119
110.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2,113	\$2,113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表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工具
111年1月1日	\$2,113
本期發行	-
本期認列總利益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1,994)
111年12月31日	\$11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u>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工具</u>
110年1月1日	\$-
本期發行	1,260
本期認列總利益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853
110年12月31日	<u>\$2,113</u>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損益金額分別為(1,994)仟元及853仟元。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重大</u>	<u>輸入值與</u>	<u>輸入值與</u>	<u>輸入值與公允價值</u>
	<u>不可觀察輸入值</u>	<u>量化資訊</u>	<u>公允價值關係</u>	<u>關係之敏感度</u>
	<u>評價技術</u>			<u>分析價值關係</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	二元樹可轉債評	波動率	43.08%	波動率越高，公
融工具	價模型			允價值估計數越
				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
				降)5%，對本公司損
				益將增加/減少10仟
				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 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債評 價模型	波動率	54.38%	波動率越高，公 允價值估計數越 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 降)5%，對本公司損 益將增加/減少150仟 元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2)	\$-	\$-	\$282,512	\$282,512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2)	\$-	\$-	\$284,714	\$284,714

10.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9,753	30.71	\$1,527,915	\$61,821	27.68	\$1,711,199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81,161	30.71	\$5,563,454	\$171,999	27.68	\$4,760,941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1,486	30.71	\$659,845	\$15,960	27.68	\$441,783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幣別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111,392仟元及(13,873)仟元。

11.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參閱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三。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參閱附表四。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上述 1-9 項相關資訊：
 -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參閱附表五。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參閱附表一。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參閱附表六。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八。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註 10)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2,627,380 (註 1 及 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0,951	\$-	\$-	\$510,951	\$1,628,534	47.88%	\$779,760 (註 3 及 4)	\$5,250,379 (註 3 及 4)	\$-	\$510,951	\$681,037	無上限 (註 5)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半導體磊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2,152,022 (註 3 及 6)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6,782	\$-	\$-	\$516,782	\$1,099,295	47.88%	\$1,097,559 (註 3 及 4)	\$1,693,811 (註 3 及 4)	\$-	\$516,782	\$1,484,699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棒研發、生產及銷售	\$480,629 (註 3 及 7)	(註 2)	\$-	\$-	\$-	\$-	\$35,365	47.88%	\$35,365 (註 3 及 4)	\$236,888 (註 3 及 4)	\$-	\$-	\$-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4,497,623 (註 3 及 8)	(註 8)	\$-	\$-	\$-	\$-	\$666,986	47.88%	\$666,986 (註 3 及 4)	\$2,375,189 (註 3 及 4)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 (註3、9及13)	(註9)	\$-	\$-	\$-	\$-	\$(13,886)	-% (註13)	\$(13,886) (註3、4及13)	\$- (註3、4及13)	\$-	\$-	\$-	
上海驛芯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銷售業務	\$30,211 (註11)	(註12)	\$30,211	\$-	\$-	\$30,211	\$(115,158)	100.00%	\$(115,158) (註3及4)	\$(68,166) (註3及4)	\$-	\$30,211	\$30,211	

註1：係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所持有89.2615%股權之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之轉投資而持有53.6413%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2：係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資。

註3：外幣金額已依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4：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採用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

註5：本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投資金額無上限。

註6：原由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所持有85.38%股權之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之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由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以持有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權增資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後係由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註7：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由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取得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30%股權，持有股權由70%增加至10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8：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由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設立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註9：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增資設立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註10：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間申請股份改制，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完成變更登記，變更後名稱為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註11：實收資本額為美金1,000仟元(折合新台幣30,211仟元)。

註12：以本公司自有資金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13：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八日經股東會決議由子公司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合併子公司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為合併存續公司，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為合併消滅公司，業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完成註銷登記。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

	進 貨		應付帳款	
	金 額	佔本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67,679	2.95%	\$-	-%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280,017	12.21	24,999	5.67
合 計	\$347,696	15.16%	\$24,999	5.67%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廠商相當，而付款期限為交貨後 30~60 天以電匯方式付款，與一般廠商相當。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

	營業收入		應收款項	
	金 額	佔本公司營業 收入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463,796	7.01%	\$86,443	6.75%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55)	-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61,586	0.93	103,196	8.05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15,847	1.75	35,799	2.79
鄭州空港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11,700	0.18	-	-
合 計	\$652,929	9.87%	\$225,383	17.59%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客戶相當，而收款條件採交貨後 6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4)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參閱附表一。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A. 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代墊款項之未收款餘額為 37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四)主要股東資訊

無此事項。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註 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 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 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證書保 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1	上海合晶硅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5,159,581	\$1,969,122	\$1,582,472	\$1,005,584	\$-	12.27%	\$5,159,581	N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子公司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計入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銷貨	\$463,796	7.01%	交貨後60天以電 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86,443	6.75%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銷貨	\$1,713,537	25.90%	交貨後60天以電 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287,633	22.45%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銷貨	\$115,847	1.75%	交貨後60天以電 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35,799	2.79%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進貨	\$280,017	12.21%	交貨後60天以電 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 相當	與一般廠商 相當	\$(24,999)	5.67%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收 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287,633 (註3)	6.17	\$-	-	\$163,539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103,195 (註3)	0.49	\$-	-	\$585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附表四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註(2))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66,566	USD 62,766	66,566,226	100.00%	\$5,509,855	\$701,938	\$697,704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楊梅區瑞坪里蘋果路1號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設計等經營晶圓製造	5,000	5,000	500,000	100.00%	4,159	-	-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P.O. Box 31119,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投資控股	USD 53,141	USD 43,541	普通股 1 特別股A 6,970,327 特別股B 38,991,198	89.26%	5,174,036	793,351	687,749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5,084	USD 5,084	5,083,900	100.00%	190,548	16,534	16,534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銳正有限公司	Rooms 2006-8.20/F., Two Chinachem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oad	國際貿易	HKD 10	HKD 10	-	100.00%	(94,936)	-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4033 Clipper CT Fremont, CA 94538-6540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銷售	USD 2,200	USD 2,200	3,400,000 (其中2,000,000係特別股)	100.00%	190,540	16,541	16,541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五

對他人資金融通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	資金貸與總 限額
													名稱	價值		
1	上海晶盟硅材料 有限公司	鄭州空港合晶科技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80,240	\$-	\$-	4.35%	2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708,577 (註3)	\$708,577 (註3)
1	上海晶盟硅材料 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80,240	\$-	\$-	4.35%	2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708,577 (註3)	\$708,577 (註3)
2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硅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0,554	\$-	\$-	4.35%	2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1,161,946 (註4)	\$1,161,946 (註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貸與非子公司個別對象之融資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十，並限於

借款人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以內，融資金額係指短期資金融通之累計餘額。

註4：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貸與非子公司個別對象之融資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十，並限於

借款人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以內，融資金額係指短期資金融通之累計餘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六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香港瓏揚投資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153,488	\$18,426	0.20%	<u>\$5,066</u>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 額				(13,360)		<u>\$5,066</u>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96,227,822	\$165,863	2.8951%	<u>\$104,209</u>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 額				(61,654)		<u>\$104,209</u>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138,747	\$5,622	0.01%	<u>\$2,866</u>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 額				(2,756)		<u>\$2,866</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七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336,823	84.18%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35,778	35.67%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2,540,777	87.36%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469,283	92.92%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280,017	72.41%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24,999	53.44%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143,997	2.66%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25,654	1.87%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463,796	12.14%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86,443)	(12.02)%	
Helitek Company Ltd.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1,713,537	98.25%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287,633)	(99.37)%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115,847	9.65%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35,799)	(11.57)%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鄭州合晶硅 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469,283 (註3)	6.30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附件八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 師查核報告書

股票代碼：618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龍潭區園區一路100號
公司電話：(03)481-5001

**個體財務報告
目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5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3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3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64
(七)關係人交易	65-67
(八)質押之資產	6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8-6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9
(十二)其他	70-8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0-8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1-82
3.大陸投資資訊	83-86
4.主要股東資訊	87
(十四)部門資訊	8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5-124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4,540,046仟元。由於銷售地點包含台灣、中國大陸、亞洲及歐洲等多國市場，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需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致其營業收入之認列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抽選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其交易條件，確認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合約或訂單所載之履約義務及滿足時點一致，針對每月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評價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淨額為新台幣1,425,979仟元，佔個體總資產比例為9%，係屬重大。由於原料價格受市場供需影響變動頻繁，可能導致存貨價格波動幅度大，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之適當性(包括管理階層考量存貨之預期需求及市場價值所估計之淨變現價值)、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評價所估計之淨變現價值(包括銷售價格)，並抽選樣本加以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的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中，間接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191,912仟元及190,540仟元，分別占個體資產總額之1.18%及1.08%，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424仟元及16,541仟元，分別占個體稅前淨利之0.19%及0.62%。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鄭清標

鄭清標



會計師：

張志銘

張志銘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879,090	12	\$3,236,935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2	4,165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4及八	20,565	-	14,69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5	491,396	3	724,962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5及七	327,105	2	556,484	3
1200	其他應收款		19,697	-	42,70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七	50,100	-	49,449	-
1310	存貨淨額	四及六.6	1,425,979	9	1,654,778	9
1410	預付款項		213,946	1	258,55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81	-	1,68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433,724	27	6,540,241	3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六.13	-	-	119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45,500	-	-	-
15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4及八	21,967	-	21,967	-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5,703,086	36	5,445,848	3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七、八及九	5,535,494	34	5,082,672	29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20	222,735	2	230,575	2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9	6,120	-	10,9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4	37,873	-	37,873	-
1915	預付設備款		154,654	1	171,501	1
1920	存出保證金	九	77,768	-	71,84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及九	20,499	-	48,90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825,696	73	11,122,255	64
1xxx	資產總計		\$16,259,420	100	\$17,662,496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0	\$440,000	3	\$513,372	3
2130	合約負債	四及六.18	67,748	-	44	-
2170	應付帳款		218,584	1	413,380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1,692	-	27,316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1	578,524	3	900,149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234	-	469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394,033	3	572,408	3
2281	租賃負債－非關係人	四及六.20	18,051	-	14,312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4及八	107,884	1	329,507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六.12	2,692	-	1,90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839,442</u>	<u>11</u>	<u>2,772,862</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	四及六.18	65,976	-	177,430	1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13	292,695	2	288,510	2
2540	長期借款	六.14及八	1,691,077	11	1,207,199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4	95,649	1	-	-
2581	租賃負債－非關係人	四及六.20	207,459	1	218,359	1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12	4,217	-	2,72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及六.15	18,684	-	29,694	-
2645	存入保證金		48,108	-	66,76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423,865</u>	<u>15</u>	<u>1,990,681</u>	<u>12</u>
2xxx	負債總計		<u>4,263,307</u>	<u>26</u>	<u>4,763,543</u>	<u>27</u>
	權益					
3100	股本	六.16				
3110	普通股股本		5,418,836	33	5,409,336	31
3200	資本公積	六.16	4,105,199	25	4,074,419	23
3300	保留盈餘	六.1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18,608	5	500,513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5,458	2	326,45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919,123	12	2,853,686	16
3400	其他權益		(431,111)	(3)	(265,458)	(2)
3xxx	權益總計		<u>11,996,113</u>	<u>74</u>	<u>12,898,953</u>	<u>7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16,259,420</u>	<u>100</u>	<u>\$17,662,496</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玟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8及七	\$4,540,046	100	\$6,614,73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21及七	(3,432,495)	(76)	(4,171,500)	(63)
5900	營業毛利		1,107,551	24	2,443,237	37
5930	已(未)實現銷貨損益		-	-	(5,000)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107,551	24	2,438,237	37
6000	營業費用	六.21				
6100	推銷費用		(140,716)	(3)	(207,854)	(3)
6200	管理費用		(293,244)	(6)	(319,212)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9,617)	(9)	(267,632)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19	-	-	1,414	-
	營業費用合計		(853,577)	(18)	(793,284)	(12)
6900	營業淨利		253,974	6	1,644,953	2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2				
7100	利息收入		31,459	1	18,625	-
7010	其他收入		19,585	-	5,55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七	(510)	-	482,312	7
7050	財務成本		(56,221)	(1)	(53,373)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06,854	11	582,546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01,167	11	1,035,667	15
7900	稅前淨利		755,141	17	2,680,620	40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4	(186,386)	(4)	(515,681)	(7)
8200	本期淨利		568,755	13	2,164,939	3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3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112	-	16,016	-
831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7,922)	(1)	(51,819)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94,906)	(2)	112,818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6,716)	(3)	77,01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2,039	10	\$2,241,954	34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5	\$1.05		\$4.0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5	\$1.05		\$3.9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玟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本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成本	
		3100	313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490	3XXX
A1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5,408,984	\$352	\$4,147,189	\$393,239	\$383,893	\$1,452,830	\$(303,245)	\$(23,212)	\$-	\$11,460,030
	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7,274		(107,274)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7,436)	57,436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730,261)				(730,261)
D1	民國一十一年度淨利						2,164,939				2,164,939
D3	民國一十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6,016	112,818	(51,819)		77,01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180,955	112,818	(51,819)	-	2,241,954
II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52	(352)								-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72,770)							(72,770)
Z1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409,336	-	4,074,419	500,513	326,457	2,853,686	(190,427)	(75,031)	-	12,898,953
	一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18,095		(218,095)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0,999)	60,999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352,334)				(1,352,334)
D1	民國一十二年度淨利						568,755				568,755
D3	民國一十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6,112	(94,906)	(47,922)		(136,71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74,867	(94,906)	(47,922)	-	432,039
T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其他	9,500		30,780						(22,825)	17,455
Z1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418,836	\$-	\$4,105,199	\$718,608	\$265,458	\$1,919,123	\$(285,333)	\$(122,953)	\$(22,825)	\$11,996,11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珩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755,141	\$2,680,620	B000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5,500)	-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870)	(19,68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12,94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046)	1,99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6,062)	(1,705,167)
A21200	利息收入	(31,459)	(18,625)	B02800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8	218
A20900	利息費用	56,221	53,37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928)	(44,995)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541,473	531,14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34)	(9,385)
A20200	攤銷費用	5,170	4,52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16,847	44,06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	(1,41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66,699)	(1,847,901)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7,455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06,854)	(582,546)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458	2,154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3,372)	222,289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603)	(2,196)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94,610	35,200
A2400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損失(利益)	-	5,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0,625)	(206,800)
A29900	其他項目－政府補助收入	(1,231)	(76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8,657)	(29,226)
A29900	其他項目－長期預付材料款轉列損失	-	183,302	C04020	租賃負債本期償還	(21,691)	(10,651)
A29900	其他項目－合約負債轉列收入	-	(433,82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52,334)	(730,26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02,069)	(719,449)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33,566	58,05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29,379	64,038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57,845)	(625,09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2,340	(18,87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36,935	3,862,033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51)	21,48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79,090	\$3,236,935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228,799	(456,898)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73,015	20,842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3,750)	(92,66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94,796)	51,67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5,624)	(115,24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70,928)	152,949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35)	(2,81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7)	(41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4,898)	(4,56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187,895	2,100,29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2,123	17,55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6,788	-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6,771)	(42,84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69,112)	(132,76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10,923	1,942,252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張憲元



會計主管：盧佳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主要業務如下：

1. 半導體矽晶材料、半導體磊晶材料以及化合物半導體材料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2. 前各項產品之產品技術諮詢、服務業務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經櫃檯買賣中心(九一)證櫃上字第一八三六四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龍潭區龍園一路 100 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2)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3)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4)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除增加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說明外，並就供應商融資安排新增相關之揭露。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114年1月1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發布後，另於民國一〇九及一一〇年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延後至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該等修正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5.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公司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公司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 房屋及建築：5～55年
- 機器設備：1～15年
- 運輸設備：5年
- 辦公設備：2～7年
- 其他設備：2～2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13.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二年至三年)採直線法攤提。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多晶矽，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公司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60天~9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16.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7.政府補助

本公司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18.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5)虧損性合約

當所簽訂之合約履行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視為存在虧損性合約。本公司係依據合約中企業不可避免之成本予以估列，任何合約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估列金額。

(6)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現金及零用金	\$282	\$265
支票及活期存款	1,503,103	1,115,281
定期存款	345,705	2,061,389
附賣回商業票券	30,000	60,000
合 計	<u>\$1,879,090</u>	<u>\$3,236,935</u>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119
遠期外匯合約	4,165	-
合 計	<u>\$4,165</u>	<u>\$119</u>
流 動	\$4,165	\$-
非 流 動	-	119
合 計	<u>\$4,165</u>	<u>\$119</u>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45,500	\$-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42,532	\$36,662
流動	\$20,565	\$14,695
非流動	21,967	21,967
合計	\$42,532	\$36,662

本公司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5.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總額	\$492,389	\$725,955
減：備抵損失	(993)	(993)
小計	491,396	724,962
應收帳款－關係人總額	327,105	556,484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327,105	556,484
合計	\$818,501	\$1,281,446

(2)本公司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60天至90天。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819,494仟元及1,282,439仟元，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原 料	\$225,168	\$332,903
物 料	409,061	466,221
在 製 品	628,642	652,260
製 成 品	163,108	203,394
合 計	\$1,425,979	\$1,654,778

(2)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432,495仟元及4,171,500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 目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20,000	\$30,000
存貨報廢損失	191	2,866
合 計	\$20,191	\$32,866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投資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5,769,804	100.00%	\$5,509,855	100.00%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47	100.00%	4,159	100.00%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70,065)	100.00%	(68,166)	100.00%
合 計	\$5,703,086		\$5,445,848	

(1)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12.31	111.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5,535,494</u>	<u>\$5,082,672</u>

(1)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2.01.01	\$259,131	\$1,479,099	\$9,108,599	\$10,113	\$190,360	\$266,825	\$1,458,786	\$12,772,913
增添	-	-	-	-	-	-	977,327	977,327
處分	-	-	(73,734)	-	(4,617)	(5,915)	(1,603)	(85,869)
其他變動	-	-	1,143,651	-	87,800	25,176	(1,256,627)	-
112.12.31	<u>\$259,131</u>	<u>\$1,479,099</u>	<u>\$10,178,516</u>	<u>\$10,113</u>	<u>\$273,543</u>	<u>\$286,086</u>	<u>\$1,177,883</u>	<u>\$13,664,371</u>

折舊及減損：

112.01.01	\$-	\$461,232	\$6,892,199	\$9,471	\$153,349	\$173,990	\$-	\$7,690,241
折舊	-	27,746	460,618	245	22,324	13,569	-	524,502
減損迴轉								
利益	-	-	(1,603)	-	-	-	-	(1,603)
處分	-	-	(73,732)	-	(4,616)	(5,915)	-	(84,263)
112.12.31	<u>\$-</u>	<u>\$488,978</u>	<u>\$7,277,482</u>	<u>\$9,716</u>	<u>\$171,057</u>	<u>\$181,644</u>	<u>\$-</u>	<u>\$8,128,877</u>

成本：

111.01.01	\$259,131	\$1,479,099	\$8,572,906	\$10,747	\$164,531	\$245,709	\$403,089	\$11,135,212
增添	-	-	-	-	-	-	1,719,670	1,719,670
處分	-	-	(77,447)	(899)	(2,947)	(676)	-	(81,969)
其他變動	-	-	613,140	265	28,776	21,792	(663,973)	-
111.12.31	<u>\$259,131</u>	<u>\$1,479,099</u>	<u>\$9,108,599</u>	<u>\$10,113</u>	<u>\$190,360</u>	<u>\$266,825</u>	<u>\$1,458,786</u>	<u>\$12,772,913</u>

折舊及減損：

111.01.01	\$-	\$423,632	\$6,512,476	\$10,108	\$142,373	\$161,516	\$-	\$7,250,105
折舊	-	37,600	456,995	262	13,923	13,149	-	521,929
減損迴轉								
利益	-	-	(2,196)	-	-	-	-	(2,196)
處分	-	-	(75,076)	(899)	(2,947)	(675)	-	(79,597)
111.12.31	<u>\$-</u>	<u>\$461,232</u>	<u>\$6,892,199</u>	<u>\$9,471</u>	<u>\$153,349</u>	<u>\$173,990</u>	<u>\$-</u>	<u>\$7,690,241</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259,131	\$990,121	\$2,901,034	\$397	\$102,486	\$104,442	\$1,177,883	\$5,535,494
111.12.31	\$259,131	\$1,017,867	\$2,216,400	\$642	\$37,011	\$92,835	\$1,458,786	\$5,082,672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出售部分閒置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而認列減損迴轉利益分別為1,603仟元及2,196仟元，該減損迴轉利益已認列至綜合損益表。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4)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已按其適用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9.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 本：	
112.01.01	\$16,290
增添－單獨取得	334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3,183)
112.12.31	\$13,441
111.01.01	\$10,561
增添－單獨取得	9,385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3,656)
111.12.31	\$16,290
攤銷及減損：	
112.01.01	\$5,334
攤銷及減損	5,170
到期除列	(3,183)
112.12.31	\$7,321
111.01.01	\$4,463
攤銷及減損	4,527
到期除列	(3,656)
111.12.31	\$5,33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u>電腦軟體</u>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6,120
111.12.31	\$10,956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u>民國一一二年度</u>	<u>民國一一一年度</u>
營業成本	\$198	\$103
管理費用	4,928	4,159
研發費用	44	265
合 計	\$5,170	\$4,527

10.短期借款

	<u>利率區間(%)</u>	<u>112.12.31</u>	<u>111.12.31</u>
金融機構無擔保借款	1.78%~5.9725%	\$440,000	\$513,372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3,330,581仟元及3,177,818仟元。

11.其他應付款

	<u>112.12.31</u>	<u>111.12.31</u>
應付費用	\$505,555	\$676,483
應付利息	1,826	3,788
應付設備款	71,143	219,878
合 計	\$578,524	\$900,149

12.其他流動負債

(1)其他流動負債明細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其他流動負債	\$1,042	\$1,089
遞延政府補助利益	1,650	816
合 計	\$2,692	\$1,90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遞延政府補助利益變動說明如下：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3,540	\$3,811
於本年度收取之政府補助	3,558	498
認列至損益者	(1,231)	(769)
期末餘額	\$5,867	\$3,540
流 動	\$1,650	\$816
非 流 動	\$4,217	\$2,724

(3)有關遞延政府補助利益之借款利率情形，請參閱附註六.14。

13.應付公司債

(1)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297,600	\$297,600
減：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4,905)	(9,090)
小 計	292,695	288,51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淨 額	292,695	288,510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	\$-	\$119
權益要素－轉換權	\$12,685	\$12,685

有關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評價損益及公司債認列利息費用金額，請參閱附註六.2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七日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A)發行總額：新台幣 300,000 仟元

(B)發行日： 110.07.27

(C)發行價格：按票面價格發行

(D)票面利率：0%

(E)發行期間：110.07.27~115.07.27

(F)到期償還：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及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後十五個營業日內以債券面額之 102.016%(實質年收益率為 0.4%)將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G)轉換期間：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5 年 7 月 27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H)轉換價格及調整：轉換價格於發行時定為每股新台幣 70.0 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其調整：權或認股權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間因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1.1 元，依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五日起轉換價格 70.0 元調整為 68.9 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間因配發現金股利每股1.35元，依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66.2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間因配發現金股利每股2.50元，依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62.7元。

- (I)本公司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5 年 6 月 17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5 年 6 月 17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贖回權之行使。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收回基準日之次一個營業日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債權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惟債權人最遲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後次一個營業日前向原交易券商申請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如債權人未於前述期限內申請轉換，本公司將按債券面額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八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3)截至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申請轉換金額2,400仟元，換發普通股35仟股。該項轉換而應轉銷之淨額(包括轉換公司債面額及折價等)高於股票面額部分金額為1,938仟元，列為資本公積之加項。

14.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2.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土地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1,300,000	自112年1月16日至117年1月16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三個月為一期分13期償還，第1~4期各清償本金3%、第5~8期各清償本金5%、第9~12期各清償本金7%，餘到期一次清償
土地銀行信用借款	5,120	自112年9月8日至115年9月8日，按月付息，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到期清償本金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79,187	自109年7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84,739	自110年6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10,583	自109年10月19日至114年10月19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本金攤還日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38,492	自111年3月10日至116年3月10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2.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227,771	自111年5月20日至116年5月20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12,326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台灣銀行信用借款	4,821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16,621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華南銀行信用借款	11,184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信用借款	8,117	自112年3月1日至119年2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 計	1,798,961	
減：一年內到期	(107,884)	
一年以上到期	<u>\$1,691,077</u>	

債權人	111.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土地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1,300,000	自109年3月23日至114年3月23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之日(以該日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每三個月為一期分13期償還，第1~4期各清償本金3%、第5~8期各清償本金5%、第9~12期各清償本金7%，餘到期一次清償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90,171	自109年7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三年按月付息，第四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96,491	自110年6月9日至116年6月15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16,316	自109年10月19日至114年10月19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本金攤還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1.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4,948	自111年3月10日至116年3月10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
合作金庫銀行信用借款	28,780	自111年5月20日至116年5月20日，前兩年按月付息，第三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以每月15日為攤還本金日期)，利息按月按本金餘額計算
合 計	1,536,706	
減：一年內到期	<u>(329,507)</u>	
一年以上到期	<u>\$1,207,199</u>	

- (1)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2)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1.20%~2.35%及1.33%~2.56%。
- (3)本公司取得經濟部之低利政府貸款，貸款期間為5~7年，貸款金額為542,690仟元，年息1.20%~1.50%，每月15日繳付本金。該低利政府貸款之政府補助金額已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遞延政府補助利益及遞延收入項下，本公司所收到之政府補助係於可合理確信能同時符合本公司遵循政府補助之條件及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認列。
- (4)本公司業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與土地銀行及九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就上述聯合借款未清償餘額暨充實營運之所需資金與土地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融資額度3,360,000仟元之授信合約，授信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

本公司提供之財務報告未能符合財務比率或限制規定時，本公司應於查核年度次年四月一日起算於五個月內完成改善，並以本公司提供經會計師出具之證明文件為準，改善期間暫不視為違反財務承諾。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6,023仟元及38,819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5,448仟元。

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民國一二四及一二五年到期。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民國一二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26	\$12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424	387
前期服務成本	-	-
清償	-	-
合計	<u>\$550</u>	<u>\$516</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111.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66,042	\$73,454	\$86,16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7,358)	(43,760)	(35,884)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u>\$18,684</u>	<u>\$29,694</u>	<u>\$50,27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1.01.01	\$86,160	\$(35,884)	\$50,276
當期服務成本	129	-	129
利息費用(收入)	663	(276)	387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u>792</u>	<u>(276)</u>	<u>516</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2,986)	-	(12,986)
經驗調整	(512)	-	(51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2,518)	(2,518)
小計	<u>(13,498)</u>	<u>(2,518)</u>	<u>(16,016)</u>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5,082)	(5,0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11.12.31	<u>73,454</u>	<u>(43,760)</u>	<u>29,694</u>
當期服務成本	126	-	126
利息費用(收入)	1,050	(626)	42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1,176	(626)	550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07	-	107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628)	-	(3,628)
經驗調整	(2,517)	-	(2,517)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74)	(74)
小計	(6,038)	(74)	(6,112)
支付之福利	(2,550)	2,550	-
雇主提撥數	-	(5,448)	(5,4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12.12.31	\$66,042	\$(47,358)	\$18,684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2.12.31	111.12.31
折現率	1.26%	1.43%
預期薪資增加率	1.92%	2.5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3,694	\$-	\$4,890	\$-
折現率減少0.5%	-	4,536	-	5,331
預期薪資增加0.5%	4,482	-	5,246	-
預期薪資減少0.5%	-	3,690	-	4,864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6.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7,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700,000仟股；業已發行股本分別為5,418,836仟元及5,409,336仟元，分為541,884仟股及540,934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不超過1,000,000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九日金管證發字第1110365780號函准予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分別以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二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每股面額為10元，分別發行950仟股及50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不超過1,500,000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一二年十月二日金管證發字第1120356740號函准予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每股面額為10元，發行810仟股。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一〇年度申請轉換金額為2,400仟元，換發普通股35仟股，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為增資基準日。

(2) 資本公積

	112.12.31	111.12.31
發行溢價	\$3,065,181	\$3,065,18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965,314	965,314
認股權	12,685	12,685
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30,780	-
其他	31,239	31,239
合計	<u>\$4,105,199</u>	<u>\$4,074,419</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額、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要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惟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B. 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要，以穩健平衡為股利發放政策，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C.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皆為175,749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57,487	\$218,095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迴轉)	142,828	(60,999)		
普通股現金股利	352,783	1,352,334	\$0.65	\$2.5
合 計	\$553,098	\$1,509,430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詳附註六.21。

17.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酬勞性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超過1,000仟股，採無償發行，授予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股數為950仟股，並訂定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二日，實際增資發行新股總數為950仟股，給與日之股價為每股42.4元。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獲配之股份，並自認購日起既得條件如下：

既得條件	發行既得股份比例
自給與日起算，屆滿1年時	40%
自給與日起算，屆滿2年時	30%
自給與日起算，屆滿3年時	30%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A.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保管，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高階主管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B. 高階主管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C.除前述限制外，高階主管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之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相關作業方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D.高階主管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 E.既得期間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減資彌補虧損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現金須交付信託/保管，於達成既得條件後才得交付高階主管；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

員工若有自願離職、退休及被資遣等情形者，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生效日起視為未符既得條件，其股份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民國一十二年五月十二日增資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950仟股，產生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30,780仟元。截至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為22,825仟元。

(2)本公司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u>民國一十二年</u>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u>\$17,455</u>

(3)本公司於民國一十二年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18.營業收入

	<u>民國一十二年</u>	<u>民國一十一年</u>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u>\$4,540,046</u>	<u>\$6,614,737</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一部門	民國一一一年度 單一部門
銷售商品		
商品銷售收入	\$4,540,046	\$6,614,737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4,540,046	\$6,614,737

(2)合約餘額

A.合約負債

	112.12.31	111.12.31	111.01.01
銷售商品	\$133,724	\$177,474	\$703,961
流動	\$67,748	\$44	\$4,483
非流動	65,976	177,430	699,478
合計	\$133,724	\$177,474	\$703,961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44,085)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 並轉列收入)	335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526,487)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 並轉列收入)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帳款	\$-	\$(1,414)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2.12.31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1-90天	91-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806,180	\$13,266	\$-	\$-	\$48	\$-	\$819,494
損失率	0.1%	1%	5%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836)	(133)	-	-	(24)	-	(993)
帳面金額	\$805,344	\$13,133	\$-	\$-	\$24	\$-	\$818,501

111.12.31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1-90天	91-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260,013	\$22,246	\$180	\$-	\$-	\$-	\$1,282,439
損失率	0.06%	1%	5%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62)	(222)	(9)	-	-	-	(993)
帳面金額	\$1,259,251	\$22,024	\$171	\$-	\$-	\$-	\$1,281,446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112.01.01	\$993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本期沖銷	-
112.12.31	\$993
111.01.01	\$88,673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1,414)
本期沖銷	(86,266)
111.12.31	\$993

20. 租賃

(1)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土地及機器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3年至20年間，其中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使用權資產

	土地	機器設備	合計
成本：			
112.01.01	\$259,544	\$-	\$259,544
增添	-	10,112	10,112
其他變動	(981)	-	(981)
112.12.31	\$258,563	\$10,112	\$268,675
111.01.01	\$68,226	\$-	\$68,226
增添	191,318	-	191,318
111.12.31	\$259,544	\$-	\$259,54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機器設備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12.01.01	\$28,969	\$-	\$28,969
折舊	16,381	590	16,971
112.12.31	<u>\$45,350</u>	<u>\$590</u>	<u>\$45,940</u>
111.01.01	\$19,757	\$-	\$19,757
折舊	9,212	-	9,212
111.12.31	<u>\$28,969</u>	<u>\$-</u>	<u>\$28,969</u>
帳面金額：			
112.12.31	<u>\$213,213</u>	<u>\$9,522</u>	<u>\$222,735</u>
111.12.31	<u>\$230,575</u>	<u>\$-</u>	<u>\$230,575</u>

(b)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租賃負債	<u>\$225,510</u>	<u>\$232,671</u>
流動	\$18,051	\$14,312
非流動	207,459	218,359
合計	<u>\$225,510</u>	<u>\$232,671</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2(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租金支出)	<u>\$18,952</u>	<u>\$14,992</u>

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承諾之短期租賃組合，與前述短期租賃費用相關之租賃標的類別並非類似，相關租賃承諾金額為0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0,643仟元及25,643仟元。

21. 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27,976	\$180,727	\$708,703	\$640,481	\$177,400	\$817,881
勞健保費用	71,811	16,983	88,794	77,512	14,861	92,373
退休金費用	27,720	8,853	36,573	31,163	8,172	39,335
董事酬金	-	6,300	6,300	-	10,500	10,5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5,478	27,015	162,493	212,345	92,475	304,820
折舊費用	437,057	104,416	541,473	475,573	55,568	531,141
攤銷費用	198	4,972	5,170	103	4,424	4,527

附註：

1.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163 人及 1,24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8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863 仟元及 1,015 仟元。
 - (2)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614 仟元及 662 仟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7)%。
 - (4) 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故未認列監察人酬勞。
 -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依本公司章程第 29 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5% 為員工酬勞以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員工薪酬除基本薪資外，公司另依據營運績效發放獎金，以激勵士氣並留任優秀員工；調薪政策則依員工績效及職等擬訂薪資調整項目及金額；另依本公司章程第 25 條規定，董事長及董事執行職務時，公司得給付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支給水準議定之；董事酬金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均依規定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通過。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5.58%及0.78%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45,000仟元及6,300仟元；民國一一一年度分別以5.28%及0.37%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50,000仟元及10,500仟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45,000仟元及6,300仟元，其與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50,000仟元及10,500仟元，其與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無差異。

2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31,459	\$18,625

(2)其他收入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其他收入－其他	\$19,585	\$5,557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民國一二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3,867)	\$111,392
什項支出	(834)	(26,2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1,603	2,1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458)	(2,1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損)益	4,046	(1,994)
合約負債轉列收入	-	433,826
長期預付材料款減損損失	-	(183,302)
賠償收入	-	148,571
合 計	<u>\$(510)</u>	<u>\$482,312</u>

(4)財務成本

	民國一二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46,637	\$46,881
租賃負債之利息	5,399	2,367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4,185	4,125
合 計	<u>\$56,221</u>	<u>\$53,373</u>

23.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二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 計	所得稅利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112	\$-	\$6,112	\$-	\$6,11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7,922)	-	(47,922)	-	(47,92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94,906)	-	(94,906)	-	(94,9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36,716)</u>	<u>\$-</u>	<u>\$(136,716)</u>	<u>\$-</u>	<u>\$(136,716)</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計	所得稅利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016	\$-	\$16,016	\$-	\$16,01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1,819)	-	(51,819)	-	(51,81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12,818	-	112,818	-	112,8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77,015</u>	<u>\$-</u>	<u>\$77,015</u>	<u>\$-</u>	<u>\$77,015</u>

24. 所得稅

(1) 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15,737	\$515,68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25,000)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 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95,649	-
所得稅費用	<u>\$186,386</u>	<u>\$515,681</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755,141	\$2,680,620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51,028	\$536,124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33,576	14,632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7,324	(41,612)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837	82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8,621	5,71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25,000)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86,386	\$515,681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二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003	\$(4,941)	\$18,062
兌換損(益)	1,481	4,941	6,422
退休金費用	1,967	-	1,967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8,400	-	8,400
逾兩年應付款項	275	-	275
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費用	2,747	-	2,747
投資收益	-	(95,649)	(95,64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95,64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37,873		\$(57,776)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873	\$37,8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95,64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期末餘額
		損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263	\$(260)	\$23,003
兌換損(益)	2,221	(740)	1,481
退休金費用	1,967	-	1,967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7,400	1,000	8,400
逾兩年應付款項	275	-	275
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費用	2,747	-	2,74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37,873		\$37,873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873		\$37,8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4)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為58,319仟元及62,109仟元。

(5)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對於國外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前述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均為516,484仟元。

(6)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5.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568,755	\$2,164,93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0,934	540,934
基本每股盈餘(元)	\$1.05	\$4.00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568,755	\$2,164,939
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贖賣回權評價損益	95	1,595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	3,348	3,300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本期淨利(仟元)	\$572,198	\$2,169,83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0,934	540,934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1,707	3,895
限制型員工新股(仟股)	112	-
轉換公司債(仟股)	4,746	4,495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7,499	549,324
稀釋每股盈餘(元)	\$1.05	\$3.95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Helitek Company Ltd.	\$1,218,820	\$1,713,537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282,672	463,796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23,663	61,586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86,876	115,847
子 公 司	-	11,700
合 計	<u>\$1,612,031</u>	<u>\$2,366,466</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條件為交貨後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期末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為子公司代購原物料金額為3,031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進貨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6,974	\$67,679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100,993	280,017
子 公 司	9,285	21,951
合 計	\$117,252	\$369,647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限為交貨後 30~60 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3)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5,932	\$86,443
Helitek Company Ltd.	152,914	287,633
銳正有限公司	43,461	43,468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5)	(55)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	35,799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94,853	103,196
合 計	327,105	556,484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327,105	\$556,484

(4)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銳正有限公司	\$49,295	\$49,30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25	37
Helitek Company Ltd.	80	111
合 計	\$50,100	\$49,44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應付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11,678	\$24,999
Helitek Company Ltd.	14	2,317
合 計	\$11,692	\$27,316

(6)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Helitek Company Ltd.	\$234	\$469

(7)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購買價格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u>一一二年度</u>			
機器設備	子公司	\$486	議價
<u>一一一年度</u>			
無此事項。			

(8)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4,899	\$40,013
退職後福利	749	736
合 計	\$45,648	\$40,74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2.12.31	11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565	\$8,195	長期擔保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00	6,500	海關保證金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967	21,967	土地租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帳面價值)	259,131	259,131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物(帳面價值)	989,839	1,017,579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帳面價值)	80,438	91,662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u>\$1,371,940</u>	<u>\$1,405,03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及設備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預付金額	未付金額
設 備	\$1,226,398	\$918,717	\$307,681
工 程	434,533	323,222	111,311
合 計	<u>\$1,660,931</u>	<u>\$1,241,939</u>	<u>\$418,992</u>

上述已付金額帳列預付設備款、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項下。

-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間與甲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六日至一一三年八月十六日止，為期三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
- 3.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間與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五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約負債餘額明細如下：

<u>客 戶</u>	<u>合約期間</u>	<u>合約負債餘額</u>
A 客戶	111.01.01~113.12.31	\$112,854
B 客戶	110.10.01~113.12.31	20,534
合 計		<u>\$133,388</u>

5.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請求銀行開立關稅局之履約保證函金額為 38,50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1.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八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正式上市掛牌交易(股票簡稱上海合晶，股票代號為 688584)，發行價格為每股人民幣 22.66 元，首次公開發行後總股本為 662,060,352 股，本公司評估對本公司、子公司財務、業務或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預計發行股數不超過 2,500 仟股，實際發行認購條件尚待股東會同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165	\$1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5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879,090	3,236,935
受限制銀行存款	42,532	36,662
應收帳款	491,396	724,96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7,105	556,484
其他應收款	19,697	42,70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0,100	49,449
合 計	\$2,859,585	\$4,647,312

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40,000	\$513,372
應付款項	809,034	1,341,31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1,798,961	1,536,706
應付公司債	292,695	288,510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225,510	232,671
合 計	\$3,566,200	\$3,912,573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9,641仟元及8,681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239仟元及2,050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帳款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6.64%及74.04%，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除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外，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應付公司債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2.12.31							
借款	\$584,650	\$332,790	\$440,491	\$455,065	\$544,795	\$14,813	\$2,372,604
應付款項	809,034	-	-	-	-	-	809,034
應付公司債	-	-	297,600	-	-	-	297,600
租賃負債	23,117	23,117	20,350	19,426	19,426	162,537	267,973
111.12.31							
借款	\$891,038	\$513,249	\$664,302	\$63,642	\$33,504	\$-	\$2,165,735
應付款項	1,341,314	-	-	-	-	-	1,341,314
應付公司債	-	-	-	297,600	-	-	297,600
租賃負債	19,595	19,595	19,595	19,595	19,595	182,301	280,276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二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長期借款	存入 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12.01.01	\$513,372	\$288,510	\$1,536,706	\$66,765	\$232,671	\$2,638,024
現金流量	(73,372)	-	263,985	(18,657)	(21,691)	150,265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	-	9,131	9,131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	-	5,399	5,399
利息費用	-	4,185	-	-	-	4,185
其他	-	-	(1,730)	-	-	(1,730)
112.12.31	\$440,000	\$292,695	\$1,798,961	\$48,108	\$225,510	\$2,805,27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應付				來自籌資活動之	
	短期借款	公司債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負債總額
111.01.01	\$291,083	\$284,385	\$1,707,711	\$95,991	\$49,637	\$2,428,807
現金流量	222,289	-	(171,600)	(29,226)	(10,651)	10,812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	-	191,318	191,318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	-	2,367	2,367
利息費用	-	4,125	-	-	-	4,125
其他	-	-	595	-	-	595
111.12.31	\$513,372	\$288,510	\$1,536,706	\$66,765	\$232,671	\$2,638,024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下表所述外，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112.12.31	111.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292,695	\$288,510
	公允價值	
	112.12.31	111.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288,464	\$282,512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衍生工具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遠期外匯合約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112.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USD 7,220	112.11.21~113.02.29
111.12.31		
無此情事。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

9.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12.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4,165	\$-	\$4,1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	\$-	\$45,500	\$45,500
 111.12.3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119	\$11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表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股票	衍生工具
112年1月1日	\$-	\$119
本期發行		-
本期認列總利益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119)
本期取得	45,500	-
112年12月31日	\$45,500	\$-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衍生工具	
111年1月1日	\$2,113	
本期發行	-	
本期認列總利益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1,994)	
111年12月31日	\$119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損益金額分別為(119)仟元及(1,994)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25%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4,550仟元

	評價技術	重大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波動率	23.14%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降)5%，對本公司損益將增加/減少0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大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 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 債評價模型	波動率	43.08%	波動率越高， 公允價值估計 數越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 降)5%，對本公司損 益將增加/減少10 元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3)	\$-	\$-	\$288,464	\$288,464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3)	\$-	\$-	\$282,512	\$282,51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2.12.31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3,711	30.705	\$1,035,104	\$49,753	30.71	\$1,527,915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89,657	30.705	\$5,823,406	\$181,161	30.71	\$5,563,454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312	30.705	\$70,980	\$21,486	30.71	\$659,845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幣別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3,867)仟元及111,392仟元。

11.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參閱附表五。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三。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請參閱附註十二.8。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四。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上述 1-9 項相關資訊：
 -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一。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參閱附表五。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六。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七。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司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司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註10)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2,583,152 (註1及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0,951	\$-	\$-	\$510,951	\$1,024,144	47.88%	\$490,371 (註3及4)	\$5,525,659 (註3及4)	\$117,468	\$510,951	\$2,206,113	無上限 (註5)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半導體磊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2,115,796 (註3及6)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6,782	\$-	\$-	\$516,782	\$864,712	47.88%	\$864,712 (註3及4)	\$1,776,273 (註3及4)	\$-	\$516,782	\$562,736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棒研發、生產及銷售	\$472,538 (註3及7)	(註2)	\$-	\$-	\$-	\$-	\$(28,258)	47.88%	\$(28,258) (註3及4)	\$209,199 (註3及4)	\$-	\$-	\$-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半導體矽晶片研發、生產及銷售	\$4,421,912 (註3及8)	(註8)	\$-	\$-	\$-	\$-	\$436,166	47.88%	\$436,166 (註3及4)	\$2,357,230 (註3及4)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司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司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上海驛芯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銷售業務	\$30,211 (註 10)	(註 11)	\$30,211	\$-	\$-	\$30,211	\$(3,104)	100.00%	\$(3,104) (註 3 及 4)	\$(70,065) (註 3 及 4)	\$-	\$30,211	\$30,211	

註1：係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所持有89.2615%股權之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之轉投資而持有53.6413%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2：係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資。

註3：外幣金額已依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4：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採用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

註5：本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投資金額無上限。

註6：原由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所持有85.38%股權之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之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由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以持有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權增資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後係由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註7：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由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取得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30%股權，持有股權由70%增加至100%。

註8：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由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設立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9：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間申請股份改制，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完成變更登記，變更後名稱為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註10：實收資本額為美金1,000仟元(折合新台幣30,211仟元)。

註11：以本公司自有資金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

	進 貨		應付帳款	
	金 額	佔本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6,974	0.50%	\$-	-%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100,993	7.30	11,678	5.07
合 計	\$107,967	7.80%	\$11,678	5.07%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廠商相當，而付款期限為交貨後 30~60 天以電匯方式付款，與一般廠商相當。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

	營業收入		應收款項	
	金 額	佔本公司營業 收入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282,672	6.23%	\$35,932	4.38%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55)	-
上海驊芯科技有限公司	23,663	0.52	94,853	11.57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86,876	1.91	-	-
合 計	\$393,211	8.66%	\$130,730	15.95%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客戶相當，而收款條件採交貨後 6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4)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A.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代墊款項之未收款餘額為 725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四)主要股東資訊

無此事項。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註 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 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 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證書保 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1	上海合晶硅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4,798,445	\$929,005	\$614,434	\$614,434	\$-	5.12%	\$4,798,445	N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子公司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計入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銷貨	\$1,218,820	26.85%	交貨後60天以電 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152,914	18.66%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 限公司	從屬公司	銷貨	\$282,672	6.23%	交貨後60天以電 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35,932	4.38%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進貨	\$100,993	7.30%	交貨後60天以電 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 相當	與一般廠商 相當	\$(11,678)	(5.07)%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收 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152,914	5.53	\$-	-	\$152,914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四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註(2))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66,566	USD 66,566	66,566,226	100.00%	\$5,769,804	\$509,944	\$509,944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楊梅區瑞坪里蘋果路1號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設計等經營晶圓製造	5,000	5,000	500,000	100.00%	3,347	14	14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P.O. Box 31119,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投資控股	USD 53,141	USD 53,141	普通股 1 特別股A 6,970,327 特別股B 38,991,198	89.26%	5,451,566	537,689	479,949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5,084	USD 5,084	5,083,900	100.00%	191,920	1,424	1,424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銳正有限公司	Rooms 2006-8.20/F., Two Chinachem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oad	國際貿易	HKD 10	HKD 10	-	100.00%	(94,920)	-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4033 Clipper CT Fremont, CA 94538-6540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銷售	USD 2,200	USD 2,200	3,400,000 (其中2,000,000係特別股)	100.00%	191,912	1,424	1,424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五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4,550,000	\$45,500	10.00%	<u>\$45,500</u>	
					-			
	淨 額				<u>\$45,500</u>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香港璨揚投資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153,488	\$18,423	0.20%	<u>\$5,065</u>	
					(13,358)			
	淨 額				<u>\$5,065</u>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96,227,822	\$165,836	2.90%	<u>\$57,090</u>	
					(108,746)			
	淨 額				<u>\$57,090</u>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138,747	\$5,622	0.01%	<u>\$2,039</u>	
					(3,583)			
	淨 額				<u>\$2,039</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六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229,262	82.11%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29,104	93.61%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2,328,533	91.83%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324,411	100.00%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100,993	54.24%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11,678	32.17%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282,672	8.74%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35,932)	(8.94)%	
Helitek Company Ltd.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1,218,820	98.70%	交貨後60天以電匯 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152,914)	(99.82)%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七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鄭州合晶硅 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324,411	5.87	\$-	-	\$213,359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

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附件九

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受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合晶公司)委託,擔任合晶公司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合晶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程明乾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合晶公司)委託，擔任合晶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合晶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郭嘉宏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9 月 6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合晶公司)委託，擔任合晶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合晶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羅瑞燕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9 月 6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合晶公司)委託，擔任合晶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合晶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董事長 何英明

代 理 人：證券部經理 謝瑞員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9 月 6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合晶公司)委託，擔任合晶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合晶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許道義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9 月 6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平海



日 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董事長，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長：焦平海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總經理：張憲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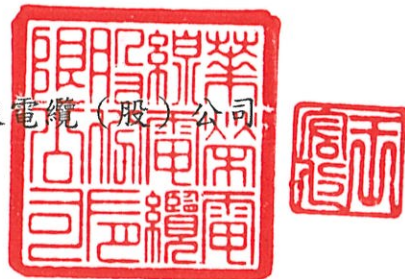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負責人：王宏仁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代表人：劉秀美



(代表法人董事：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偉海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平海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代表人：劉鎮圖 
(代表法人董事：偉海投資有限公司)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吳南陽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邵中和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林鳳儀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蔡永松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周德璋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洪瑞華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副總經理：林隆智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副總經理：廖光忠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副總經理：宋永成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副總經理：吳國俊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副總經理：鄒柏林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財務主管，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財務主管：林韡倫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人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會計主管，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會計主管：盧佳珩



日期：113 年 7 月 22 日

附件十

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出具不得
受理競拍對象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因辦理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擬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三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 明 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程 明 乾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十 二 日

聲 明 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辦理（以下簡稱本公司或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擬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三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發行公司：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平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十 二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因辦理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執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郭嘉宏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9 月 6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因辦理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執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羅瑞燕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9 月 6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因辦理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執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許道義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9 月 6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因辦理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執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董事長 何英明

代 理 人：證券部經理 謝瑞員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9 月 6 日

附件十一

內部控制聲明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焦平海

簽章



總經理： 張憲元

簽章



附件十二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承銷商總結意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晶公司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伍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發行總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整，暨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壹萬伍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程 明 乾



承銷部門主管：徐 傳 禮



中華民國一十三年 七 月二十二日

附件十三

律師法律意見書

律師法律意見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總括申報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股數為50,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500,000,000元，首次發行股數30,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首次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300,000,000元；及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上限為壹萬伍仟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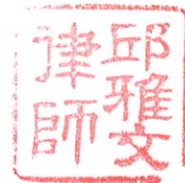
依本律師意見，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華民國 1 1 3 年 7 月 22 日

附件十四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 董事會議事錄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屆第三次董事會議事錄

- 一、時間：一一三年七月十一日下午二時三十分正。
- 二、地點：台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三段 142 號 1502 室。
- 三、出席狀況：應出席董事九人，實際出席董事九人。
出席董事：焦平海、吳南陽、劉秀美、邵中和、劉鎮圖、林鳳儀、蔡永松、周德璋、洪瑞華。
列席人員：張志銘會計師(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憲元(總經理)、林韡倫(財務副處長)、盧佳玟(會計副處長)。

四、主席：焦平海

記錄：朱克蘋

五、主席致詞：略。

六、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本公司擬辦理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提請核議。

說明：一、本公司為購置研發設備及相關資本支出，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0 仟股；同時辦理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15,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以下同)10 萬元，發行總面額上限為 15 億元整。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按下述方式辦理：

1.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擬採總括申報發行普通股，全案發行總股數為 5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暫訂以每股 32 元溢價發行，預計募集金額 1,600,000 仟元整，首次發行股數 30,000 仟股，首次發行依面額計算為 300,000 仟元，本次發行後剩餘股數為 20,000 仟股，剩餘額度依面額計算為 200,000 仟元。預定發行期間為自首次發行申報生效日起二年內發行完畢，於預定發行期間各次辦理追補發行新股之重要內容，包括但不限於發行股數、發行條件、暫訂價格、募集金額、資金來源、計劃項目、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相關事項，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辦理。如因市場因素致暫定價格不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時，擬授權董事長調整暫定發行價格。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其中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總額 10%~15% 由員工認購，另依證交法第二十八條之一規定提撥 10%，於預定發行期間各次發行新股計 5,000 仟股對外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承銷，餘 75%~80% 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後續如因股本變動致認股比例發生變動，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及逾期未拼

湊成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4. 本次現金增資計劃之重要內容，包括發行條件、計畫項目、暫訂價格、預定進度及預計產生效益，暨其他有關本次現金增資相關事項，未來如因主管機關核定及為因應客觀環境需予修正或變更，及向主管機關申請延期或撤銷，或前述各項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5.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俟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認股基準日及辦理本次增資相關事宜。實際發行價格擬授權董事長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以訂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 70%~86% 內，與主辦承銷商依當時市況共同議定之。

三、本次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擬按下述方式辦理：

1. 本次發行張數上限為 15,000 張，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 10 萬元整，預計發行總面額上限為 15 億元整，發行期間為五年，票面利率為 0%，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暫定以面額之 102.2% 發行，實際發行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2. 本次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擬全數採競價拍賣方式對外辦理公開承銷，承銷方式採取競價拍賣之暫訂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附件一本案之承銷方式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並於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發行之，實際發行條件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3. 本次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獲主管機關核准發行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發行日，並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為櫃檯買賣。
4. 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主要內容包括資金來源、發行條件、資金運用計劃、預定進度、預計可能效益及其他與本次發行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有未盡事宜，或因客觀環境而需變更，及向主管機關申請延期或撤銷，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四、為配合前揭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及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相關發行作業，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及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相關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五、本次計畫之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資金計劃項目、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附件二。

六、本案業經本公司 113 年 7 月 11 日第三屆第一次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下午二時五十分。

附件十五

公司章程及修正條文對照表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有關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設立，定名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本公司英文名稱為 Wafer Works Corporation
- 第二條 本公司經營之事業如下：
-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 1. 半導體矽晶材料
 - 2. 半導體磊晶材料
 - 3. 化合物半導體材料
 - 4. 兼營與前項產品相關之產品技術諮詢、服務業務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竹科學園區，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於國內外其他地點設立分支機構公司或工廠。
- 第四條 本公司所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轉投資之經營決策，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 本公司為應業務需要，得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辦理。
- 第五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份

-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額定為新台幣柒拾億元整，分為普通股柒億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之。前項資本額中保留新台幣壹億元，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計壹仟萬股供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附認股權特別股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使用，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 第七條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印鑑掛失或變更等服務事務，除法令、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服務處理準則」辦理。
-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八條 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 第九條 公司發行新股時，原有股東得依法按原有股份比例享有優先認購新股之權利，如任何股東或員工放棄其承購權或優先認購權時，由董事會洽特定人認購之。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十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但有正當事由經報請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
- 第十條之一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採行視訊股東會應符合之條件、作業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證券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 第十一條 股東會由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如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均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倘董事長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第十二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前三十日，臨時會之召集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通知應依公司法或其他法令規定載明召集事由及相關內容。
- 第十三條 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 第十四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須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或委託出席，以出席或委託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依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股東亦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以中文作成決議錄，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到會股東人數、代表股數、表決權數、主席姓名、決議事項、決議方法及其他必要事項，由主席簽名或蓋章，連同股東出席簽到卡及代理出席委託書併存於本公司。股東會議事錄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 第十六條 本公司股票如欲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後始得為之。

第四章 董事、審計委員會及經理人

-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至十一人，由股東會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得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 第十七條之一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前條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至少三人。董事選舉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名單中選任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受理方式及公告等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 第十七條之二 董事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投票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數目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

事，非獨立董事與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 第十八條 本公司法人股東有權指派代表人候選為董事，並有權隨時改派代表人擔任董事補足原任期。
- 第十九條 本公司董事會設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各一人，董事長及副董事長之選舉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以上之同意選任，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 第二十條 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數之董事召集之。不能出席之董事得書面授權其他董事代表出席。董事代理其他董事出席董事會時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傳輸方式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 第二十一條 董事會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缺席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如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均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並准用第十五條之規定。
- 第二十二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董事決議任何事項時，每一董事有一表決權。下列事項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或核備：
一、擬具營業計劃書及編造本公司預算、決算及財務報告；
二、建議股東會，為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三、建議股東會，為修改公司章程、變更資本、及公司解散或合併之議案；
四、分支機構之設置及裁撤；
五、委任及解任會計師；
六、取得或處份轉投資事業之股權或股份；
七、公司營業或財產之全部或其重要部份之典讓、出售、出租、出質、抵押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之擬議。
八、公司向金融機構或第三人申請融資、保證、承兌及其他任何授信、舉債、其金額超過參億元之核可，但其金額在參億元(含)以下者，應於事後最近一次董事會追認。
九、超過新台幣參億元(含)以上之資本性支出之核可，但其金額在新台幣參億元以下，準用第八款但書之規定。
-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設置經理人，其職稱、委任、解任及報酬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執行職務時，公司得給付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支給水準議定之。
-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董事會得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第五章 會計

-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自每年元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第二十八條 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承認之：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以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第二十九條之一 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要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惟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分配方式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 第三十條 股東股利之分派，以發放股利基準日時記載於股東名簿之股東為準。

第六章 附則

- 第三十一條 本公司有關組織規章、辦法、細則另由董事會決議訂之。
- 第三十二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 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一日訂立，第一次修正於八十六年八月二十四日，第二次修正於八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三次修正於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四次修正於九十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五次修正於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六次修正於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第七次修正於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第八次修正於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九次修正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次修正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一次修正於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二次修正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十三次修正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十四次修正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五次修正於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第十六次修正於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七次修正於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第十八次修正於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十九次修正於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二十次修正於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對照表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p>第二條 本公司經營之事業如下：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p>	<p>第二條 本公司經營之事業如下：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1. 半導體矽晶材料 2. 半導體磊晶材料 3. 化合物半導體材料 4. 兼營與前項產品相關之產品技術諮詢、服務業務及 <u>進出口貿易業務</u></p>	<p>配合實務修訂</p>
<p>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u>桃園市</u>，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於國內外其他地點設立分支機構公司或工廠。</p>	<p>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u>新竹科學園區</u>，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於國內外其他地點設立分支機構公司或工廠。</p>	<p>配合公司遷址修訂</p>
<p>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u>七人至九人</u>，由股東會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得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p>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u>七至十一人</u>，由股東會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得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p>配合實務修訂</p>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p>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一日訂立，第一次修正於八十六年八月二十四日，第二次修正於八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三次修正於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四次修正於九十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五次修正於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六次修正於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第七次修正於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第八次修正於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九次修正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次修正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一次修正於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二次修正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十三次修正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十四次修正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五次修正於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第十六次修正於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七次修正於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第十八次修正於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十九次修正於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二十次修正於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p>	<p>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一日訂立，第一次修正於八十六年八月二十四日，第二次修正於八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三次修正於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四次修正於九十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五次修正於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六次修正於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第七次修正於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第八次修正於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九次修正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次修正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一次修正於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二次修正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十三次修正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十四次修正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五次修正於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第十六次修正於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七次修正於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第十八次修正於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十九次修正於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二十次修正於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u>第二十二次修正於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u></p>	<p>增列修訂日期</p>

附件十六

盈餘分配表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餘額	1,344,255,821
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112年度)	6,112,098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568,754,61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7,486,671)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42,827,510)
可供分配盈餘	1,718,808,35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352,783,425)
期末未分配盈餘	1,366,024,929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決 議：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平海

